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  
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作者 張麟至牧師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

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Copyright 2021

By Pastor Paul L. Chang

(PLJChang@gmail.com)

E-Published in 2021 by

Pastor Paul L. Chang

U. S. A.

謹將此書獻給  
劉傳章牧師  
—他用32年為馬利蘭中華聖經教會  
打下了堅實的根基—  
我有幸與忠心敬虔的長執們  
和又美又善的會友們一同服事主  
(2014/1/1~2017/4/30)



## 目錄

|       |               |     |
|-------|---------------|-----|
| 書目    |               | ix  |
| 序言    | (出埃及記)        | xi  |
| 第一篇   | 1.1-22        | 1   |
| 第二篇   | 2.1-10, .etc. | 9   |
|       | 主仍坐在寶座上       | 1   |
|       | 養育神國的精兵       | 9   |
|       | 附錄：哈雪蘇—女兒身帝王心 | 24  |
| 第三篇   | 2.11-25       | 27  |
| 第四篇   | 3.1-22        | 37  |
| 第五篇   | 4.1-17        | 49  |
| 第六篇   | 5.1-6.1       | 61  |
| 第七篇   | 6.2-7.7       | 71  |
| 第八篇   | 7.8-10.29     | 81  |
|       | 耶和華是神！        | 81  |
|       | 附錄：出埃及記十災表    | 90  |
| 第九篇   | 11.1-13.16    | 93  |
| 第十篇   | 13.17-14.31   | 103 |
| 第十一篇  | 15.1-21       | 115 |
| 第十二篇  | 15.22-27      | 125 |
| 第十三篇  | 15.26, etc.   | 135 |
|       | 神的醫治          | 135 |
|       | 附錄：宣信一些神醫詩歌   | 141 |
| 第十四篇  | 16.1-35       | 145 |
| 第十五篇  | 17.1-7        | 159 |
| 第十六篇  | 17.8-16       | 169 |
| 第十七篇  | 18.1-27       | 181 |
| 第十八篇  | 19.1-25       | 191 |
| 第十九篇  | 20.1-21       | 203 |
| 第二十篇  | 20.8-11, etc. | 219 |
| 第二十一篇 | 20.12, etc.   | 227 |
| 第二十二篇 | 20.22-23.33   | 239 |
| 第二十三篇 | 24.1-18       | 249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   |                                   |     |
|------|---|-----------------------------------|-----|
| 第廿四篇 | 25.1-9,<br>30.11-16,<br>31.1-11;<br>35.4-36.7,<br>38.21-31      | 永不衰殘的建造                           | 257 |
| 第廿五篇 | 25.10-40,<br>30.1-10;<br>37.1-28                                | 基督測不透的豐富<br>(約櫃、桌、金燈台、金香壇)        | 265 |
| 第廿六篇 | 26.1-37;<br>36.8-38   | 基督與教會—極大的奧秘<br>(幕幔、幕板)            | 273 |
|      |   | 附錄：會幕示意圖                          | 282 |
| 第廿七篇 | 27.1-19,<br>30.17-21;<br>38.1-20                                | 十字架—神家的中心<br>(銅祭壇)                | 289 |
| 第廿八篇 | 28.1-29.46,<br>30.17-38,<br>27.20-21;<br>38.1,<br>39.1-31, etc. | 這是祭司的國度！<br>(洗濯盆、聖衣、聖膏、聖香、<br>燃燈) | 299 |
| 第廿九篇 | 32.1-14   | 復興神家的禱告(一)：<br>父啊，求你轉向我們！         | 311 |
| 第三十篇 | 32.15-35  | 復興神家的禱告(二)：<br>不然，求你塗抹我的名！        | 321 |
| 第三一篇 | 33.1-17   | 復興神家的禱告(三)：<br>求你親自與我們同去！         | 331 |
| 第三二篇 | 33.18-23  | 復興神家的禱告(四)：<br>求你顯出你的榮耀！          | 341 |
| 第三三篇 | 34.1-35   | 復興神家的禱告(五)：<br>求你與我們同行！           | 349 |

|      |                                     |                 |     |
|------|-------------------------------------|-----------------|-----|
| 第三四篇 | 31.1-11;<br>35.10-38.20,<br>39.1-31 | 用智慧建造聖殿         | 359 |
|      |                                     | 附錄：五/六度登山指示對照經節 | 365 |
| 第三五篇 | 38.25-28,<br>30.11-16               | 不可或缺的奉獻         | 367 |
| 第三六篇 | 31.12-18;<br>35.1-3,<br>39.32-43    | 這是神的傑作！         | 375 |
| 第三七篇 | 40.1-38                             | 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385 |



## 書目

### 出埃及記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Vols. 2-5.

Brevard S. Childs, *The Book of Exodus*. OTL. Westminster, 1974.

R. Allen 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John J. Davis, *Moses and the Gods of Egypt*. Baker, 1971, 1986.

F. C. H. Dreyer, 丁良才, *出埃及記註釋*。證道, 1924, 1955。

John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Alfred Edersheim, *The Temple: Its Ministry and Services as They were ... Christ*.  
Eerdmans, 1988

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Donald E. Gowan, *Theology in Exodus: Biblical Theology in the Form of a Commentary*. WJK, 1994.

Victor P. Hamilton, *Exodus: An Exegetical Commentary*. Baker, 2011.

Paul Lai 賴建國, *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天道, 2007。袖珍本。

Tony Merida, *Exalting Jesus in Exodus*. Christ-Centered Exposition. Holman, 2014.

Martin Noth, *Exodus*. OTL. Westminster, 1962.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 會幕及獻祭

William Brown, *The Tabernacle...Priests & Services*. Hendrickson, 1899.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M. R. DeHaan, *The Tabernacle*. Zondervan, 1955.

Stephen Kaung 江守道，*照著山上的樣式*。基督徒福音出版社，1987。

David Little, *The Tabernacle in the Wilderness*. Loizeaux, 1977.

Tremper III. Longman, *Immanuel in Our Place: Seeing Christ in Israel's Worship*. P&R, 2001.

Algernon J. Pollock, *帳幕寶訓*。基督福音書局，1936, 1955。

A. B. Simpson, *Christ in the Tabernacle*. Christian Publications, n. d.

Stephen E. Smallman, *Forty Days On the Mountain*. Crossway, 2007.

Henry W. Soltau, *The Tabernacle: the Priesthood and the Offerings*. Kregel, 1972.

Mrs. E. Weller, *會幕與五重獻祭*。浸信會出版部，1955。

## 序言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是2015/6/7~2016/7/24，我在馬利蘭聖經教會(CBCM, MD)牧會時所講的，已涵蓋整卷書了。但我把先前在美門教會(MCCC, NJ)所講的三篇也加入，今年在台北時，我又加了一篇，共有37篇信息。

我是在2014年正月一日起在馬利蘭聖經教會服事的，沒多久，我就跟長老們說，「我們的教會很像使徒行傳裏的庇哩亞教會(徒17.11)，我站在講台上講道時就可以感覺出來。」會眾很渴慕主道，不少人也很能領受信息中的「乾糧」部份，這對傳道人來說，是安慰。

我早年牧會起，就對摩西五經的釋經講道很有負擔。50章的創世記從普林斯頓教會講到美門教會，斷斷續續共講了21年(1988/4~2009/4)！2009年夏，我在美門教會開始講民數記到年底，2013年又接著講完。比較起來，出埃及記不易講、也不易聆聽。感謝神，我能在一年之內講完。為此，我十分感謝馬利蘭聖經教會。每一次我在預備信息時，除了下深工夫讀經、讀書、默想外，會友們不同的需要也常在我的心中，激發我向主求智慧和話語，好餵養祂的羊群。

在此也感謝賴建國牧師~博士。我們是台大團契時代的老友。在我多少時候與出埃及記的經文搏鬥時，他所寫的出埃及記註釋經常給我指津，這樣，講員才可按照正意分解主道。然而我們要把感謝及榮耀都歸給神。

張麟至牧師 2021/3/10. Suwanee, GA, U.S.A.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一篇 主仍坐在寶座上

讀經：出埃及記1.1-22

詩歌：神未曾應許天色常藍(*God Has Not Promised*)

#### 話說以色列人(1.1-5)

出埃及記的第一個字是連接詞“和”，英文譯字為“and”，中譯是「話說」，當然和合本沒有這樣譯。原文的意思是「話說以色列的眾子」云云。這一個連接詞的意義深遠：這卷出埃及記是緊接著上卷的創世記而來的，它們之間有傳承的。

所以，在一開始的時候，我們就知道以後所發生的事，和創世記是有關連的。聖經繫年有一些絕對繫年，我們要注意的，譬如出埃及記12.40-42說，

**12.40**以色列人住在埃及共有四百三十年。**12.41**正滿了四百三十年的那一天，耶和華的軍隊都從埃及地出來了。**12.42**這夜是耶和華的夜；因耶和華領他們出了埃及地，所以當向耶和華謹守，是以色列眾人世世代代該謹守的。

還有一節是在列王記上6.1，「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四百八十年，所羅門作以色列王第四年西弗月，就是二月，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從這些年份我們可以倒推出埃及是發生在主前1,447年，而出埃及記1.1的以色列家的下埃及，是發生在主前1,876年，因為其間相隔有430年。

出埃及記1.1-5的事較詳細的記載，是在創世記46.8-27。然而，在出埃及記1.5的LXX則說，有七十五人；多出的五個人是以法蓮和瑪拿西的兒子們。新約使徒行傳7.14講到下埃及的人數，是75人，是取自LXX的。我們別說LXX的譯文別出心裁，和瑪所勒版本不一樣，事實上有權威的死海古卷不時支持它的！

到了430年以後，以色列人出埃及時，有多少人呢？出埃及記12.37說，「除了婦人孩子，步行的男人約有六十萬。」這個數字並不誇張，是合理可能的。

### 神在創世主權(1.7)

1.7是很重要的，它和創世記1.28的話是平行的：

出埃及記1.7，以色列人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

創世記1.28，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參創1.22, 28, 8.17, 9.1, 7, 17.6, 20, 26.22, 28.3, 35.11, 41.52, 47.27, 48.4, 49.22。)

因此，我們看到1.7的記敘裏，不只走回到亞伯拉罕之約，它甚至走回到人起初受造時的光景。第六節說，約瑟死了，以色列家的十二兄弟都死了，即那個世代結束了。可是第七節說，神在創造人類時所賜的福份，以及神與亞伯拉罕之約下所賜的福份，卻絲毫不受影響。神繼續賜福給祂的百姓，使他們「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以色列人下埃及以後的430年發生了什麼事，聖經沒有記載；然而出埃及記1.7這一節，則是那430年之間最重要的寫照。

神在創世以及亞伯拉罕之約裏的賜福，一直在祂的百姓中發酵，這是我們在出埃及記第一章裏頻頻看見的。在這一章裏，埃及人消滅以色列人的計劃陰謀，都沒有奏效，反而我們看見神依舊使他們繁衍強盛起來：

## 第一篇 主仍坐在寶座上(1.1-22)

1.12只是越發苦害他們，他們越發多起來，越發蔓延。

1.20神厚待收生婆。以色列人多起來，極其強盛。

2.1有一個利未家的人娶了一個利未女子為妻。2.2那女人懷孕，生一個兒子，見他俊美，就藏了他三個月。

神仍坐在寶座上為王！

### 苦害選民計劃(1.8-14)

第八節說，「有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起來，治理埃及。」這位「新王」何指呢？這是古埃及學上最有趣味的一件公案了。

古埃及的歷史分作三十個王朝。1,720~1,570 B.C.之間150年之久，埃及被Hyksos人所統治，相當於第16~17王朝。Hyksos人來自亞洲，是由赫人等幾個種族混合而成的，有很重的閃族成分。他們對待埃及人很殘酷，或許他們對待以色列人友善些，因為他們都是閃族人。<sup>1</sup>

這樣說來，新王應指第18王朝的創始者Amosis (1570~ 1546在位)，他推翻了Hyksos人的暴虐統治，恢復了埃及人的正朔。如此一來，與Hyksos同為閃族人的以色列人，就沒好日子過了。Amosis將Hyksos人逐出埃及；至於以色列人，他沒有將他們逐出。Amosis登基時，以色列人下埃及已經306年了，他們的數量相當可觀，比本土埃及人還要多(1.9)。

不過，這位新王究竟是誰，不是那麼重要；重要的是他對以色列人所採取的政策。什麼政策呢？奴工政策(參1.11-14)，他沒有將他們逐出埃及，或許因為他們沒有大到危及埃及人的本土政權，同時他們也沒有少到法老不利用他們來從事苦活。他的方法是「加重擔苦害他們」(11)，其實法老的目的是累死以色列人，

---

<sup>1</sup> Walter C. Kaiser, Jr. *A History of Israel: From Bronze Age Through the Jewish Wars*. (Broadman & Holman Publishers, 1998.) 該書第六章講「摩西其人及其使命」，79-93。在86-87頁有埃及朝代的年表。

減少他們的數量到可控制的範圍。這段時間，法老奴役他們建造兩座積貨城，比東和蘭塞(11)。

可是奇怪的是，法老「越發苦害他們，他們越發多起來，越發蔓延；埃及人就因以色列人愁煩。」(12) 埃及人當然不明白，這其中有神的天命之保守。

### 斷子絕孫計劃(1.15-21)

法老王看第一計謀不奏效，他就使出了第二更毒的計謀，即透過收生婆暗中殺死希伯來人所有的男嬰。如果此計奏效的話，無異於將以色列人斷子絕孫，達到消滅他們的目的。

第17節的「但是」和第12節的「只是」，都說明了神天命之手的介入。

何謂神的天命之工？

神的天命之工乃是神以祂至高的聖潔、<sup>1</sup> 智慧、<sup>2</sup> 大能，保守、<sup>3</sup> 協同並管治祂所造的萬物，和它們一切的作為。<sup>4</sup> ( <sup>1</sup> 詩145.17；<sup>2</sup> 賽28.29；<sup>3</sup> 來1.3；<sup>4</sup> 詩103.19；太10.29。)

這是西敏士小教義問答，但我加上了「協同」一詞。巴刻博士的詮釋如下：

天命含有(1)神保守所有的受造之物的存在；(2)神使祂自己涉身在所有的事件中，第二點神學家又稱之為「協同」；以及(3)神導引所有的事件，使它們走向神所指定的目的，第三點神學家又稱之為「管治」。

在出埃及記第一章裏，「神」這個字只出現三次(17, 20, 21, 而且都和外邦人有關。我們沒有看見以色列人在這裏禱告哀求神。然而，神在這段經文裏缺席嗎？沒有！祂仍舊在工作、祂仍舊在賜福、祂仍舊在保守、祂仍舊在協同、祂也仍舊在管治。

以色列人的前途看來凶多吉少，可是往往絕處逢生，因為在隱密處有神天命之手的介入。

## 第一篇 主仍坐在寶座上(1.1-22)

### 狠毒滅族計劃(1.22)

當第二計不生效時，法老又使出了第三計，即乾脆對埃及的眾民說，「以色列人所生的男孩，你們都要丟在河裏；一切的女孩，你們要存留她的性命。」(22)

到了摩西出生的時候(1526 BC)，距離新王上台已有44年了。當時執政的法老極可能是Amenhotep (1546~1526；否則就是Thutmose I, 1526~1512)。他有了一個更為狠毒的消滅以色列人種族的計劃，就是殺死才出生的希伯來男嬰(1.15-22)。摩西的哥哥亞倫只大他三歲沒有碰上這種厄運，可見這是很新的政策。摩西出生以後的法老，自然就是Thutmose I了。他的女兒應該是後來有名的Hatshepsut (哈雪蘇)女王。Thutmose I的兒子Thutmose II (1512~1504)當上了法老，這位法老比較懦弱無能。與他同父異母的哈雪蘇嫁給了他，這時，公主就變成了皇后了。她是埃及歷史上的武則天，只是她自己沒有生出兒子，她極可能就是領養摩西的那位法老的女兒。

當Thutmose II在1504年過世時，他與妃子所生的兒子Thutmose III (1504~1450)接位，可是治國大權卻落在太后哈雪蘇的手裏，達20年之久(1503~1483)。<sup>2</sup>

### 突破現狀異象

#### 創造秩序發威

創世記3.15的戲碼不斷地在世界上演：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  
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  
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  
你要傷他的腳跟。

---

<sup>2</sup> 按這些年份，摩西在Thutmose III登基上任時(1504)，22歲。當他四十歲時，應是Thutmose III在位第18年，即1486年。這時哈雪蘇太后仍在掌權。

廣義來說，普世人類都是夏娃的後裔，撒但不斷地用各種方法來撲滅人類。我們在ISIS的攻擊裏，看得很清楚，連穆斯林本身也害怕了，甚至連同為蘇尼派的穆斯林也不信任他們。戰爭和武器本身都是凶器，使用的雙方都突顯了人性最陰暗醜陋的一面。現在日本首相安倍最頭痛的人，是一些還算有良心的日本人，他們在要求日本政府為二戰時在中國(尤其是東北)實行的七三一計劃認罪道歉。

然而另一方面，我們也看到了神的天命之手，祂在保守、祂在協同、祂在管治。第一章是一場劇烈的爭戰，是神和撒但之間的爭戰。神畢竟是神，無論人類落到怎樣的光景，祂總在掌權。

### 神記念祂恩約

在神的天命作為之中，祂最刻意執行的，是祂與選民之間的恩約。當約瑟吩咐兄長們下埃及時，是因為「還有五年的饑荒」(創45.11)，

45.5b 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保全生命。... 45.7 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給你們存留餘種在世上，又要大施救，保全你們的生命。 45.8 這樣看來，差我到這裡來的不是你們，乃是神。

不過這些話語仍屬消極的保守，在爾後神向雅各顯現時所講的話，則展現祂在恩約中積極的作為。約瑟力邀父親率領全家族的人都下埃及；當雅各未下埃及前在別是巴時，向神獻祭；當夜神在異象中啟示祂宏偉的計劃：

46.3 我是神，就是你父親的神。你下埃及去不要害怕，因為我必使你在這裡成為大族。 46.4 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也必定帶你上來。

這句話也回應了早先的亞伯拉罕之約。

### 神建立祂國度

亞伯拉罕之約的核心在於神要建立祂的國度：

## 第一篇 主仍坐在寶座上(1.1-22)

12.2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12.3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12.2-3)

以色列人在埃及一共待430年，待到一個地步，他們自己都忘了他們當初下埃及的目的，只知道在逼迫下唱哀歌；然而，神總是「記念祂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出2.24) 神一直在建立祂的國度，按著祂的計劃行大事！

我們在出埃及記第一章裏，一直讀到這樣的信息：

1.7 以色列人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1.12 只是越發苦害他們，他們越發多起來，越發蔓延。...1.20 以色列人多起來，極其強盛。

神的目的只有一個：「我必叫你成為大國。...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12.2-3) 這個國是屬靈的大國，福音是它的宗旨，為要叫普世之人得救恩之福(參約18.36，加3.8)。讓我們永遠把信心的錨拋在國度之主的身上吧(來6.19)。

2015/6/7, CBCM

## 禱告

神未曾應許天色常藍(*God Has Not Promised*)

- 1 神未曾應許 天色常藍 人生的路途 花香常漫  
神未曾應許 常晴無雨 常樂無痛苦 常安無虞  
\*神卻曾應許 生活有力 行路有亮光 作工得息  
試煉得恩賜 危難有賴 無限的體諒 不死的愛
- 2 神未曾應許 我們不遇 苦難和試探 懊惱憂慮  
神未曾應許 我們不負 許多的重擔 許多事務
- 3 神未曾應許 前途盡是 平坦的大路 任意驅馳  
沒有深水拒 汪洋一片 沒有高山阻 高薄雲天

*God Hath Not Promised.* Annie J. Flint, 1919  
WHAT GOD HATH PROMISED. 9.9.9.9.Ref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William Marion Runyan, 1919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二篇 養育神國的精兵

經文：出埃及記2.1-10, 6.20, 使徒行傳7.18-22, 希伯來書11.24-26

詩歌：如鷹展翅上騰(RL: *Soar on Wings Like an Eagle*)

#### 偉哉約基別

約基別，即神人摩西的母親(出6.20)，共生了三個小孩，米利暗(2.4, 8, 15.20)、亞倫(4.14, 7.7, 大摩西三歲)和摩西。這三個子女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四十年裏，最重要的領袖人物。他們都出自一個娘胎，絕非偶然。我深信摩西的成為神國人才，和他自幼的母教一定有關。約基別可以說是聖經上最成功的母親了。

一位移民北美的華人有一次過境菲律賓，移民官是一個婦女，問她有幾個小孩。她回答說，「只有一個。」移民官就半開玩笑地說，「妳是個懶惰的婦女啊！」(You're lazy woman!) 或許該國天主教的背景，使得該國婦女都是生養很多小孩的。我們生育上的「懶」還沒有關係，但是我們在教養上絕不能閒懶。

#### 埃及武則天

我們上回在第一章裏曾稍微看過出埃及之前的歷史背景；這樣，我們才會多一點明白本卷書的意義。雅各率領他的全家下埃及應在1,876 BC，出埃及的年份則是在1,447 BC。這樣，以色列全家在埃及待了有430年之久(出12.40)。

我們曾說，出埃及記1.8所說的「新王」大概是指將外來的Hyksos人王朝推翻的Amosis (1570~1546 BC在位)，建立第18王朝，恢復了埃及人的正朔。他並沒有將以色列人逐出，而是採取了奴工政策(1.11-14)。

摩西出生時(1526)的法老，極可能是Amenhotep (1546~1526在位)；而在他出生以後的法老，自然就是Thutmose I (1526~1512在位)了。Thutmose I的女兒就是埃及歷史上著名的女王哈雪蘇(Hatshepsut, 1503~1483 BC)。她極可能就是出埃及記2.5的那位「法老的女兒」。

Thutmose I的兒子Thutmose II (1512~1504在位)當上了法老，娶了同父異母的哈雪蘇，於是哈雪蘇就從公主變成了皇后了。這位法老比較懦弱無能，你可以想像類似武則天的故事，就逐漸在埃及上演了。當Thutmose II過世後，他和另一妃子所生的兒子Thutmose III (1504~1450在位)接位，可是治國大權卻落在太后哈雪蘇的手裏，長達20年之久(1503~1483)。Thutmose II過世的那年，摩西應該是22歲。

如果你們看過Charles Heston主演的十誡電影的話，就會多有一些領會。十誡電影中對埃及宮庭歷史背景的交待，大致來說還算可以。Thutmose III和摩西同在法老宮中長大，他的父親Thutmose II是Thutmose I與側妃所生的兒子，所以與太后沒有直接血源的關係；而摩西則是太后自己所領養的寶貝兒子，自然在Thutmose III的眼中，素來就成為可能奪嫡的眼中釘。後來Thutmose III登上了大位，還是處心積慮要除去摩西。因此，當摩西對埃及人動用私刑的事被Thutmose III知道了，就給後者留下了口實，要追殺摩西。於是摩西亡命他鄉米甸，一待就是四十年(出2.11-25)。<sup>1</sup>

---

<sup>1</sup> 本段參看Walter C. Kaiser, Jr. *A History of Israel: From Bronze Age Through the Jewish Wars*. (Broadman & Holman Publisher, 1998.) 79-93. 第86-87頁有第18~19王朝表很有用。John I. Durham在他的註譯裏沒有提及可能的歷史背景，見

## 向神看為好

約基別在法老(Amenhotep, 1546~1526)狠毒的滅族危機下生下了老三，是個兒子。按照王命，她應該讓收生婆將嬰兒丟到河裏去，但是2.2說，「見他俊美，就藏了三個月。」好像是說，他的母親將他藏起來，是因為看到這個小嬰孩長得俊美。司提反在使徒行傳7.20也提到同一件事，卻說，「摩西生下來俊美非凡。」這裏的「非凡」(τὸ θεῶν)一詞之原意是「在神的眼中」，ESV就採取直譯，呂振中譯本加了「蒙上帝喜悅」，以表達原意。「俊美」(טוב)這個字就是「好」一字，在創世記第一章裏神創造天地時，對於祂的造物一再地說好，到了第六天造完人的時候，祂說甚好。當摩西出生時，約基別和暗蘭站在神的立場來看這一個新生兒，就說，「在神眼中看為好！」

產生了信心

可是法老有一個可怕的命令，要消滅男嬰。從法老的角度來看，這個嬰兒完了；但是從神的角度來看，這個嬰兒真好，神在他的身上必有神自己的計劃。這是兩個完全不同的看法，請問為人父母者，你要怎樣看你自己所生的小孩呢？希伯來書11.23進一步提到暗蘭和約基別向神有信心，所以就不怕王命。當我們從神的眼光來看自己生的小孩時，我們就產生了信心，不怕世界的權勢。暗蘭和約基別相信什麼？他們相信神要使神看為好的嬰孩存活下來。所以，他們就把小摩西在家中藏了三個月，藏到不能再藏為止(2.3)。

---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6-17. John H. **Walton** & Victor H. **Matthews**則由出1.10判斷，1.8的新王是Hyksos被逐出埃及以後的事，其看法與Kaiser相同，至於這位公主是誰則未提了。見他們合著的*The IVP Bible Background Commentary: Genesis~Deuteronomy*. (IVP, 1997.) 85-86. 新國際版研讀本聖經則都提及，見出1.8, 2.5兩處的註譯。(Zondervan, 1985; 中譯：更新，1996.) F. F. **Bruce**以為確認救摩西的公主是誰，是徒勞無功的。見Bruce, *The Book of the Acts*. NIC. (Eerdmans, 1983.) 149. n. 43.

## 信得過天命

約基別只能將孩子藏三個月，這是在當時的危機歲月所能擁有嬰孩的極限了。我們今日將孩子放在身邊只能多久呢？到孩子18歲上大學為止，之後，他就好像從鷹巢裏飛出來的小鷹，海闊天空、翱翔獨立了。面對非將小嬰孩交出去的光景，約基別怎麼辦呢？2.3告訴我們，她就做了一個非常牢靠、防水的蒲草箱，按著王命放到河裏去。方才不是說她對神有信心嗎？是的，一個對神有信心的人，同時對神的天命有信心。至於這個小嬰孩會如何，約基別也不知道，只能憑信心將他交託在神的手中了。

正巧碰上公主到河邊來洗澡。<sup>2</sup>大家覺得奇怪，貴為一國的公主怎麼會到河邊洗澡呢？這不是普通的洗澡，而是到埃及人所敬奉的尼羅河從事一種宗教敬拜，有些像印度人到恆河裏洗浴一樣，成為一種特別的宗教功德。<sup>3</sup>這是神的安排，不但讓公主看見了，而且讓公主一看就愛上了這個孩子。「可憐」(2.6, ותחנן)也可以譯成「動心」(WBC: her heart went to him)，「憐恤、捨不得」之意。一見，公主就愛上他了，不只要存活嬰孩，而且要教育他、栽培他，在他身上有她的計劃。公主心中很清楚，這個嬰孩正是父王所要撲滅的希伯來人，可是她卻出面保護了他。

## 為神養兒女

米利暗十分愛她的弟弟，抓住時機為小嬰孩找一個希伯來奶媽。公主就許可了。約基別是多麼歡天喜地將小摩西抱回去乳養。我們在這裏又看見了一個約基別的祕訣，把自己的孩子不當成自己的孩子來養，明明是自己的孩子，卻不能認，主權不在她

---

<sup>2</sup> Durham認為這件事不是「計劃」好的，見Durham, 16。但是Henry Alford卻認為是不可能是一種偶然的巧合，因為尼羅河漲而有的宗教潔淨儀式的時間和地點，都是可以預知的。見Alford., *The Book of Genesis and Part of the Book of Exodus*. Rev. (1872; Reprint by Klock & Klock, 1979.) 224.

<sup>3</sup> Alford, 224.

的手上，而在公主的手上。可是她仍舊按著神的心意去撫養兒子。

申命記32.11說，「又如鷹攪動巢窩，在雛鷹以上兩翅搨展，接取雛鷹，背在兩翼之上。」這是神對待選民的心態，也應是為人父母者對待兒女的心態。小孩遲早要飛出去獨立的，我們要放他出去，而不是拉住他。我們是在訓練他，而不是成天寵著他。

### 救恩最重要

從出埃及記2.9-10的話看來，約基別撫養摩西可能到好幾歲，不只是斷奶而已。這樣，她就有了多一點的時間教育他。之後，小孩就進入宮中接受純埃及的貴族教育，當然也活在一個拜偶像的背景之下了。我們從摩西後來與法老(應該是Amenhotep, 1450~1425)交手，以十災打擊埃及一事看來，摩西十分懂得埃及的各種主要的偶像。當然，摩西進宮以後，約基別還可以有機會看到他，可是不再可能有機會教育他了。

所以，她要把握住摩西在身邊的日子，好好地教育他。請問，約基別認為最重要的是什麼呢？我相信是對獨一神的信仰與敬拜，這正是2.3的「箱」字(תֵּבָה)所預表的，這個字就是「方舟」一字。摩西一名是說「從水中拉出」之意，這不就是挪亞方舟的救恩經驗嗎？提摩太後書3.15說，「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智慧以得到救恩。」注意是從小教育的。有一些父母愛小孩愛得不對，什麼都願給，卻在救恩的事情上不留意，也沒有在每個主日風雨無阻地，把小孩帶到教會上主日學和崇拜神。

約基別怎樣地教育摩西，舊約沒有說明，不過從摩西在信仰上守住了，我們可以略知一二。看希伯來書11.24-28就知道了，尤其是24-26節。這兩節在原文只有一句，主動詞是「不肯」，其他的都是動詞分詞—寧可，看一用來說明他的不肯。摩西一生的分水嶺是在他四十歲的那一年(1486)，當時的法老是他一同長大的Thutmose III (1504~1450)，可是真正在朝中掌權的卻是把他

水中拉出來的母親哈雪蘇太后(Hatshepsut, 1503~1483掌權)。如果摩西想要做法老的話，他的太后母親一定會想辦法把法老換掉。因此，不管摩西想不想當法老，他都成了Thutmose III的政敵。有太后母親在後面撐腰，他在政壇上一定如魚得水。

可是我相信，當有一天，我們不知道是那一天，摩西知道了他的身世，他的整個人就改變了。他不是不愛他的太后母親，而是他獻身的方向變了，於是，他「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來11.24)，這純粹是因為忠於信仰的緣故。從這一節，我們就可以想像太后母親的心痛與失望了。

摩西的信仰是什麼呢？當時還沒有聖經，可是在聖民中卻有口傳，訴說神在選民身上的工作，就是從亞伯起，一路下來到亞伯拉罕，以至於在約瑟身上的救恩應許等等。這些必然是摩西小時就耳熟能詳的故事，這些啟示就足以使他在偶像林立的埃及中，認識誰是真神。希伯來書11.27形容摩西的信仰是「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換言之，他是一個有異象的人，基督或說彌賽亞是他敬拜的中心。埃及的榮華富貴不再吸引他的心了，他選擇為基督受凌辱，與百姓同受苦。這些絕不是他從宮中學來的。

### 性格要敬虔

聖經雖然沒有說，可是鍛鍊小孩由敬畏神而養成敬虔的好性格，必定是約基別在那短短的幾年之間，所努力去作的，她絕不會慣寵小摩西的，因為她知道她手上的時間極其有限，只有幾年的工夫啊。以下的七點是我從Susana Wesley的母道裏歸納出來的，論及她如何培養孩子的基督徒品格，我相信這些也是約基別教養小摩西的重點：

#### 1. 建立父母權柄

對小孩而言，父母親和師長們的權柄是為著神的話語之權柄鋪路的。十誡和箴言是最好的教育工具，好像「愛的圈圈」一樣，反而叫小孩覺得有安全感。我們做父母的要常常有意地在小孩身上，建立聖經絕對的權柄。八歲前要成功，一出生不久就可

以開始訓練他了。Jonathan Edwards 觀察他的妻子Sarah教養十一個兒女的成功之道在於，在小孩很小時，就教導他學會順從父母的權柄，否則就沒有辦法教導他神話語的權柄。<sup>4</sup>

有一回我去一位聖徒家中探訪，正好有幾位姊妹都在她家聊天。大茶几上擺了一盆切好的蘋果，主人的小女兒要過去拿蘋果，媽媽立刻就說，「只能拿一塊。」小孩才兩歲左右吧。她拿了一塊以後，也沒有吃，又要去拿第二塊。媽媽立刻就說，「不可以，不聽話要打打。」女兒就伸出手去拿。媽媽不再講話，從眼神就知道是不可的意思。我當時就說，「沒有關係吧。」話一說完，眾姊妹都笑了，「說牧師不及格。」那時教會的年輕母親們正在讀Gary & Anne Marie Ezzo寫作的*Growing Kids God's Way: Reaching the Heart of Your Child with a God-Centered Purpose*，十分強調要在小孩很小時就建立起父母的權柄。沒想到小傢伙一路看著母親的眼神，居然拿了第二塊。她的媽媽馬上起來把她抱到另一房間，門關起來，我們立刻就聽到哭聲。

有些母親管教小孩十分疲倦，老是抱怨小孩都不聽她的話；然而問題是她是否光說不練，小孩早就把妳/你看穿了。有一個母親很有智慧，告訴女兒再半小時就要回家，不能再在朋友家玩了。剩下十分鐘時，再提醒一次，五分鐘時就叫她收拾東西，準備走了。女兒抱怨，她玩得正好，怎麼不能多留一些呢？媽媽就說，如果妳要多留，這就是妳最後一次到朋友家來玩了。

上了車以後，女兒繼續抱怨，母親就重申她的警告。「妳只想到自己，爸爸在家一個人沒飯吃，妳想到嗎？媽媽回家還要燒飯，妳想到嗎？不可以自私。妳再玩下去，別人家也到了開飯的時候，妳想到他們家的不方便嗎？」這個女兒最後講出了一句今日不少父母很害怕聽到的一句話：「媽，妳這樣做，妳不怕我不高興嗎？」這個媽媽也厲害，立刻接招：「不怕。別忘了，妳在

---

<sup>4</sup> *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BOT, 1976.) 1:xiv.

朋友家玩的時候，多高興，對吧？要感恩。」這個母親在孩子身上有權柄，女兒知道母親是言出必行，她只好學著順服。

如此地教導小孩要付上代價的，你願意嗎？若在他極小時沒有付出，在以後的歲月，你要幾倍地傷腦筋呢！

## 2. 教育多於管治

*Life is Beautiful*的導演在得奧斯卡最佳導演金像獎時，他上台第一句話就感謝他的父母給了他最寶貴的禮物－貧窮，多好的教育。哈雪蘇認領了摩西，物質資源一定源源不絕，約基別會讓摩西過一個奢華的生活嗎？我想不會的。

有一位姊妹有一女兩男，在教育小孩花錢上，很有智慧。小孩要用自己的零用錢買東西，她總會問這個東西是需要的、還是想要的。與小孩的對話中，她教育了他們學會怎樣用錢，不浪費，也不要一味地放縱自己的欲望。<sup>5</sup>

不少女孩到了青春期時，就喜歡讀*Seventeen*這份少女雜誌。但是基督徒父母看到以後，就不許女兒閱讀，她們就另想辦法去閱讀。有天我在教會裏和一個很有經驗的母親談起，她的兩個女兒都長大了。她的作法值得參考。她說應趁小孩還在身邊，讓他們適度地涉及世界上的事，這樣，他們裏面反而可以培養出一些道德的抗體，才能對一些罪惡的事產生免疫力。那位姊妹說，「我們今天這個不許、那個不准，再幾年女兒進了大學，我們要怎樣管？還有，我們不許的事，小孩反而好奇、躍躍欲試。許多時候，沒出過伊甸園的人一出去就死了，因為他對罪惡沒有一點抗體。」

## 3. 鼓勵多於責罰

Deb Dagit是Merck公司的一位高級主管。她生來就有骨骼疾

---

<sup>5</sup> 陳德全，與孩子過招。(宇宙光，2002。)第12章，「零用錢是我的？」119-126。

病。18歲時有60處的骨折，要動25次重要的手術與打石膏。她的母親的鼓勵一直是她的精神支柱與奮鬥方向。她怎樣和同學們在課業上比呢？媽媽教育她：「人生黑雲必鑲有銀邊，天生我才必有用。不要怕，把心中的話說出來就好了。」後來她選擇了講演與臨床心理學，發揮天份。<sup>6</sup>

有一位弟兄很有智慧。他的兒子告訴他上學期有一門課當掉了，怎麼辦？父親就告訴兒子，「別難過，再修一次吧。第二次修時，一定會好讀一些。我在大學也被當掉過，當時也是很難過，別人過暑假，我還要在學校裏重修。這麼多年過去了，我的人生也沒有慢了什麼；還有，那門課的內容，我特別熟，因為修了兩遍。」

#### 4. 對付內在罪性

十誡必須要多多地教導給我們的小孩，這樣，他們才知道黑白。今日的孩子很可憐，因為除了家庭與教會，他們沒有地方可以學習什麼是公義。是非黑白總要分清楚，使他們有分辨之明。

Susanna Wesley提及：「若認自己的錯，不挨打。一些過犯則非打不可，如：說謊、在教堂內戲耍、在主日玩耍、不順服、爭吵、不禮貌等。」這在孩子生活中太容易犯了。父母怎麼辦呢？要趁機會叫他們看見自己裏頭的罪性，以至於悔改。

我只被我的父親打過一次。那次是我和哥哥爭吵，我當然打不過他，於是我就用髒話罵他。他就去告訴父親，我就挨了一頓痛打。我父親打時告訴我，他痛打我不是因為和哥哥吵架，而是因為我罵髒話。箴言23.13-14說，

23.13不可不管教孩童；

你用杖打他，他必不至於死。

23.14你要用杖打他，

---

<sup>6</sup> Star-Ledger, B-1. 2004年母親節。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就可以救他的靈魂免下陰間。(參13.24, 29.15)

為什麼呢？因為：

20.30 鞭傷除淨人的罪惡，  
責打能入人的心腹。

責打兒女後，一定要適時安慰，讓知道你愛他，並解釋原委。

## 5. 意志塑造為重

心思要明白，但還不夠，意志改變了，這顆心才算更新了。Al Sharif，一位在East Hanover (NJ)經營英國茶業公司的成功企業家，告誡他屬下的銷售商：切勿賣過頭。只要被你的客戶抓到一次你在騙他，你的生意就死定了。其實這是他的母教：永遠不可欺騙；還有，絕不輕言放棄。<sup>7</sup> 這些決定那企業家成敗的企業美德，早已經是那些人生命、意志裏的一部份了。是誰早年就把這些美德刻印在他們心裏的？

Susanna Wesley提及：「同一過錯，不罰第二次；一旦更正了，以後不再受到責備。每一次的順服，尤其是發自我們的意願的，總是受到稱許；並通常照著該案例的功德受到獎賞。存心順服，雖然做得不盡理想，但順服的心仍然受到肯定；小孩會受到引導下次如何做得更好。」

## 6. 管教出於愛心

愛必管教是神的原則，但管教出於愛心更是神管教的原則。有位母親有次管教小孩用電腦不當，尚未處罰之前，卻自己行車超速，竟然沒有遭到警察開罰單。她就用恩典的原則來機會教育兒子，這次她也赦免他們了，而兩個兒子也應許母親下次一定不再犯錯了。<sup>8</sup>

---

<sup>7</sup> *Star-Ledger*, 2005/5/7 週六 B-1.

<sup>8</sup> 陳德全，與孩子過招。第九章，「公道與寬恕」91-98。

我們通常以為小孩小嘛，小時規矩就寬鬆些，長大一點再緊一點不遲。錯了，應當相反：小時緊，大時鬆。五歲以前尤其要緊。我太太家育嬰時，把他們的手腳都束縛起來。我問為什麼，這樣，大一點鬆開時，小孩睡覺就有睡相，不會亂踢背子。我小時我的母親鐵定沒有捆過我。

我在洛杉磯服事時，住二樓，門一開就是樓梯。那時我的兒子才學會爬，到處亂爬，而且很喜歡探險，把頭探出大門，看樓下的情形。媽媽為了保護他，就教他不要靠近門，危險。聽不聽？他那懂。媽媽就拿了一個空的牛奶罐，從二樓推下去，它就一路乒乒乓乓地滾到樓底。媽媽就問兒子，「水罐痛不痛？」他就點頭。「要不要到門邊滾下去？」他就搖頭。關乎生死的事，多小都要教，愈小愈要教。

## 7. 終於品格建立

這也是孩子獨立、信任他的時候了。18歲高中畢業要出去上大學了，他會一夜之間成熟到獨當一面嗎？否也，乃是逐漸訓練出來的。

Bruce Waltke是當今美國最負盛名的舊約學者。他有一次和女兒在森林中散步時，親眼看見了罕見的景象：蝴蝶的誕生。小小的蛹在那裏轉來轉去，蝴蝶的一隻翅膀出來了，另一隻還沒有出來。女兒就對爸爸說，「它在掙扎著要出來呢！」爸爸就說，「讓我來幫它一把吧。他就小心翼翼地將蛹棒起，用手輕輕地將蛹撕開。」蝴蝶出來了，但是死了。Waltke教授學會了人生一個很重要的功課：掙扎奮鬥是存活之道。<sup>9</sup>所有沒有人去著撕開蛹的蝴蝶都存活了，因為掙扎的過程，使它的翅膀的水份變乾了，才可以飛翔，這是神創造它的法則。

我們的孩子進了大學還會面對同性戀、毒品、迷幻藥等的誘

---

<sup>9</sup> Charles R. Swindoll, *Swindoll's Ultimate Book of Illustrations & Quotes*. Nelson, 1998.) 550.

惑，其實中學就面臨了。我的兒子曾到台灣待過兩年。他一回去時，姑姑就警告他，「與不熟的人在一起時，任何飲料都要小心，尤其是一些女孩給你的，一旦放了迷幻藥，你被誘惑了，麻煩永遠理不清。」我們的小孩是在各種試探下，建立他們的品格的。

敬虔的品格一旦建立起來，就好像一座有城池的城市，他可以敵擋仇敵的攻擊，而這些城池是建造在他心中，奪不掉的。

### 恩賜要聖化

摩西的太后母親教育了他什麼呢？出埃及記沒講，倒是使徒行傳7.22講了，「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sup>10</sup> 這些我們從摩西日後的五經寫作、與法老的折衝辯論、建造會幕等上，都看得見派上用場了。可是最重要的他要用他的信仰，將這一切的恩賜都聖化了。

那麼，那一個母親對他的影響大呢？明顯的是教導他敬畏真神的親生母親約基別。

### 屬神弓箭手

我從摩西身上看見有兩種基督徒母親：一種是捨得的母親，另一種是捨不得的母親，2.6的「可憐」可以譯作「捨不得」。一種是讓神來使用他的母親，另一種則是自己有一套計劃的母親。一種是強調屬神的教育，另一種則是強調世俗的教育。一種用基督的異象與使命來吸引他，另一種則是使勁地要他追求世上的榮華富貴權勢。

一位目前在香港服事主的傳道人告訴我，他當初是怎樣信

---

<sup>10</sup> 約瑟法的古史2.10說，摩西曾率軍征伐衣索匹亞！2.9.6說，他的智慧、身材與榮美，都很特出。還有學者誇說，埃及的文明都拜摩西之所賜，字母寫作是他發明的。Philo在*Life of Moses* 1.20ff裏則說，摩西於算術、幾何、詩歌、音樂、哲學、星相學，以及各樣的學問，都精通。見Bruce, 150, n. 44-45.

## 第二篇 養育神國的精兵(2.1-10)

主、愛主、服事主的。他的同學好友出自基督教家庭，常帶他到家中去玩，因此和同學的母親很熟了。伯母常勸他信主；信主後，又勸他愛主；愛主後，知道他有心作傳道人服事主，就大大地鼓勵他，甚至幫助他。可是不久以後，伯母的兒子，也就是他的同學好友，也立定心志要作傳道人服事主，伯母的態度就完全變了。她甚至求這位小弟兄勸她的兒子不要服事主，講了很多的理由，說服兒子不要走這一條路。這位小弟兄好困惑，那位伯母是真愛主嗎？在自己的兒子要獻身傳道的事上，露出本相了。

有一位弟兄小時重病幾乎要死，他的父親本身也是基督徒醫生，知道這病是凶多吉少，他和妻子就將這個病入膏肓的小孩子全然獻給主。奇妙的是，他的病好了，人活過來了。這位弟兄後來也學醫，十分愛主，到了美國做了外科大夫。可是他心中一直記念小時父母親為他所許的願，他也一直在尋求神的旨意，業餘則上神學課程、裝備自己。到了約五十歲人生下半場開始時，神學課程終於讀完了，他覺得時候到了，就準備放下了外科專業，賣房子，和妻子到海外宣道去。就在這個時候，八十多歲的老母親，就是當年向神許願的母親，十分生氣，不願兒子去傳道。感謝神的是，這個兒子聽神的，不聽母親的。

但是神的國裏有約基別，John Wesley的母親Susana就是一位。她的先生是牧師，生活當然不富裕，可是她還是毅然決然地把兒女都奉獻給主。她一共生了19個小孩，其中十個存活下來，John是老六(1703)，Charles是老八(1708)，這兩位都是十八世紀英國福音大復興的領袖。我大四時已經決定全時間事奉主。當時有一位學姊已經早我兩年畢業出來事奉主，可是她的路走得十分辛苦，因為父母親反對。她的父母親是非基督徒嗎？不，都是基督徒，更叫旁邊看的人難過的是，她的父親還是牧師啊！

被神重用的Andrew Murray (1828~1917)是在南非出生的第二代。他的父親是從蘇格蘭到南非宣道的傳道人，兩個兒子都是服事主的。到了1900年左右，即老Murray牧師赴南非服事一百週年紀念時，整個家族大團圓，約有一百人，最叫人驚訝的是沒有一

個不是傳道人！

世人常說，搖動搖籃的手就是搖動時代的手，這句話在教會中尤其是對。今天是母親節，我方才所講的不是說，妳非叫妳的兒女做傳道人不可。不，乃是說讓神的主權顯明在他的身上。約基別並沒有刻意地要兒女如何服事神，她只是從神的角度去看自己的兒女，並且盡本份地將兒女獻給神，好像不是養自己的兒女一樣。希伯來書12.10有一句警語：「生身的父[母]都是暫隨己意管教...。」約基別這一點上成功了。你可以想像嗎？日日夜夜將小摩西摟在懷裏，跟他講話，卻只能像奶媽一樣。她不能認兒子，而要告訴他說，「你爸爸是Thutmose II，你媽媽是Hatshepsut。」難過嗎？不，小孩活了，不用丟到河裏，她高興還來不及呢！小孩活了就好了，做母親的就喜樂了。紀伯崙(Khalil Gibran, 1883-1931)在他的先知(1923)一詩裏有一段寫得很好，我翻譯如下：

你的小孩不是你的小孩，  
他們是那追求生命本身意義的兒女。  
他們經過你而來，但不是由你而來，  
雖然他們與你在一起，但不屬於你。  
你可以給他們愛，但無法給思想，  
因為他們有他們的思想。  
你們可以給他們的身體居所，但非其靈魂者，  
因為他們的靈魂住在明日之屋，你構不著、也夢不到。  
你可以竭力像他們，可不要求他們像你，  
因為生命不走回頭路，也不留宿在從前。  
你們是弓，而你的兒女是從你射出去的活箭，  
弓箭手盯著無限路徑上的標靶，  
祂用力將你彎曲，叫箭射得更快更遠。  
願你在弓箭手裏的彎曲是為著祂的喜樂，

## 第二篇 養育神國的精兵(2.1-10)

因為就像祂愛飛出的箭，祂也愛穩當的弓。<sup>11</sup>

約基別是屬神的弓箭手，她將摩西一生屬靈的方向把握住了，並靠著神恩典的力量，抓住只有不長的時間，將她手中的箭用力地射出去。神使用她手中射出的三根箭，不是偶然。今日我們所讀的這一段經文有一點會叫你驚訝，沒有提到神！難道真地沒有神的工作嗎？不，神的手在天命中，在母親的心懷中。母道何等重要啊！

2005/5/8, 母親節主日, MCCC  
2015/6/14, CBCM. ver. 1.5

### 禱告

如鷹展翅上騰(*Soar on Wings Like an Eagle*)

神已聽見我的呼求 祂也明白我的渴望  
放下重擔脫去一切纏累 恢復神造我的榮美形象  
永在的神 創造萬物的主 祂的智慧無法測度  
疲乏的祂賜能力 軟弱的祂加力量  
等候耶和華必從新得力  
如鷹展翅上騰 翱翔在神的國度裡  
飛越所有艱難和風暴 單單注視你榮耀寶座  
如鷹展翅上騰 翱翔在神的國度裡  
領受聖靈恩膏和大能 活出美好自由的風采

詞：施弘美  
曲：施弘美

---

<sup>11</sup> 引自John M. Drescher, *Seven Things Children Need*. 2 ed. (Herald Press, 1976, 1988.) 17.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附錄：哈雪蘇—女兒身帝王心

(Hatshepsut, 1503~1483 B.C.)

她的指尖有一種詭異的動人之處。在她身體的其他每個地方，任何人類之美都已蕩然無存。圍在她脖子上的亞麻布，看起來就像一種荒腔走板的時尚。她那上唇蓋住下唇的嘴巴，是一道恐怖的折痕(她的家族因為眾多成員有咬合過度問題而聞名)。她眼窩裏填滿了不透光的黑色樹脂，鼻孔則不雅地以捲得很緊的布料塞住。她的左耳陷進了頭顱旁的肉裏，頭上則幾乎一根毛髮也沒有。

在開羅的埃及博物館裏，我把身子傾向打開的展示箱，凝視這具極有可能就是女法老哈雪蘇的屍體。這位不凡的女性於主前1479~1458年間統治埃及，但她最有名的事蹟並非在埃及第18王朝創造的黃金盛世，而是她有膽量以男人自居。空氣中沒有醉人的沒藥香氣，只有一股刺鼻的酸味，似乎是她躺在石灰岩洞裏的好幾個世紀中產生的。實在很難把那個躺在那兒的東西跟遠古時期那位偉大的統治者畫上等號；根據記載，「仰望她比任何事物都還要美好。」唯一像人的地方就是她那沒了指甲的指尖上發亮的骨骼；由於肌肉乾縮，形成指甲經過修整的假象，令人不只想起我們最原始的虛榮心，還有我們脆弱的親密關係、我們對於世界那稍縱即逝的短暫感知。

兩年前(2007)，哈雪蘇消失的木乃伊被發現的這件事上了頭條新聞，但完整的故事呈現得很慢，一次只進展一點點，是一齣較像《CSI犯罪現場》的法醫學戲劇，而不像《法櫃奇兵》。事實上，搜尋哈雪蘇的過程證明了考古學家傳統工具箱內的小平鏟和刷子，有多麼需要電腦斷層掃描儀與DNA自動溫度梯度調控儀來補足。

1903年，著名考古學家霍華·卡特就已經在國王谷第20座被發現的KV20號墓穴內找到了哈雪蘇的石棺。這口石棺是哈雪蘇所準備的三口石棺之一，裏頭空無一物。學者不知道她的木乃伊

## 第二篇 養育神國的精兵(2.1-10)

的下落，甚至不知道它有沒有在除去她統治紀錄的行動中逃過一劫。與她共同治國、最終繼承王位的圖特摩斯三世在位時，幾乎所有呈現她君王之姿的圖像都被有計畫地從神殿、紀念碑和方尖碑上鑿去。看似終於解開這個謎團的搜尋行動，是在2005年由埃及木乃伊研究計畫主持人暨古文物最高委員會祕書長札希·哈瓦斯所發起的。哈瓦斯和一個科學家團隊把注意力集中在一具他們稱為KV60a的木乃伊上；這具木乃伊在超過一個世紀前就已經發現，但並未受到足夠的重視，也就沒有從國王谷裏一座小型墓穴的底部移出。KV60a死後連一口棺材也沒得躺，更別說是擁有為她執行王室例行雜務的隨從小雕像了。她也沒有任何東西可穿戴－沒有頭飾、沒有珠寶、沒有黃金涼鞋或黃金的腳趾套和手指套，沒有任何為圖坦卡門王所準備的那種珍寶，儘管跟哈雪蘇比起來，圖坦卡門只是個微不足道的小王。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三篇 兩個四十年

讀經：出埃及記2.11-25

詩歌：十字架的道要犧牲(H380)

#### 人生三境界

這一段經文涵蓋了摩西一生將近前八十年。他的一生有兩個重要的轉捩點，第一個大約是他將近四十歲的時候發生的，沒有記載在出埃及記裏，卻是意味著，明顯記載在希伯來書11.24-27，他看見了基督的寶貴，基督成了他一生的異象！第二個是在他八十歲時，這是記載在出埃及記第三章的荊棘火焰的異象。摩西的一生也簡潔地記敘在使徒行傳第七章裏，那裏也是司提反對他一生的點評。

宋代的青原行思，是禪宗六祖惠能的弟子，他在追求人生道理時，曾領悟出三重境界：

起初：看山是山，看水是水；

領悟：看山不是山，看水不是水；

澈悟：看山仍然山，看水仍然是水。

我們不是禪宗，但是我發現在神的兒女的經歷上，有極其相似之處，就是人生三境界：肯定－否定－再肯定。

摩西身為法老女兒之子，有四十年之久，哈雪蘇太后必定在她領養的兒子身上，給予許多寶貴的訓練，這些是摩西一生的

「肯定」。可是當摩西知曉自己的身世，並首度遇見基督的異象以後，他就毅然決然起來跟隨基督，並且服事祂。但他遭遇極大的挫折，神迫使他逃到曠野四十年，經歷他的天然才能被「否定」的階段。然而當時候滿足了，神在荊棘火焰中再度遇見他時，祂再度呼召他前來服事，似乎也是「再肯定」他的才能。

為什麼中間會有漫長的四十年呢？為什麼要有曠野經驗呢？為什麼要否定了，再予以肯定呢？似乎不經過否定，曾肯定的呼召就不牢靠？神要使用摩西，且是大大地使用他，這個否定的歷練十分重要。摩西一生的精華都在後頭的四十年，就是在他八十歲慨嘆人生要「如飛而去」時(詩90.10)，神才來使用他、重用他。如此說來，這四十年太重要了，在其中一定有許多神聖的工作，靜靜地在他心中進行。

### 學養皆兼備(2.11)

出埃及記2.11開頭時說，「後來摩西長大」云云。從2.1-10到第11節，四十年過去了，<sup>1</sup>出埃及記沒有什麼交待，這段空白在使徒行傳7.22補上了：「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同時告訴我們2.11的事，是發生在他四十歲的時候(徒7.23)。

我們需要運用一下埃及歷史，更多知道可能發生在摩西身上的事。領養摩西的法老女兒應當是埃及歷史上著名的女皇，哈雪蘇太后，她是在1503~1483年執政，當時的法老是Thutmose III，他是哈雪蘇的夫君(也是同父異母的兄弟) Thutmose II從妃子所生的兒子。Thutmose III是在1504年登基，不過大權並不在他的手上，而在太后的手上。那一年，摩西22歲，在Thutmose III的眼中，他是政敵、眼中釘，欲除之而後快。Thutmose III在位是1504~1450年。<sup>2</sup>

---

<sup>1</sup> John Durham, *Exodus*. (Word, 1987.) 17.

<sup>2</sup> 參看Walter C. Kaiser, Jr. *A History of Israel: From Bronze Age Through the Jew-*

### 第三篇 兩個四十年(2.11-25)

出埃及記2.11的這件事發生時，大約是1486年，當時摩西40歲，已經極靠近哈雪蘇太后執政的末期(1483年)。摩西斷定有了極大的變化，這在2.11兩次出現「他的弟兄」一詞，可以看出。他明明貴為太后的養子，可能從小就以儲君的身份受到最好的教育與歷練，「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又有太后給他撐腰，即使發生了2.11的事件，他怕什麼呢？然而希伯來書11.24-25的話，使我們斷定了在摩西四十歲以前學養豐富。

這一個養尊處優，是出埃及記2.11-15這事件發生的背景。摩西得到新的異象了，基督成了他的主，所以他與以希伯來人完全認同，他要拯救他們出水火，這樣的志向是可褒獎的。然而摩西的做法立刻以失敗告終，他自己也做了亡命之徒，逃到米甸地躲起來。

當他逃到米甸時，祭司家的女兒們看到的是一個埃及人，為什麼呢？因為他身上所穿的衣服，舉手投足，言談口音等等，在在都說明他不僅是一個埃及人，而且還是一個埃及貴族。2.11說，摩西「出去到他的弟兄那裏」，這是一件不尋常的事。希伯來人奴隸在比東和蘭塞做奴工，他怎麼去？他那時心中已經完全認同了他的希伯來之身份，可是他的地位呢？仍是國中數一數二的貴族！

摩西認識主蒙召前所學習的一切，是否都要予以否定嗎？還是有的應該予以肯定嗎？從日後他被神大大使用，我們不能否認的一件事就是，他的人生前四十年「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終必有用。學問、口才、幹練都是有用的，但它們要真的成為有用，它們的主人－摩西－不經一番寒澈骨，焉得靈命撲鼻香呢？

## 你是我異象(2.11-15)

究竟在出埃及記2.11之前，發生了什麼大事？出埃及記裏沒有提及，但在希伯來書11.24-27透露了豐富的資訊：

11.24摩西因著信，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11.25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11.26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渴望所要得的賞賜。

11.27他因著信，就離開埃及，不怕王怒；因為他恆心忍耐，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

那是在一個怎樣的場景，我們不知道，但我們知道的是，他遇見基督了，他看見基督了，他的人生改變了，他的志向也澈底翻盤了。這個衝擊對摩西是何等地大，等於他出生以來四十年所受的一切的教育，都受到挑戰。埃及是個偶像世界，不論你拜什麼神祇，在聖經的光中都屬虛無。

摩西看見基督異象的場景，可能和亞伯拉罕者相似。古巴比倫和埃及都是偶像林立的文化古國，我們只能想像，神要用極大的榮耀，才能將人從那個黑暗的國度裏拔出來。使徒行傳7.2說，「當日...亞伯拉罕在米索不大達米亞...的時候，榮耀的神向他顯現」；同樣的，榮耀的神也向摩西顯現，從那一天起，摩西的思想言行都改變了，世界觀改變了，人生觀改變了，他面對一切無所畏懼，「因為他恆心忍耐，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

在這一個改變中，最明顯的表現就是他看希伯來人奴隸為「他的弟兄」；<sup>3</sup> 因此他想去奴隸所在的地區，看他們怎樣在做苦工。2.11的事和1.11-14者一樣。當他看見一位督工極其殘酷地苦待一位同胞時，他就出來主持公道了。這些做法都是從異象裏激發出來的，有什麼不對嗎？

---

<sup>3</sup> Durham, *Exodus*. 17.

### 第三篇 兩個四十年(2.11-25)

加爾文在這裏這樣註釋著：

雖然他受到了聖靈的感動，有了特別的勇氣去做這一樁事件，但是該行動是伴隨著缺陷的，這也顯示了他沒有義無反顧地去從事他所知曉的召命。<sup>4</sup>

這一個缺陷是什麼呢？乃是我們裏面的罪。那麼我們是否就什麼都不需要為主做什麼了嗎？也不：

聖徒的順服被罪所玷染，有時候仍是透過神的憐憫，被祂所接納的。所以，肉體的軟弱在我們盡本份時，不利於我們，讓我們仍然不要停止與它搏鬥；因為當我們相信了我們的遲疑有[神的]寬宥時，假如我們不臣服於軟弱，我們的確據在振奮我們一事上，應當會產生不小的果效。<sup>5</sup>

摩西拒作法老女兒之子，要何等大的勇氣。這件事是一個試驗，測試基督在他身上到底有多寶貴。他雖然在拯救希伯來人為奴事上暫時失敗了，但是在這個最基本、大是大非的信仰上，他成功了。

### 曠野的學校(2.16-22)

摩西為拯救希伯來奴工，而打死了埃及人，那人極可能是殘暴的督工，這事如同紙包不住火，很快地就傳開了。給Thutmose III有了口實，可以置摩西於死地。加上摩西已經拒絕作哈雪蘇的兒子了，他已經沒有能夠拯救他的後台了。所以當這事一傳到法老耳中時，摩西只有三十六計，走為上策。從屬靈的角度來看，為什麼要到米甸的曠野呢？

因為四十年在[宮中的]經驗，這樣地辛苦，不食人間煙火，在裝備他渡過任何困難上，沒有什麼好處，以至於曠野可以稱為使他受教的學校，直到他受召擔任更為艱難的任務為

---

<sup>4</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47.

<sup>5</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1:48.

止。<sup>6</sup>

這一段經文其實對於這四十年的記敘，講得不多。最好觀察的窗口是詩篇90篇！這四十年是摩西被神否定的歲月！你問愛不愛主？愛，沒有改變。你問他想要不想服事主？想，沒有改變。我們從他給兒子取名為「革舜」的意思，就明白他的心跡：他心中所嚮往的，乃是神所應許的家鄉。

神為何要這樣地磨練他呢？或許我們換個方式來問問題，他究竟做了什麼事，以至於需要出逃米甸呢？其答案在出埃及記2.12，這樣子能夠解決以色列人的困局嗎？當然不能。他用自己的方法，用自己的能力，來解決神百姓的困局。他這個人本身有問題，有很大的問題，他需要大大地蒙恩，人改變了，才能明白主旨，完成主旨。

摩西最後四十年在曠野率領神的百姓行進，各樣的痛苦和歷練，他在四十年曠野歲月，先經歷過了。曠野經歷是人性的大暴露，當我們面臨各樣試煉，而受到各種的試探時，我們是否靠主恩站住呢？摩西四十年之間先經過各樣的試煉，通過了。

詩篇90.3-6, 7-10透視了人生的黑暗面，與其中黑暗中的黑暗—罪。罪有各樣的形態表達出來，在四十年曠野經歷中，摩西要治死這些罪惡；這樣，他才能夠有效地未來的四十年，帶領神的群羊出埃及。所以別小看出埃及記2.16-22這一小段，雖然語焉不詳，但它可是以色列人出埃及經歷的先行。從出埃及記12章起，到民數記結束，一共有92章的聖經經文，都濃縮在這短短的五節裏！

其實神所否定的，不是摩西早先四十年所學習到的一切學問、口才和練達，而是否定他裏面的罪，這是一條漫長的成聖之路。

---

<sup>6</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1:51.

## 聖安東尼傳

我介紹一下沙漠教父聖安東尼(St. Anthony, c. 251~ 356, 活了105歲!)。安氏出生自一富有的基督徒家庭, 對父母順從。

### 蒙召跟主

安氏約在20歲時(c. 271), 父母過世, 留下207英畝的產業。六個月後, 他從教會所宣讀太19.21的經文, 聽到了神的呼召。他就將地產送給村民, 將東西變賣了送給窮人, 只留下一部份給妹妹。(2) 當他再度去教會時, 他又聽到主藉著太6.34a對他說話, 「不要為明天憂慮。」他就立刻將所餘剩的財產也分給窮人, 將妹妹託人撫養, 他住在村子附近修練, 自食其力, 常常禱告, 努力地從長者身上學習他們的美德。村裏的人稱他為「神所愛的人」。

### 村外初勝

為了使他離開修練, 魔鬼用各樣的試探: 想起財產、教管妹妹、親情、食物、安逸的生活、身體的軟弱等, 面對各樣的攻擊, 安氏以恆常的禱告都瓦解了。其次, 則用各樣的思慾攻擊他, 魔鬼甚至有一夜「裝成女人的形狀, 模仿其樣子, 只為了能欺騙安氏。」安氏藉著思想基督和因祂而得的超越, 撲滅了仇敵欺騙的火焰, 都是靠神的恩典(林前15.10d)。

魔鬼不死心, 又化成一個黑小孩對安氏自稱為「淫亂之友」, 並且大大悲情, 自喟不如安氏的定力云云。安氏不為所動, 以詩篇118.7斥責, 魔鬼就逃走了。這些是安氏與魔鬼首度的交鋒, 得勝後他更加儆醒地禱告, 甚至常常通宵禱告。

### 古墓奇兵

安氏35歲(286)時, 進一步到墓區去修練, 請友人將他閉關, 只定期送些食物。這個他單獨修練的地方應當就是「外山」(Pispir), 即尼羅河東岸Memphis南50公里處。見傳記地圖。

魔鬼就糾合群鬼攻擊他、鞭打他, 如死一般。但他仍堅持在墓區修練, 他用羅馬書8.35和詩篇27.3向仇敵誇勝。

魔鬼展開了新一波的攻擊：鬼魔以各種野獸的形式－獅、熊、豹、牛、蛇、蠍、狼等－夜裏出現，似乎突破了房子的四牆，咆嘯猛上。在萬般艱難中，安氏對魔鬼說：「正因為主已經打破了你的力量，所以你想用獸群驚嚇我。你模仿無理性之野獸的樣子，乃是你窮途末路的記號。...當他向上看時，他看見房頂開了，...一道光向著他降下來。突然間，鬼魔遁逃不見了，他身體的疼痛也瞬間止息了，而房子還是完好如初。」(10)

### 新亞當人

他曾有二十年之久在曠野裏親近神，約55歲(306)時，他的朋友將他的陋室拆了，強迫他走出來：

安東尼既被引入神聖的奧秘與靈感，就彷彿從什麼聖所走出來似的。...當他們看見安東尼時，他們驚訝地看見他的身體保持與往昔一樣，...正如他退隱之前那樣。他的靈魂的光景清純。...他看起來十分平衡，好像一個被理性和恆心引導的人。<sup>7</sup>

靈修學家Bernard McGinn稱聖安東尼為「新亞當，更新的人，透過基督的能力得回了亞當所失去的。」<sup>8</sup>

希臘教父喜愛使用「神化」(“deification”)一詞，來表達基督徒追求聖潔的工夫。亞他那修寫聖安東尼傳時，似乎刻意地將希臘教父的神化神學，藉著安東尼的見證表達出來。後者的靈命已經過了煉淨、照明，而進入與神合一的境界了。這正是這四十年神在摩西身上所要達成的目標。

神要得著一個從聖所走出來的人！

---

<sup>7</sup> Robert C Gregg, transl. & introduc. *Athanasius: The Life of Antony and the Letter to Marcellinus*. The Classics of Western Spirituality. (Paulist Press, 1980.) 14.

<sup>8</sup> McGinn, Bernard. *The Foundations of Mysticism: Origin to the Fifth Century*. Vol. 1 of *The Presence of God: A History of Western Christian Mysticism*. 1991. (Crossroad, 2000.) 135.

第三篇 兩個四十年(2.11-25)

時候滿足了(2.23-25)

埃及王死了(2.23)，應是Thutmose III，那是1450年，摩西76歲。然而新登基的法老Amenhotep II (1450~1425)的逼迫有增無減，這就迫使神的百姓在苦難中向主哀求。神也在等候時機，摩西的光景成形了，原來要取他性命的法老也過世了，神的百姓的心也預備好了。2.11-22是摩西個人的出埃及，現在全以色列人要出埃及了。2.16-22是摩西在曠野四十年的聖化，現在則是神的百姓也要在曠野四十年之間聖化。

然而對摩西而言，這人生最後的四十年不是退休，而是正式上班，好好服事神。先前是進入曠野的幔內，現在則是出到曠野的營外，跟隨主、服事主。

2015/7/5, CBCM

禱告

十字架的道要犧牲(*The Way of the Cross*.H380)

<sup>1</sup> 十字架的道路要犧牲 要將一切獻於神  
將一切放在死的祭壇上面 火纔在這裏顯現

\*這是十架道路 你願否走這個

你曾否背十架為你主

你這奉獻一切給神的人 對神你是否全貞

<sup>2</sup> 當我們唱詩禱告時候 何等願說獻所有  
但前面有更沉重的十字架 有更艱難的生涯

<sup>3</sup> 你要變節或忠心到死 讓一切完全損失  
直等到永活主的豐盛生命 天天充滿在你靈

<sup>4</sup> 神的救法是由死得生 你與主合為一人  
在十架你因信已與祂同釘 從你身活出祂命

<sup>5</sup> 我們的得失並不要緊 神的旨意當留心  
我們若將萬事都看如糞土 主纔不會受攔阻

*The Way of the Cross*. Mary E. Maxwell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KESWICK 9.7.11.7.ref. Ada R. Gibbs (1864~1905)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四篇 荊棘火焰的異象

讀經：出埃及記3.1-22

詩歌：充滿我心境(*Fill All My Vision.*)

#### 人生的再肯定

荊棘火焰的異象，是摩西一生最重要的經歷，此後他進入他的人生「再肯定」的階段。這一年他八十歲(7.7)。希伯來書11.26-27說明了在摩西早年四十歲左右時，榮耀的神曾向他顯現，因此他改變了，成為神的兒女，一生矢志跟隨神。他有熱心服事神的百姓，可是他的方法、原則、力量與手段，都錯了。因此神把他逼到米甸的曠野四十年，為要將他磨練成為聖潔的器皿。

神的時間到了

神的時間到了，但是摩西知道嗎？不知道，因為隱密的事惟獨歸給耶和華。詩篇九十篇應當是在他的荊棘火焰異象之前的作品；然而，我們從字裏行間可以判斷，摩西事奉神的心未死，他在等候神的時候。在詩篇90.12，他這樣地禱告神：

所以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  
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

再有他求神向他轉回(13)，好叫他可以享受滿有神慈愛的「早晨」(14)，又願神堅立他的手所做的工(17)。

出埃及記3.1的那日，應該是摩西牧羊尋常的一日，只是這次他把羊帶到曠野較遠的一邊，即何烈山一帶。神的時候到了，神在荊棘中以火焰的方式向他顯現。荊棘在極其乾燥的曠野裏自燃起來，也非什麼奇事。可是今天摩西看到者不同，因為「荊棘被火燒著，卻沒有燒毀。」(3.2) 動詞「觀看」在此是鑰字，在本章出現七次(3.2, 3, 4 x2, 7 x2, 9)，而3.2, 16的「顯現」也是同一字，不過是Niphal形式出現。「不料」(הִנֵּה)這一個字翻譯得很傳神，有奇特的事出現了，摩西觀察到了，因此他要進一步去看這個「大異象」。就在這時，神從荊棘中呼召他說，「摩西！摩西！」(3.4) 他就回應「我在這裡。」接著神就要他把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他所站之地是聖地，為什麼這裏現在是聖地呢？為什麼這座山成為「神的山」呢(3.1)？「山」這個字眼在出埃及記裏是一個鑰字。<sup>1</sup> 因為「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向他顯現了！「摩西蒙上臉，因為怕看神」(3.6)，他遇見聖潔之神了，和約伯一樣：

42.5我從前風聞有你，  
現在親眼看見你。

42.6因此我厭惡自己，  
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

這種懼怕懊悔是極其神聖的，它是藐小有罪之人身處神的聖潔之中的反應。其實不只是神的使者向他顯現，乃是耶和華神自己降臨在何烈山，遍山滿了神的同在：

到處榮耀、到處光明、到處是你、到處是神！

百姓的再肯定

發生在摩西身上的事件，是日後發生在神的百姓身上者的縮

---

<sup>1</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袖珍本。(天道，2007。) 128。

第四篇 荊棘火焰的異象(3.1-22)

影：<sup>2</sup>

|       |              |                 |
|-------|--------------|-----------------|
|       | 三章 荊棘火焰異象    | 19章 以色列迎見神      |
| 牧者作領袖 | 摩西帶領羊群       | 摩西帶領百姓          |
| 來到神的山 | 3.1 何烈山      | 19.1-2 西奈山      |
| 火中神顯現 | 3.2 荊棘火焰中神顯現 | 19.18 神在火中降在山上  |
| 特別的呼召 | 3.3 神呼叫摩西    | 19.3 神呼叫摩西      |
| 不許人靠近 | 3.5 不要近前來    | 19.12 要謹慎，不可上山  |
| 人分別為聖 | 3.5 脫下鞋子來    | 19.14 自潔洗淨衣服... |
| 這裏是聖地 | 3.5 所站的乃聖地！  | 19.23 為山定界限分別為聖 |
| 敬畏怕見神 | 3.6 摩西怕見神    | 19.16 眾民盡都顫抖    |

其實這是神家的五旬節，整個神的百姓都被聖靈澆灌，都滿了神的同在，都見了神的面，都驚懼於神的全然聖潔，都敬畏祂，也都愛祂、親近祂。其實荊棘火焰經歷的結果乃是詩篇90篇所說的：

**90.14** 求你使我們在早晨飽得你的慈愛，  
好叫我們一生一世歡呼喜樂。

**90.1** 主啊，你世世代代  
作我們的居所。

而百姓在西奈山那裏，出埃及記24.10-11說，

**24.10** 他們看見以色列的神，祂腳下彷彿有平鋪的藍寶石，如同天色明淨。**24.11** 祂的手不加害在以色列的尊者身上。他們觀看神；他們又吃又喝。

這是一幅何等美好神人合一的圖畫。教會也要被神再肯定，恩賜的再肯定，這樣，我們可以榮耀祂並享受祂。

---

<sup>2</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124。

### 神顯現的架構

算起來，這是他第二回遇見神了。第一回是他蒙召成為神的兒女，而這回則是蒙召前來事奉神。出埃及記第三章是神的顯現~工人蒙召之篇章，<sup>3</sup> 聖經上這樣的篇章尚有一些，<sup>4</sup> 它們有相似的構造：<sup>5</sup>

1. 以第三人稱介紹(3.1-4a)
2. 神呼召人的名字(3.4b)
3. 人的回應(3.4c)
4. 神的自我斷言(3.5-6a)
5. 人的敬畏神(3.6b)  
    [以上是神的顯現，以下是人的蒙召]
6. 神恩典的同在(3.7-8)
7. 特定「聖言」的傳述(3.9-10)
8. 人的質詢/抗議與聖言的回應(3.11-4.17)  
    3.11/12-12,           3.13/14-22,  
    4.1/4.2-9,           4.10/11-12  
    4.13/14-17
9. 以第三人稱結束(4.18)

事實上這段經文應當停在出埃及記4.18，因為這是一個整全的蒙召經歷。3.7-8是神自己向摩西剖明心跡，這點摩西能聽。這一段聽起來像音樂，是福音。神稱以色列人為「我的百姓」，神「看見...聽見...知道」他們身在埃及所忍受的一切苦難(3.8)。不只如此，神說，「我下來...要救...領...」(3.9)。祂終於採取行動了。

---

<sup>3</sup> John Durham, *Exodus*. (Word, 1987.) 30.

<sup>4</sup> 這方面Peter Enns講得最詳盡，見Enns, *Exodus*. (Zondervan, 2000.) 114-116. 他對比約書亞(書1)、基甸(士6)、撒母耳(撒上3)、以賽亞(賽6, 40)、耶利米(耶1)、以西結(結1)等人的經歷。

<sup>5</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B&H, 2006.) 106-107.

#### 第四篇 荊棘火焰的異象(3.1-22)

這兩節回應了2.23-25的話。這次的降臨在何烈山就是祂的「下來」。其實神的行動不只是回應以色列人的哀求，更是應驗神賜給亞伯拉罕的應許(創15.13-21)。

3.10是轉捩點，如果你是摩西，突然之間聽到這句話，也會楞在那裏！前面神一直說我要做什麼，現在話鋒一轉，變成「我要打發你去見法老，使你將我的百姓...從埃及領出來。」「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這一節正是摩西一生的職事：率領神的百姓出埃及。如果你對比3.8與3.10，我們就看出：神從開始就沒有說要摩西率領百姓進迦南，此乃約書亞的職事。<sup>6</sup>

面對這麼大的職事，摩西的反應是什麼呢？接著從3.11起，他有五個問題反問神，神也一一回覆：

- 「我是什麼人？」(3.11)、
- 「祂(你)叫什麼名字？」(3.13)、
- 「他們必不信我」(4.1)、
- 「我不是能言的人」(4.10)、
- 「打發別人去吧」(4.13)。

我們的神可真有耐性，直到第五次摩西推拖時，神才「發怒」(4.13)，但也總算把他差派出去了。

#### 大異象的究竟(3.2-3)

神是以異象的方式向摩西顯現。這段經文開始時是說神的使者向摩西顯現，緊接著在第四節就說耶和華如何云云。換言之，這位使者就是神自己。<sup>7</sup> 火與荊棘分別象徵什麼呢？

---

<sup>6</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149。

<sup>7</sup> 差不多的學者也都持這樣的說法，也都有冗長的討論，例如Stuart, *Exodus*. 110-113。不過，Peter Enns則說，「最好不要把兩個人物看成相等。」他從古代近東之研究的角度說，神的使者只是以第一人稱代表神在說話。他也不同意以道成肉身前的神子基督顯現來詮釋這位使者，這仍是個奧秘，其任務至終在基督身上完成。Enns, *Exodus*. 96。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火代表聖潔的神，荊棘代表軟弱卑微的人。然而神的聖潔光輝顯現，不是要毀滅摩西，反而要藉軟弱的人彰顯神的能力。(在本章是摩西，在第十九章則是以色列人。)<sup>8</sup>

摩西自己就是那個「荊棘」(סִיָּה)。這個字在舊約裏出現六次(出3.2 x3, 3, 4, 申33.16)，都是指著這個事件講的。當亞當受了神的咒詛後，「地必給你長出荊棘(קִיץ)和蒺藜來」(創3.18, 參賽7.23-25, 27.4, 32.13, 34.13, 55.13, 耶12.13, 來6.8)。難怪耶穌為罪人受苦時，所戴的乃是荊棘冠冕(太27.29, 可15.17, 約19.2, 5)，「祝福我享，祝福祂受。」

火象徵神，我們的「神乃是烈火，是忌邪的神！」(申4.24)在本卷書裏多次用火象徵神的同在(出19.18, 13.21, 32.10)。瑪3.2也說，「祂如煉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鹼。」火不但講到神，特別是講到聖潔之神。<sup>9</sup>不但講到聖潔之神，更講到祂的顯現(出19.18, 結一章)。出埃及記3.1-6這一段和創世記15.9-21，可以成為類比經文。「冒煙的爐並燒著的火把」(創15.17)，與荊棘火焰，都象徵了神的顯現。<sup>10</sup>

然而這個異象最奇特之處，在於「荊棘被火燒著，卻沒有燒毀。」(3.2) 因此摩西被吸引要走近前，去看個究竟。「不料」的原文乃是「看哪」。其實這個神蹟最佳的詮釋，就是摩西自己所寫的詩篇90篇。當時摩西因將人打死，就等於犯罪了。目的不能證明行為是正確的，當它的手段與做法是錯了的時候。摩西說，

90.7 我們因你的怒氣而消滅，  
因你的忿怒而驚惶。

---

<sup>8</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133。賴在132-133討論了三種詮釋，以為上述者為最合符上下文。加爾文的看法是火代表法老的逼迫苦害，而荊棘則代表可憐的以色列民，見*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62.

<sup>9</sup> R. Allen Cole, *Exodus*. (IVP, 1973.) 64.

<sup>10</sup> Stuart, *Exodus*. 113.

#### 第四篇 荊棘火焰的異象(3.1-22)

- 90.8 你將我們的罪孽擺在你面前，  
將我們的隱惡擺在你面光之中。
- 90.9 我們經過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  
我們度盡的年歲好像一聲歎息。...
- 90.11 誰曉得你怒氣的權勢？  
誰按著你該受的敬畏曉得你的忿怒呢？

可是他居然沒有消滅，如耶利米哀歌所說的：

- 3.22 我們不致消滅，是出於耶和華諸般的慈愛；  
是因祂的憐憫不致斷絕。

- 3.23 每早晨這都是新的，  
你的誠實極其廣大！

四十年過去了，神的心意仍舊在摩西的身上。然而比赦免更奇特的，不是燒不壞的荊棘，而是在其上焚燒的火焰－祂居然願意燒在荊棘上！3.10是本章的轉捩點。為何神要打發摩西去完成出埃及的大事呢？因為神終於找到一個人，在他的身上神的火焰可以持續地燃燒！這是這個大異象之「大」(הַיָּדָא)的所在。

保羅論及教會說，「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嗎？」(林前3.16)神的火就焚燒在你我的身上！

#### 自有永有之神(3.14-15)

這一章經文講兩件事：神的顯現(3.1-6)與神的呼召(3.7-22)。我們現在來看呼召這一部份，在這一大大段經文中最核心的乃是第14節，它甚至也可以說是全聖經最核心的經文，因為神在這裏介紹自己！這節是神的名片，它是神學性的經文。<sup>11</sup> 在3.15神又說，「耶和華是我的名」，這個名字和祂與祂的選民所立的恩約，息息相關。我們甚至可以說，這個名字惟獨是賜予約下之選民使用的。3.14的話－「我是自有永有的」－是用來詮釋祂的名

---

<sup>11</sup> Durham, *Exodus*. 37.

字耶和華之涵義的。此句的原文是 אֶהְיֶה אֲשֶׁר אֶהְיֶה，英譯是 I AM WHO I AM。簡稱為「自有」(אֶהְיֶה)。

神的自我介紹很簡單，祂叫「自有」。3.12裏神對摩西說的話可以理解如下：「自有者必與你同在。」(עִמָּךְ אֶהְיֶה) 這個動詞根本就是神的名字嘛。這個觀念也主導著約翰福音，我們必須明白神的約名，才能明白聖經。摩西對神說，「我是什麼人？」神的回答乃是，「自有者必與你同在。」火焰焚燒在荊棘上！

加爾文給「自有永有者」的詮釋如下：

神將神聖的榮耀惟獨歸給祂自己，這點十分清楚的，因為祂是自存的，所以也是永遠的，而且將實存(being)與存在(existence)賜予每一個受造之物。於是緊接著[在出埃及記 3.14b]與文法用法相反的，祂使用了第一人稱的同一動詞作為名詞[「那自有的」]，連接於一個第三人稱的動詞上，使得我們的心思在祂的不可測度之本質、屢屢被提及時，就可以充滿了仰慕之情。<sup>12</sup>

聆聽了神的聖言以後，

摩西在凝視神的奧秘的本質時，會得到什麼益處呢？…因此，神教導他惟獨祂才配得這個最神聖的名字…然後展示了祂的無可測度超絕，摩西才可以無疑地在祂的引導之下，勝過所有的事物。<sup>13</sup>

爾後在曠野四十年的服事，有多少的艱難啊？靠著這一個名字，摩西一一渡過。大衛在詩篇裏也顯示他是何等明白「自有永有者」之名字的豐富，只舉一例：

18.1 耶和華，我的力量啊，我愛你！

18.2 耶和華是我的巖石，我的山寨，我的救主，

---

<sup>12</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1:73.

<sup>13</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1:74.

#### 第四篇 荊棘火焰的異象(3.1-22)

我的神，我的磐石，我所投靠的。

祂是我的盾牌，是拯救我的角，是我的高臺。

如何取用神的豐富呢？那在乎你對祂的信心。「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17.3) 信心出於認識神，您認識的神是那位自有永有者嗎？當拉撒路死了，愛他的兩個姊妹除了哭泣，沒有別的辦法。然而耶穌告訴馬大，「<sup>11.25</sup>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sup>11.26</sup>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並且向她們挑戰說，「你信這話嗎？」(約11.25-26) 當我們認識那位自有永有者是復活、是生命時，我們就突破死亡的封鎖了。

根據這一個名字，神將摩西日後的職事很興奮地在3.16-22那裏，描繪了一次。從神的描繪裏，我們知道了出埃及乃是神的百姓凱旋回到應許之地，他們乃是「耶和華的軍隊...昂然無懼地出埃及。」(12.41, 14.8) 這是聖戰，元帥耶和華親自率領祂的百姓大大得勝。

#### 你名廣大決澗

最後我以一首詩歌作結，這首詩的作者是宣教士和受恩(Margaret Emma Barber, 1866~1930)：

以利沙代(*El Shaddai*)

- <sup>1</sup> 神啊你名何等廣大決澗  
我今投身其中心頂安然  
有你夠了無論日有多長  
有你夠了無論夜有多暗
- <sup>2</sup> 有你夠了無論事多紛煩  
有你夠了無論境多寂寞  
有你我已經能夠盡歡  
有你我已經能夠唱歌
- <sup>3</sup> 你是我神全有全足全豐  
你能為我創造我所缺乏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有你自己在我回家途中  
無論有何需要都必無差  
4 我的神啊你在已過路上  
曾用愛的神蹟多方眷顧  
故我敢再投入你的胸膛  
因信心安讚美你的道路

過了今年八月底，我們的教會就進入第四十年。四十而立，2015年在美國教會的歷史上可以說是恥辱的一年，別忘了六月26日最高法院判決了同性婚合法化。

你用電腦發生了問題無法解決時，怎麼辦？找專家？可以，即使他來了，也要花不少時間精力來解決。一個最簡單的方法是關機重來！這也是今日美國的解決之道，屬靈的關機重來就是大復興的降臨，把人心重新掃一遍，並使多人歸主。為什麼我們稱呼從政之人為政客？這不是一個好字眼，有別於擇善固執的政治家。政客沒有原則，見風轉舵，別期望他們成為中流砥柱。

大約是在1988年，我搬到一個新社區，發現旁邊住著一家，是從前我帶歸主的一老弟兄的姪兒家。我們的女兒是同學，很快地我們就熟稔起來。該女士不上班的，所以接了女兒下學時，就有機會碰面聊天。有一回我們聊到墮胎的話題，我發現她十分自由派思維，「有什麼不可，身體是我的，女性母體有權自主」，這是她的論調，和當時的Pro-Choice的論調，是如出一轍的。我們辯論是各說各話，誰也說服不了誰。

從那時起，我們就開始邀請他們家來教會，「沒空」總是答案，但是我們不氣餒，繼續代禱。不久後，教會請徐華大夫來週末佈道，我就邀他們一定要來聽福音。週六第一堂他們沒來，晚上我就打電話給他們，要他們主日一定別忘了來聽福音。

神工作了。那個週末他們家請假出遊了，週五就出發到大西洋城去。結果碰上一直下雨，所以到了週六晚上就決定提前回來，不玩了，下雨掃興嘛。這樣一來禮拜天不就是空著嗎？該先

#### 第四篇 荊棘火焰的異象(3.1-22)

生是在餐館工作的，禮拜天都是要工作的。聽到了我留的錄音，他們主日就來了，夫婦兩人還沒有坐在一起。可是奇妙的是，他們都不約而同悔改歸主了，同年同月同日重生。

既得救以後，該姊妹就向神認曾經墮胎的罪，雖然先前她以家窮是原因。可是一信主後，良心就受不住要向神認罪，以求赦免與平安。我當時心裏為之一震，她和我辯論到謙卑地悔改認罪，前後也不過幾個月而已，判若二人。

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  
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4.23)

心改變了，一切就跟著變了。這位姊妹的得救歸正就像翻荷包蛋一樣，有回我這樣地講她，她旁的朋友聽了哈哈大笑。我說，「你們笑什麼？」「牧師，該姊妹的綽號就叫荷包蛋。」

美國需要的是屬靈的歸零，重新來過。如何大規模地重新來過呢？求主賜下屬靈的大復興，這是主禱文前三句的內容。自有永有的神「全有全足全豐」，讓我們憑信心求祂賜下「愛的神蹟」翻轉美國，叫祂自己大得榮耀。

2015/7/12, CBCM

#### 禱告

充滿我心境(*Fill All My Vision*. H405)

<sup>1</sup> 充滿我心境 榮耀異象 今只見耶穌是我懇請  
雖經死蔭谷救主前領 主榮耀四繞漫溢不稍停  
\*充滿我心境 神聖救主 直到主榮耀從我靈反映  
充滿我心境 使人共睹 主聖潔榮形從我內反映  
<sup>2</sup> 充滿我心境 使每欲求 皆為主榮耀而蒙保守  
願你的完全激勵我心 傾注你大愛漫溢我全程  
<sup>3</sup> 充滿我心境 使我罪影 不遮蔽心中榮耀輝映  
使我只見你可頌面容 我魂常飽享你無限恩中

*Fill All My Vision*. Avis M. B. Christiansen, 1940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GREENBACK 9.9.9.10.9.10.9.10. Homer Hammontree, 1940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五篇 一個被神倒提的人

讀經：出埃及記4.1-17

詩歌：耶穌我今歡然安息(*Jesus! I Am Resting, Resting.* H411)

#### 轉捩點

當人墮落以後，神還給人有良心的感覺；因此當罪要繼續破壞人的時候，良心有感覺，就會在人裏面，發出拒絕的聲音，制止人不要走下去。可是當人有自卑感時，良心的感覺就被壓抑了，好像沒有感覺一樣。換句話說，罪破壞人類最厲害的手段，莫過於藉著自卑感，叫人否定神在他裏面的神的形像。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但是撒但則是藉著自卑感來破壞人裏面這一個最寶貴的形像。人犯了罪固然痛苦，但是更痛苦的乃是一個人不能肯定他的自己，不清楚神在他裏面的神的形像。人的自卑先否定他的自己，他才會被周遭的人事物所否定。

我們現在摩西的身上來看，他是如何勝過他的自卑感，尤其是勝過我們在職業生活中的自卑感。不錯，我們必須承認聖經上的話是對的，就是男人「必汗流滿面，才得餬口。」(創3.19)那麼，上班賺錢真是一件苦差事嗎？今天我們信主得救了，假如我們深信我們的工作正是我們榮耀神的工場，假如我們為主而活，假如我們對工作沒有聖俗之分的態度，我們就會像摩西那樣，將工作當成事奉神，活得有意義、有力量。

出埃及記3.1-6的荊棘火焰的異象，是摩西一生的轉捩點。神自己以恩典來遇見他。摩西在他人生的頭四十年，「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徒7.16) 希伯來書11.24-26說，

11.24摩西因著信，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11.25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11.26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

他雖然為神、為他的同胞大發熱心，可是神不能用他，因為他仍然心高氣傲。怎麼辦呢？神就興起環境，迫使他逃到米甸的曠野，在那兒結婚生子，每天不是辦救國大業，而是替岳父看羊。一晃就是四十年，人也老了。壯志未酬，眼看人生就要過去，不勝唏噓。你讀讀他的詩篇九十篇，大概是他的八十生日感言。

這正是出埃及記第三章的摩西。他不再驕傲了，可是他可能又走到了另一個極端，整個人落在自卑感的陰影之下。當神真地賦以重任時，他居然對神說，「我是什麼人」(3.11)?! 神不甘心祂所創造的人落在自卑感的壓抑之下。這種人，神不能用他，就像他驕傲時神不能用一樣。所以，神來遇見他。神恩典的光穿透了摩西內心的深處，暴露了他的真正的難處—自卑感。他與神在出埃及記3-4章裏的對話很長，其中有四句話很重要，我們一同來看：

### I. 我是誰？(3.11)

摩西的自卑感發作了。他對神說，「我是什麼人」(3.11)? 我不過是曠野中的「一聲歎息」而已(參詩90.10)，我不過是無有。現在主要我去拯救我的同胞，何等大的高升啊，罷了，罷了。我只能躲在米甸的鄉下數數羊，更不要說去埃及和法老爭戰。唉，摩西似乎全然如槁木死灰了。以往是自傲，現在是自卑。或傲或卑，都是罪惡的自己。而且自卑比驕傲更難辦。摩西在此絕非假客氣，他是真人真語。怎麼辦？感謝神，神現在來遇

見他，不僅要給他新的使命，而且要先來恢復他身上神的形像，神要祛除他裏面的自卑感。

首先神來遇見他。怎麼遇見他呢？「耶和華的使者從荊棘裡火焰中向摩西顯現。」(3.2a) 在曠野裏，荊棘自燃起火是很普遍的現象，摩西牧了四十年的羊，司空見慣。但是這一回不一樣。怎麼不一樣呢？「不料，荊棘被火燒著，卻沒有燒毀。」(3.2b) 這是奇蹟，荊棘很乾，一燒就燒光了。但是這一叢荊棘卻不一樣，火燒得這麼厲害，卻沒有燒燬。摩西說這是一個「大異象」！火在焚燒，卻不以荊棘作材料；但是另一面，火若是不附在荊棘上，它就焚燒不起來。這個火非同小可，它是一種奇妙的火，不是普通的物質之火。其實這火乃是神自己，聖經上說，「我們的神乃是烈火。」(申4.24，來12.29，參出24.17，申4.36, 33.2)

摩西才要過去看個究竟時，神就從荊棘火焰中呼叫他說，「摩西！摩西！」他回應說：「我在這裡。」接著神告訴他說：「不要近前來，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站在聖地！是的，站在聖地。憑什麼？憑著亞伯拉罕的應許之約。「摩西蒙上臉，因為怕看神。」(出3.4-6) 現在神要來醫治摩西的自卑感。神用這一個荊棘火焰的異象，來回答他的話：「我是什麼人」。神要叫他看見，他到底是一怎麼樣的人。

摩西是一怎麼樣的人呢？第一，神要摩西看見他不過是一叢荊棘。但是第二，卻是一叢被聖火焚燒的荊棘。神要他看見他的本相，但神並不撇棄他，而要重用他。何謂荊棘？創世記3.18顯示，它是地被神咒詛的象徵。四十年前摩西並不以為自己是荊棘，那時，他捲起袖子、揚起拳頭，以為憑他的本事、才能、聰明、地位，能為神成就大事。他看自己像高貴的香柏樹！然而四十年以後，摩西看見了他自己的本相——一叢荊棘。何以見得？詩篇90篇是為明證，這是他的八十生日感言。他承認人生的短暫、罪惡、無奈、虛空，人生頂多不過就是一叢被神咒詛的荊棘而已。

但什麼時候你自認不過是荊棘，神的恩典就臨到了。摩西在詩篇90.12-17裏向神呼求，神聖的事就發生了，即火燒荊棘的異象—神的火燒在你身上，卻不燒燬它。十九世紀的大佈道家慕迪(D. L. Moody, 1837-1899)就是一個這樣的人，一本寫他的傳記書名就叫作*Bush Aglow*。<sup>1</sup> 大衛在詩篇第八篇裏向神說，「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他看明了人的卑微；但另一面，他也看見了神以榮耀尊貴為冠冕，戴在人的頭上。我們要向神說，靠著基督，我如今戴上了神的榮耀尊貴為冠冕，就好像神的火焰燒在我卑微的身上，卻沒有將我燒壞一樣。神樂意使用我，只要神的火燒在我身上。當神的火燒在我們身上時，不只是祂的能力覆庇了我們，而且祂的榮美也披戴在我們身上了。

## II. 你是誰？(3.13)

摩西對主的認識還不夠，他很誠實，就索性問神：你到底是誰？(參出3.13) 我們的主太偉大了，祂不怕人認識祂的廬山真面目，祂甚至主動問我們：「你們說我是誰？」(太16.15) 祛除自卑感最厲害的一招就是，向神打破沙鍋問到底：「你是誰？」神回答摩西祂的名字是：「我是自有永有的」(אֶהְיֶה אֲשֶׁר אֶהְיֶה)或說「那自有的」(אֶהְיֶה, 3.15)。第一，我們的神是那位自有永有的神；第二，乃是這位神打發我們去這家公司上班的，太神聖榮耀了！

何謂「我是自有永有的」神呢？最好的詮釋就是祂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啟1.8b)。祂是宇宙獨一的實存(Being)，一切受造之物包括我們人類以往都由神而來(of)，今時靠神而存在(by)，將來也都要歸給祂(to, 參羅11.36)。羅馬書4.17說，亞伯拉罕所信的乃是一位叫死人復活、使無變有的神。當耶穌復活以後，在啟示錄裏，一再強調祂是那位「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換句話說，祂就是那位自有永有者。撒拉相信神是一位使無變有、叫死復活的神，所以當她的生育都已經斷

---

<sup>1</sup> Richard E. Day, *Bush Aglow*. (Phil.: Judson Press, 1936.)

### 第五篇 一個被神倒提的人(4.1-17)

絕了，她因信就支取了神的大能，而生下了應許之子(羅4.19)。亞伯拉罕也因信「彷彿從死亡中，得回他的兒子來。」(來11.19)

弟兄姊妹，我們在公司裏的後台老闆是自有永有的神，我們豈可自卑？乃是這位偉大的神打發我來這裏上班的。只怕你不去問祂是誰，等你問清楚了，你會敬業樂群，力上加力。保羅經歷到這一位自有永有者，他說，...

1.19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總沒有是而又非的，在祂只有一是。

1.20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所以藉著祂也都是實在(阿們)的，叫神因我們得榮耀。(林後1.19-20)

在祂只有一是，因為祂的名字就叫做「我是」。在各樣的難處中，有祂就夠了。祂就像一張簽好字的支票，數額是空白的，按著我們對祂的信心，去支取祂的豐富。

### III. 我配嗎？(4.1)

摩西在他的工作中的自卑感難處有四方面：第一是他自己，第二是他所信的神，第三是他與人群之間的關係，第四是他應付工作的能力。感謝神，我們發現神都一一解答。我們若效法摩西，在這四方面都好好在主面前辦交涉的話，我相信我們一定能夠在工作中榮耀神。這是神的原則，你若照著神的原則去做，神一定要祝福你。

現在摩西在出埃及記4.1又問神，面對那群以色列人，我配嗎？有人的地方就有錯綜複雜的人際關係(politics)，在美國社會裏工作，可能更會有難處。因此，我們也會像摩西一樣，常常問自己，我配嗎？愈問愈自卑。但是摩西是在神面前(*cum deo*)去問這個問題。神給了他三個神蹟為答覆：你配，千真萬確地配。

你們不要怪摩西，他最怕的還不是埃及人，米甸人，乃是自己的同胞。想當年，他不就是被自己的同胞出賣的？想起來真窩囊。他想起他的同胞就發抖，他不怕工作，但他怕被那些同胞們坑掉了。出埃及記2.14a的話－「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

呢？」—在往後四十年的米甸歲月裏，一定常常縈繞在他的心頭。

後來，摩西80歲時，回到以色列人的中間，牧養他們四十年之久，有沒有被他們坑掉？沒有，因為神作了他的盾牌，每次以色列人鬧事時，神總是顯現干涉保護他。可是摩西得符合神的條件。什麼條件，那三個神蹟加起來只有一點：美好的靈性！外邦人的眼睛是雪亮的。你的身上若有美好的靈性，他們也會察覺得出來、嗅得出來，你身上的神的同在，會叫他們敬重你的。這正是但以理在波斯帝國做了超乎其他總長的原因(但6.3)。這點最厲害，叫敬畏神的人敬重你，叫不敬畏神的人也不得不敬重你，因為你身上有神的同在。

亞伯拉罕住在巴勒斯坦處處受非利士人的排擠、欺負，他一再忍讓，到後來連他們的領袖都主動來與他立約修好，為什麼？因為連亞比米勒都說，「凡你所行的事都有神的保佑」，並與他立約(創21.22-23, 32, 參26.15)。他晚年時，在迦南的赫人中活得像「尊大的王子」(創23.6)。而摩西的為人，連神都稱讚他說，「極其謙和，勝過世人的眾人。」(民12.3)

出埃及記第四章提到三個神蹟：第一，杖變蛇，倒提又變杖，何意？蛇就是我們這個人的敗壞，可是讓神將它倒提的話，就是讓你的老我倒提起來，你身上美好的靈性就出來了。我們得時時治死老我、己意，好讓屬靈的權柄彰顯出來。<sup>2</sup> 權杖就是倒提的蛇，我們這個天然的人被神恩典的手倒提了，就成為代表神

---

<sup>2</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129-133. 此作者可為代表，神的權能勝過最可怕的蛇，神的醫治權能勝過任何的神祇，有何神能像祂那樣潔淨大麻瘋呢？埃及有許多的神祇都與尼羅河有關的，如Hapi, Osiris (前者之母), Subek (鱷魚神), Unis (Subek死了以後)等等，神都要一一擊打(出12.12)。Peter **Enns**, *Exodus*. NIVAC. (Zondervan, 2000.) 109-110. 作者看法類似。R. Allen **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74. 作者還特別說明這三樣神蹟，不是屬靈的譬喻，只是要說服百姓，建立摩西的權柄而已。

## 第五篇 一個被神倒提的人(4.1-17)

的權杖。4.17的那根權杖，在爾後的四十年間，代表神說了許多的話語，又代表神行了許多的神蹟。那根權杖就是倒提的摩西！當摩西這個人被神倒提了，就是權杖。你被神倒提了嗎？

第二手變大麻瘋，再復原。摩西多年在曠野最怕見到他自己的手，就是那打人致死的手，害他自己亡命他鄉，「是非成敗轉頭空，青山依舊在，幾度夕陽紅。」光恨自己的手不夠，現在神叫他看見，是心不是手。「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的」(箴4.23)，神要他看見：「在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羅7.18) 乃是他的心壞了，所以，石心要變為肉心，柔和謙卑了，才能與主同負一轡(太11.28-30)。

第三，取尼羅河的水變為血。神要他看見世界的中心在埃及，埃及的富裕在尼羅河，而尼羅河的驕傲在河水。可是這水也要變為血。對摩西而言，這世界和其中的情慾不過是一灘死血而已，這世界對他而言，已經釘死在十字架上了(加6.14)。世人爭奪什麼？名利而已矣。你如果超越它，人還能把你怎麼辦呢？

所以美好的靈性穿在基督徒身上，它是我們與世人之間的緩衝，你有這件光明潔白的細麻衣沒有呢？它來自於人的治死自己的老我(倒提它)、謙卑柔和的心(復原的心懷)，和棄絕世俗。你若這靈性，同事都要刮目相看。主說，你配！

### IV. 我能嗎？(4.10)

我們常常一開頭就問這一個問題，它應該是第四問。就算前面三個問題都解決了，我還要問問我自己有幾把刷子，可以把工作做好呢？我能嗎？(出4.10)<sup>3</sup>

摩西牧羊四十年，帶領百萬會眾在曠野也是四十年，兩樣工

---

<sup>3</sup> Douglas K. Stuart用「誇張的謙卑」之古代近東文化的觀念，來詮釋摩西一再的謙辭神的託付，見Stuart, *Exodus*. 133-135. 我不以為然，Stuart的說法十分矯情。

作都十分神聖。使徒行傳7.22說，他早年「學了埃及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我們對比出埃及記第四章當他蒙召時一再的謙辭，就發現他是真的有自知之明。他說，「主啊，我素日不是能言的人，就是從你對僕人說話以後，也是這樣。我本是拙口笨舌的。」(4.10) 神賜他什麼呢？「我必賜你口才，指教你所當說的話。」(4.12) 「我必賜你口才」的原意是「我必與你的口同在」，這是神的名字的應用！<sup>4</sup>「我必同在」即「我是」，這是神的名字「那自有者」，或用更整全的說法是「自有永有者」(3.14)，現在這位自有者說「我必與你同在」(參太28.20)。沒有停在這裏，祂不但與我們同在，而且是「我必與你的א同在」！

摩西的「拙口笨舌」還有一層意義。這個詞串在6.12那裏出現的時候，原文是「未受割禮的舌頭」(עַרְל שְׂפָתַיִם)。<sup>5</sup>當年摩西揮拳時，心中只想服事神，卻未曾想到他的手要受割禮。現在神要使用他當作出口，為神代言，當然口要受割禮了。他需要的是神與他的口同在。

對於一個「學了埃及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的人，要學習經歷：「我必與你的口同在，指教你所當說的話」，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最後神對摩西斬釘截鐵地說，「現在去吧！」(4.12a) 4.17終結在那根權杖，權威的來源乃是摩西成為神話語之出口，四十年之久，他用神的話來牧養百萬會眾，他學到一個秘訣：得著神與他的口同在，受教說出神的教訓。這是他人生成功的突破點。

### 突破點

我們得再強調說，我們在公司裏工作乃是神所打發、差派你去的。十六世紀的宗教改革還有一個重要的口號，即「聖徒皆祭司」，這是觀念有如暮鼓晨鐘，改變了中世紀一千年錯誤的觀

---

<sup>4</sup> Peter Enns注意到這一點。見Enns, *Exodus*. 111.

<sup>5</sup> 參Cole, *Exodus*. 75.

念。

我們中午在公司裏吃飯，有沒有謝飯禱告？在公司的大餐會上，你是否仍舊飯前禱告謝飯？你與同事相處一段時間了，有沒有找機會向他作你得救歸正的見證。有的人噤若寒蟬，因為他不覺得所信的神有什麼光榮，叫他可以沾光。可是我們應當不以福音為恥。

宣教士孫亦因(1936~2012)原來是中國科學院的地質學家，也是青藏高原的專家。<sup>6</sup> 文革前就為信仰受逼迫(1968~ 1974)，又有四年多的時間被監禁，服苦勞(1974~1978)。那時單位裏人人和他劃清界限，深怕與他為伍。

他被捕坐牢以後的第一晚，幾乎無法成眠。快到天亮的時候，主用微小的聲音對他說，「你不是要做我的僕人嗎？這就是我為你所安排的火煉。你必須在裏面學習很多的功課，不超過五年，我一定會救你出去。」<sup>7</sup> 在監禁中，沒有人格，只有號碼：390號。

文革後平反了。1980年科學院召開全世界青藏高原學術會議，國家主席鄧小平來院參觀一天，誰給他作英語翻譯，好與外國學者溝通呢？孫亦因先生！因為他的母親曾到美國做訪問學者，把兒子帶在身邊，所以孫弟兄的初中是在美國讀的，英語會話很好。日後他的基督教信仰和美國關係，使他吃足了苦頭。

可是領導來院裏參觀青藏高原學術會議的那天過了以後，他在院裏的行情完全不同了。英語呱呱叫，而且是大領導的陪同翻譯，人人都要和他攀關係，不以他為恥了。只因為他有機會站在領導鄧小平旁邊一天，不但他多年來因信仰而有的政治問題，解決了，而且院方還給他許多研究的特權，使他從1980年到1988年

---

<sup>6</sup> 孫亦因，火煉的三通。(Charlottesville, VA: Christian Aid, 1996.) 216pp.

<sup>7</sup> 孫亦因，火煉的三通。107。

蒙召離職做宣教士的八年期間，青藏高原地質研究，成績斐然。然而孫弟兄說，這一切都歸榮耀給神，因為祂要高舉誰，就高舉誰。<sup>8</sup>

孫亦因弟兄在他的地質專業上，也需要找到突破點，那就是經歷神與他的地質學上的智慧與知識同在，指教他所當發表的研究論文。這個突破點可以在百行各業上，恩賜與能力都是神所賜的。我們「只要憑著信心求，...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 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雅1.5, 17) 神曾如此豐厚地賜給但以理和約瑟，使他們成為傑出的政治家。神也曾賜給比撒列和亞何利亞伯兩人聰明智慧，將會幕裏需用的許多聖器服飾製作出來。神呼召他們，「<sup>31.3</sup>以我的靈充滿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聰明，有知識，能做各樣的工，<sup>31.4</sup>能想出巧工... 做各樣的工。<sup>31.6</sup>... 凡心裡有智慧的，我更使他們有智慧，能做我一切所吩咐的。」(出31.3, 4, 6) 木匠耶穌也曾指導資深漁夫彼得「把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打魚。」(路5.4) 當主與他的捕魚技巧同在時，他的專業就突破了。你曾仰賴主在你的專業上帶領你突破嗎？

但願摩西的四個問題，也問在我們心中，使我們在職場上好像成為神所差派的宣教士一樣，叫神得到榮耀。

原題：如何勝過自卑感(出3.1-4.17)。2004/5/23, MCCC  
2015/8/2, CBCM. ver. 1.5

---

<sup>8</sup> 孫亦因，火煉的三通。171-174。

禱告

耶穌我今歡然安息

(*Jesus! I Am Resting, Resting.* H411)

- <sup>1</sup> 耶穌我今歡然安息 在你偉大所是上  
因你柔愛我所素悉 何等廣無邊  
你要我瞻仰你榮臉 你的美麗滿我心  
你的改變大能 改變我成你質品
- \* 耶穌我今歡然安息 在你偉大所是上  
因你柔愛我所素悉 何等廣無邊
- <sup>2</sup> 你的慈愛何其泱泱 遠超地上的海洋  
你的良善何其深長 盡耗我身上  
愛主我今能夠安息 因知你恩何豐富  
又因應許堅定不移 都完全賜吾
- <sup>3</sup> 哦主我惟簡單信你 看見你到底是誰  
並看見愛純淨不移 滿足我心內  
滿足它的最深渴慕 供應它的大需要  
四圍都是你的祝福 這愛真榮耀
- <sup>4</sup> 或是工作或是等候 求主用臉常光照  
你的笑容使我歌謳 沉悶陰影消  
你是父的光明榮耀 是父臉上的丰采  
保守我心安息信靠 並充滿你愛

*Jesus! I Am Resting.* Jean S. Pigott, 1876

RESTING 8.7.8.5.D. James Mountain, 1876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六篇 容我的百姓去!

讀經：出埃及記5.1-6.1

詩歌：要忠心(*Be True.*)

#### 出埃及暖身賽

出埃及的救贖大業終於拉開序幕了。離開埃及皇宮有四十年了，人間正道是滄桑，如今一身牧羊人打扮，跟法老達官的金碧輝煌，很不搭調。但是這個摩西不一樣了，他走到那裏就如同焚而不燬的荊棘，神的亮光與能力與他同在。

這一章經文可以說是暖身運動，讓摩西和亞倫親自嚐嚐法老的厲害，他絕不是省油的燈。出埃及，談何容易，一百多年來的奴役生活要把它打破，若不是神的權能和恩典，誰能夠改變整個埃及的文化定見，和以色列人的文化基因呢？

在這段經文裏，有四個場景：

摩西對峙法老(5.1-9)

工頭對峙法老(5.10-19)

工頭對峙摩西(5.20-21)

摩西對峙耶威(5.22-6.1)

神要挑戰法老之前，神先要改變祂的百姓屬靈的基因。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打破百年靜默(5.1-9)

當然最重要的是第一場，摩西等與法老對峙，將神的話語宣告給法老聽。從創世記最後一章到出埃及記5.1，中間隔了359年。<sup>1</sup>如今神得著一個先知，可以打破祂的靜默，把啟示和命令傳給祂的百姓和世間了。

### 呈現交錯排列

這九節呈現交錯式的排列：<sup>2</sup>

耶和華是誰？(5.1-2)

容...去祭祀耶和華(5.3)

使百姓懶惰(5.4a)

擔...擔子吧(5.4b)

這百姓眾多(5.5a)

竟叫...歇下擔子(5.5b)

他們是懶惰的(5.7-8b)

容...去祭祀耶和華(5.8c)

不聽耶和華的話(5.9)

這一段話裏顯示出法老對神的態度。摩西等特別提及這位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就如同你法老相信許多埃及人的神祇一樣，但我們以色列人是真神的選民，祂的名字叫做耶和華。

### 耶和華是誰呢？

法老的回應怎樣呢？他說了一句最不敬虔的名言－「耶和華是誰？」－這句話他不久就要付上極重的代價，十災的擊打、長子的死亡，以及戰車精銳葬身紅海海底。審判耶穌的彼拉多也講

---

<sup>1</sup> 約瑟(1915~1805 B.C.)。出埃及這年是1446，其間有359年。神是靜默的，沒有先知的語言記錄下來。

<sup>2</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袖珍本)。(天道，2007。) 212-213。我做了一點修改。

一句類似的話－「真理是什麼？」(約18.38a) 身為法老，國中有這麼多、住了將近450年的希伯來人族群，他們所敬拜的神耶和華，怎會不知道呢？他的回應洩露出他心中對耶和華的輕蔑與頂撞，其實這就是他對主從頭至尾倨傲敵擋的態度。

在5.1-9交錯式的排列裏顯明，法老在結尾時的話更褻瀆了，呼應他開頭時的倨傲(5.2)，他居然說，神對祂的百姓的呼召是「虛謊的」(שָׁקָר)言語(5.9)。撒但從起初就是說謊的(約8.44)，如今他卻透過法老的口指控沒有謊言的神(多1.2)，為說謊者。這場爭戰在摩西一抵達法老的宮中時，就緊繃到最高點！

### 百年蒙神保守

在法老與摩西等的對話中，反而洩露了神在祂的百姓身上的賜福。交錯排列一目瞭然，其中心的樞紐句是5.5a，這是130年前Amosis法老(1570~1546)執政時，就已經觀察到的現象(1.9)。法老能夠與神抗衡嗎？Amosis等以來的法老想用奴役與捕殺男嬰的政策，來剋制他們人口的成長，百年來，證明沒有果效。

法老奴役以色列人除了是為了獲取經濟利益之外，同時也是為了逐漸消滅他們，十分狠毒。然而在這裏，法老卻觀察到一項不爭的事實：

「看哪，這地的百姓如今眾多！」(出5.5a)

這是天命之主默默地在保守他們，其實這也是造物主的賜福(創1.28)：「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神不但要保守他們，同時神還要使他們「歇下擔子」(5.5b)，得享安息並敬拜神。

### 容我的百姓去！

然而神的時候到了，因此祂透過先知摩西對法老發出神的命令說，「容我的百姓去，在曠野向我守節。」(5.1，參5.3, 8, 17,

6.1等)<sup>3</sup> 這是下戰帖！這個命令在3.18是祭祀神，在4.23是事奉神，事奉一字亦可譯為敬拜。這是出埃及大事件的焦點：神要呼召祂的百姓前來敬拜祂、事奉祂，然而同時法老也緊抓著神的百姓不放，因為他也要以色列人事奉他。服事神是做君尊的祭司，服事法老是做奴隸。5.3所說的「走三天的路程」，是說要走上三天去敬拜神的地方，並沒有說敬拜了以後，還要回來。事實上，一去就不再回頭。

這是一場爭戰，不是在摩西與法老之間的爭戰，而是在耶和華與埃及眾神祇之間的爭戰(參12.12)。神用瘟疫、刀兵等十災擊打埃及國，其實是在擊打該國背後屬靈黑暗的邪惡勢力，好把被眾偶像牢籠住的神的百姓，澈底地釋放出來。「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的呼聲，在出埃及記前半部一共出現了39次，貫穿了全書，主題太清晰了。

出埃及就是得救，神救我們的目的沒有改變：「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我們在家庭中、在工作中、在親友中、在各種場合裏，事奉神嗎？

### 寧鳴而死勇氣(5.10-21)

第二場的對峙是在工頭~老百姓和法老之間的。法老十分邪惡，沒有人性，他對以色列人根本就是十分殘暴。他們的工作年復一年就是為法老燒磚，土磚摻和用的草是法老供應的。

### 百姓更受虐待

但是自從摩西用神的命令與他對峙以後，他就更加虐待以色列人，「草是不給你們的，磚卻要如數交納。」(5.18b) 以色列人那裏有草呢？於是「百姓散在埃及遍地，撿碎秸當作草。」(5.12)

---

<sup>3</sup> 然而這個話和它的概念幾貫穿了出埃及記的十災，見：3.18-20, 4.21, 23, 5.2, 8, 17, 6.1, 11, 7.2, 14 (一災), 16, 8.1 (二災), 2, 8, 20 (四災), 21, 28, 29, 32, 9.1 (五災), 2, 7, 13 (六災), 17, 28 (七災), 35, 10.3 (八災), 4, 7, 10, 20, 27 (九災), 11.1 (十災), 10, 12.31, 13.15, 17, 14.5。共有39次之多！

這是一幅多淒慘的情景呢，碎秸怎麼夠呢？磚數交不齊，工頭就挨責打。

工頭們的反應是怎樣呢？他們的心情從雲端跌到谷底。原來他們都是歡喜快樂的，心想我們這下有救了，摩西來了，神的話語來了，神自己來到我們中間，祂要採取行動救我們出埃及，古老的應許要實現了。才不久前，他們親眼看過摩西所行的神蹟，親耳聆聽神的話語，怎麼今天摩西和法老第一場見面以後，我們的日子反而更是過不下去了。

### 拒絕法老洗腦

法老是怎樣給以色列人洗腦的？他一直說他們是「懶惰的」(נִרְפָּיִים, 5.8, 17x2; נִרְפָּהּ niph'al participle)。誰在說謊？法老，在皇宮裏吃喝玩樂是他，他和埃及人才是懶惰之人，以色列人個個兢兢業業，活在生死之間。可是謊言講了一百遍以後，就變成真的了，法老比毛澤東更早明白這句話，我相信他就是用這種謊言來奴化以色列人的。然而「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約8.32)，神的百姓聽到了亞伯拉罕應許的真理後，心靈就自由了。

### 百姓今覺醒了

第十五節本身就是十分奇特的，工頭們受了極大的委屈，心中不平，他們會起來找法老說理，這是從前被奴役了一百年所沒有的現象，至少他們醒覺了。5.15-16的話是向法老抗議的，如今他們有道德勇氣了。他們膽敢指出法老和督工們的錯誤。

「寧鳴而死，不默而生。」(靈鳥賦) 神的百姓是生不如死，苦不堪言。你喜歡范仲淹的話嗎？太好了。工頭們有了神的話語的教育以後，是不一樣了，他們心中有了新的盼望：出埃及，要去美地，要做祭司敬拜神，身份不一樣了。現在做的是草木禾秸的工程，不久的將來要做金銀寶石的工程，太榮耀了。雖然現實生活是每況愈下，但是心中有異象，就是不一樣，就有勇氣說不。

現實的生活確實經常壓得我們透不過氣來，可是我們身為神

的百姓的，心中有了神應許的話，我們和世人畢竟不同，我們有榮耀的前途，今生又有榮耀的使命，「寧鳴而死，不默而生。」當神聽到、看到工頭們的反應，祂的心中是多麼高興啊，當然祂很快地要有厲害的回應，要痛痛快地教訓法老，好叫他知道究竟這天下是誰的天下。他不是說「耶和華是誰」嗎，神要叫他結實地認識耶和華究竟是誰。

### 那時刻神同在

這章經文最精采的地方，還不是摩西勇敢地與法老的對峙，你們聽聽5.1的話，其氣勢是何等地磅礴啊。「耶和華...如此說」這個在先知書裏屢屢出現的字串(參書24.2，士6.8等)，首次出現是在這裏。<sup>4</sup>然而，先知們最指望的是神的百姓聽到這些權威的話以後，有怎樣的反應。現在我們在工頭身上看到了。

你們能想像當這群工頭從法老那裏走出來時，埃及的督工肯定是驚呆了，法老似乎也沒有動用刑罰，他們肯定都被那股凜然正氣折服了，這是埃及歷史從來沒有的。奴隸是什麼啊？居然起來抗議了。神的百姓雖然沒有討回公道，但是裏頭百年的冤氣至少也得到釋放了。在那一刻，有一個神聖的因素改變一切，是什麼呢？就是神的同在！

或許你會說，不然，工頭們從法老面前出來以後，碰到摩西等對峙的話，是否不妥當呢？確實不妥當。第21節的話－「你們使我們在法老和他臣僕面前有了臭名，把刀遞在他們手中殺我們」－在工頭們與法老對峙以前就是這樣，倒不該歸咎在摩西身上。<sup>5</sup>但是工頭畢竟被督工責打了，很痛苦的，也是一種不平之鳴，我們就赦免他們吧，摩西也沒有責怪他們。

---

<sup>4</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160.

<sup>5</sup> John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69. 作者注意到代名詞「你」和「你的」(5.21-23)。百姓責備摩西和亞倫，摩西就去責備神！

## 第六篇 容我的百姓去! (5.1-6.1)

### 主恩座前切求(5.22-6.1)

最後是摩西個人回到神面前去禱告了。摩西四十年前用人的天然來反應，現在不是了，來到主的施恩座前尋問與禱告。我們聽聽他的埋怨，很可取的，因為他心存神的百姓，雖然急切了些，神想必十分理解。神的回覆在6.1，祂沒有責備工頭們對先知不敬的話，也沒有責備摩西的急切，而是重申祂在3.19-22和4.21-23的話。

### 走過生命暖冬

陳晉茂是我的學生，我反而是在使者雜誌2008年7/8月號上，讀到他的見證：

小時我們一家四口生活在福建琅歧的小鄉村。一家和睦幸福。媽媽是基督徒，常帶我和哥哥去做禮拜。1997年，舉家移民美國。我一下子闖入繁華的紐約市，真是驚天動地的轉變，我的美國夢將要啟航了！可是我萬萬沒有想到，這是人生悲劇的開始。不懂英語，沒法融入同學中，而且飽受霸凌。我落在困境中。

兩三年後，我們一群相同背景的福州同學，結成了幫派，打架、翹課、抽煙、酗酒、賭博、交女友。我與家人疏遠了，混到畢業，擠進大學。但我變本加厲地墮落下去，沉迷煙酒，常常尋歡醉倒。2005年，我的肝臟衰竭，同時患有肝病。從前的朋友躲得遠遠的，只有媽媽一直跪在房間裏為我禱告。其實幾年來當我徹夜不歸時，媽媽始終沒有放棄我，不停地求神憐憫保守。

當年五月，一位姊妹邀我去教會。她說，耶穌愛我，要拯救我這個罪人。我發現世上居然有一種不求回報、無私的愛，那就是主耶穌的愛。當我跪地認罪禱告，接受主為我救主時，我以前所有得罪神的事就像放電影般地一幕幕映過腦海，那麼真實、熟悉、可怕、污穢。我向神認罪，求神赦免，也求主醫治我的肝病。疾病、憂傷、長期的焦慮和恐懼，使我的精神面臨崩潰的邊緣。當晚我睡得格外香甜，那是我到紐約後最安穩的一晚。

六月，媽媽陪我回中國，想接受中醫治療。結果無濟於事。十月，準備肝移植。我的病情重到吸氧維生，我喪失生存的盼望了，只有媽媽沒有放棄，更加迫切為我禱告。我向她認罪，並承諾我將來要好好報答她。牧師來了為我施行點水禮。他用詩篇23.4的話安慰我。手術當天，中國的和美國的閩恩堂教會都在為我禱告，當我推進手術室時，一位姊妹握著我的手說：「不要怕，將憂慮卸給神，祂會顧念你。」手術進行了十七個小時。我的性命保住了。是神救了我，連主治醫生都這麼說。有一天，他對我說：「你小子命真大啊！你的手術不簡單啊！我們都沒辦法了，是你的神拯救了你！你媽媽、家人還有許多信耶穌的人在等候室裏澈夜未眠，一會兒唱歌，一會兒阿們，我們都覺得束手無策了，可你還是活了過來。我相信是你們的神救了你。」是啊！當晚我雖昏迷，但心裏一直呼喊「主耶穌救我！」是主賜給我信心，垂聽了大家的禱告，給了我第二次生命。

然而，手術成功並不意味著這場生命守衛戰的結束，我進入更為關鍵但也更加痛苦而艱難的術後恢復期。能夠插管的地方全都插著各種手術埋管，全身被「生命指標」的儀器所包圍。但感謝主！因為他的恩典夠用。在過渡危險期的那段時間，主一直保守我的平安。

我又經歷幾次手術，迎來了雨過天晴。2006/3/3我出院了，但又腦水腫入院醫治。到了七月，我可以下床了行走。返回美國前一夜，也是我一生改變的一刻，神差派75歲的寶金老姊妹來對我說：「晉茂，你本來是已經死了的人，能活著是因為主為你死，是耶穌救了你，今後你要為主而活。」我明白了，是主透過她激勵我將自己奉獻給主。我雖然經過死蔭的幽谷，看似一無所有，卻有神所賜的豐盛生命，得蒙神的憐憫，經歷到祂的大能。我完全改變了。我不再像以前那樣自卑、壓抑、悲傷、失望。以前的我已經死去，成了新造的人。現在我所有的並不是我的，就像肝臟本不屬於我的一樣，我的一切都屬於主耶穌的！「主啊，我將自己當作活祭獻上，一生追隨你，事奉你，報答你的救

恩。」

2015/8/16, CBCM

## 禱告

### 要忠心(*Be True*)

- <sup>1</sup> 從基督學校我們今要出發 回想曾坐在主腳前  
我們暢飲於神聖真理活泉 嘗其味有如蜜甘甜  
如今要見證我們親愛救主 在這陌生的世界  
祂差遣我們用此神聖指引 無論何代價要忠心  
\*要忠心 忠心 讓此聲四面回響  
忠心 要忠心 忠於你的榮耀王  
要忠心 忠心 縱然伴侶都失敗  
無論何境況 必站主一邊 讓主常見你忠心
- <sup>2</sup> 從禱告小樓我們今正出發 五旬能力如火焚燒  
我們獻自己向主完全降服 並且被聖靈來充滿  
我們今往前正如主的活信 要傳播基督馨香  
一舉一動要將我主來流露 一生一世都要忠心
- <sup>3</sup> 從榮耀使命我們今正出發 有如天國所遣使者  
我們奉差遣傳揚救主慈祥 在全世界每一角落  
奉派去拯救黑暗憂傷靈魂 消除罪惡與咒詛  
哦這是如此神聖嚴肅託付 怎能不為主盡忠心

*Be True.* Albert B. Simpson, 1897

BE TRUE 11.8.11.8.11.7.11.8.Ref. Albert B. Simpson, 1897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七篇 神聽見、神記念、神行動

讀經：出埃及記6.2-7.7

詩歌：亞伯拉罕的神(*The God of Abraham Praise*)

1944年六月六日清晨6:30之前，諾曼第的海邊是一片寧靜，但是德軍那裏想到下一刻，160,000名的盟軍就要同時間大舉登陸呢？我們在讀出埃及記第六章時的感受，也是類似。萬軍之耶和華神就要雷厲風行地一災一災地打擊法老了，不要說法老不睬耶和華，連神的百姓，甚至連先知摩西似乎都信不來。

#### 暴風雨前寧靜

出埃及記第六章是暴風雨前的寧靜！它的背景第五章是摩西第一回與法老對峙，摩西忠心地傳遞神的話語，「容我的兒子(百姓)去，好事奉我！」(4.23) 法老的反應也是在神的預料之中，因為神在追求更大的榮耀，法老的一再剛硬正好可以成就神的目的：以色列人可以昂然無懼地離開埃及。神要用十災打擊埃及，澈底摧毀她的眾偶像。

神一再地告訴摩西和百姓祂的計劃，可是當法老的剛硬使他變本加厲地逼迫以色列人時，他們就埋怨了，摩西也怯場了(5.21-23)。因此在下一波的對峙來臨之前，神需要再度呼召摩西和神的百姓，也再度向他們保證神將要有的是怎樣的行動。第六

章分成三個段落：<sup>1</sup>

神再呼召摩西和亞倫(6.2-13)

神再肯定摩西和亞倫(6.14-25)

神再呼召摩西和亞倫(6.26-7.7)

我們仔細讀這章經文時，可以感受到神心中的迫切，因為祂知道勝利即將來臨，祂要鼓舞祂的僕人和百姓，叫他們勇敢挺住。只要他們憑信心挺住的話，法老的潰散指日可待。

### 前所未有顯現(6.2-13)

神給祂的人打氣，6.2-8是神的曉諭。它以「我是耶和華」開始與作結(6.2, 8)。第六章與第三章的荊棘火焰的異象是平行的，現在摩西已到了埃及神的百姓中間，神向他顯現，然而這次沒有雷轟、沒有閃電、沒有火焰，卻有神清楚的信息。<sup>2</sup>

### 神救贖大行動(6.2-8)

第三節的話不易解，其實並不難，許多學者用JEDP的經文來源批判，來分析這節經文，結果等於「用無知的言語，使我的旨意暗昧不明」(但38.2)。<sup>3</sup> 第三節怎麼說的呢？

我從前向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顯現為全能的神；至於我名耶和華，他們未曾知道。

這裏怎麼說神的名字耶和華，祂的百姓未曾知道呢？舊約最早使用是在創世記2.4，論及創造之經文。最早與神交往時用這個名字的，是以挪士：「那時候人纔求告耶和華的名。」(創4.26)而前面第三章神才告訴摩西祂的名字叫做「自有永有」或稱「自有」

---

<sup>1</sup> R. Allen 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83-87.

<sup>2</sup> John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75.

<sup>3</sup> 關於用JEDP來源批判之理論，來討論6.3，見Cole, *Exodus*. 84; Durham, *Exodus*. 73-74.

(3.14)，亦即耶和華，怎麼說神的百姓未曾知道呢？這個名字是立約之名，是神特別賜給選民使用的，何等寶貝。

那麼，神為何在此這樣說呢？Peter Enns用淺白的話，把第三節深層的意思說出來：

我向亞伯拉罕、以撒、雅各顯現，只是用了一部份的榮耀而已，就是全能的神所能表達的。可是我的名字耶和華所負載的，就是「自有永有」之豐滿，我並未向他們顯明。這個豐滿現在第一回、只是向你們這個出埃及的世代顯明出來。你們要見證我的拯救大能。<sup>4</sup>

所以這裏的「未曾知道」不是說他們未曾知道耶和華其名，而是說不夠完全地經歷這名所包涵完全救贖的意義。

這點加爾文更清楚指明出來，他註釋說：

在這一段裏，神沒有用祂的名字意指音節或字母，而是意指認識祂的榮耀和莊嚴的知識，這種知識顯在祂救贖祂的教會上，比恩約才開始經營時，要更為完全和明亮。因為亞伯拉罕和其他的列祖們滿足於較小亮光的度量；職是之故，如果他們的後裔的恩典增加了，而他們的信心沒有對應上去的話，那麼他們的罪責就不可推諉了。與此同時，當神在摩西跟前擺設了一個宏偉非凡的方法，來彰顯祂的榮耀之時，他對祂的作為覺醒了。<sup>5</sup>

似乎加爾文以為摩西是聽懂神的話了，覺醒了，是嗎？

神現在打算要做的事真是大事，如祂在6.4-8所說的，這些話

---

<sup>4</sup> 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174. 又，「全能的神」在和合本舊約中共出現八次：創17.1, 28.3, 35.11, 43.14, 48.3, 出6.3, 賽9.6, 10.21, 耶32.18。又參見伯8.5, 13.3, 15.25, 結10.5。

<sup>5</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128.

語是呼應神在創世記15.13-18裏對亞伯拉罕的應許：<sup>6</sup>

15.13...你要的確知道，你的後裔必寄居別人的地，又服事那地的人；那地的人要苦待他們四百年。15.14並且他們所要服事的那國，我要懲罰，後來他們必帶著許多財物從那裡出來。...15.16到了第四代，他們必回到此地...15.18當那日，耶和華與亞伯蘭立約說：「我已賜給你的後裔，從埃及河直到幼發拉底大河之地。」<sup>7</sup>

神的行動乃是救贖的行動，非同小可，所以祂用了「救贖」的字眼。這一個行動可以說是整個舊約時代最大的行動，因為它正好用來啟示在將來，神的兒子要怎樣地用救贖的行動，把祂的百姓從罪中拯救出來。出埃及時所獻的逾越節的羔羊，成為舊約時代世世代代的記念，直到耶穌真的被殺，應驗了這個預表(參林前5.7b)。

當神在這裏向摩西解釋祂將要有的大行動時，你可以感受到祂的興奮，雖然有一天祂要付出祂的兒子生命的代價，但是這是祂永遠的旨意之成全，祂怎麼不歡喜快樂呢？

愁煩聽不進話(6.9)

或許去傳信息時，也是興高采烈的，結果碰了一鼻子灰。摩西或許要安慰一下自己，他只是郵差，只負責忠心地送信。當然他可以把信的內容講得更叫百姓們明白，可是他們若一時落在愁煩重擔之下，也是情有可原的。神給他的命令是忠實地傳講，不

---

<sup>6</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170. Durham, *Exodus*. 77. 作者引伸出一個重要的結論：出埃及時帶領他們的耶和華，即列祖的神。亞伯拉罕之約和西奈山之約是連續性的。

<sup>7</sup> Peter Enns對於「四代」有些解釋，我以為是合宜可能的。到了出埃及時，430年過去了。按著出6.14-27的家譜來說，利未→哥轄→暗蘭→摩西/亞倫→以利亞撒...真的是到了第四代。「生」的意思不一定是父子關係，可以是跳代者。見Enns, *Exodus*. 177.

## 第七篇 神聽見、神記念、神行動(6.2-7.7)

打折扣，不退後，不妥協。至於神的百姓心情的轉變，那是神的靈在他們心中運行的結果了，摩西就好好為他們禱告吧。

5.22的「回到耶和華那裏」，指的正是禱告。先知的職事包括禱告的職事。

容我的百姓去(6.10-13)

前面的話是曉諭神的百姓的，現在摩西還要繼續地去與法老對峙，將神的信息忠實有力地傳遞給他。摩西需要清楚一件事，就是他主要的工作是忠實地傳達神的信息，至於聽者怎麼看你，不要有太大的負擔。這點正是摩西的難處，他的臉皮太薄了。

「長法老志氣，滅自己威風」，似乎是他的難處，四十年前的雄風那裏去了？然而「所求於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4.2) 這點他倒是有的。神使用他還有一個重要的因素就是，他很愛神的百姓，希伯來書3.5給他很高的評價：「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我們讀摩西五經有關摩西的行誼，最使人感動的，是他鏗而不捨地為神的百姓代求，即使將自己從神的生命冊上塗抹掉，在所不惜。神的心怎麼不震撼哪？

不過，只要有摩西在，神捎給法老的信息就會不斷地響起，直到法老被神打倒趴在地上，而神則達到祂的救贖目的為止。

### 肯定摩西身世(6.14-25)

我們十分驚訝於這章經文中間嵌了一段家譜。它的內容為何呢？它的目的為何呢？

很明顯的，這個家譜並不長，也不詳細。<sup>8</sup> 它從雅各(即以色列)的下一代記起，雅各有12個小孩，但它只記載到老三利未，為什麼呢？因為它的目的是為要告訴讀者，摩西和亞倫是以色列的後裔。第一代的利未有三子，不過它最注意的是第二代長子哥轄

---

<sup>8</sup> 詳細者見民26章，最詳細者見代上1-9章。

的兒子，即暗蘭。暗蘭是第三代了，摩西和亞倫都是從他生的第四代。這小段經文一直記到祭司亞倫家的第五代和第六代為止。<sup>9</sup>

說真的，摩西在這幾章裏一直有一個難處，不太能肯定自己。畢竟他大概是活到了四十歲時，才明白自己的身世；又因為看到了基督的異象，他就不顧一切地要與神的百姓一同受苦，其心志確實感人。但是曠野四十年的消磨，要瞬間恢復他的銳氣英姿，可能還要一些神的工作在他身上吧。

至少這份家譜可以讓他看到他的身世是光榮的，神的救恩之應許與這家族，是息息相關的。摩西在6.12裏說，他的口舌是「未受割禮的」(עָרְלָה)。這是很重的一個字眼，把自己貶得太過了。神聽了都不接腔，只在第13節繼續吩咐他去做該做的事，不容他多說了，多說無益。神要使用摩西做先知(4.12)，他卻對神說，「對不起啊，我的口舌尚未受過割禮，真不能被主使用呢。」6.12是摩西在此蒙召的整個過程裏，所說最卑下的一句話了。他不是謙卑，而是自卑，需要神的恩典拉拔他，從他的自卑的罪裏走出來。

或許這份家譜可以幫助摩西尊貴起來。路加福音3.23-38也是一份家譜，是耶穌從祂的義父約瑟向上走的譜系，一直溯源到亞當，最後一句話是：「亞當是神的兒子。」這份家譜能幫助你嗎？我們每個人都可以向上溯源，到了最後兩步時，和耶穌的一樣！我們都是神的兒子，都具有神的形像。

### 聖戰號聲響起(6.26-7.7)

第三段落裏，神再度呼召摩西。我們發現信息雖然在重覆，但是用字遣詞有所不同。現在神提及祂的百姓時，說他們是「軍隊」(6.26,7.4)。怎麼是軍隊呢？他們不過就是老百姓嘛，什麼時候變為軍隊了？以弗所書第六章也是一樣，使徒呼籲神的兒女都

---

<sup>9</sup> Enns, *Exodus*. 176. 這裏提到非尼哈，說明有些經文應是日後寫入的，不是出埃及之年知道的。

## 第七篇 神聽見、神記念、神行動(6.2-7.7)

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老百姓要受訓成為軍人(提後2.1-5)，摩西真是在那裏自言自語，神已經不理他了，反正神以祂的恩惠的主權驗中他了，祂會在爾後的年日裏繼續磨練他，使他成為一個合用的器皿。

聖戰的號角已經吹響了，你聽到了沒有？「我是耶和華」一言九鼎，把整個局面穩住了。我們在這一段話裏可以看見，神不是在和摩西對話了，而是發佈爭戰的各種命令。「我要」如何如何，「你要」如何如何。「我要」是神要做的事，這是神恩；「你要」是摩西該做的事，這是命令，沒有討價還價的。

神要做什麼事？7.3-4有三個「我要」，這些都前6.3所隱含的救贖大事，是驚天動地的！你摩西等著看吧，「我要」的事我耶和華神會去做，「你要」的事是你的份，別說什麼拙口笨舌的話，順服神去做去說就對了。

### 聽見記念行動

末了讓我們以富善的勉勵作結。富善(Chuncey Goodrich, 1836~1925)是誰您若不知道，今天趕快記住，因為你幾乎天天都在讀他的書。他在中國宣教60年，是惟一從頭到尾都參與和合本翻譯委員會的宣教士，後來並擔任其主席，長達28年之久，親眼見其出版(1919)。他的中文好到可聽京戲，可用許多成語典故。他在1903年寫過一篇「差傳合算嗎？」的文章，勉勵信徒在宣教事工上，施比受更為有福。主旨如下：

差傳是主所命令的鉅大事業，任何一個人的靈魂都比宇宙寶貴，所以我們要順服主繼續跑完全程。還有什麼事比這事重大呢？神把祂的獨生子都搭上了！

耶穌會的宣教士沙勿略(Francis Xavier, 1506~1552)困在上川島(廣東台山海外)上，隔海遙望中國而呼喊：「岩石啊！何時你才能打開？」今天我們來了，正把佔有四分之一的人類的大國帶進神的生命。這不只是甜美的感覺，而是千真萬確的事實。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然而多少的教堂、醫院等被義和團摧毀了，成千上萬的宣教士、信徒遭屠殺了，我們的勞碌、流淚化為烏有，但我們在靈魂裏所做的工作，反而更加光耀奪目。

保定府的青少年孟永泉，從受洗後，跟隨服事主凡34年，聖工大有果效。義和團之難前的那個春天，他的教會有復興，孟牧師將自己再奉獻給主。不久保定府被義和團包圍了，才來的畢得經教士(Horace Tracey Pitkin, 1869~1900)給我們寫了訣別信。孟牧師勇敢地走入包圍圈，陪他殉道！

但神的國度終必勝利。去年我在北京殉道者場地旁的小禮拜堂裏，又看到滿滿人潮在聆聽那古老的福音。殉道血澆灌福音果。去年秋天通州的華北書院的開學典禮，有一萬人參加！中國的學者已開始覺醒了；我們書籍的需求急遽增加，華中去年就銷售了170萬本小冊和55萬本聖經。

現在全中國更正教正在蓬勃發展，這僅僅是開端，像春天的第一朵花，正如以賽亞的預言：「看哪，這些從秦國來。」(賽49.12) 阿基米德說，「只要給我支點，我能移動全世界。」十字架的愛就是那支點，我們可以舉起全世界。美國紐約州的Utica有一位寡婦在差傳奉獻的紙條上寫著：「我獻上兩個兒子。」一個兒子忠心地波斯工作，另一個就是衛三畏博士(Dr. S. Wells Williams, 1812~1884)，忠心耿耿的在中國工作了近半世紀，反對賣鴉片給中國人的。

對於有特權向外邦人傳福音的朋友，要傳講耶穌是主，沒有比傳救恩給坐在死蔭下的人，得享更大的喜樂了！

2015/8/23, CBCM

## 禱告

亞伯拉罕的神(*The God of Abraham Praise*)

<sup>1</sup> 亞伯拉罕的神 互古沒有年代  
高踞寶座掌權為尊 但也是愛

第七篇 神聽見、神記念、神行動(6.2-7.7)

大哉主耶和華 天地所認主宰  
我向聖名只能驚訝 永遠敬拜  
<sup>2</sup> 亞伯拉罕的神 遵照祂的旨意  
我已決心離家而奔 往尋福地  
撇棄吾珥一切權勢 名聲私財  
惟求神作我的產業 堡壘盾牌  
<sup>3</sup> 亞伯拉罕的神 我能完全信託  
祂無限愛祂夠用恩 一路領我  
祂稱微蟲為友 自認祂是我神  
藉主寶血祂施拯救 永施大恩  
<sup>4</sup> 祂指自己起誓 所許決不落空  
我將附於飛鷹雙翅 直升天空  
我必親見祂面 讚美祂的大權  
歌頌祂的奇妙恩典 直到永遠  
<sup>5</sup> 所有得勝人丁 都向高處稱謝  
大哉聖父聖子聖靈 永遠和諧  
亞伯拉罕的神 也是我的主宰  
我來加入讚美之陣 一同伏拜

*The God of Abraham Praise.* Thomas Olivers, 1770  
LEONI 6.6.8.4 D. Jewish melody. arr. by Meyer Lyon, 1770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八篇 耶和華是神!

讀經：出埃及記7.8-10.29

詩歌：起來吧! (讚美之泉2-16)

#### 法老邪不勝正(7.8-13)

從7.8起，我們才算進入真正的出埃及記。屬靈的爭戰開打了，我們會發現一件奇特的事發生了，那就是摩西完全不一樣了。別忘了在之前，摩西數度向神謙辭領導神的百姓出埃及之重任的，其中還三次說他是「拙口笨舌」的(4.10, 6.12, 30)。真要他走馬上任擔負重任，我們還真為他捏把汗呢。然而從7.8起，我們看到一個不一樣的摩西展現在歷史舞台上，他的特質就在於他能夠極其忠心地傳達以及堅持神的諭令。一點也不馬虎，一點不打折扣。

今天早晨，我們要涵蓋十災的前九災，經文長達將近四章，在這緊鑼密鼓中，我們要來看神要告訴我們的信息。我們先看一下開場白，7.8-13，這算是摩西和法老第二次交鋒了。在第一場交鋒中，法老肯定以為他贏了，所以這回他他在拳擊台上主動出拳，想把摩西打下台去。但是他沒有想到邪不勝正，他的權杖居然被亞倫的權杖吞了。「吞」(יָבַלַע)這個字在出埃及記裏只出現過兩次，另一次是15.12 (「你伸出右手，/地便吞滅他們。»)指著神將法老的精銳戰車，全都「吞滅」在紅海說的。如此說來，

摩西和法老的較量，在預備賽中就定分曉了。<sup>1</sup>

十災的最後一災意義非凡，我們要分開來細述。前面的九災又分為三個循環，你們可以看十災表，就會觀察到有些規律在其間：第一、四、七災，摩西和亞倫是清早就去站在法老面前，傳達信息；而第二、五、八災則是進去見法老傳達信息；而第三、六、九災則無預警，直接施行。

### 選民得蒙保守

在整本聖經裏，出埃及事件和耶穌釘十字架事件，是兩件最大的事件。主的釘十字架本身是一場屬靈的爭戰，它的戰事還在進行之中，結尾還尚待發生，透露在啟示錄裏。基督徒在讀啟示錄時，常覺得很不好懂。然而其中七印~七號~七碗的災難的解釋之鑰匙，是在這十災裏。反過來說也對。首先我們要問一個重要的問題，這十災是用來打擊誰的？這個答案很清楚，法老和他的國民，即與神和祂的百姓為敵的埃及。當我們順著次序讀下去時，我們會有一個印象，這些災難是發生在埃及全地的，誰也跑不掉。可是當你讀到第四災時，就清楚了：

8.22當那日，我必分別我百姓所住的歌珊地，使那裡沒有成群的蒼蠅，好叫你知道我是天下的耶和華。8.23我要將我的百姓和你的百姓分別出來。

當全埃及都被擊打時，歌珊地沒有，神保護起來了。類似的經文出現在9.4-7（第五畜疫災），法老不相信，事後還派人去調查，「誰知以色列人的牲畜連一個都沒有死。」（9.7）第七災也是，「惟獨以色列人所住的歌珊地沒有冰雹。」（9.26）第九災也是，「惟有以色列人家中都有亮光。」（10.23c）第十災為什麼逾越以色列家呢？只因為他們的家的門楣上塗上了無瑕疵羔羊之血，所以他們躲過了。

---

<sup>1</sup> 亞倫的杖是他自己的杖嗎？還是說是指那一根神的杖，即摩西的杖呢？參 4.1-5, 17, 20。我認為是摩西的杖，那是神的杖！

## 第八篇 耶和華是神! (7.8-10.29)

其實在上述8.22和23兩節的「分別」用字不同，第22節是一般的字(הַפְּלִיטָה)，但是第23節用字之原意卻是「救贖」(פְּדוּת)。雖然BHS也將它修改為另一個意思為「分別」的字，這是一般譯本的譯法，但是我們別忘了它的原字字意是「救贖」。神當然要保守在埃及受夠苦難的神的選民，就是神要救贖的百姓，而擊打那些與神為敵的勢力。你如果用這樣的眼光去讀啟示錄，至少不會那麼害怕了，假如你確定你是得到神的救贖之人的話。

### 敗壞一切假神

表面上看來好像是神透過摩西與亞倫，與法老爭戰，事實上更深。出埃及記12.12告訴我們這場爭戰真實的原委：「那夜我要巡行埃及地，把埃及地一切頭生的，無論是人是牲畜，都擊殺了，又要敗壞埃及一切的神。我是耶和華。」(參民33.4) 這場爭戰是創世記3.15的延伸：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  
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  
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  
你要傷他的腳跟。

這是一場在彌賽亞和撒但之間的爭戰，神現在要「敗壞埃及一切的神」，好顯明祂是耶和華。普林斯頓小鎮上有一條十分方便又重要的小路叫Faculty Rd.，每年會有一天校警設下路障，凡是汽車開過時都要停下來，車主就把車窗搖下來，問校警什麼事。校警會問你一句話：「你知道這條路是大學所屬的一條路嗎？」車主必須明白了，才放行。大學要鎮上通勤的人都知道一件事：這條路的主權屬大學所有。請問我們知道在這天地之間的主權屬乎誰呢？

從這個角度來看十災的話，我們真的發現在每一個災殃的背後，都有靈界的鬼魔在作祟，在十災表的第二欄都列出了。神為何擊打尼羅河呢？埃及人認為該河是Khnum等神祇主管的，她帶給埃及人豐饒的物產和生命。7.19的「木器...石器」其實原文只

是「木...石」，神為什麼要擊打這些木、石呢？極可能是因為它們是埃及所膜拜的偶像。或許Osiris（主司冥界的神祇）也在打擊之列，因為埃及人以為尼羅河是他的血液。Hapi也在打擊之列，因為他是河神，每年尼羅泛濫之時，埃及人以為他如期而來造福百姓。

第二災是擊打主管生育的Heqt女神，她的頭形是蛙形的。第三災擊打沙土之神Seb。第四災擊打蠅神Uatchit。第五災擊打與牛有關的神祇，如：Ptah, Mnevis, Hathor, Amon等。第六災擊打Sekhmet女神（她具有女身獅頭），因為他主管瘟疫。第七災擊打Nut天穹女神。第八災擊打Serapia，這位神祇是Osiris和Hapi結合而成的，在眾神祇之中，他享譽國際，流傳到希臘和羅馬的世界裏了！他可以保佑免受蝗災，所以蝗災等於不給他面子了。第九災擊打了太陽神Re，他是鷹隼的頭，頭上還頂著太陽盤。埃及人的太陽神有好多位，按地區和時代而變動。

其實我們在法老Amenhotep II身上就可以觀察到，一個拜偶像，又自以為是神的人，他是如何地頂撞真神。我們常看那些偶像不過就是木頭石頭做成的東西而已；然而，在那些受人膜拜的偶像背後，乃是各種的靈界鬼魔在主宰著，他們要得著人對他們的膜拜與跟隨。可是神必要摧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事：

10.4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10.5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林後10.4-5）

*Pseudo-Matthew*福音說，當耶穌一家逃往埃及、踏進一處廟時，裏面的365個偶像通通斷裂，向耶穌下拜。<sup>2</sup>這是一部偽福音，然而在末世當耶穌再來時，祂要和普世的偶像算總帳，其數目豈止365的萬倍？

---

<sup>2</sup> ISBE 1:183.

認識耶和華神

其實這十災突顯一個正面的教訓，就是7.17所說的，「耶和華這樣說：我要用我手裡的杖擊打河中的水，水就變作血；因此，你必知道我是耶和華。」在二災中，法老求摩西向神禱告，解除危機。於是摩西說：「可以照你的話吧，好叫你知道沒有像耶和華我們神的。」(8.10) 第四災蠅災的目的是什麼呢？「當那日，我必分別我百姓所住的歌珊地，使那裡沒有成群的蒼蠅，好叫你知道我是天下的耶和華。」(8.22)

第一災到第五災都在身外，但是第六災和第七災不一樣了，瘡是生在人身上的，冰雹是打在人身上的，其目的還是一樣：「因為這一次我要叫一切的災殃臨到你本身和你臣僕並你百姓的身上，叫你知道在普天下沒有像我的。」(9.14, 參9.29)<sup>3</sup>

這樣的知識不只是為反對神的人預備的，也是為神家中的人預備的：「...將我向埃及人所做的事，和在他們中間所行的神蹟，傳於你兒子和你孫子的耳中，好叫你們知道我是耶和華。」(10.2, 第八災蝗災的目的)

經過了埃及眾長子、頭生牲畜之死亡，法老應該知道耶和華究竟是誰了吧？當時在劇痛或許是，但是他還是沒有學會，因為神要藉著消滅他所派的追兵，這樣，「我便在法老和他全軍身上得榮耀；埃及人就知道我是耶和華。」(14.4)

當人知道神是神時，祂也同時得到榮耀。我們別以為神很殘忍，不，祂經常存著慈愛的，「在祂發怒的時候，以憐憫為念。」(哈3.2e) 所以在第六災瘡災時，祂說，

<sup>9.15</sup>我若伸手用瘟疫攻擊你和你的百姓，你早就從地上除滅了。<sup>9.16</sup>其實，我叫你存立，是特要向你顯我的大能，並要使

---

<sup>3</sup> 「你本身」(לָנֶפֶשׁ)和合本譯作「你」，原字是「你的心」，ESV譯作you yourself。

我的名傳遍天下。

使徒保羅在羅馬書9.17引用上述出埃及記9.16的經文說，

因為經上有話向法老說：「我將你興起來，特要在你身上彰顯我的權能，並要使我的名傳遍天下。」

什麼是救恩呢？它要成全神的永旨，即將神測不透的豐富有形有體地，藉著基督充滿在教會的裏面。神怎樣達成祂的永旨呢？首先藉著創造；創造達不到的，祂就繼之以救贖；救贖達不到的，祂就繼之以審判。在每一件事上，祂都要得到榮耀。新約聖經的「哈利路亞」只出現四次(啟19.1, 3, 4, 6)，怎麼的場合呢？是在第十八章大巴比倫受到審判、永遠沉淪時，得贖的群眾在天上發出的讚美，讚美神的審判，兩度發出哈利路亞，接著24位長老及四活物也說哈利路亞，最後大概是整個受造的宇宙回應說，哈利路亞。

你會為法老鳴不平嗎？神為什麼用十災，其實神是一直給他機會，要他真正地認識而悔改，像尼尼微人一樣，但是他沒有。這一大段經文說法老剛硬了，或說神使他剛硬，其實是一件事，只是聖經從神的主權和從人的責任兩面述說同一件事。他很奇怪，為何叫術士來施行法術，他要證明什麼？術士能變水為血，但他能變得回來嗎？術士能製造蛙災，但他能解除蛙災嗎？法老似乎在這種的魔術中幻想人定勝天。

到了第三災蟲災，而術士變不出來時，法老終於承認，「這是神的手段！」(8.19)<sup>4</sup> 這位法老還會認罪呢。在第七災冰雹打擊之下，他受不了了，便找摩西來說，「這一次我犯了罪了。耶和華是公義的；我和我的百姓是邪惡的。」(9.27) 不過他的認罪只是為了換取神停止再下冰雹，然而他和臣僕的心中「還是不懼怕耶和華神。」(9.30) 當雷雨停止了以後，他們的反應如何呢？法老「就越發犯罪；他和他的臣僕都硬著心。」(9.34)

---

<sup>4</sup> 「手段」的原文是「指頭」，參出31.18，申9.10，參代上28.19，路11.20。

## 第八篇 耶和華是神! (7.8-10.29)

法老比孟獲遠遠不如，孔明七擒孟獲，孟獲還知道悔改而心悅誠服歸向孔明，而神對法老是用十災，他還越來越剛硬，與神頂撞到底。到了第八災蝗災，法老知道他實在太剛硬，得罪神了，

10.16於是法老急忙召了摩西、亞倫來，說：「我得罪耶和華你們的神，又得罪了你們。10.17現在求你，只這一次，饒恕我的罪，求耶和華你們的神使我脫離這一次的死亡。」

這個認罪也是假的，心中依然剛硬，只是為了躲避當今的危機而已，等危機一過，依然故我，剛硬如舊。

在實際生活中，我們遇見剛硬不願悔改之人，要怎麼辦呢？保羅說，

2.24然而主的僕人...只要溫溫和和地待眾人，善於教導，存心忍耐，2.25用溫柔勸戒那抵擋的人；或者神給他們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2.26叫他們這已經被魔鬼任意擄去的，可以醒悟，脫離他的網羅。(提後2.24-26)

我們的神很有耐心，我們的責任就是傳講和代禱。

### 容我的百姓去

神的目的一方面是為叫祂自己得到榮耀，同時又是「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7.16, 8.1, 20, 9.1, 13, 10.3) 這句話好像交響樂的主旋律，一直不斷地重覆出現，你不可能不聽到。神就是這樣，不達目的，祂不罷休。

神的旨意透過摩西的堅持，而至終獲得了。一直到第四災蠅災時，法老才有些鬆動說，「你們去，在這地祭祀你們的神吧！」(8.25) 但是摩西堅持說，「這樣行本不相宜...8.27我們要往曠野去，走三天的路程，照著耶和華我們神所要吩咐我們的祭祀他。」(8.26-27) 接著法老又討價還價說，「我容你們去...只是不要走得很遠。」(8.28)

到了第八災蝗災時，法老的臣僕受不了，就勸法老算了，就

依他們去事奉耶和華吧，因為埃及國已經敗壞了，再也禁不起一絲的折騰。所以法老就把摩西召來說，「你們去事奉耶和華你們的神；但那要去的是誰呢？」(10.8) 摩西不打一點折扣地說：「我們要和我們老的少的、兒子女兒同去，且把羊群牛群一同帶去，因為我們務要向耶和華守節。」(10.9) 都什麼時候了，法老還真行，討價還價說：

10.10 我容你們和你們婦人孩子去的時候，耶和華與你們同去吧！你們要謹慎，因為有禍在你們眼前，10.11 不可都去！你們這壯年人去事奉耶和華吧，因為這是你們所求的。

法老話中有話。「禍」(גַּחַל)與他們所膜拜的太陽神Re是諧音的；換言之，法老仍指望他的神會出來咒詛以色列人。可是他不說還好，下面緊接上場，而且沒有預警的第九災，就是打擊太陽神Re的黑暗之災！

摩西肯定聽得懂，他不為所動。如果不是全家都歸主，信主的人的心願豈不打了折扣嗎？所以摩西堅持全家歸主。如果不是最好的，他寧可等待，而不妥協求全。

到了第九災黑暗之災時，法老終於主動降價求售了。他說，「你們去事奉耶和華；只是你們的羊群牛群要留下；你們的婦人孩子可以和你們同去。」(10.25) 以列在埃及已被剝削了一世紀，是埃及人欠以色列人的，而非以色列人欠埃及人的，所以摩西至少堅持「連一蹄也不留下」(10.26)。時候未到，再等候。

到了第十災降臨了，埃及國受不了喪失長子之慟，趕快恭請以色列人全身而退，他們對摩西說，「起來！連你們帶以色列人，從我民中出去，依你們所說的，去事奉耶和華吧！12.32也依你們所說的，連羊群牛群帶著走吧！並要為我祝福。」(12.31-32) 百姓走時還向埃及要了金器、銀器和衣裳(12.34)。

這也是神在我們身上的作為，使我們歸主時，把我們的一切都帶歸主了，這樣，我們才能全心服事祂。

今年是我們的教會進入第四十年，「四十而不惑」，從十災

第八篇 耶和華是神! (7.8-10.29)

的救贖大事中我們深切明白：耶和華是神！經過了430年，以色列這個民族在一個拜偶像的國度裏打混了這麼多年，他們仍舊在神的大作為中學習認識：「惟耶和華是真神，是活神，是永遠的王。」(耶10.10)

2015/9/6, CBCM

禱告

起來吧! (讚美之泉2-16)

起來吧 神的兒女 不要灰心失望  
起來吧 神的兒女 不要沮喪  
縱然前路迷茫 雖遇狂風巨浪  
祂永遠是你的避風港 祂在你旁  
不畏撒旦阻擋 不怕魔鬼伎倆  
祂永遠是我的避風港 祂在我旁  
起來吧 為主傳揚 不要失去盼望  
起來吧 為主發光 為祂打仗  
縱然前路迷茫 雖遇狂風巨浪  
祂永遠是你的避風港 祂在你旁  
不畏撒旦阻擋 不怕魔鬼伎倆  
祂永遠是我的避風港 祂在我旁

詞：洪啟元，1994

曲：游智婷，1994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附錄：出埃及記十災表

| 災次 | 名稱                              | 經文                   | 神的曉諭                   | 對峙法老                          | 法老反應                   |
|----|---------------------------------|----------------------|------------------------|-------------------------------|------------------------|
| 1  | 水變血<br>>Khnun, Hapi, Osiris     | 7.14-25              | 14-18<br>容我的百姓去, 好事奉我. | 清早站在法老面前                      | ---                    |
| 2  | 河生蛙 >Hapi, Heqt (蛙神)            | 8.1-15               | 1-4<br>容我的百姓去, 好事奉我.   | 進去見法老                         | ---                    |
| 3  | 土變虱<br>>Seb (沙漠神)               | 8.16-19              | ---                    | 無預警                           | ---                    |
| 4  | 蠅成災<br>>Uatchit                 | 8.20-32              | 20-23<br>容我的百姓去, 好事奉我. | 清早站在法老面前                      | ---                    |
| 5  | 畜染疫 >Ptah, Mnevis, Hathor, Amon | 9.1-7                | 1-5<br>容我的百姓去, 好事奉我.   | 進去見法老                         | ---                    |
| 6  | 人生瘡<br>>Sekhmet (女身獅頭)          | 9.8-12               | ---                    | 無預警                           | ---                    |
| 7  | 天降雹<br>>Nut (天穹神)               | 9.13-35              | 13-19<br>容我的百姓去, 好事奉我. | 清早站在法老面前                      | 20-21<br>有臣僕怕          |
| 8  | 蝗蟲害<br>>Serapia (豐饒之神)          | 10.1-20              | 1-2                    | 3-6<br>進去見法老<br>容我的百姓去, 好事奉我. | 7-11<br>法老二次妥協. 只容壯年人去 |
| 9  | 大黑暗 >Re, Amon-re, Aten(皆太陽神)    | 10.21-29             | ---                    | 無預警                           | ---                    |
| 10 | 滅長子                             | 11.1-10;<br>12.29-36 | 11.1-3                 | 11.4-8                        | (11.9-10)              |
| 災次 | 神令執行                            | (摩西)執行               | 法老反應                   | 摩西反應                          | 結果                     |

(由於各災的項目過多，後半見下頁)

第八篇 耶和華是神! (7.8-10.29)

| 災次 | 神令執行 | (摩西)執行   | 法老反應                            | 摩西反應  | 結果                           |
|----|------|----------|---------------------------------|-------|------------------------------|
| 1  | 19   | 20-21    | 22-23<br>邪術模仿                   | ---   | 24-25<br>剛硬...<br>百姓挖地<br>七天 |
| 2  | 5    | 6        | 7-8<br>邪術模仿<br>求離之, 則容百姓<br>去   | 9-14  | 15<br>剛硬, 反悔.                |
| 3  | 16   | 17       | 18<br>邪術不行<br>神的手段!             | ---   | 剛硬                           |
| 4  | ---  | 24       | 25-29<br>法老首次妥協. 在<br>這地祭祀...   | 30-31 | 32<br>剛硬...                  |
| 5  | ---  | 6        | ---                             | ---   | 7<br>固執(=剛硬)                 |
| 6  | 8-9  | 10       | 11<br>術士站不住                     | ---   | 12<br>神使剛硬                   |
| 7  | 22   | 23-26    | 27-28<br>認罪, 求情                 | 29-33 | 34-35<br>越發犯罪<br>剛硬...       |
| 8  | 12   | 13-15    | 16-17<br>認罪, 求恕                 | 18-19 | 20<br>神使剛硬...                |
| 9  | 21   | 22-23    | 24<br>法老三次妥協. 牛<br>羊留下.         | 25-26 | 27-29<br>神使剛硬                |
| 10 | ---  | 12.29-30 | 12.31-33<br>法老末次妥協. 全<br>依, 求福. | ---   | 34-36<br>出埃及                 |

Wikipedia提供豐富的埃及學, 幫助我們明瞭十災要打擊的靈界對象。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九篇 耶和華之夜：出埃及

讀經：出埃及記11.1-13.16

詩歌：居榮美之地(*Dwelling In Beulah Land*)

#### 舊約唯一大事(11.1-3)

聖經裏只有一件大事，就是基督的十字架，它在舊約裏的預表，即出埃及。換言之，在舊約裏只有一件大事，即反映基督十字架的出埃及。或許我們從救恩史的角度來更深地解讀新約歷史，它就是以基督釘十字架為中心的歷史：基督的道成肉身、釘十字架、復活、升天、再來、審判、永世。原來「十字架」的救贖所代表的，乃是一系列的救恩事件，它們會一一地呈現在人類的歷史之中。如今基督已經升天、坐著為王，整個救恩史就懸在這裏，直到祂的再來。

新約救恩史是慢動作影片，慢到我們都好像看不見還有高潮迭起。但是「出埃及」事件則不同，它把相對應的舊約救恩史的諸事件，幾乎一氣呵成在這篇信息所涵蓋的77節經文之中！(11.1-13.16) 換言之，出埃及是快動作，是十字架的濃縮，我們在出埃及大事件裏看到選民的蒙贖，以及埃及所代表的世界的受審。在新約世代裏的受審，只有基督在十字架上真的受審了，「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林前5.7b) 敵基督的勢力、包括這世界不依靠基督的人，尚未受審，還有待將來當基督再來之時。然而在出埃及的那夜，出埃及記12.42特別稱之為「耶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和華的夜」，就在主率領祂的百姓出埃及之前，祂痛痛地審判了埃及人，擊殺了他們的長子。

### 神下最後通牒(11.4-10)

這77節是很長，但是它們呈現十分整潔的結構，11.1-12.36：

1

出埃及的預言(11.1-3)

擊殺長子預言(11.4-10)

逾越節的條例(12.1-28)

擊殺長子實況(12.29-30)

出埃及的實況(12.31-51)

而13.1-16可以視作出埃及後聖民的回應：守無酵節(13.1-10)與獻上長子(13.11-16)。

神的百姓之所以得到釋放，是因為神用了第十災－即最後的一災－擊殺埃及的長子，迫使法老和埃及人受不了了，央求以色列人更快地離開埃及，他們知道他們不能再奴役神的百姓了，他們數百年的罪行終於得到神的報應，為今之計，請以色列人速速離境，無條件的，他們要什麼都好，只求他們離境。

許多基督徒怕讀啟示錄，因為未了的七印、七號、七碗太可怕了。如果你從出埃及的角度來解讀，就無所懼怕了，因為那些一連串的災難是衝著世界之人－尤其是那些敵對基督之人－去的。災難的最高潮乃是聖民的釋放－新約的「出埃及」－被提！

神在出埃及記11.1說，「我再一樣的災殃臨到法老...」，這個「再一樣的災殃」就是11.4-8所預言的災殃。其實在第九災未了時，摩西就警告法老了。他們倆人之間的對話充滿了火藥味：

<sup>10.28</sup>法老對摩西說：「你離開我去吧，你要小心，不要再見

---

<sup>1</sup> Paul Lai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袖珍本]，2007。) 323。不過，我將「出埃及的實況」延伸到12.51。

我的面！因為你見我面的那日你就必死！」<sup>10.29</sup>摩西說：「你說得好！我必不再見你的面了。」

不過，從11.7-8來看，11.4-8b的話分明是摩西對法老說的。極有可能，11.1-8是緊接著第十章末了的話來的。神將數天之後即將來臨的滅長子之災難(參4.23)，最後通牒法老，無奈法老不見黃河心不死，後來證明即使長子被滅了，他仍要與神的百姓作對(參14.5-31)，無可救藥。

### 聚焦無瑕羔羊(12.1-14)

摩西當著法老的面，把11.4-8的警告描述給法老聽了。我們從上述交錯式的排列裏得知，出埃及的核心乃是在逾越節的條例(12.1-28)。從最後通牒到逾越節之夜，至少有四天，中心是那隻「無殘疾一歲的羊羔」。從正月初十開始選這救命的羊羔，到了14日的晚上就要見真章。當耶和華巡行埃及全地時，任何一家之所以逃過一劫，只有一個原因，就是那隻「無殘疾的羊羔」之血塗在門楣和門框上，<sup>2</sup>和待在家中的人的血統沒有任何關係。

那天晚上有否可能有一家所取的羊羔不是無殘疾的，結果造成耶和華擊殺該家的長子，即使是以色列人也罷。你可以想像在那四天裏，以色列人在做什麼事？選羔羊，每天都會很謹慎地再檢查一遍，好確保那隻羊羔真是無殘疾的，或說沒有瑕疵的。那四天他們要不要上工呢？當然要，法老沒有假日給他們的，但是除了非做不可的事要做之外，全以色列人家戶都在做一件事，而且只做同樣的一件事，就是選取一隻無瑕疵的羊羔。

法老他們就是不相信，心中剛硬，肯定是在旁邊取笑他們。然而這件事所預表的就是基督的釘十字架。在耶和華擊殺那些長

---

<sup>2</sup> 出12.22說，「拿一把牛膝草，蘸盆裡的血，打在門楣上和左右的門框上。」有人以為「盆」(כַּס)應譯作「門檻」，因為它在KJV出現的32次裏，有八次譯作threshold，12次譯作door。不過John Durham仍以為應譯作「盆」字。見Durham, *Exodus*. (Word, 1987.) 169.

子之前，其實耶和華等於先擊殺了那隻羊羔所預表的基督－神的長子！彼前1.18宣告說，

1.18...你們得贖，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sup>1.19</sup>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

以弗所書1.7也說，「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豐富的恩典。」希伯來書講得更清楚：

<sup>9.11</sup>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sup>9.12</sup>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sup>9.13</sup>若山羊和公牛的血，並母牛犢的灰，灑在不潔的人身上，尚且叫人成聖，身體潔淨，<sup>9.14</sup>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良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sup>9.22</sup>按著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

當基督出來公開服事，祂的先鋒施洗約翰第一眼看到祂時，就宣告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1.29b, 參1.36)

### 危機之中歸主(12.43-49)

在那幾天除了這一件事之外，可能還有一件事也是許多爭先恐後在做的，那就是行割禮。我相信許多以色列人出生時根本就沒行割禮，什麼原因呢？因為他們的父母在埃及待久了，生於斯、長於斯，已經埃及化了。我們別忘了，連素來向主大有心志的摩西也沒有給自己的兒子行割禮(出4.25)，我們就可以想像不少以色列人都沒有行割禮，也就是說，跟神沒有恩約的關係，這樣，憑什麼神要拯救你呢？出埃及記12.43-49說得很清楚，要守逾越節，你要行割禮，外邦人和以色列人同歸一例。

聖經在這裏沒說，若是沒受割禮，即使他的家選了一隻沒有

殘疾的羊羔，是否也躲過了耶和華的巡行？正確的理解應是這樣的：無瑕疵的羔羊象徵基督當然是必要的，但是另一面，人要回應神的救贖恩典，如用牛膝草將羔羊之血塗到門楣和門框上。若一個人對神真有信心，那麼他是否該受割禮呢？其答案顯然是肯定的。

在2001年九一一之後幾天，美門教會裏有一位老太太信主了。那一天天氣很好，她在房屋後面的陽台上，坐在椅子上曬太陽。不知怎麼回事，椅子向後翻倒了，當然她也翻在陽台上。當天女婿正好在家工作，聽到屋外有聲音，就立刻跑出去看，看到約85歲的老岳母翻在陽台上，感謝神的是，她居然沒事。女婿將她扶起，說了一句話，「好婆，妳如果摔倒了就走了，妳要去那裏呢？」這句話就像九一一災難一樣，當即給遲遲不肯歸主的老太太一個危機經驗，當天她就悔改歸向基督。

出埃及十二章的逾越節條例的話，給選民帶來危機經驗：我通得過神的審判嗎？神帶著「滅命的」使者巡行時，祂會逾越過我嗎？你讀啟示錄時，會有強烈的末世性的感受，你讀本章經文時也會有，你讀福音書，看到耶穌為我們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時，會有嗎？神曾應許我們說：

「在悅納的時候，我應允了你；

在拯救的子，我搭救了你。」

看哪！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林後6.2)

對於最多只有四天時間的以色列人或外邦人，他們若要尋求救恩，只有一途，就是抓緊時間，悔改歸向主，並且立刻受割禮，等於我們的洗禮，表示歸向羔羊基督：

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  
相近的時候求告祂。(賽55.6)

牛膝草(出12.22)或許象徵著我們的信心，不論它有多微弱，但是它所取用的羔羊的血，是大有功效的。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救恩改變民族(12.31-51)

在正月14日的夜晚，當你聽到了埃及人的哀鴻遍野時，你會慶幸你信靠了主，藉著無瑕疵之羔羊的血，逾越了神公義的審判—不，乃是我們由羔羊代替我們受審了—這是神白白的恩典。當夜他們吃了十分特殊的逾越節的筵席(12.8-11)，在這個「耶和華的夜」裏，他們準備出埃及！聖經上形容他們是「昂然無懼」地出埃及(14.8)，「連狗都不敢向他們搖舌」(11.7)。男子(גִּבּוֹר)就有六十萬，<sup>3</sup> 12.37在這裏使用的字是「勇士、戰士」的那一個字，換言之，他們在神的眼中真是「軍隊」(12.41)—他們是「帶著兵器」上去的(13.18)。他們不再被捆綁，如今釋放了，重享百年來猶太民族所失去的自由。他們不再是奴隸，乃是拿起兵器爭戰的戰士！這不只是個人奇妙的經歷，更是整個民族的蛻變。—這些都是救恩所帶來的結果。

你能想像嗎？浩浩蕩蕩，兩三百萬人的隊伍啊，此時，在正月15日的清晨(12.22)，白日雲柱、夜間火柱已經出現了(13.21)，何等雄壯威武，神親自引領祂的軍隊向應許之地進發。

### 世世代代記號(13.1-16)

出埃及在13.1-16特別加上了兩段神賜給聖民世世代代的條例：向神守無酵節七日(13.1-10: 1/15~1/21)，將長子/頭生者奉獻給神(13.11-16)。這兩件事是神百姓永誌的「記號、記念、經文」(13.9, 16)。<sup>4</sup> 「有酵」與「無酵」這兩個字在13.1-10這一小段裏，共出現五(3+2)次。「酵」是罪惡的象徵，除酵即將自己分別為聖歸給主(出13.1)。

---

<sup>3</sup> 在約一年後他們啟程往迦南地出發之前，數點民數利未支派以外的十二支派「20歲以外能出去打仗的」(民1.3等)，共有603,550人(民2.32)。其實這個民數早在出38.26就已列出了，因為要算贖價銀。顯然他們都是「戰士」，英譯本皆作“men”，WBC譯作“able-bodied men”。見Durham, *Exodus*. 169.

<sup>4</sup> 賴建國作了一個對照表，見賴建國，*出埃及記*。386。

用我們今日的話來說，即過聖潔的生活：

5.7 你們既是無酵的麵，應當把舊酵除淨，好使你們成為新團；因為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5.8 所以，我們守這節不可用舊酵，也不可惡毒、邪惡的酵，只用誠實真正的無酵餅。(林前5.7-8)

這個成聖不只是個人的，更是群體的，因此，基督徒必要在社會中形成了一股新的倫理精神與力量。

其次是將至好獻給神：這個道理很簡單，因為基督身為首生子，為我們而死，救贖了我們，使我們從罪惡中永遠脫離出來。新約時代與舊約時代有一個不同，即我們如今都是「長子」，人人不但是主所贖買的，也是屬乎主的，理當歸耶和華為聖。基督不僅是我們個人的主，更是教會群體的主，在永世尚未來到之前，祂要在地上建立祂的國度，祂是文化之主。

### 十六分決生死

2001年的九一一慘案約有三千人在當天喪生。我給大家看一些統計數字，即知約有六百人原本可以逃生的，但是他們自己錯過最好機會，機會只有十六分鐘，過去就永遠失去了，徒喚奈何。

先被撞擊的是北樓，撞到93-99層，所有在92層以上者全死。8:46被撞，10:28倒塌，逃生時間102分鐘。後被撞的是南樓，撞到78樓，許多其上的人無法逃生。9:03被撞，9:59倒塌，逃生時間56分鐘。北樓1,402人死亡，南樓614人死亡。按理說南樓應當死亡人數更多才對，結果不是，因為(1)北樓先被撞16分鐘半，南樓得到警告了。(2)不少南樓的人看見北樓高層的人被火焚燒而跳樓，而決定不顧一切繼續離開大樓。這是他們一生最聰明的決定。

在南樓614位死亡者之中，有許多人其實已經下到第78層的電梯轉接站，就在這時傳來了致命錯謬的信息，即安保人員告知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南塔仍然安全，勸告人們不必撤離，可以回去工作。但是有一千  
人左右決定繼續向下疏散，而成功逃生。但是誤信平安沒事  
的人，十幾分鐘後就喪生了。

當天南樓尤其是第78層以上的人，只有16分鐘半可以逃生，  
如果你把握住了，就是生命，沒有把握住，就是死亡。是生是  
死，一念之間。這還是今生生命呢。那麼永生呢？千萬鄭重所聽  
到的福音，歸向主吧。

2015/10/4, CBCM

### 禱告

居榮美之地(*Dwelling In Beulah Land. H97*)

<sup>1</sup> 前在埃及為罪奴僕 不知何為自由  
良心常有罪的重負 無處得拯救  
如今屬地事物纏累 對我再無關係  
無何能使我離榮美之地

\* 今我登巍巍高山 在晴空萬里之中  
我飲滾滾活泉 長年湧流無終  
今我得豐富地 滿乳蜜 路滴脂油 恩重重  
樂哉今我居榮美之地

<sup>2</sup> 前在埃及充滿可畏 風暴疑惑打擊  
仇敵權勢何其難擋 我軟弱無力  
在神話語堡壘居住 我得平安護庇  
得勝仇敵在此榮美之地

<sup>3</sup> 來罷可畏風暴吹襲 我再無所懼畏  
在神能手蔭蔽之下 我安享護衛  
在此日光經常照耀 再無禍害臨及  
平安永久在此榮美之地

<sup>4</sup> 我今四顧神聖作為 默念何等甘甜  
我見道路都經計劃 因聞祂恩言  
在此我獲完全救恩 因得居聖靈裡

第九篇 耶和華之夜：出埃及(11.1-13.16)

歡樂永久在此榮美之地

*Dwelling In Beulah Land.* C. Austin Miles, 1911

BEULAH LAND 14.13.14.10.Ref. Austin Miles, 1911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篇 奇妙的雲火柱：過紅海

讀經：出埃及記13.17-14.31

詩歌：領我大哉主耶和華(*Guide Me O Thou Great Jehovah.*)

#### 神應許實現了

在上一段裏，神的百姓在埃及待了430年以後，終於出埃及了。逾越節過了以後天明時，雲火柱出現，這是一個新的紀元的開始，神與他們同在，事實上那位不久前在西奈山上焚燒荆棘異象中，向摩西顯現的神，現在同樣以雲火柱的異象向所有的百姓顯現！神親自率領他們出埃及，往應許之地而去。

在這浩浩蕩蕩的隊伍中，有一樣十分特殊的景緻，就是一口棺材(出13.19)！裏面躺著的是尚未埋葬的約瑟，因為他死的時候憑信心留下遺命，就是要以色列人將他的骸骨，將來要歸葬在應許之地屬他的地業(創50.22-26，來11.22)，算起來已有359年了，信實的神終於叫祂的應許應驗了。

這是太簡單的地理常識了，怎麼從埃及到迦南地去？當然是沿著地中海邊非利士人所佔領的地業，神在出埃及記13.17這裏給了一個原因，說明祂為何要帶領他們繞道而行。不過真正的原因是在14.1-4，神要在埃及人身上大得榮耀。神要誘導法老來追擊以色列人，然後把他們的軍隊－尤其是精銳的戰車部隊－澈底摧毀：

我便在法老和他全軍身上得榮耀；埃及人就知道我是耶和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華。(出14.4)

這節是這整段故事的鑰節，它又出現在14.17-18， 15.6。

### 救恩榮耀顯現

這是什麼榮耀呢？打敗法老的光榮？不，那只是預表而已，它的本體乃是指著有別於創造的救恩的榮耀，它不只是救贖成全的榮耀，而是進一步救贖實施的榮耀，或簡而言之為救恩的榮耀。<sup>1</sup> 這個主題不只是這一段經文的主題，它也是整本聖經的主題，它是聖經交響樂的主旋律，從舊約到新約，你會一直不斷重覆地聽到它優美的曲子。

聖經有1,189章，除了創世記前兩章與罪無關之外，其餘者皆與罪得救贖有關。聖經是一本專論神的救贖之書，神執著地要做完一件事，就是完成祂在人身上的工作，叫神的形像在人身上完全彰顯出來，或說叫神的教會長大成熟，滿有祂的兒子長成的身量。

舊約有許多故事就像一齣又一齣的劇本一樣，上演著神的救恩的榮耀怎樣彰顯出來的戲碼。譬如大洪水的故事可以說是第一回地上演，然後再來的就是出埃及的故事，這是舊約時最盛大的公演，神要藉著這件歷史事件，把十字架的榮耀公演出來，敬請普世人類翹首以待末日救恩的成全。

以色列人進了迦南以後，所有重要的歷史事件其實都是在以不同的方式，表演出埃及所要透露的信息。譬如在約書亞記裏的過約旦河，很明顯地，和過紅海十分類似。事實上被擄歸回的史實，其模式和出埃及是類比的，尤其是以賽亞書的預言：

43.16耶和華如此說：

「耶和華在滄海中開道，  
在大水中開路，

---

<sup>1</sup> 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279.

43.17使車輛、馬匹、  
軍兵、勇士都出來，  
一同躺下，不再起來；  
他們滅沒，好像熄滅的燈火。」

這是指著被擄歸回說的。詩篇多處也有一樣的話。

新約也是一樣。在變形山上，神的榮耀顯現時，摩西和以利亞也來在其中說話。說什麼呢？「他們...談論耶穌去世的事，就是祂在耶路撒冷將要成就的事。」(路9.31)「去世」(ἐξοδον)的這一個字就是「出埃及」！換言之，用出埃及的模式來看耶穌的十字架，反而會讓我們有驚人的發現。整本新約終結在啟示錄，無疑地它與出埃及事件有許多雷同的架構。

出埃及之歷史事件提供我們一個絕佳的模式，讓我們來欣賞神的救恩是如何地顯現出來。這是這段經文的主題思維。

#### 轉回令人詫異(14.1-4)

出14.1的「轉回」是一件叫人詫異的事，這節涉及到好幾個地名，在學術上都沒定論它們究竟何在。不過有一點是確定的，那就是雲火柱的方向和我們的常識判斷太不相同。今日的地圖上多了蘇彝士運河，在古代時是沒有的。14.2的「海」很可能是指著大苦湖說的，<sup>2</sup>不是阿卡巴灣，否則不可能一夜之間就渡海成功了。神故意要祂的百姓轉回，在海邊安營，好在法老心中造成一個假像，以色列人才出門就在大而可畏的曠野迷路了，困住了。這樣，神使法老的心剛硬—別怪神，法老的心本身就是剛硬的，十災曾使他軟化了，可是他又剛硬起來—我們或許說，神不再賜給法老心中柔軟的恩典了，祂曾賜給他多次，多達十次，但是現在不再賜給他了。

神誘使法老派遣軍隊來追擊，祂好澈底摧毀埃及的軍隊，叫

---

<sup>2</sup> Paul Lai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天道，2007袖珍本。)407。

神救贖祂的百姓之榮耀，得到發揮，當然也叫埃及人知道，祂是耶和華－自有永有的神。

### 下半集正上演(14.5-9)

法老的反應實在很快，他對自己大發脾氣說，「這作的是什麼事呢？」即指著耶和華一再所吩咐於法老的命令：「容我的百姓去...」(3.20, 4.23, 5.1...)。13.17本段一開始時，就說「法老容百姓去」云云。我，偉大的法老，神的化身與代理，怎麼會按著以色列人之神耶和華的吩咐做事呢？法老損失的不僅是埃及喪失了百萬奴工、所造成經濟上的虧負，尤其是他的顏面大大地受損。他要扳回來，於是地在舉國家家戶戶仍在為喪失長子悲哀時，他很快地就派出六百精銳戰車部隊，還有所有的其他的車輛，出去追趕才「昂然無懼」出埃及數百萬的以色列人。很快地法老就如願了，他的軍隊在海邊追到了以色列人。

不是已經出埃及了嗎？是的；不是已經用十災打擊了埃及國嗎？是的；可是仇敵尚未澈底摧毀，所以救贖故事還有下半集正在上演。這一段經文所要強調的，正是未來基督怎樣在十字架上澈底摧毀屬靈氣的仇敵的故事。在這一段故事裏，主角不是摩西，乃是耶和華本尊，第一配角是法老。這位配角值得頒發奧斯卡金像獎，因為他實在演得太賣力了，竭盡一切，用盡權謀，目的就是要和耶和華作對。在這個故事裏，我們看明白了，神若不把祂的仇敵全然滅絕，祂救贖祂的百姓的神聖目的，就無法達成。

### 另一配角的戲(14.10-18)

我們還要看一下其他配角的演出：以色列人(14.10-12)。才出埃及時，他們是「昂然無懼」(14.8)，怎麼一下子就「甚懼怕」呢(14.10)？舉目看見黃沙滾滾，法老的軍隊傾巢而出，舖天蓋地而來。後有追兵，前是大海，無路可逃，怎麼辦呢？

## 咒罵摩西洩恨

有兩計：向神哀求，可惜聖經沒有錄下其內容；其次，是咒罵摩西，以洩心中之懼恨：

14.11難道在埃及沒有墳地，你把我們帶來死在曠野嗎？你為甚麼這樣待我們，將我們從埃及領出來呢？14.12我們在埃及豈沒有對你說過，不要攪擾我們，容我們服事埃及人嗎？因為服事埃及人比死在曠野還好。(出4.11-12)

這是以色列人在曠野十次試探神的第一次，<sup>3</sup>這不只是埋怨神，更是試探神。

## 世界觀出問題

我們別笑話以色列人怎麼這麼怕死，如果你這樣以為，或許你錯了。以色列人在埃及四百年，已經埃及化了，換言之，他們在喪葬習俗上也已經十分埃及化了。埃及人和古代中國人一樣，一生最重視的事就是將來怎樣下葬，以為葬得好才有永生的機會，否則就永遠沉淪了！埃及再怎麼不好，至少還有比較好的喪禮吧！這樣才有機會不朽。<sup>4</sup>

請問這一班人到底出埃及了沒有？他們是帶著埃及的世界觀走天路，還有得瞧呢？世界觀才是我們信仰的主戰場！

## 因著信出埃及

摩西是怎樣出埃及的？希伯來書11.27說，「他因著信，就離開埃及，不怕王怒；因為他恆心忍耐，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難道摩西沒有看到法老的軍隊排山倒海而來嗎？而且截至出埃及記14.13-14以前，摩西尚不知神要如何為他們爭戰，他只有信心神要為他們爭戰而已。注視雲火柱中的主，信靠祂吧。面

---

<sup>3</sup> 新國際版研讀聖經。(更新，1997。)262，此乃民14.22的註釋。

<sup>4</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415-417。

對翻臉不認人的刁民，摩西胸有成竹回答他們14.13-14的話。這夜將要比前面的「耶和華的夜」(12.42)更精采，因為神的百姓要看到神與法老的爭戰，而且向來奴役他們的埃及人要永遠沉淪下去，以後他們就是想看，也看不見了。

這幾節都是發生在千鈞一髮之際的事，太緊張了。14.15說，「耶和華對摩西說，『你為什麼向我哀求呢？...』」「哀求」一字也可以譯作「呼求」。神的意思是說，「看雲火柱的方向，它沒有站住，你們也不要站住。往前走！」在這個關鍵時機，以色列人的眼目都在看什麼？回轉頭來看仇敵，看自己，看領袖，看過去...什麼都看，就是不向上看，不看雲火柱，不看未來。這回頭一看，腳步就軟了，天路走不下去了。我們眼目看什麼，決定我們懼怕什麼。如果看神，我們也會懼怕，不過那叫做敬畏，它反而是我們走天路勇氣百倍的源頭。希伯來書12.1-2講得太好了：

12.1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著我們，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sup>12.2</sup>仰望為我們的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

向上仰望神，我們自然就會「往前走」。往前走是早就清楚的命令，接著走下去就對了。

神的啟示來了

這時神的啟示下來了，即14.16-18。其實這個啟示是根據14.4而來的，現在神才告訴摩西和神的百姓，祂要如何在埃及人的身上得榮耀。一聽，摩西就領會了，為何神在14.2下了一個異乎常理的命令：「轉回」。

### 雲火柱的恩憐(14.19-20)

神是一位何等寬容憐憫祂的百姓的神，對於方才神的百姓對

祂大不敬的試探之語，祂沒有任何的回應；反而祂的引導這時變為祂的保護，雲火柱突然從前面轉到後面去了，隔在埃及營和以色列營之間，「一邊黑暗，一邊發光，終夜兩下不得相近。」(14.20)

加爾文註釋說，這位使者不是別人，就是彌賽亞救贖主自己(參32.34, 33.14-17)。這是奇妙的雲火柱！其實它在第九災的那三天也是一樣，埃及遍地黑時，惟有以色列家中有亮光(10.21-23)。我們可以想像，頓時埃及軍隊就陷入一片黑暗之中，向四圍看都是黑暗，他們被黑暗包圍了，雲火柱好像一道牆，將他們困住了，這樣，就形同給以色列人的保護。而在另一邊，神光照祂的百姓，使他們終夜可以行進。

#### 伸出信心權杖(14.21-31)

第21節才是整個事件的轉捩點：「摩西向海伸杖」。人順服神了，神就作工了：「耶和華便用大東風，使海水一夜退去，水便分開，海就成了乾地。」這是絕對的神蹟，但這是什麼風，能使水立起如壘呢？還有，它居然使海底倏乎之間變為乾地，而且我相信是好走的平地一般。

這是一個怎樣的場景呢？當神的百姓的隊伍前進行時，雲火柱的後緣當然也跟著變動，終夜當然無法追趕到以色列人，因為雲火柱始終是神的百姓的保護。海浪的澎湃聲，埃及的殺伐聲，陪伴著以色列人隊伍步伐前進的聲音。

大概是到了清晨換更時，神的百姓幾乎都走出了海底，「<sup>14.24</sup>耶和華從雲火柱中向埃及的軍兵觀看，使埃及的軍兵混亂了；<sup>14.25</sup>又使他們的車輪脫落，難以行走。」(14.24-25)換言之，到了這時，神才開始攻擊埃及人。神怎樣擊打他們呢？祂不過「觀看」他們而已，他們的軍兵就「混亂」了，戰車的車輪就「脫落」了。連埃及自己都知道，「耶和華為他們攻擊我們了。」這是聖戰，其後的摩西之歌裏肯定說，「耶和華是戰士」(出15.3a)。賴建國教授特別指出14.21-31呈交錯式排列，其中心

節是第25節：耶和華為他們爭戰。<sup>5</sup>

在前面摩西曾對百姓說：

14.13 不要懼怕，只管站住！看耶和華今天向你們所要施行的救恩。因為，你們今天所看見的埃及人必永遠不再看見了。

14.14 耶和華必為你們爭戰；你們只管靜默，不要作聲。

過了紅海，百姓真的是在岸上觀看神如何為他們爭戰。更精采的還在後頭第26節。摩西第二回向海伸出權杖時，神就叫海水流回去，我們可以想像立起如壘的海水，衝下來的時候，力道之大，沒有一個埃及軍兵可以逃出來，天大亮了，戰也打完了，海邊一看，盡是埃及人的死屍。John I. Durham說，以色列人的兵器是到了這個時候才獲得的。前面13.18所說的「出埃及地都帶著兵器上去」，其實該動詞可以譯為「按著隊伍上去」，他們是世代為奴，那來的兵器呢？

最後一節說對了神的百姓真正應當懼怕的，乃是耶和華神自己。中文真好，有兩個不同的字來翻譯，「懼怕」和「敬畏」在原文與英文都是一個字，可是它確實在兩個不同的意思，正如中文可以辨別的。「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詩111.10a，箴1.7a），這是救恩的根基。

### 眾子進入榮耀

什麼是十字架的爭戰呢？耶穌在十字架上究竟為我們完成了什麼救恩呢？過紅海的故事幫助我們注意到新約更深一層的啟示：原來基督在十字架上全然摧毀了靈界的仇敵，正如創世記3.15所說的，「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怎麼傷法呢？

2.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就是魔鬼，<sup>2.15</sup>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2.14-15）

---

<sup>5</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424-425。

包括了擊敗「儘末了所毀滅的仇敵，就是死。」(林前15.26, 55-56, 啟20.14)

四福音書的記載讓我們看見這一幕嗎？如果有的話，有一處：

12.28我若靠著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12.29人怎能進壯士家裡，搶奪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壯士，才可以搶奪他的家。(太12.28-29)

那是靈界的事，在人的眼目之外，需要神的啟示，正如使徒保羅的詮釋：

祂既然靠著十字架勝過了一切執政掌權的，廢除了他們的權勢，就在凱旋的行列中把他們公開示眾。(天道譯本) He *disarmed* the rulers and authorities and *put* them to open shame, by *triumphing* over them in him. (ESV)

歌羅西書2.15則讓我們進一步看見，在這一場驚天動地的十字架的爭戰裏，主還得勝了什麼？主不但在十字架上永遠擊潰了撒但的權勢，而且也同時擄掠了他國度的從屬。換言之，整個撒但的國度都崩潰瓦解了。歌羅西書2.15是新約所開一個十分罕見的窗口，使我們看見基督在十字架上怎樣打傷撒但的頭！第15節有三個動詞，後面的詞是和合本/天道本譯詞：

繳械(ἀπεκδυσάμενος)、擄來/廢除<sup>6</sup>

誇勝(θριαμβεύσας)、誇勝/勝過

羞辱(ἐδειγμάτισεν)、給眾人看/公開示眾

主動詞是「羞辱」，其他兩個是分詞，三者都是過去式。過去式強調的是曾在十字架上一次永遠的屬靈爭戰之大事。這三個動詞都很有意思。神的兒女看過這一幕，他的生活要徹底改變了：神是大有能力的戰士，是我們走天路最大的保障與保證。

---

<sup>6</sup> Middle deponent. 關身語態，但以主動語態使用。

然而這還都是消極的，救恩積極的目的是神要親自率領我們進榮耀裏去：

<sup>2.10</sup>原來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使救他們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  
<sup>2.11</sup>因那使人成聖的和那些得以成聖的，都是出於一。(來 2.10-11)

這叫救恩的榮耀之彰顯。聖經沒有比啟示錄末了更清楚地刻劃神永旨完成的光景：

<sup>21.2</sup>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預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sup>21.3</sup>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sup>21.5</sup>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啟21.2-3, 5)

舊約最大的一齣神劇－出埃及－開我們的眼目，激發我們明白救贖的真義：它不僅拯救我們個人，更是要帶我們每個人進榮耀裏去；它不僅是給個人的救恩，更是給全教會的救恩：

<sup>4.11</sup>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sup>4.12</sup>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sup>4.13</sup>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sup>4.15</sup>...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sup>4.16</sup>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 4.11-13, 15-16)

2015/ 10/18, CBCM

第十篇 奇妙的雲火柱：過紅海(13.17-14.31)

## 禱告

領我大哉主耶和華

(*Guide Me O Thou Great Jehovah*. H474)

- <sup>1</sup> 領我大哉主耶和華 經過荒涼曠野地  
我是軟弱你是大能 全能膀臂常扶持  
天上靈糧 天上靈糧  
餵我直至再無需 餵我直至再無需
- <sup>2</sup> 生命靈磐今為我開 醫治活水常湧流  
雲柱火柱正在前行 領我直至路盡頭  
全能救主 全能救主  
作我盾牌和保護 作我盾牌和保護
- <sup>3</sup> 當我行至約但河邊 憂慮恐懼無蹤影  
地獄死權全都摧毀 使我安抵迦南境  
無窮讚美 無窮讚美  
我必永遠向你獻 我必永遠向你獻

*Guide Me O Thou Great Jehovah*. William Williams, 1745

CWM PHONDDA 8.7.8.7.8.7.rep. John Hughes, 1907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一篇 向耶和華唱新歌

讀經：出埃及記15.1-21

詩歌：向耶和華唱新歌(我心旋律2-1)

#### 瞎眼今得看見

出埃及記第十五章是神的百姓出了埃及以後，所做的第一件事。經過十災而出埃及還不夠，還要過紅海。這場舊約時代最盛大的、最精采的救贖大戲，用了出埃及和過紅海兩部份來闡述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究竟為我們做了什麼。第十四章的過紅海神蹟說明了神在拯救祂的百姓的同時，也澈底擊敗了他們的仇敵。從第十五章的摩西之歌來看，似乎過紅海才是重頭戲，更吸住神的兒女之目光，反映在他們的讚美裏。

神的兒女一得救了以後，第一要做的是什麼？乃是敬拜與讚美。人墮落後的最大特徵就是不認識神，不敬拜祂，當然更不會讚美祂，而且會故意不認識祂，排斥祂，甚至是無故地恨祂，無端地逼迫屬祂的人(約15.18-27)。

詩歌驚人恩典(*Amazing Grace*)詮釋得很好：

驚人恩典何等甘甜 來救如我罪魁  
前我瞎眼今得看見 失喪今被尋回

我們一得救了，就認清誰是救贖主，並看明祂的拯救作為；這樣，很自然地就激發出心中的讚美。出埃及記十五章是舊約裏的

第一首讚美詩，它記錄了神的百姓得救以後的第一反應，就是讚美。它也是一首救贖性的詩歌，是新歌，是蒙恩之人才會有的詩歌。

前十八節是摩西之歌，1-3節是宣召，4-10是原委，11-12是讚美，13-18是結果。這是一首整全而典型的讚美詩。<sup>1</sup>

### 向耶和華歌唱(15.1-3)

神的兒女怎能不讚美、敬拜呢？何時讚美呢？「那時」就是一過了紅海之時，他們心中固然歡喜快樂，但沒有比將榮耀歸神更為重要。不但是摩西歌唱，而且帶動了全以色列人，他們都是親身經歷神的救恩之人，也都是神施行救贖神蹟的目擊者。（「說」這個字眼出現兩遍，第一次是imperfect，第三人稱複數。）

我們對照第21節的米利暗的回應，該節與第一節雷同。或許我們可以想像，這是輪唱，摩西每唱出一句，神的百姓就跟著唱一句，米利暗和婦女們不但唱，而且擊鼓跳舞，那個場面是十分壯觀驚人的。因此詩歌中的「我」就是蒙贖百姓的每一個人，這是他們個人的新歌，只有親身經歷的人才唱得出來。

誰來歌唱呢？每一個蒙恩的人。歌唱的焦點是什麼呢？要把讚美歸給救贖主耶和華，祂是戰士，救恩之獲得，是經過耶和華在十字架上爭戰流血得來的。在開場白的宣召裏，摩西就把救恩新歌的主題唱出來，讚美惟獨歸給祂。<sup>2</sup>

---

<sup>1</sup> 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314. John Durham也將分段切在12-13節之間。見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205. Douglas K. Stuart簡潔地將這三個分段視作SRR: summons to praise, reasons to praise, recapitulation。見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347-348. 賴建國有不同的看法，15.1-6, 7-11, 12-16加上15.17-18。見他的出埃及記。(天道，2007。袖珍本。) 437。

<sup>2</sup> 這與古代帝王立碑記述戰功迥別，他們都是宣揚自己的功勳，而摩西完全不提自己，把榮耀全歸主。賴建國，出埃及記。537-438, 439。

## 第十一篇 向耶和華唱新歌(15.1-21)

有一位老姊妹到了癌末了，她和兒子一家都是愛主之人。有一天這位老姊妹在病床上開口說出讚美主的禱告，他的兒子高興極了。自從這一家歸主後，幾十年來，母親雖然愛主，但是從來不開口禱告，更不要說讚美了。如今她在進入榮耀之前能開口讚美主，當然是件值得慶幸的大事。

事實上，我們一得救就應當開口唱新歌，將救恩的榮耀惟獨歸給神。得救與不得救，那是天淵之別，一旦屬靈的心眼打開了，看見了天國的瑰麗與救主的榮美，讚美的歌聲就不禁從我們的心中發出。這樣的例子在聖經裏比比皆是。約翰福音第四章的撒瑪利亞婦人一信主，就和耶穌討論關於敬拜的問題，很快地她就學到了，「神是靈，所以拜祂的，必須以心靈、按真理拜祂。」(約4.24)第五章那位拿起褥子起來行的人，一蒙恩後就知道該去那裏呢？乃是去聖殿裏敬拜神(約5.14)。我最喜歡使徒行傳第三章美門口得救的那位生來癱腿者，他一旦得到醫治與救恩的雙重恩典時，他就「同[彼得]他們進了殿，走著、跳著、讚美神。」(徒3.8)

讚美神太重要了，摩西早就認識神是一位戰士(出14.14)，在神的百姓才出了埃及、走到紅海邊，法老追兵逼上來時，摩西向百姓宣告說，

14.13...不要懼怕，只管站住！看耶和華今天向你們所要施行的救恩。因為，你們今天所看見的埃及人必永遠不再看見了。14.14耶和華必為你們爭戰；你們只管靜默，不要作聲。

不只是靜默，而且要憑信心讚美神應許要做的工作。

### 覆述紅海勝利(15.4-12)

這一段是講讚美神的原因。

乃是神所做的(15.4-10)

第4-10節是栩栩如生地刻劃方才紅海的神蹟，它和14.26-28是平行經文。在十四章那裏的敘述比較是訴諸「自然」的現象，

就是「水...回流，淹沒了車輛和馬兵。那些跟著以色列人下海法老的全軍，連一個也沒有剩下。」(14.28)可是在十五章的詩歌裏，詩人卻用了一系列的動詞，訴說耶和華如何作為，為祂的百姓爭戰，粉碎了敵人：

15.4 耶和華已拋在海中...

15.6 耶和華啊，你的右手滿有能力和榮耀...你的右手摔碎仇敵。

15.7 你...推翻那些起來攻擊你的；你發出烈怒如火，燒滅他們像燒碎秸一樣。

15.8 你發鼻中的氣，水便聚起成堆...

15.10 你叫風一吹，海就把他們淹沒...

15.12 你伸出右手，地便吞滅他們。

詩歌用了七個動詞，加上第八節的「發...氣」(其實是名詞，但它的意思是有動作的)，共同來詮釋方才紅海之所以發生海水立起如壘，後又衝激回流的原因，其主詞都是耶和華自己在作為。

詩人在神蹟的背後，看到是神自己在行神蹟。在這篇詩裏也同時刻劃了法老如何敵對神的百姓：

仇敵說：

「我要追趕，我要追上；

我要分擄物，

我要在他們身上稱我的心願。

我要拔出刀來，

親手殺滅他們。」(15.9)

很明顯的，這場爭戰真的與其說是法老和以色列人之間的爭戰，不如說是法老和神之間的角力。法老澈底的覆敗，是由於耶和華為他們爭戰，而且得勝。

源於神所是的(15.11-12)

紅海勝利的原由不只是上述神所做的，更重要的是神所是的。如果神不是那位「至聖至榮，可頌可畏」(majestic in holiness,

## 第十一篇 向耶和華唱新歌(15.1-21)

awesome in glory)的神，祂要怎樣「施行奇事」呢(15.11)? 歸根結柢是在於神是一位怎樣的神。第十一節的詞串裏，用了兩個動詞(niphal)分詞，它的意思是說：神在聖潔中顯出祂的榮耀，而在頌讚中顯出祂的可畏。因此最重要的神的屬性在此點出來了：聖潔！

耶穌到迦百農去講道，之後，使吩咐漁夫彼得等人「把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打魚。」木匠教漁夫怎樣打魚，彼得等人順從了，神蹟就發生了。魚獲多到魚網都險些裂開，而兩條船也甚至要沉下去。這是意外的豐收。可是彼得卻俯伏在主跟前，發出了一個最奇怪的禱告：「主啊，離開我，我是個罪人。」(路5.8)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很明顯的，罪人彼得遇見了聖潔的耶穌，叫他自慚形穢，無地自容。當耶穌行魚獲滿船的神蹟時，祂從祂的神性的聖潔裏走出來了。如此說來，彼得的禱告不是一個奇怪的禱告，而是一個認識神的聖潔的禱告。

一位邵弟兄來教會半年，是來抬槓的。後來在一次慕道班上信主了，那是夏末，到了2003年感恩節就受洗了。當天他有低燒，我就用點水禮為他施洗。之後第四天到義診醫院看診，診斷為急性敗血症，幾乎沒有指望了。那來的醫療保險呢？那位好心的大夫跟他說，我替你試試Robert Wood Johnson醫院的癌症中心，就去打電話了，約有半小時之久。邵弟兄和他的妻子是一同受洗的，那天他們就一同拼命禱告主，求主救他。神真聽了他們的禱告，癌症中心收他了。中心為他立刻全身換血搶救，然後兩度化療。經過整整十個月的治療，他活過來了，醫生都覺得不可思議。邵弟兄後來說，我若回了上海，就算我是江澤民，也可能救不活的。神實在太奇妙了。祂真的聽了他一連串的禱告。我到醫院去看他時，就進一步問他，那天你禱告什麼呢？別忘了，他們才受洗四天，是新基督徒。可是他的禱告真好，其實他的禱告和彼得的禱告類似，不像是求主醫治，而是向主深切地認罪。當他知悉他得的是急性敗血症時，他好像來到神的聖潔前，看到自己的敗壞。他的禱告很簡單：「主啊，我得救前是個壞事做盡的

人，感謝你，我悔改得救了。我的病若不得到醫治，死了也是該的，因為我這輩子做了太多對不起人的事；即使如此，我也是感謝你，因我得到永生了。但主若醫治，我感謝你，我就把我自己獻給你，為你所用。阿門。」

我們能禱告到神從祂的聖潔裏走出來，為我們爭戰嗎？若是，我們就得救了。

主所行的第一個神蹟－即變水為酒的神蹟－是怎樣成就的呢？約翰福音2.11說，「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顯出祂的榮耀來；祂的門徒就信祂了。」換言之，當耶穌行神蹟時，是因為祂的神性彰顯出來了才有的。耶穌從祂屬神的聖潔裏走出來，於是祂的榮耀就彰顯出來；神蹟就順理成章地成就了。當十二年血漏婦人憑信心摸耶穌的衣裳縫子時，有能力從耶穌身上出去(路8.46) 這能力當然是神的大能了，耶穌又從祂的聖所裏出來了，於是神蹟成就了。

撒迦利亞書2.13說，「凡有血氣的都當在耶和華面前靜默無聲，因為祂興起，從聖所出來了。」以賽亞書26.20-21說，

<sup>26.20</sup>我的百姓啊，你們要來進入內室，關上門，隱藏片時，等到忿怒過去。<sup>26.21</sup>因為耶和華從祂的居所出來，要刑罰地上居民的罪孽。地也必露出其中的血，不再掩蓋被殺的人。

這一小段經文所描述的情景，正是過紅海神蹟所發生的事情。當神從祂的聖潔裏出來，顯出祂的榮耀時，就是祂的大能彰顯出來的時候，何等可頌可畏！

### 救恩終極旨意(15.13-18)

摩西之歌在1-12節和13-18節之間，有很大的不同。不同不是在於兩邊所使用的動詞形態，而是其內容。前者是已發生過的事，所以用過去式來翻譯是合宜的；但是後者則是尚待發生的

事，所以用未來式來翻譯也是合宜的。<sup>3</sup> 摩西在第二段裏是在說預言了。這時他們才剛過紅海，尚未到西奈山，更不要說進迦南了。

救恩不只是消極地赦免人罪，還有它積極的、永遠的旨意。這一段講得很清楚，就是神要在應許之地，在這裏叫做神的「產業的山」。這究竟是那裏呢？是西奈山嗎？是耶路撒冷的錫安山呢？還是後來的所羅門殿呢？都對，因為在不同的階段，神有不同的啟示。然而到了新約時代，它指的乃是教會的建立，這是神的永旨。

面對神的選民，祂的能力就顯示為「慈愛」的能力，用來「引領」他們到神的聖所，並且將他們栽在那裏，神自己也要與他們同住，作他們的君王。

讀到這裏，我們應該太高興了，因為神這樣恩待我們，我們有什麼好擔憂的呢？不久前，Montgomery County通過一個法律，就是穆斯林學生在伊斯蘭教特別節期時，可以不用上學，他們可以留在家中和寺院中，學習伊斯蘭教許多要學習的東西。這沒有什麼稀奇的，紐約市早就如此了。伊斯蘭教學生可以使用校方設備，那叫文化學習；基督徒不可以，那叫政教分離。世界上沒有比福音派基督徒更缺乏智慧的人，因為我們常用所謂的「政教分離」自斷手腳。從主後632年穆斯林興起以來，它所佔領的區域幾乎先前都是信仰基督教的地區；而且被穆斯林奪去的領土，幾乎沒有再奪回來的。換言之，穆斯林的疆域在過去的1500年幾乎一直在擴大之中。你憂慮嗎？

週五(11/13/2015)發生在法國巴黎的悲劇，可能還會發生，因為法國的人口有約高達9%是穆斯林，而且高百分比地住在首都一帶，激進組織就地吸取人才，一點都不難，這叫法國警方防不勝防。

---

<sup>3</sup> Enns, *Exodus*. 301-303. 作者有詳細的討論。

美國安全嗎？你會擔憂嗎？

可是摩西之歌預言神今日建造教會的旨意，不會被任何人事物等所攔阻。這好不好？當然好，但是它要如何發生呢？

### 你們要歌頌神(15.19-21)

米利暗的回應基本上是重覆了摩西之歌，但我們注意，主詞換了：「你們要...」。這是挑戰：我們要歌頌耶和華嗎！它在今日的意義是什麼？

#### 1. 堅定救恩中心

摩西唱這歌的意義首在溫習救恩的意義，深刻地經歷了救贖主怎樣成為那隻犧牲的羔羊，為神百姓的罪捨己，並且雲火柱終夜站在紅海裏，為他們擊潰仇敵。明白了救恩，我們才能準確地將榮耀歸給救贖主耶和華。

我們在得救之前不認識基督是中心，得救以後，這焦點也容易被模糊掉。基督不只是信仰的中心，也是我們敬拜的焦點：

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神。(西3.16)

這句話之於敬拜，就如約翰福音3.16之於傳福音。基督而非我們的感覺或感情，成為敬拜的重點或講究。即便是論及人在敬拜中感情的表達，它也是心被恩典感動，從而歌頌神。優美的詩歌永遠是「心被恩感，歌頌神」的。

#### 2. 歌頌意味禱告

耶和華會否從祂的聖潔裏再度出來，為我們爭戰，像祂在昔日所做的？

15.14外邦人聽見就發顫，疼痛抓住非利士的居民。15.15那時，以東的族長驚惶，摩押的英雄被戰兢抓住，迦南的居民心都消化了。15.16驚駭恐懼臨到他們；因你膀臂的大能，他們如

### 第十一篇 向耶和華唱新歌(15.1-21)

石頭寂然不動。... 15.21b 祂大大戰勝[埃及]，將馬和騎馬的投在海中。

將福音從耶路撒冷...傳到地極，這是大使命。以上所引的經文屬靈的意義，就是用恩惠的福音去改變非利士人、以東人、摩押人、埃及人。事實上，在使徒後的時代這些地區都福音化了，教會也在那些地區建立起來，神也與他們同在。好景不常，到了七世紀以後，這些地區很快地被穆斯林佔領了，當然當地的人民也只有接受穆斯林教的路。

如今宗教改發源的歐洲逐漸被穆斯林教蠶食。美國呢？不一定是異教，而是非/反基督教的自由派思想在快速地腐蝕這個國家的聖經道德與信仰之根基。

1517年爆發的宗教改革，正是神在近代所做的大事。1500年的世界金融中心在巴格達，由此你就知道在宗改前，世界的中心在穆斯林的身上！但是在短短的百年之間，中心轉移到更正教的身上了。因為什麼呢？因為福音和其結果；當然我們也要同時承認一些基督教—天主教和更正教都有份—成為帝國主義，用殖民虐待第三世界，而其宣教士卻又同時差派出去，到亞洲、非洲、南美洲等地區，傳揚福音與建立教會。總的來說，功大於過，但功又不可以取代過。

神今日仍在工作，但祂等候為祂曲膝代禱的人。有人說我們教會是大教會，是嗎？教會靈命的溫度計不是主日崇拜、不是小組、不是主日學，而是禱告會。信徒造就(edification)要靠禱告，高舉基督本身就是禱告，普世宣教也是靠禱告。求主在聖經教會中興起更多禱告的人，以及願意參加教會禱告的人。週間夜晚來參加教會的禱告會，有這麼難嗎？如果你家住得離教堂並不遠的話。

### 3. 讚美帶來神蹟

詩篇22.3說，「但你是聖潔的，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的。」詩篇81.10說，「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把你從埃及地領上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來；你要大大張口，我就給你充滿。」教會已經進入第四十年。我相信在過去的39年肯定有許多的神蹟故事發生：有人奇妙地得救了；有人想不到地起來愛主，服事主；有一群基督徒不約而同聚在一起，於是團契或小組建立起來了...教會就是在一連串的神蹟下成長起來的，而這個可貴的成長之前和之後最好的澆灌，就是我們對神的讚美與敬拜。

好，神的百姓才剛將腳踩在西奈半島上，才剛脫離紅海，正式告別了埃及，往後還有漫長的道路要走，怎麼把路走好？秘訣就在第十五章，天路第一站：學會歌頌耶和華。

2015/ 11/15, CBCM

## 禱告

### 向耶和華唱新歌(我心旋律2-1)

你們要向耶和華唱新歌 全地都要向耶和華歌唱  
要向耶和華歌唱 稱頌祂的名 祂的名  
天天傳揚祂的救恩 天天傳揚祂的救恩  
在列邦中述說祂的榮耀 在萬民中述說祂的奇事  
因耶和華為大 當受極大的讚美  
祂在萬神之上 當受敬畏 到神的祭壇

詞：詩篇96.1-4

曲：啞歌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二篇 瑪拉與以琳

讀經：出埃及記15.22-27

詩歌：祂帶領我(*He Leadeth Me*. H479)

#### 蜜月期多愜意

常有人說，我們一得救以後，至少會有一段蜜月期，神除了恩待我們之外，不會讓我們遇見什麼試煉，免得叫我們一走上天路，就嚇住了。是這樣的嗎？可能在有些人的身上是如此，正如詩篇23.1-3所描述的：

<sup>23.1</sup>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致缺乏，

<sup>23.2</sup>祂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

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

<sup>23.3</sup>使我的靈魂甦醒。

青草地上、可安歇的水邊，多麼愜意的光景。

#### 瑪拉現出原形

然而在這群出埃及的會眾身上不是如此。試想他們才踏上了邁向應許之地的道路，心中是怎麼想的？埃及—這個叫他們痛苦長達一百年的地方—總算告別了，紅海已渡過了，法老的軍隊已被主摧毀了，現在他們的盼望真是奔向流奶與蜜之地。先前摩西不是對法老說，「耶和華希伯來人的神遇見了我們，現在求你容我們往曠野去，走三天的路程，為要祭祀耶和華我們的神」的嗎

(出3.18)? 他們在書珥的曠野走了三天，卻沒有任何慶典祭祀耶和華，而且連水源都找不到，面臨了生死存亡的問題!

好不容易來到了一處水源，卻發現那裏的水是苦的，不能喝。百姓怎麼辦呢? 「發怨言」，向誰發? 向摩西發。這是他們上路以後第二次發怨言了，第一次在過紅海之前，那時眼看著法老的追兵就要撲上來了，他們就重話責備摩西，「難道在埃及沒有墳地，你把我們帶來死在曠野嗎?」(14.11a)

第24節的話—「我們喝甚麼呢?」—本身並沒有什麼錯，錯是錯在他們對神的態度，這態度反映在摩西身上。

摩西怎樣回應這樣的埋怨呢? 他就「呼求耶和華」，於是從神那裏得到指引，將一棵樹投入水裏，水就變甜了。這是什麼意思呢? 那棵樹有什麼特別的講究嗎? 古代教父就說，那棵樹預表基督。我們回想，神是怎樣的災殃對付法老的? 第一災就是亞倫伸出他手中的權杖，擊打尼羅河的河水，於是河水就變為血，當然就不能喝了。再想他們是怎樣過紅海的? 乃是摩西「<sup>14.21</sup>向海伸杖...水便分開，海就成了乾地。<sup>14.22</sup>以色列人下海中走乾地，水在他們的左右作了牆垣。」(出14.21-22) 在在都顯示，神的權柄乃在水源之上，不論它是大海、江河或是泉源。

這一回，摩西將一棵樹丟在水裏，也象徵著伸出神的權柄在水源之上，當然水的問題就解決了。這是一項超然的神蹟，就如同先前的兩件事情是神蹟，是一樣的。後來先知以利沙是怎樣治好耶利哥的水源的? 乃是「將鹽倒在水中」，於是水就治好了，土產不會不熟而落，人喝了也不會死(王下2.21)。更有趣的是耶穌曾變水為上好的酒(約2.9-11)呢!

### 真相乃因試驗

瑪拉的經驗到了15.25b-26才真相大白! 原來他們路上的遭遇，是神在「試驗」(נִסָּוָה)他們。神做了兩件事: 定律例典章與試驗選民(15.25b)。這是神要我們走天路一上路時，就立刻要學習的一課，在諸多的試驗中，就像是選民碰到了「三天找不著

水」，好不容易找著了，又是「瑪拉」苦水的環境，怎麼辦呢？埋怨，找人來罵，洩憤。這樣做誰不會？問題解決了沒有？人就不會死了？渴就解決了？

### 第一步留心聽

怎麼辦呢？15.26提供解藥：「你若留意聽耶和華你神的話...留心聽我的誠命」，這是第一步。神賜給我們律例典章，就是聖經上啟示的話語，只要我們好好聽它，我們就知道該如何回應環境的挑戰。「留意聽」是一個很有趣的詞串，它等於將「聽」(שמע)字重覆兩次，所以第一個字(שמעו，絕對不定詞)就當作副詞使用，來形容我們要怎樣聽神的話，要「留意」聽！

### 第二步持守住

第二步是「守」(שמרת)住神的一切的律例(出15.26)。當我們聆聽神的話時，撒但肯定來攪擾，不叫神話語的種子落在我們的心田裏，總是想要把它拔掉。可是有智慧的人就將神的話，「持守在誠實善良的心裏」(路8.15)。

### 第三步行得正

能持守住神的話語的人，才會將神的道付諸行動，這是第三步，「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基督徒總想我們要改變文化？怎麼改變呢？選個敬虔的總統，選出敬虔的眾議員、參議員、州長等等，讓他們來為我們籌辦一切正確的、該做的事吧。這當然好，可是文化的建立，不是靠法律的。等到要靠法律來硬碰硬，結果就是我們在過去三十年來所看到美國道德的江河日下。法律是有用的，可是那不是決定性的因素，神的智慧就明擺在出埃及記15.26。

聽~守~行，三字真言，很簡單：聽神的話、守神的話、行神的話。當然，我們先要明白神的話，留意聽、留心聽，才能進一步地持守與實行。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生命加上彩釉

這個「聽~守~行」在我們一生的天路上，是不斷會發生的程序，叫我們在其中歷練，而我們就在其間長大成熟。

神未曾應許的...

按我們的天然，我們的希望正像詩人Annie J. Flint (1866~1932)，在她所寫的名詩—神未曾應許天色常藍(1919)—裏，所刻劃的：

天色常藍 人生的路途 花香常漫  
常晴無雨 常樂無痛苦 常安無虞  
我們不遇苦難和試探 懊惱憂慮  
我們不負 許多的重擔 許多事務  
前途盡是 平坦的大路 任意驅馳  
沒有深水拒 汪洋一片  
沒有高山阻 高薄雲天

這一些光景其實正是Flint姊妹夢寐以求的，但那不是她生活中的現實。她不到二十歲時，就得了風溼性關節炎，殘疾一生。在人看來，她一生的環境盡是「瑪拉」，夠苦的了，可是你唱她的詩歌時，感受到苦嗎？不，反而是陽光普照！上面所述的光景，她說在天路上，神都未曾應許。然而在副歌裏，她卻信心十足地唱道：

神卻曾應許：生活有力  
行路有亮光 作工得息  
試煉得恩賜 危難有賴  
無限的體諒 不死的愛

神試驗我們，但祂也醫治我們，並且供應我們。出埃及記前面諸章真精采，我們看到神如何用十災和過紅海，來擊打法老，可是那不是真正的重點！神過去在仇敵身上工作，現在選民出埃

及了，上路了，神才是真地開始工作，即在祂的百姓身上工作，在他們的心中工作，潛移默化他們。<sup>1</sup>

### 試驗使人成全

「試驗」(ἰσθῆ)這個字在希伯來文和希臘文都一樣，可以是試驗，也可以是試探，要看上下文而決定，看其來源而定。神試驗我們，而撒但則要我們試探神！這個字在舊約出現36次，在出埃及記裏出現五次，或是神試驗人(15.25, 16.4, 20.20)，或是人在試探神(17.2, 7)。神為什麼要試驗人呢？出埃及記20.20的經文說得最清楚：

不要懼怕；因為神降臨是要試驗你們，叫你們時常敬畏祂，不致犯罪。

更清楚的經文在雅各書1.2-4：

<sup>1.2</sup>我的弟兄們，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都要以為大喜樂；<sup>1.3</sup>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sup>1.4</sup>但忍耐也當成功，使你們成全、完備(τέλειοι καὶ ὀλόκληροι)，毫無缺欠。

保羅在羅馬書5.3-5也說類似的話：

<sup>5.3</sup>...在患難中也是喜樂；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sup>5.4</sup>忍耐生老練，老練生盼望；<sup>5.5</sup>盼望不至於羞恥，因為神的愛藉著所賜給我們的聖靈，澆灌在我們心裏。

雅各和保羅所展現靈命成熟之路是：

試驗→忍耐→成全/完備

患難→忍耐→老練→盼望→得榮(=不至於羞恥)

神藉著試驗，為我們的生命加上美麗的彩釉，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但在神的手中，祂「使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祂的人得益處。」什麼益處呢？就是「模成祂兒子[基督]的形像」(羅

---

<sup>1</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2007。袖珍本。) 481。

8.28-29)。或用雅各書1.12的話來說，乃是「得生命的冠冕」。因此大衛甚至求神試驗他、熬煉他、鑒察他(詩26.2, 139.23)，你願這樣向主禱告嗎？

我們天然的生命需要太多的校正與醫治，這裏出埃及記15.26所說「埃及人的疾病」，應當理解為神用來管教或打擊倨傲之人的難處－包括疾病，為的是使我們向祂認罪悔改，轉回到正途上。<sup>2</sup>當然，這是消極的工作，其積極的目的仍是在於「叫你們時常敬畏祂，不致犯罪」(20.20)，成全、完備、得榮。

### 危機轉為生機

出埃及記15.24的「發怨言」(רָגַח)這個字許多出處，是這個意思。它是我們走天路最危險的事，因為你會沒有什麼感覺，甚至埋怨得理直氣壯的。千錯萬錯都是摩西的錯，所以百姓就把一肚子的怨氣，都倒在摩西－其實也就是神－的身上！

### 怨言靈命之癌

有一個老太太和鄰居說，「我的兒子的命真苦，他除了不能生孩子，幾乎什麼都要做。」「怎麼說呢？」「因為我的媳婦除了生孩子，什麼都不做。都要我兒子來做，我的媳婦只管享福啦。」「那麼你的女兒嫁得怎麼樣呢？」「我的女兒的命就好啦，她在婆家除了生孩子，幾乎什麼都不要做。」「怎麼說呢？」「因為我的女婿什麼都做，我的女兒就不需要做了啦，只管享福啦。」「老太太，我聽不懂啦。在我聽來，其實你的兒子跟你的女婿都一樣：他們除了不能生孩子，幾乎什麼都要做。怎麼妳只覺得你的兒子命苦，別人的兒子命就不苦了？」「當然囉，因為兒子是我自己生的嘛。」怨言都是類似這樣：一點事實，加上一些偏見、謊言，以自我為中心，試探神、甚至是厭棄神。

---

<sup>2</sup> 賴建國舉出申28章、利26章多處經文的疾病，指為聖經下的咒詛。出埃及記。477-479。

這個字的主詞幾乎都是複數，<sup>3</sup> 第24節是「眾百姓」在發怨言(另見16.2, 7, 8, 17.3四處；23.18, 34.25兩處則非埋怨之意)。這是很重要的觀察：一個人埋怨沒有什麼果效，當一大群人在埋怨時，果效就大了。因此埋怨之人一定會想用各種辦法，使怨言最大化，造成風潮才有用。至於是非曲直就不重要了，群眾的感覺才是正道。人落在這種眾口鑠金的情況下，就會在神旨的道路上迷失了。

### 怨言導致倒斃

埋怨的下一站就是試探神。以色列人後來為什麼被神判決，凡20歲以上、被數點過的男子、發怨言的，都要倒斃在曠野呢？因為他們埋怨神以至於十次試探神，不是犯小罪，而是正面頂撞神永遠的旨意，已經墮落到無可挽回的地步了，神棄絕他們了(民14.20-38)。

神不是因為神的百姓一次埋怨試探神，就棄絕他們，而是十次。在這十次裏，發怨言佔了八次。鐵達尼號是怎樣沉沒的？一連串的小疏忽。太空梭挑戰者號在1986年一月28日失事，七位太空人喪生。它在升空後73秒鐘就爆炸，失事的原因是什麼？不是太空梭本身，不過是推進器的一個小小的O型環失效以致。神的兒女要走好天路，神的教會要顯出她的榮美，從最不叫我們注意的、最會疏忽的地方做起：不要發怨言。

### 說不盡的神恩

「以琳」是天路上的紅利，然而真實的好處不是紅利，而是靈命真實的長進。泉水和樹蔭對旅人來說，多麼地吸引人哪，但那些畢竟是某些時段的休閒與安息用的。我們仍是要為此感謝神，因為祂有說不盡的恩賜。

---

<sup>3</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474。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爆發更大紅利

誰不喜歡以琳？以琳對於這群百姓是恩典。他們之所以到以琳是因為他們在瑪拉表現得好，神喜悅了，然後賞賜他們好處嗎？並不是。神只是因著祂的憐憫，賜給他們以琳的安養生息而已。

按15.26的話來說，如果一個人「聽~守~行」神的誡命與律例的話，神要賞賜他的。行出神的話是要付代價的，而且可能是極大的代價的。這個禮拜11/23週一發行的時代雜誌之封面故事叫人震驚：

在六月17日的夜晚，一位槍手在Charleston [SC]  
一處教堂地下室開火，九個人死了，五個人躲過一劫  
**赦免殺手要付什麼代價？**

存活者和受難家庭告訴你他們的故事

時代雜誌用了28頁(42-68)來訴說這個故事。

九位死者都是極其愛主的基督徒。凶手想在黑白最為矛盾的南卡州，在舉國為種族衝突屢屢暴動的多事之秋，再挑起事端。但是他肯定失望了。這些人—除了兩家希望死刑之外—都在事發才36小時、傷痛當頭時，要求法官赦免凶手一死。時代雜誌報導：

然而Charleston沒有暴動，取而代之的是恩典的爆發。...傷痛折磨著家庭成員的聲音，他們都站在狹小的郡縣法院裏，說出恩惠的話。

簡短的聽證使全國激動起來。...黑人與白人站滿了Ravenel橋，長達一哩，為了表示合一；幾天之內，南卡州顯示過去的南北戰爭留下來的爭議象徵—邦聯作戰旗幟—也都從州會挪移了，幾乎無人抗議...。<sup>4</sup>

---

<sup>4</sup> Time Nov. 23, 2015: 44.

第十二篇 瑪拉與以琳(15.22-27)

這九位殉難者和他們的家屬可以說「聽~守~行」神的話，神賜他們以琳沒有？有，但不是用我們一般的眼光去衡量的。他們為這個偏離神道甚遠的國家，重新帶來了「十二股水泉、七十棵棕樹」；他們給這個福音沙漠重新帶來了合神心意的綠洲

2015/11/22, CBCM

禱告

祂帶領我(*He Leadeth Me*. H479)

- <sup>1</sup> 祂帶領我 此意何美 此言何等滿有安慰  
無論何在 無論何作 仍有神手來帶領我  
\*祂帶領我 祂帶領我 祂是親手在帶領我  
無論如何 我都隨著 因祂親手在帶領我  
<sup>2</sup> 有時似墮痛苦深淵 有時似在快樂伊甸  
或遇靜水或遭風波 都有神手來帶領我  
<sup>3</sup> 主啊願你緊握我手 永無埋怨隨你而走  
苦樂求你為我定奪 我靠你手來帶領我  
<sup>4</sup> 等我行完今生路程 靠你憐憫能以得勝  
死河寒波我亦不躲 因你至終親手領我

*He Leadeth Me*. Joseph H. Gilmore, 1862  
AUGHTON L.M. Ref. William B. Bradbury, 1864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三篇 神的醫治

經文：出埃及記15.26，雅各書5.14-16

詩歌：惟有耶穌(*Jesus Only*)

#### 後現代的思維

後現代的今天，有一個趨勢，沒有絕對的道德真理。在醫學方面，後現代雖然承襲現代科技的好處，但是它整體的思想仍然是後現代的。按著今日醫學的解釋，疾病和道德無關，只是先天的基因和後天的環境作祟而已。

在這樣的觀念之下來讀聖經，可能很難接受聖經的思想：「你若留意聽耶和華你神的話，又行我眼中看為正的事，留心聽我的誠命，守我一切的律例，我就不將所加與埃及人的疾病加在你身上，因為我耶和華是醫治你的。」(出15.26) 基督徒當如何看待疾病呢？

#### 病與罪的關係

疾病乃是從罪惡來的，沒有罪惡就必定不會有死亡。人之會死是因為他有罪，同樣的，人也因此會生病。研究基因學的黃力夫教授告訴我們，人類的基因千瘡百孔；他相信是因為人犯了罪的緣故。我們生病不一定是因為犯罪的緣故，但是我們這個會生病的身體則是因為有罪的緣故。我相信亞當在伊甸園時不會生病，我們將來進入新耶路撒冷後的永世裏，也不會生病；為什

麼？因為沒有罪惡！可見疾病和罪惡是有關的。所以神在此對以色列人說，你們若順服我的誡命，我就保守你們、不使你們生病。

## 病或與罪有關

既然疾病和罪惡有關，基督徒對付疾病的態度就不一樣了。一方面是因為這個疾病可能和我的**犯罪**有關，那麼在看病之先，我應當先對付我所犯的罪惡。

舊約和新約裏有太多的例子讓我們看見，有人生病是因為他犯罪得罪了神以致的。米利暗和亞倫兄弟毀謗他們的弟弟摩西，神用大麻瘋攻擊米利暗(亞倫卻沒事！民12章)。烏西雅王心高氣傲，甚至想僭越祭司的職權，神一樣用大麻瘋攻擊他(代下26.16-23)。米利暗得到了醫治，因為她由神那裏得了赦免；而烏西雅王到死都沒得到醫治，因為他沒悔改，他的罪的問題始終沒有解決。最有名的莫過於亞撒王，他為德不卒。作王39年時腳生病，可能與他逼迫先知有關。兩年之後死於此病，他「**沒有求耶和華、只求醫生。**」(代下16.12) 病因如果是罪的話，罪沒有解決，病怎麼好？即使過去了，也不是根治。

利未記26章講恩約的祝福(26.1-13)與咒詛(26.14-39)，在眾多的咒詛中，疾病是第一項(26.16a)，算是最輕微的了。申命記28章的思想和利26章類似，也提到神以各種疾病來懲罰祂選民的背約(參申28.22, 27-28, 58-61)。

當病人發燒時，醫生為找出病因而做一些體液、血液的培養。他只怕這病來自另一種感染併發症，而非一般的感冒。同樣的，當神的兒女生病時，若只是把病情壓下去，而沒有找出屬靈的病因(假如有的話)，從神的角度來看的話，他的病並沒有好。

主耶穌醫治38年的癱子後，對他說：「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厲害。」(約5.15)

所以，長老雅各說：「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雅5.16a) 有一位姊妹作過一個見證：半夜，她的

### 第十三篇 神的醫治(15.26)

嬰兒(兒子)突然發起高燒。她先生說要送急診。她心裏立刻醒覺過來，向主認罪；因為她下午用了一張過期的減價券。弟兄姊妹，我常相信，一個神的兒女若好好遵守神的誡命，而且是甘心樂意從心裏遵守的話，那會常常生病！尤其是做母親的要來向主禱告、許願說，主啊！我要好好愛你、順服你，求你保守我的小孩照著你的應許，不生病！作弟兄的也要起來宣告說....

有的人會說我沒犯罪，為何老生病？其實違反自然律也是相當於犯罪，因為我們沒有好好顧惜神的殿。

#### 或與邪靈有關

有的疾病更嚴重，和邪靈有關。如果你讀四福音書主所行的35件神蹟，純趕鬼有三件，另外20件醫病神蹟中有五件包括趕鬼。鬼附來自罪，如拜偶像，或道德罪；而鬼附可能帶來疾病。但是若說疾病都極可能與邪靈有關，也未免太小看神的創造，和祂的普遍恩典了。(在35件神蹟裏，有15件與鬼魔無關的。)

宣教士在拜偶像的地區傳福音，就有這種的經驗。當人信了主，邪靈出去了，身體也就跟著健壯了。

#### 或與罪惡無關

有的疾病雖然和犯罪無關，但它總和人的罪性有關。人有罪性，所以人會生病。在一些蒙恩的人身上，神在他的病中有所工作！神作什麼工作呢？乃是為拯救他脫離他的罪、而有份屬神生命的聖潔。

主曾對生來瞎眼的說：「也不是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約9.2-3) 藉著疾病，神也在我們身上有祂平時沒有的作為；這樣，就顯明了神醫治的榮耀，也叫罪人信了主。多少人信主是因著他的病痛，叫他謙卑下來。這些人也沒犯罪，而且還所謂的好人。但是聖靈在他病痛而有的謙卑中，叫他看見他自己驕傲的罪、永死的可怕、虛無的假象。撒但用疾病折磨人，神卻用疾病叫人歸向祂。

約伯為什麼遭遇這麼大的試煉、生這麼重的病呢？他的朋友以利法講得對：「因為祂打破，又纏裹；祂擊傷，用手醫治。」(伯5.18) 神要他學習謙卑、順服、柔軟，認識他的本相。在他重病與試煉的過程裏，約伯看見了他自己平常所看不見的自己。使徒保羅身上帶著一根刺(林後12.7)，提摩太的胃口也不好(提前5.23)，以巴弗提作主工而生病幾乎要死(腓2.25-27)，這些病都有主的美意。主醫治了以巴弗提，卻沒有醫治保羅，提摩太也需以酒代藥。有的人在病中屬靈的光景改變了。宋尚節牧師服事主15年，然後重病以至於死。他在病中的屬靈光景比他在事奉中時要更為美好。以往是他為主作工，如今則是主為他作工。

### 無病是神保守

亞倫和米利暗一起犯罪，神懲罰米利暗，卻放過了亞倫。所以，亞倫沒有什麼好驕傲的，乃是神的保守。正如大衛的禱告：「祂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詩103.12) 我們的神有一個名字叫做「我耶和華是醫治你的。」(出15.26) 是神不把病加在我們的身上，是神不按我的罪過把病加在我們的身上，我們有什麼可以誇口的呢？

### 十架醫治中心

先知以賽亞預言說，「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53.4a, 5b) 使徒馬太解釋主耶穌的醫治職事時，運用了53.4a的LXX版本的話：「祂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太8.17) 我們上面也講過，四福音所記載主所行的35件神蹟，有20件與醫治有關。這樣，我們看到主的十字架賜給我們雙重的恩惠：「祂赦免你的一切罪孽，醫治你的一切疾病。」(詩103.3) 神的特別醫治也是出於主在十架上的替代。

醫治人的病痛是彌賽亞到地上來的事工之一。我們可以用字面的意思來領會以賽亞書35.5-6的話：「那時瞎子的眼必睜開，聾子的耳必開通。那時瘸子必跳躍像鹿，啞吧的舌頭必能歌

### 第十三篇 神的醫治(15.26)

唱...。」主第一次來臨所彰顯的醫治大能，是祂第二次再來時復活權能的表徵。所以，主醫治的大能不只是叫我們看見主將我的病醫好了，尤有進者，乃是叫我們看見祂是復活的主。

但是我們要注意的是：救恩的賦予是凡信者皆賜予，而醫治的賜予則是撰擇性的、按著主所願的。

#### 從神而來醫治

我們在此所說的神的醫治是指主在普遍恩典之外的一種神蹟性的醫治。聖經從撒拉生子起，醫治神蹟一直不絕。在教會史上一直都有。一般醫治和神蹟醫治兩者不必相互排斥，都是出於神的恩惠，我們都要存著感恩的心來領受。我們不可說，主，我只要神蹟醫治，一般的我不要。我們也不可以不信的惡心否定神大能的作為。

Andrew Murray (1828~1917)的經歷：1879年(51歲)他經歷了兩年的喉疾，停止講道。頭一年半用一般醫治無效。...神會醫治我嗎？神要我只藉有神醫恩賜的人來醫治我嗎？他想見 Stockmaier 牧師...在英國遇見。後者對他說，雅各書5.13a與14-18兩種情況的不同...(pp. 144ff)。他住在倫敦的一處信心醫療所叫 Bethshan的一段時間，他的疾病逐漸恢復了！→主是我們的大醫生！要與祂有美好、親密的關係。<sup>1</sup>

A. B. Simpson (1843-1919)的經歷：三個轉機(p. 54)...第三個轉機(p. 61)乃是明白神醫的道理。<sup>2</sup> 詳述於第八章(pp. 63-72)→他與神立了約，神醫乃一種屬靈的奉獻、看見、內住，見pp. 66, 8-9。A. B. Simpson的詩歌有一大特色，幾乎每一首都有一節提及

---

<sup>1</sup> Leon Choy, *Andrew Murray, Apostle of Abiding Love*. CLC, 1978. Chapters 17-18 are dedicated to record his experience of divine healing and exposition of the Bible on it.

<sup>2</sup> A. E. Thompson, *The Life of A. B. Simpson*. 中譯：陸忠信，宣信行述。宣道，1954。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神醫，我們在附篇裏可以欣賞到。

倪柝聲先生(1903~1972)的經歷：1926年得了嚴重的肺病，到了約1929年，德籍醫生都宣判無治了。但有一天，主有三句話對他說：「義人必因信得生。你要憑信而起、憑信而立、憑信而行。」<sup>3</sup> →有神的話以及相信神的話。

### 應用

不要和失敗的亞撒王一樣，只求醫生、不求耶和華。應當先到主前求問主，審察自己的心(林前11.31-32)。對於疾病，我們一方面要拒絕，另一方面要順服神的手。我們不要白白地生病。每次生病時，先來到主面前尋找屬靈的原因。

求主醫治。避免極端：凡病趕鬼。不看醫生，只憑禱告。不吃藥。可以許願，但要還願。

求主賜下話語，以信靠祂的醫治。

要請教會的長老(們)來代禱(雅 5.14-18)。

最重要的，與主同在，住在主裏面，遵守祂的誠命，才能經歷祂是醫治人的耶和華。

1999/5/16, MCCC

### 禱告

惟有耶穌(*Jesus Only*. H427)

<sup>1</sup> 惟有耶穌是我題目 我的信息是耶穌  
惟有耶穌是我歌賦 我所仰望是耶穌  
\*惟有耶穌 永是耶穌 我們歌頌這耶穌  
祂是救主 生命 大夫 祂是君王 建國度  
<sup>2</sup> 惟有耶穌是我救主 擔當我的所有罪

---

<sup>3</sup> 陳則信，倪柝聲弟兄簡史。(香港福音書房，1973。) 20, 23-24。還有一本倪弟兄三次公開的見證，記有更詳細、且是自身見證。

第十三篇 神的醫治(15.26)

一次成功永遠救贖 使我得以蒙恩惠  
<sup>3</sup> 惟有耶穌是我生命 救我脫離罪與己  
惟有耶穌用祂聖靈 充滿我心作我力  
<sup>4</sup> 惟有耶穌是我大夫 擔當我的病與疾  
復活生命升天豐富 祂都分賜祂肢體  
<sup>5</sup> 惟有耶穌是我能力 是祂賜下五旬節  
哦主求你使我得以 充滿聖靈常勝捷  
<sup>6</sup> 我們現在等候耶穌 要聽祂來的招呼  
始終惟有耶穌可慕 惟有耶穌萬有主

*Jesus Only.* A. B. Simpson, 1890

JESUS ONLY 8.7.8.7. Ref. James H. Burke, 1890

附錄：宣信一些神醫詩歌

聖徒詩歌內選了不少宣信所寫的詩歌。這些詩歌多有傳遞神醫信息的，這在聖詩界裏是少有的。在此將與神醫有關的各詩節，臚列於下：

昨日今日直到永遠(*Yesterday, Today, Forever.* H95)

<sup>1</sup> 這個榮耀信息何甜 相信要簡單  
昨日今日直到永遠 耶穌不改變  
祂仍喜愛拯救罪人 醫治人疾病  
平靜風浪安撫驚魂 榮耀歸祂名  
\*昨日今日直到永遠 耶穌不改變  
萬事萬物都在改變 耶穌不改變  
耶穌不改變 耶穌不改變  
萬事萬物都在改變 耶穌不改變  
<sup>3</sup> 當祂在世曾醫病患 用祂大能手  
今仍施醫一如從前 祂話要接受  
醫治之能曾經顯在 一婦之一摸  
今向信心此能不改 要顯同樣多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呼出與吸入(*Breathing Out and Breathing In*. H235)

<sup>5</sup> 我正呼出我的病勢 你早已為我負擔  
我正吸入你的醫治 你曾應許今應驗  
\*我是呼出我的愁苦 呼出我罪污  
我是吸入一直吸入 你所有豐富

### 時常喜樂(*Let Us Rejoice*. H357)

<sup>3</sup> 哦 讓我們在主裏面常喜樂 雖然精神在病中消失  
因主的喜樂就是你的力量 靠主喜樂你就得醫治  
\*應當時常喜樂 當時常喜樂 無論如何 歌唱總勝歎息  
無論如何 生存總勝死寂 所以應當時常喜樂

### 從死亡得生命(*Through Death to Life*. H420)

<sup>5</sup> 這個會使病痛得治 只要你向自己死  
並以主的生命能力 作為全人的供給  
\*與基督同死 何等的安適 脫世界自己罪惡  
與基督同活 何等的超脫 祂生我裏管理我

### 祂自己(*Himself*. H426)

<sup>1</sup> 前要的是祝福 今要主自己  
前要的是醫治 今要主而已  
前我貪求恩賜 今要賜恩者  
前我尋求能力 今要全能者  
\*永遠舉起耶穌 讚美主不歇  
一切在基督裏 主是我一切

### 惟有耶穌(*Jesus Only*. H427)

<sup>4</sup> 惟有耶穌是我大夫 擔當我的病與疾  
復活生命升天豐富 祂都分賜祂肢體  
\*惟有耶穌 永是耶穌 我們歌頌這耶穌  
祂是救主 生命 大夫 祂是君王建國度

第十三篇 神的醫治(15.26)

我的恩典夠你使用(*My Grace Is Sufficient For You.* H486)

<sup>3</sup> 祂的恩典夠為我疾病 一面扶持一面施醫  
祂的恩典夠助我經過 一切苦楚一切攻擊  
祂的恩典是夠我工作 使我能夠幫助弟兄  
並使他們與我同知道 祂的恩典足夠使用  
\*是的 救主一直對我說 一直一直一直的說  
我的恩典是夠你使用 我的能力顯於軟弱

神的福音何等有福(*Blessed Be the Glorious Tidings.* H706)

<sup>1</sup> 神的福音何等有福 來救痛苦的人世  
耶穌已為疾病救贖 祂的鞭傷有醫治  
\*讚美救主完全救贖 來救痛苦的人  
讚美救主作我大夫 祂受鞭傷我得治  
<sup>2</sup> 無論是誰求祂設法 祂都歡迎不推辭  
祂叫我帶疾病尋祂 因祂鞭傷能醫治  
<sup>3</sup> 讚美祂的神聖膏油 藉著聖靈來恩賜  
求你來為我們按手 因你鞭傷能醫治  
<sup>4</sup> 當那撒但火箭環攻 求作盾牌來抵制  
我們必定安全到終 因你鞭傷有醫治  
<sup>5</sup> 主我奉獻所有肢體 我要榮耀你不止  
使我不至有日忘記 你的鞭傷有醫治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四篇 從天降下來的真糧

讀經：出埃及記16章

詩歌：你的話(天韻歌聲4-4首)

#### 糧食告罄危機(16.1-3)

二月15日距離他們出發的逾越節次日(一月15日)，整整一個月，他們走到了汛的曠野。從民數記33.10的記載來看，似乎他們離開以琳綠洲以後，在紅海邊某處曾經有過安營的大休息。現在他們走到了汛的曠野，安營下來。出埃及記16章記述發生在這裏的事情。

百萬會眾中間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呢？前一回是沒有水喝(15.22)，這一回則是沒有食物了(16.3)，這些都是事實，然而他們是怎樣表達出來呢？「發怨言」！嬰孩餓了就會哭，我們聽過他們發怨言嗎？沒有，他們的哭泣只是無助地發出求救的信號，做父母聽到了就會立刻採取行動，餵小孩，消除他們的饑餓。

本章的中心信息是嗎哪的供應(16.1-15)與其涵義(16.16-34)：<sup>1</sup>

二月15日汛野記事(16.1)

A. 饑餓的威脅：人誤會了(16.2-3)

B. 耶和華對摩西：供糧/試驗(16.4-5)

---

<sup>1</sup> J. A. Motyer, *The Message of Exodus*. BSC. (IVP, 2005.) 188.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C. 摩西與亞倫對以色列人：供糧/主的榮耀(16.6-7)

D. 摩西語錄：主聽見怨言/供糧(16.8)

C'. 摩西與亞倫對以色列人：主的榮耀(16.9-10)

B'. 耶和華對摩西：供糧/主的良善(16.11-12)

A'. 饑餓的威脅：神解除了(16.13-15)

世界還是神所創造的世界，但是現在其中行進的人不一樣了，他們是蒙神所召的百姓，神在他們的身上有祂神聖的工作，他們的腳蹤也不一樣了，他們乃是向著神聖的目標邁進。二月15日這一天發生了非凡的事，從次日清晨起，嗎哪從天降下了，四十年間除了安息日天天如此，可以說是那漫長歲月中，神所行的最偉大的神蹟。一樣神蹟天天發生，我們就反而不覺得它是神蹟了。神天天用這神蹟照顧他們，正如本段的跋語所記錄的(16.34-36)。

### 兩種生活方式(16.4-15)

天路本身就是一連串的試驗，在瑪拉那裏，神用乾渴來試驗他們，好教導他們「聆聽~持守~實行」神的話。到了汛野時，可能他們出埃及時所攜帶的糧食告罄了，所以他們感受到生存受到威脅了，無可厚非。在這次的危機裏，神用嗎哪的神蹟解決了他們的需要。

### 神賜嗎哪意義

神賜嗎哪的意義究竟又是什麼呢？

8.2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在曠野引導你這四十年，是要苦煉你、試驗你，要知道你心內如何，肯守祂的誡命不肯。<sup>8.3</sup>祂苦煉你，任你飢餓，將你和你列祖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使你知道，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sup>8.4</sup>這四十年，你的衣服沒有穿破，你的腳也沒有腫。(申8.2-4)

這句話後來出現在耶穌的口中，當撒但在曠野試探祂時，祂就宣告這句話來對抗撒但，擊敗他。原來在世上有兩種生活方式，一

種是一般的方式，另一種是天路的方式：

一般方式：「人活著...是單靠食物」

天路方式：「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

乍看之下，後者只多了一樣，即神的話，但是它與前者是截然不同的。

### 單靠食物方式

當我們還未信主前，我們的人生觀大概就是多賺些錢，過個好生活，五子登科。五子登科隨著時代其意思不一樣，原是指五個兒子個個狀元及第，幾十年前指房子、車子、妻子、孩子、銀子，最近有一個新定義是：

一間自己的房子(67%)

一個可以攜手到老的妻子 (66%)

優於同儕的銀子(52%)

有事業、頭銜，也就是位子(47%)

工作與興趣結合的樂子(40%)

什麼讓位了？車子和孩子！

### 奔走天路方式

然而我們如今信主了，人生觀截然不同了，乃是：食物+神的話。這種新生活不是說「食物」不重要了，不，我們身為受造之人，我們仍要在地上吃飯過活。吃飯過活叫做「生存」，求個溫飽是神賜給人的普遍恩典。今天敘利亞人亡命天涯，是暴君的罪惡，加上還有些國家助紂為虐，這筆帳將來看神怎麼跟他們算。

神的兒女不一樣，因為我們「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這是「嗎哪」所象徵的意義。

在出埃及記16.1-15的經文裏，顯示了當食物缺乏時，一個人生活的方式將被暴露無遺。申命記8.2說得很清楚：「耶和華你的

神在曠野引導你這四十年，是要苦煉你、試驗你，要知道你心內如何，肯守祂的誡命不肯。」神刻意把他們帶到一種缺乏食物的光景下，好暴露他們的「心內如何」，看看以色列人是否願意遵守神的誡命，是否願意過「天路」生活的方式。時窮節乃見啊！

### 埋怨危機轉機

以色列人的反應如何呢？有人發怨言不算什麼，問題在於「全會眾」都在向摩西和亞倫發怨言，全民形成一種共識：千錯萬錯都是耶和華的錯，因為都是祂將我們領到這個曠野，分明是要我們都餓死(16.2-3)。

終極對象是神！

「發怨言」這個動詞(לִי)在本章出現三次(16.2, 7, 8)，<sup>2</sup> 其名詞(תְּלוּנָה)出現五次(16.7, 8x2, 9, 12)。在短短12節內，它出現了八次，它說明了「單靠食物」生活方式的光景。週五晚我參加一小組的聚會，討論到職場生活。在職場中天天幾乎都會碰到的情景就是同事們之間的爭功諉過，我們在其中很容易受到傷害和委屈，所以職場要成功，一方面當然要好好工作，發揮專業的潛能，但另一面可能更重要的乃是學會怎樣保護自己，免受爾虞我詐的無妄之災。

「防人之心不可無」的自保，一般社會上的人士都會。其實它並非基督徒之道，不是神的兒女天路生活方式的特點。

論到發怨言，**第一**，其實它的終極對象乃是耶和華，不是人(16.8)。我們所得罪的對象，決定我們所犯之罪的大小輕重。

誰在聽你怨言？

**第二**，我們在發怨言時，誰在聽？這小段經文四次說耶和華聽見以色列人的怨言(16.7, 8, 9, 12)！我們為什麼不禱告，而在發

---

<sup>2</sup> 和合本的翻譯在16.8裏，只用「發」一個字來翻譯。

怨言呢？

怨言癱瘓心志

第三，怨言裏面有偏見、有謊言、有指控，並且是強烈地以自我為中心，在我們發洩時，不知不覺地表露無遺。他們忘了他們在埃及地生不如死的痛苦，法老千方百計地設計要消滅猶太人，他們家家戶戶都面臨滅族危機，所以他們哀求神。如今他們卻說從前在埃及過的日子多好。在怨言中他們指控神要消滅他們，完全忘了他們出埃及是為了往流奶與蜜之地的神聖目的。他們早把神的旨意拋諸腦後了。

怨言致命危險

第四，怨言最危險的乃是，它至終會鼓動人試探神，從而使人從神的恩典中墮落，倒斃在人生的曠野(參加5.4，民10.22-23)。

竭力認識真神

如何消除我們的怨言呢？消極來說，要知道任意憑肉體說怨言，不是神不知道的，不，祂都在垂聽。你如果知道神在垂聽，你還敢放肆地講嗎？

積極來說，是因為我們不夠認識我們的神。當時摩西怎麼對以色列人說呢？「你們要就近耶和華的面前。」(16.9) 人若離開神的面，就不知道會說出什麼話來。一旦活在神的同在面前，他肯定會不一樣的，因為他會向神產生更多的敬畏之心(參利16.1)。

「就近耶和華的面前」這一句話也有審判的意思，然而當百姓就近神的面前時，他們看到的是什麼呢？「向曠野觀看，不料，耶和華的榮光在雲中顯現。」(16.10) 這是何等的經驗呢？我們再回到第四節，在百姓們埋怨以後，神的第一回應是什麼？要賜下天糧(16.4-5)！摩西和亞倫如何詮釋這個神蹟性的恩賜呢？第6-7節讀起來是十分不合邏輯的！它的意思就是：因為你們埋怨

了，所以神要顯出祂的榮耀，好叫你們更多地認耶和華、是那位將你們從埃及帶領出來的神；而賜下鶴鶉(肉)和嗎哪，不過是為了印證神的榮耀而已。我們對比第6-7節和第八節：

16.6...到了晚上，你們要知道是耶和華將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16.7早晨你們要看見耶和華的榮耀...

16.8...耶和華晚上必給你們肉吃，早晨必給你們食物得飽。

我們能從神的賞賜更多地認識神嗎？

認識神的什麼呢？祂的良善、慈愛、信實與寬赦(16. 12, 參33.18-19, 34.6-7)。其實這正是神賜下嗎哪的目的。人的心是肉做的。當神的百姓在那邊發怨言時，神多忍耐(參16.28)！在頒布有關嗎哪之條例後，他們就兩度不守神的誡命(16.20, 27)。神賜給我們機會，要我們悔改歸向祂，過一個就近神、順服祂的新生活。不只做一個信徒，而且做一個門徒，為神的旨意而活，多榮耀啊！

### 天上才有美食(16.16-21, 31-36)

前面我們說過本章的中心信息是論及嗎哪的供應(16.1-15)與其涵義(16.16-34)。從出埃及後的二月16日起，以色列人的生活發生了一個很大的變化，即每天神賜下嗎哪。究竟嗎哪是怎樣的食物呢？

#### 天降恩惠食物

嗎哪是神恩惠的供應，將無糧食的威脅解除了。嗎哪究竟是怎樣的食物呢？聖經給了我們一些描述：

16.14 露水上升之後，不料，野地面上有如白霜的小圓物。...16.31這食物，以色列家叫嗎哪；樣子像芫荽子，顏色是白的，滋味如同攪蜜的薄餅。(出16.14, 31)

11.7這嗎哪彷彿芫荽子，又好像珍珠。11.8百姓周圍行走，把嗎哪收起來，或用磨推、或用臼搗，煮在鍋中，又作成餅，

第十四篇 從天降下來的真糧(16.1-35)

滋味好像新油。<sup>11.9</sup>夜間露水降在營中，嗎哪也隨著降下。  
(民11.7-9)

詩篇78.23-25有更生動的描述：

78.23 祂卻吩咐天空，  
    又敞開天上的門，  
78.24 降嗎哪像雨給他們吃，  
    將天上的糧食賜給他們。  
78.25 各人吃天使的食物，  
    祂賜下糧食，使他們飽足。

這是以色列人在那四十年間的主食，看起來還不錯，它是超然的糧食，是從天而來的，甚至被稱為「天使的食物」。<sup>3</sup>當然天使是不吃東西的，因此和合本將這一個詞彙譯為「大能者的食物」。耶穌也引用詩篇78.24，稱嗎哪之為「從天上來的糧」，是預表那「從天上來的真糧」(約6.31-32)。

吃這個主食，說真的，很方便。不用上市場去買，是天來白白的恩典，感謝領受就是了。以色列人用烤、用煮等各種作法來烹調嗎哪，口感及味道都是很好的，「滋味如同攪蜜的薄餅」。以色列人後來埋怨神的時候，竟然說「現在我們的心血枯竭了，除這嗎哪以外，在我們眼前並沒有別的東西。」(民11.6) 嗎哪裏面真不知有什麼養份，肯定對健康大有幫助，我也相信以色列人若好好吃嗎哪，不會太胖或太瘦，也不會有四高一血壓、膽固醇、血糖、嘌呤(普林)~尿酸。可惜我們今日再也看不到嗎哪了，它其中的成份一定很奇妙的。它不是自然界的食物，乃是從天而來的糧食，是神在那四十年之間為選民特別創造的。

---

<sup>3</sup> 「天使」(אַ־בִּירִים)一字在舊約出現17次，諸英譯本只有在此譯為天使。

## 每天都是新的(16.4)

這章經文的下半段(16.16-34)進一步闡釋嗎哪的意義：<sup>4</sup>

- A. 百姓需要信靠神每日的供應(16.16-22)
- B. 安息日試驗百姓對神的順服(16.23-31)
- C. 四十年之久神天天行的神蹟(16.32-34)

主禱文說，「我們日用的飲食，天天賜給我們。」(路11.3) 太6.11是「今日賜給我們」。神在出埃及記16.4已經說了，「我要將糧食從天降給你們。百姓可以出去，每天收每天的分，我好試驗他們遵不遵我的法度。」這裏面的講究不少：每天取每天的份量，每天的都是新鮮的，正如耶利米說的：「每早晨這都是新的，/ 你的誠實極其廣大！」(哀3.23) 因此，若把嗎哪留過夜的話，它就會「生蟲變臭」(16.20)。明顯不順服神的話。

## 聆聽開始一天(16.21)

出去取嗎哪必須在清晨，因為「日頭一發熱，[在地上的嗎哪]就消化了」(6.21)。要在一天開始的時候去取嗎哪，象徵我這一天以依賴神的話為開始當天的生活。以賽亞描述彌賽亞這樣地開始每天的生活：

- 50.4 主耶和華賜我  
受教者的舌頭，  
使我知道怎樣用言語扶助疲乏的人。
- 主每早晨提醒，  
提醒我的耳朵，  
使我能聽，像受教者一樣。
- 50.5 主耶和華開通我的耳朵；  
我並沒有違背，  
也沒有退後。

---

<sup>4</sup> Motyer, *The Message of Exodus*. 188.

#### 第十四篇 從天降下來的真糧(16.1-35)

馬可福音1.35給我們留下了耶穌在世時，如何開始每一天生活的剪影：「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時候，耶穌起來到曠野地方去，在那裏禱告。」這真像曠野時代神的兒女清晨起來，拾取嗎哪的情景。

#### 施比受更有福(16.18)

還有件奇事，就是「多收的沒有餘，少收的也沒有缺」(16.18)，神給每個人一個俄梅珥的容量，都一樣多；神會自動地將大家的量予以調整！保羅將這個原則應用在財物奉獻上(參林後8.14)，要人慷慨，施比受更有福：「乃要均平，就是要你們的富餘，現在可以補他們的不足，使他們的富餘，將來也可以補你們的不足，這就均平了。」

#### 這是最大神蹟(16.32-36)

四十年之久，直到以色列人過了約旦河，第一次守逾越節的次日，嗎哪才停止，因為他們開始吃流奶與蜜之地的土產(書5.11)。申命記8.2-4說明，在那四十年間，神「<sup>8.3</sup>...將你和你列祖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sup>8.4</sup>這四十年，你的衣服沒有穿破，你的腳也沒有腫。」(申8.2-4)

拾取嗎哪是每天在做的事，守安息日專一敬拜神是每週在做的事，其實這兩樣是我們走天路得以走下去的秘訣。神如此地供應我們靈糧，好像是很平凡的事，其實是我們一生中所經歷最大的神蹟。

#### 竭力進入安息(16.5, 22-30)

在第五節就講明，到了第六天要收取雙份，但沒有解釋為何。到了第22節，是頭一回以色列人在第六天，按照第五節的原則，拾取雙倍的嗎哪。接著官長們就來到摩西那裏，告以他們做完了什麼事，其意思很明顯的就是想來詢問神，為何第六天是雙倍的份量。第23節是本章的更大啟示：安息日的制定。原來第六天取雙份，是因為第七天是聖安息日，是敬拜的日子，要專心尋

求神，清晨不可出到曠野去拾取嗎哪，而且神在這日也不降嗎哪。可是有人就是違反神的誡命，出去拾取，結果空跑一趟，還落得神的責備。

出埃及記16.23是聖經首次啟示安息日，提及安息則在創世記2.1-3：

2.1天地萬物都造齊了。2.2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就在第七日歇了祂一切的工，安息了。2.3神賜福給第七日，定為聖日；因為在這日，神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就安息了。

然而，不久後，罪惡出現了，安息被打破了，真正的安息尚未來臨。不過神在祂百姓的中間設立這日，要他們遵守；並把這個誡命寫入十誡裏面(即第四誡)。它在摩西五經裏出現兩次：

20.8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20.9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20.10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裡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做；20.11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出20.8-11)

5.12當照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守安息日為聖日。5.13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5.14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牛、驢、牲畜，並在你城裡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做，使你的僕婢可以和你一樣安息。5.15你也要記念你在埃及地作過奴僕；耶和華你神用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將你從那裡領出來。因此，耶和華你的神吩咐你守安息日。(申5.12-15)

仔細看不一樣，前者是因著創造守安息日，而後是因著救贖守安息日。到了新約時代，這個日子改到了七日的頭一日(徒20.7，林前16.2)，但是專一敬拜的精神仍舊一樣。

希伯來書第四章抓住了第四誡的精義：「我們務必竭力進入

那安息。」(4.11a)如何進入呢？乃是藉著神的道：

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來4.12)

接著希伯來書4.14-16啟示主日敬拜的結果是這樣的：

4.14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兒子耶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4.15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祂沒有犯罪。4.16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著憐恤、蒙恩惠，作應時的幫助。

### 驚天動地改變

從二月16日起，以色列人的生活就有了改變，即每天清晨的拾取嗎哪，他們要學習過走天路的生活，和以往在埃及者全然不同。不同在那裏呢？「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從當天起，他們要開始依從神的話語、神的旨意而活。否則會怎樣？天路是走不下去的，遲早要倒斃在大而可畏的曠野！

到了二月22日，他們又有了新的啟示，要開始守安息日，就是在安息日專一敬拜神。

我們每一位基督徒都是在人生的某一天有了這樣的轉捩點，開始過讀經敬拜的生活。我們若好好守主日敬拜神，神要如何祝福我們呢？「耶和華要使你乘駕地的高處，又以你祖雅各的產業養育你。」(賽58.14b-c) Eric Liddel的見證：烈火戰車(*Chariot of Fire*)的故事，他守主日而不出賽，仍然贏得奧運金牌。<sup>5</sup>

---

<sup>5</sup> 他的傳記，可以見Ellen Caughey, *Eric Liddell: Gold Medal Missionary* (Heroes of the Faith). (Barbour Publishing, 2006.) 中譯：因著愛中國。(北京：知識出版社，2008。)奧運會賽程，見第七章，76-83頁。

李愛銳(Eric Henry Liddell, 1/16/1902~2/21/1945)他近幾年的出名是因為他成了1981奧斯卡金像獎電影烈火戰車的故事主人翁。他出生於中國天津，父親是英國倫敦會的宣教士。六歲時和哥哥回到英國讀書。他的短跑成績驚人，1920年進入愛丁堡大學，在學校裏參加100米和220米短跑，1924年大學畢業。媒體都認為他是1924年奧運會英國突破從未奪金牌記錄的選手，而對他寄以厚望，並稱他是「蘇格蘭飛人」。他的名言是，「...當我跑時，我感受到祂的喜悅。」（“I believe God made me for a purpose, but he also made me fast. And when I run I feel His pleasure.”）<sup>6</sup>

可是在巴黎舉辦的奧運會把男子100米賽跑的預賽安排在禮拜天(7/6/1924)舉行。李愛銳拒絕出賽，道理很簡單，主日惟獨是敬拜神的日子，媒體把他罵翻天了。他改練不被人看好的400米。經過幾個星期的苦練，他出人意料地奪取了400米的金牌。

李愛銳獲得金牌的秘訣是什麼？在他出賽前，他的按摩治療師塞了一張紙條給他，上面寫著撒上2.30的話，「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當他賽跑時，他身上就帶著神的應許而跑。他不但為英國贏得金牌，而且破世界記錄。同時又獲得了200米的銅牌。因著李愛銳的不參加100米，才有機會讓Harold Abraham得到金牌。英國獲得了兩塊金牌，舉國沸騰。

奧運會後，1925年李愛銳到華北傳教。1937年抗戰爆發，1943年他被關押在山東濰坊的集中營裏，1945年二月病死。1991年愛丁堡大學用蘇格蘭的花崗岩為他樹立的一座紀念碑，上面刻著以賽亞書40.31的話：「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疲倦。」

請聽李愛銳向你們挑戰：當他聽到奧運會100米的預賽安排在七月六日主日進行時，他就說，「我要棄權。」他的「心裏十分平靜。」他對一位好友解釋說，「你真不明白嗎？十誡的第四誡是當記念安息日，並守為聖日。...如果我忽略了神的一條誡

---

<sup>6</sup>同上書，43頁。

第十四篇 從天降下來的真糧(16.1-35)

命，我就有可能不遵守其他的誡命。我很愛主，我不能這樣做。」<sup>7</sup>復活的主因著他的守主日而為他做了大事：「耶和華要使你乘駕地的高處。」

2015/12/6, CBCM

禱告

你的話(天韻歌聲4-4首)

我將你的話語深藏在我心  
免得我得罪你 免得我遠離  
哦主啊與我親近 我愛你聲音  
作我腳前的燈 作我路上的光  
天地將要過去 你的話卻長存  
天地將毀壞 你的話卻常新

詞：葉薇心  
曲：祈少麟

---

<sup>7</sup> Caughey, 因著愛中國。62頁。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五篇 隨從他們的靈磐石

讀經：出埃及記17.1-7

詩歌：井啊 請你湧上水來(*Spring Up, O Well.*)

#### 一句美麗敘述(17.1)

根據民數記33.12-14的記錄，以色列人在曠野的行進，在汛的曠野到利非訂之間，<sup>1</sup> 還經過脫加和亞錄。出埃及記17.1a是一句多美麗的敘述，他們的行程是「遵耶和華的吩咐」，白日雲柱、夜間火柱引導他們前行。是誰選定全會眾要在利非訂安營的呢？當然是神自己。<sup>2</sup>

沒有水源涵意

利非訂是一個怎樣的地方呢？那裏居然是一個沒有水源供應的地方(17.1b)！與不久前他們在瑪拉類似的經驗(15.23)，他們又遇上了。神的百姓形容他們的光景是，「我們和我們的兒女並牲畜都渴死」了(17.3b)；聽起來比瑪拉的情形，更為嚴重。

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此時神的百姓已經上路應有兩個多月了(參19.1)，加上他們在過去一段時間，應該在神面前有所學

---

<sup>1</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387. 利非訂的地點可能是靠近今日的Jebel Musa.

<sup>2</sup> Stuart, *Exodus*. 388.

習了吧？他們過了紅海以後的第一站瑪拉的經驗，神明言要藉環境試驗他們(15.25)。接著在汛的曠野，藉著沒有東西吃了，神賜下嗎哪，也是為了試驗他們(16.4)。如今他們遇見了缺水的困局，他們應該想到是神在試驗他們向著神的信心。

申命記4.34講得更清楚：

神何曾從別的國中將一國的人民領出來，用試驗、神蹟、奇事、爭戰、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並大可畏的事，像耶和華你們的神在埃及，在你們眼前為你們所行的一切事呢？

在經文裏一共提到七件事，後面的六件事大家都喜歡，但別忘了還有一樣是大家不喜歡的一就是「試驗」一也是神用來教育並建立祂的百姓的，而且其重要性在首位，似乎比後面六件事加起來更重要！沒有試驗，神的百姓不論是個人還是整體，都建立不起來。

### 內心需要改變

申命記8.2講得更為深入：

8.2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在曠野引導你這四十年，是要苦煉你、試驗你，要知道你心內如何，肯守他的誡命不肯。8.3祂苦煉你，任你飢餓，將你和你列祖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使你知道，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

神的目的是要叫我們的心改變，成為一個認識並順服神話語的人。聖徒的生活中有神蹟也有管教，為的是培育我們成為敬畏神的人：

8.4這四十年，你的衣服沒有穿破，你的腳也沒有腫。8.5你當心裡思想，耶和華你神管教你，好像人管教兒子一樣。8.6你要謹守耶和華你神的誡命，遵行祂的道，敬畏祂。

## 終久才能享福

為什麼呢？因為好日子就在前頭，如果心不端正的話，神在物質上的賜福很快就會被我們濫用了！

8.7因為耶和華你神領你進入美地，那地有河，有泉，有源，從山谷中流出水來。8.8那地有小麥、大麥、葡萄樹、無花果樹、石榴樹、橄欖樹，和蜜。8.9你在那地不缺食物，一無所缺。那地的石頭是鐵，山內可以挖銅。8.10你吃得飽足，就要稱頌耶和華你的神，因祂將那美地賜給你了。

神的用意是經過這一切的試驗，我們的心改變了，就可以「終久享福」(申8.16)。

## 發怨言三部曲(17.2-3)

以上是整全的圖畫，可是以色列人目光如豆，他們只管眼前沒水喝，要渴死了。出埃及記17.3的語法其實比中譯更強烈，本節不是怨言了，而是控訴。他們指控神用乾渴將他們、兒女和牲畜「殺死」！這個控訴法他們在16.3b已經使用過一次，在前面他們指控神要用饑餓「殺死」他們！

在出埃及記17.2-3，神的兒女做了三件事：發怨言、試探神、與人爭。起源是怨言，可能只是小小的怨言，我們上回曾說過，怨言是一點事實，加上一些偏見、謊言，以自我為中心，而說出來的話。再來就是試探神，表達出來的就是與人、神的兒女、老闆、或教會領袖爭鬧。<sup>3</sup>

這回的怨言和爭鬧顯然比上兩回者，更為嚴重。他們起哄到一個地步，連摩西都扛不住了。摩西向神呼求說，「他們幾乎要拿石頭打我」了(17.4)。<sup>4</sup>

---

<sup>3</sup> Stuart以為「爭鬧」(רִיב)一字宜譯為「抗議」。見Stuart, *Exodus*. 387.

<sup>4</sup> Stuart, *Exodus*. 390. 作者以為摩西處理得不對。

## 終極的試探者

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怎麼會嚴重到這個地步呢？難道只是神的兒女在鬧事嗎？出埃及記12.38和民數記11.4都說，在會眾裏有少數的「閒雜人」，確實會惹得以色列人「大起貪慾的心...又哭號說，『誰給我們肉喫呢？』」難道只純粹是人在攪和嗎？不，乃是背後看不見的仇敵在主導。

終極的試探者不是別人，乃是撒但，他有一個名字就叫做「那試探人的」（太4.3）。撒但透過「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來試探我們（約壹2.16，參雅1.14）。

## 慫恿人試探神

可是出埃及記17.2這裏還不只是人受試探，而是受過試探的人，轉過頭來進一步去試探神。他和那一位試探人者合作了，一同來試探神。撒但曾經試探過耶穌，那是當主一出來公開服事時。聖靈把耶穌引到野去接受魔鬼的試探四十晝夜，耶穌也禁食四十晝夜迎戰。日子滿了，撒但祭以末後三大試探，想要把耶穌打垮。聖奧古斯丁認為亞當在伊甸園和耶穌在曠野所受的試探，正是約翰壹書2.16所說的三樣。<sup>5</sup> 撒但不管他怎麼試探人，其基本型態不出這三種。<sup>6</sup>

---

<sup>5</sup> Raymond E. **Brown**, *The Epistles of John*. The Anchor Bible. (Doubleday, 1982.) 307. I. Howard **Marshall**認為伊甸園的試探與此並不平行。Marshall, *The Epistles of John*. NIC. (Eerdmans, 1978.) 146.

<sup>6</sup> Robert **Law** 並沒有討論這三樣之間的關係，就接受有此三樣。見Law, *The Test of Life: A Study of the First Epistle of St. John*. 3<sup>rd</sup> ed. 1913. (Reprint by Baker, 1982.) 149ff. **Brown**則有討論，有的學者以第一樣涵蓋後兩樣(Smalley, 83)，有的則以前兩樣並行，第三樣是由之而起的邪惡。當然也有的認為三樣是平行的。見Brown, *The Epistles of John*. 307-308. Stephen S. **Smalley**說只有兩樣，見Smalley, *1, 2, 3 John*. WBC. (Word, 1984.) 81. **Marshall**以為第一種是概括性的，由後兩種說明。Marshall, *Epistles of John*. 145-146.

第十五篇 隨從他們的靈磐石(17.1-7)

|    |                        |                          |                       |
|----|------------------------|--------------------------|-----------------------|
| 原文 | ἐπιθυμία τῆς<br>σαρκὸς | ἐπιθυμία τῶν<br>ὀφθαλμῶν | ἀλαζονεία τοῦ<br>βίου |
| 直譯 | 肉體的情慾                  | 眼目的情慾                    | 今生的驕傲                 |
| 亞當 | 禁果作食物                  | 悅人的眼目                    | 如神有智慧                 |
| 基督 | 變石頭為餅                  | 萬國的榮華                    | 殿頂上跳下                 |
| 重點 | 人生的動力：<br>隨從靈或肉體       | 人生的目標：<br>求上面或地上         | 人生的價值：<br>指著誰而誇口      |

撒但試探耶穌，就是要耶穌接受他的激動去試探神。所以在這三樣試探結束時，耶穌說，「不可試探主你的神。」(路4.12) 這是引用申命記6.16的話。<sup>7</sup>

### 試探神的意思

什麼叫做試探神呢？加爾文的註釋裏有一段話，可以作為試探神的腳註：

因此，他們的不信也出現了，因為他們既不指望從神得什麼，也不向祂求什麼。有了這樣的情形，於是驕傲也結合進來了，因為他們膽敢進而責備神。真的，這種事幾乎總是會發生的，就是那些不依賴祂的天命，又不安息在祂的應許之上的人，會挑釁神與他們爭執，然後又冒失地頂撞祂，因為我們情慾裏蠻不講理的粗暴催促我們瘋狂了，除非我們信服了，神適時會幫助我們，而我們也順服於祂的旨意。<sup>8</sup>

到底誰是神呢？試探神的目的就是要神聽我的，照我的意思成全。註釋家Douglas K. Stuart的定義更簡單，他說：

試探神是要求祂或指望祂為你做些什麼特別的事，不是你贏得的，也不是你值得的。...它意味著一種嘗試，要早點從祂

<sup>7</sup> 福音書關於撒但的試探主有兩處：太4.1-14，路4.1-13，參可1.12-13。路加的次序與約翰壹書2.16及創3.6的次序一致。

<sup>8</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286.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那裏得到什麼，或得的更多，是我們用別法得不到的。<sup>9</sup>

其實試探神的意思最精闢的詮釋者，就是這班大膽的神的兒女試探耶和華時，所說的話：「耶和華是在我們中間不是？」（出17.7b）他們根本就在置疑神的同在。

### 神必開條出路(17.5-6)

這次神如何回應他們的試探呢？神沒有處罰任何一個人，而是包容與寬赦，並且祂施恩解決他們的難處。

### 珍惜赦免恩典

在神施恩時，我們要謙卑與悔改。事實上，這是以色列人出埃及以來的第六次試探神。

### 民數記14.22的十次試探神

| # | 經文         | 場合        | 事件                     | 備註            |
|---|------------|-----------|------------------------|---------------|
| 1 | 出 14.10-12 | 過紅海前，追兵逼來 | 難道埃及沒有墳地....           | 海分開神蹟         |
| 2 | 出 15.22-24 | 瑪拉水苦      | 發怨言，我們喝什麼？             | 丟樹使水變甜        |
| 3 | 出16.1-3    | 汛野，沒肉吃    | 發怨言，想埃及的肉鍋             | 鵓鶉及嗎哪         |
| 4 | 出 16.19-20 | 留嗎哪       | 不聽神的話，嗎哪變臭             | 摩西發怒          |
| 5 | 出 16.27-30 | 安息日捨嗎哪    | 找不著                    | 摩西責備          |
| 6 | 出17.1-4    | 利非訂沒水喝    | 怨言(為何出埃及)、爭鬧、試探神、要打死摩西 | 在瑪撒~米利巴擊打磐石出水 |

---

<sup>9</sup> Stuart, *Exodus*. 389.

第十五篇 隨從他們的靈磐石(17.1-7)

|    |           |           |           |              |
|----|-----------|-----------|-----------|--------------|
| 7  | 出 32.1-35 | 摩西上山四十晝夜  | 金牛犢事件     | 利未人擊殺三千，五度代禱 |
| 8  | 民11.1-3   | 他備拉       | 怨言惡語      | 火，摩西代求       |
| 9  | 民 11.4-34 | 基博羅哈他瓦    | 閒雜人起鬨要吃肉  | 鵝鶉，神怒，擊殺貪者   |
| 10 | 民14.3     | 加底斯，準備進迦南 | 拒絕神旨要他們進入 | 神誓言他們倒斃在曠野   |

在民數記14.22那裏，神說，

**14.20**耶和華說：「我照著你的話赦免了他們。**14.21**然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遍地要被我的榮耀充滿。**14.22**這些人雖看見我的榮耀，和我在埃及與曠野所行的神蹟，仍然試探我這十次，不聽從我的話，**14.23**他們斷不得看見我向他們的祖宗所起誓應許之地。凡藐視我的，一個也不得看見。

神給他們十次機會，他們已經用掉了六次，如果內心再不改變，太危險了。我們在四福音裏多次看見法利賽人和律法師等，在試探耶穌(太19.3, 22.18, 35, 可8.11, 10.2, 12.15等)。哥林多前書10.1-13的話，是對出埃及記17.1-7之事件的省思：

**10.1**弟兄們...我們的祖宗...**10.3**都吃了一樣的靈食，**10.4**也都喝了一樣的靈水。所喝的，是出於隨著他們的靈磐石；那磐石就是基督。**10.5**但他們中間多半是神不喜歡的人，所以在曠野倒斃。**10.6**這些事都是我們的鑑戒，叫我們...**10.9**也不要試探主，像他們有人試探的，就被蛇所滅。**10.10**你們也不要發怨言，像他們有發怨言的，就被滅命的所滅。**10.11**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鑑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

**10.12**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

10.13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

在出埃及記17.5-6解決水源問題的方法，難道一定要爭鬧才得解決嗎？否也。神刻意試驗他們，要他們的心改變，在逆境中學會仍然順服神，並向神祈求。神老早就等著要施恩給他們的。

如何走出試探？

哥林多前書10.13裏的「試探」一字也可以譯為「試驗」。這個字在希伯來文及希臘文都屬同一字，看上下文翻譯為「試探」或「試驗」。一般來說，我們都落在逆境裏，神用它來試驗我們的心，而撒但則利用它來試探我們，甚至贏得我們以後，我們轉過頭來試探神。

使徒在此的教訓是：(1)要謹慎，而且是謙卑謹慎，這樣，使我們緊緊依靠主；(2)要堅忍，信得過神，不為撒但所惑；(3)等候神的時候，祂一定會給我們打開一條出路，讓我們從環境的試驗中走出來，從撒但的試探中走出去。

使用手中權杖

耶穌在世時，兩度對撒但說，「撒但，退去吧！」(太4.10, 16.23) 出埃及記17.1-7其實是一場劇烈的屬靈的爭戰，屬靈如摩西的人都有些滑跌了，他在17.4所說的話幾乎像是已經扛不住了，他好像根本忘了他手中的那根權杖，他好像也忘了神在不久前是怎樣為他們爭戰，在他眼中是那群百姓和他們手中所握的石頭。摩西不是禱告神，而是哀告祂。神提醒摩西他手中的權杖，要他用這權杖去擊打磐石，從其中就必流出活水的江河來，叫渴了的人喝了就不再渴。<sup>10</sup> 摩西為了教育百姓，就給泉水取名叫做

---

<sup>10</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袖珍本)。(天道，2007。) 519。拉比詮釋那塊磐石後來就在曠野跟隨著聖民，參林前10.4。

瑪撒~米利巴，提醒他們每次喝泉水時，就看清自己的本相，不只解口中的乾渴，更要解心中的乾渴。

### 及時拒絕試探

有時候試探發生了，真是跳到黃河都洗不清。以下是我讀來的一個故事，即使是小說也足以警惕我們：

辦公桌上的電話響了，他伸手去接。電話那頭傳來熟悉的女人聲音：「今天下午三點可以見個面嗎？」他心中有點厭煩，他已經和妻子約好去看女兒的演奏，何況他不想再這樣耗下去了。」他閃過一個念頭：「今天就做個了斷吧！」於是說：「Rebecca，我想跟妳談談。」然後，他告訴妻子Lisa：「很抱歉，下午要開會，妳自己去看Collin演奏吧！」

Rebecca是他過去的同事。大學畢業就進了他的單位，來時什麼都不懂，就盯上資深又帥氣的他。起初只談公事...不知從何時開始，漸漸涉入生活領域，送她回去；陪她吃飯。一場金融海嘯公司大裁員，她被裁掉了。也好。他想正好回到生活正軌上。可是Rebecca仍跟他重續舊好。這次，他想就把話說清楚吧！他不想在罪惡感中過日子，他仍愛著孩子和妻子。

表演完了回家途中，Collin嚷著要吃冰淇淋作為酬勞，於是Lisa開到購物中心。下車後Collin興奮的問：「爹地也要來嗎？」Lisa回答她：「爹地在公司開會。」Collin指著前方不遠處：「可是那不是爹地的車嗎？」Lisa一愣，撥手機問說，「你在哪裏？」他低聲說：「我正在開會，現在不方便...」猛一抬頭，車窗外站著一臉怒容的妻子，正瞪著他身邊年輕貌美的女人。他想解釋這一切，但太遲了。<sup>11</sup>

這個故事的標題是「離婚的故事」。男主角該說的「不」說得太遲了。你的生命中有沒有什麼「不」，是你今天此時就該說

---

<sup>11</sup> 黃彥琳寫於2009年3月17日。取自網路「黃彥琳的工作坊」。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的？我們該說時，就要說；不可遲延。這樣，你才是有福的人。

2016/1/10, CBCM

## 禱告

井啊 請你湧上水來(*Spring Up, O Well*. H239)

- <sup>1</sup> 井啊請你湧上水來 請將活水來湧流  
疲倦客旅為何等待 這是父神的應許  
只要憑信向井歌唱 甘甜活水就湧流  
枯萎心靈頓覺歡暢 看哪活水正湧流
- <sup>2</sup> 基督靈磐早經裂開 活水早已在湧流  
清涼甘甜永不中斷 澆灌乾渴的群眾  
滿帶天上非常能耐 滿帶非常的大愛  
自從我識救主丰采 此水流動在我懷
- <sup>3</sup> 何等滿足何等喜歡 自從我心湧活泉  
忽然有日來至井旁 發現活水已中斷  
我心充滿莫名徬徨 流淚投向救主前  
泥土石塊充塞心房 失望痛苦常悲歎
- <sup>4</sup> 尊貴救主忽然來臨 用祂臉光來尋搜  
立定心志除去罪惡 並將你心交我手  
靠著主的能力權杖 再將此心來挖透  
心愛偶像盡都拋棄 看哪活水又暢流

井啊 請你湧上水來！ 史伯誠，1978

CULVER CITY 8.7.8.7.D. Mimi Lam, 1978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六篇 生於憂患 長於憂患

讀經：出埃及記17.8-16

詩歌：基督精兵前進(*Onward, Christian Soldiers.*)

#### 舉起聖潔的手

爭戰的事以色列人不是沒有經歷過，出埃及的整個過程都處在爭戰之中，尤其是當他們走到紅海邊，前是紅海，後有追兵，無路可逃之時，摩西訓勉神的百姓說，「耶和華必為你們爭戰。」(出14.14) 現在到了利非訂，有了新危機，曠野的亞瑪力人來攻擊他們，神還會為他們爭戰嗎？

這個故事很簡單，有一個字眼出現的次數多達七次，是鑰字「手」(תָּ, 17.9, 11x2, 12x3, 16)。第七次和合本因修正未譯出。前面六次的「手」，清楚指的都是摩西舉起禱告的手，或是舉起神的杖的手。KJV, NASV及和合本的譯法是以為17.16a為：「有一隻手在神的寶座上」，然而將之詮釋為「神起了誓」(參民14.21, 28, 來6.16)。NIV和ESV的譯法都不一樣，我在以下會詳論。第七節的「手」或是神的手、摩西的手，或是亞瑪力人的手，詮釋各有不同。

這九節的經文呈現出典型的希伯來文交錯式的排列，也顯明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經文環繞「手」的光景：<sup>1</sup>

- A. 亞瑪力人與以色列人爭戰(17.8)
- B. 摩西指示約書亞...順服(17.9-10a)
- C. 約書亞擊殺亞瑪力人(17.10b)
- D. 摩西、亞倫與戶珥(17.10c)
- E. 摩西的手舉起(17.11a)
- E'. 摩西的手發沉(17.11b-12a)
- D'. 摩西、亞倫與戶珥(17.12b)
- C'. 約書亞擊殺亞瑪力人(17.13)
- B'. 耶和華指示摩西...順服(17.14-15)
- A'. 耶和華與亞瑪力人爭戰(17.16)

祈禱的手是緊握神的權杖—神的權柄的話語。<sup>2</sup> 很少用寓意法釋經的加爾文在此居然說，17.12的那塊「石頭」是基督的預表；那麼一來，禱告就必須安息在基督之上。<sup>3</sup>

### 攻擊發生原委

關於這場戰爭，申命記25.17-19告訴我們多一些的資訊：

---

<sup>1</sup> Paul Lai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袖珍本，2007。) 523。稍修改。作者以為17.16a的手是摩西的手。

<sup>2</sup> 「舉手」的意義涉及到「神的權能的彰顯」(出9.22, 10.12, 14.16)，見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348-349。作者未提及它象徵禱告。John Durham的看法類似。見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236。Douglas K. Stuart認為「杖」刻劃「神顯示在戰爭中的主權」，並沒有教導「不住的禱告」之有效性，而是強調聖戰乃是神的戰爭。見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398。R. Allen Cole以為「舉手」通常是開戰或前進的記號，而垂手則是撤退的記號。不過以之為禱告也是正確的，詩63.4提及舉手禱告。見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292。加氏認為舉手是指禱告。

<sup>3</sup>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2:1:293.

25.17 你要記念你們出埃及的時候，亞瑪力人在路上怎樣待你。25.18 他們在路上遇見你，趁你疲乏困倦擊殺你儘後邊軟弱的人，並不敬畏神。25.19 所以耶和華你神使你不被四圍一切的仇敵擾亂，在耶和華你神賜你為業的地上得享平安。那時，你要將亞瑪力的名號從天下塗抹了，不可忘記。

然而這一段也沒有更深地交待我們，為什麼亞瑪力人要攻擊以色列民—神的百姓。其實聖經是有答案的，那是因為亞瑪力是以掃的兒子之庶子，換句話說，是他的孫子(創36.12, 16)，他們和一般的以東人，就是以掃的後裔一樣，世世代代與以色列人為仇。出埃及記17章這裏的爭戰，只不過是整個歷史上衝突的第一回而已。第二回記載在民數記13-14章，這次是曠野時代最大的危機，由於十個探子報惡信，以色列人拒絕進迦南、而要回埃及，因而被神審判，都要倒斃在曠野，只有新生代才可以進迦南。在那兩章經文裏，亞瑪力人出現了四次(民13.29, 14.25, 43, 45)。當神的百姓有不信的惡心時，神根本不會為他們爭戰，他們也就被迦南各族人困在曠野，長達38年之久。

為什麼有爭戰，上述的原因加爾文提到。<sup>4</sup> 不過他給我們進一步的原因：

祂揀選他們現在捲在戰爭之中，主要有兩個原因，或者是為了懲罰他們近來所犯的罪過，又或者為了斧正他們的怠惰，否則他們就落入罪惡之網羅了。...無怪乎當他們有時從安寧的光景漸漸變為不檢點時，戰爭就會他們甦醒過來。<sup>5</sup>

加爾文也不排除靈界的因素：

他們[亞瑪力人]被魔鬼教唆，好叫神將長子的名份從以掃轉到雅各身上的應許，遭到困境，而流於無效。真的，這點可能是他們訴諸戰爭的原委；可是神卻有另一個目的，就是藉

---

<sup>4</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291.

<sup>5</sup>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2:1:291.

著挫敗祂的百姓的驕氣，而使他們變得對祂更為順服。<sup>6</sup>

神的兒女和教會真的是「生於憂患、長於憂患」。讓我們從這段經文裏學習必定發生在我們身上的事—屬靈的爭戰，以及如何禱告。

### 聖戰無旁觀者

有一些人對聖戰很有興趣。世界上沒有一部典籍，對於戰爭講得比聖經更為清楚。關於戰爭，最清楚的經文是在申命記20章，當然那是關乎聖戰的啟示。出埃及記17.8-16也是講聖戰，它在本質上是屬靈的，這樣的爭戰也經常發生在我們的身上、家中、教會裏、社會中。它已經發生了，不是我們要不要介入，而是我們要怎樣靠主得勝。

摩西在一開始就對約書亞說，「你為我們選出人來，出去和亞瑪力人爭戰。」(出17.9a) 這是聖戰，不是人人都能夠參加，雖然說是人人都應該參加。Douglas K. Stuart為我們歸納出聖戰有12個要點，<sup>7</sup> 其中最重要的是這場爭戰不是屬乎那一個人或族群的，而是屬乎耶和華的。我們或許要介入，但主角不是我們，而是耶和華自己。因此，在這場爭戰開始時，它似乎是亞瑪力人和以色列人之間的爭戰，但是到了最後一節時它說，乃是耶和華和亞瑪力人之間的爭戰。

在出埃及時的爭戰，神的百姓可以說是純觀眾，看耶和華如何為他們爭戰，他們並沒有介入。但是這一回不一樣了，他們要介入。在我們的基督徒歲月中，屬靈的爭戰可以說幾乎都是要我們介入的，和本章者一樣的。可是17.9a不是意味著，只有某些人合格可以爭戰。不錯。那麼其他的人好像可以豁免了，譬如申命記20.4-8講到四種人可以不用上戰場的：蓋房屋未獻禮者、種葡

---

<sup>6</sup>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2:1:291.

<sup>7</sup> Stuart, *Exodus*. 395-397.

萄園未收成者、聘妻待娶者、膽怯者！

沒有那麼好的事。聖戰的缺席者不但得不到戰勝的賜福，甚至會受到咒詛！巴拉和底波拉在打敗迦南王耶賓後，在他們的詩歌裏對於聖戰缺席者，士師記5.20-24怎麼說呢？

- 5.20 星宿從天上爭戰，  
從其軌道攻擊西西拉。
- 5.21 基順古河把敵人沖沒；  
我的靈啊，應當努力前行。
- 5.22 那時壯馬馳驅、  
踢跳、奔騰。
- 5.23 耶和華的使者說：  
「應當咒詛米羅斯，  
大大咒詛其中的居民；  
因為他們不來幫助耶和華，  
不來幫助耶和華攻擊勇士。
- 5.24 願基尼人希百的妻雅億  
比眾婦人多得福氣，  
比住帳棚的婦人更蒙福祉。」

蒙福或咒詛，沒有中間灰色地帶的。

大家更熟悉的是以斯帖的故事。當時，猶太人的仇敵亞甲族的哈曼已經設計好圈套，於當年的十二月13日，在波斯帝國全境，要一舉撲滅猶太人。末底改知道這事後，就哀哭，要他的姪女－皇后以斯帖－向君王求情。以斯帖有困難，無法按常理應命。末底改怎麼說她呢？

- 4.13 末底改託人回覆以斯帖說：「你莫想在王宮裡強過一切猶大人，得免這禍。4.14 此時你若閉口不言，猶大人必從別處得解脫、蒙拯救；你和你父家必致滅亡。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為現今的機會嗎？」(斯4.13-14)

我們都不是旁觀者，我們都有份的，或蒙福或被詛！

## 同心合意禱告

這個戰場有兩部份，在當日是由兩班人進行爭戰：一班是由約書亞率領在地上爭戰，而另一班三人則由摩西率領在山頂上爭戰。地面戰爭是一定要打的，其秘訣是順服－「照著[神的話]行」；山頂戰爭才是決勝關鍵，其秘訣是同心合意按著神的旨意禱告：

18.18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18.19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甚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18.20因為無論在哪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18.18-20)

「同心合意」(συμφωνέω)一字是英文交響樂的字源，可以幫助我們明白它的意思。出埃及記17.8-16是這段經文最佳的例證之一。

我們方才看過這段經文的交錯式排列，其中心是摩西的手，講得更準確一點，乃是摩西手上所舉起的神的杖，那代表了神話語的權柄(參9.29，詩63.4)。<sup>8</sup>

這個禱告不是聖徒個人的禱告，而是教會性的禱告。使徒行傳有四個重要的轉捩點，都是發生在四次教會性的禱告會上：

五旬節之前的十天...(徒1.12-15a, 2.1-4)

二使徒首次被捕釋放後...(徒4.23-31)

彼得二度被捕問斬前...(徒12.5)

安提阿教會差派海宣前...(徒13.1-3)

在禱告會裏，那一個人的禱告最重要？使徒行傳1.14節的禱告會的光景是「同心合意」(ὁμοθυμαδόν, 亦見4.24)，他們與誰同心

---

<sup>8</sup> 參出4.17, 20, 7.17, 19-20, 8.5, 16-17, 9.23, 10.23, 14.16, 17, 5, 7等。

合意呢？乃是與神同心合意。

其中最值得玩味的禱告會是使徒行傳12.5者：第二天希律王可能就要把彼得處以死刑，當夜教會切切為他禱告。禱告什麼？求主賜給他勇敢的心志為主殉道？還是求主施行神蹟拯救他出來，像上回一樣？我相信是後者。神真施行神蹟了，彼得被天使帶出了監牢，冷風一吹，他才醒悟過來是真的，不是在作夢。於是他走去馬可的家中，那裏是教會經常開禱告會的地方。敲了門，門裏的使女羅大一聽是彼得的聲音，就衝進去告訴眾人，「彼得站在門外！」禱告會的人居然說，「妳瘋了！」他們相信他們所禱告的內容嗎？但至少有一個人相信，就是小使女羅大。神憐憫那個禱告會。

在利非訂山頂的禱告會上，三個人都一樣重要，他們等於共同在將神的杖—就是神話語的權柄—舉起，這樣的禱告叫做「在聖靈裏禱告」(猶20b)，羅馬書8.26-28把這個原則講得更清楚：

- 8.26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8.27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  
8.28我們曉得神使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祂的人得益處。

這段經文用在禱告會上比用在個人身上更好，因為它的代名詞都是複數的。聖靈總會至少在一個人的心中有突破，將神的旨意透過那個人心中的感動，禱告上去。至終神應允了，就調動萬有來成全我們所禱告的。

以弗所書第六章的經文除了在講述聖徒屬靈的裝備之外，乃是在講述教會性的禱告會怎樣禱告的：

- 6.18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儆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6.19也為我所求，使我得著口才，能以放膽開口講明福音的奧秘。(弗6.18-19)

什麼叫做「多方」的禱告呢？教會的李姊妹回台灣省親，沒想到回去了就碰上母親病危。她的母親尚未信主，怎麼辦呢？她

就向主切切哀求，同時又要天路團契眾姊妹和教會禱告會，都為母親的好轉和歸主禱告。結果呢？她的母親——一個拜偶像的人——真的好轉過來，李姊妹就向母親講福音，問她要不要信主，她的母親的心也改變了，說要信主。不信主的老父親從頭到尾在旁觀看，也承認這是神蹟。

我在美門時，有一位陳姊妹平時工作十分忙碌，並不常來禱告會。但是年終除夕禱告會一定來，有幾年來時一定帶一樣祈求來。有一年她的婆婆從台灣來，住在她們家。要帶這種拜了一輩子的老太太歸主，那實在不容易。我們眾人同心合意為婆婆歸主禱告。之後有一段時間，婆婆就願意來參加主日崇拜，我們也去看望她，特別有一位姊妹對她的歸主有負擔，常去看望她，每次去都帶一些福音性的刊物給她讀。老太太的改變十分明顯，很快地就要求洗禮。大概她也知道她的時間不多了，大約受洗後不久，她就平平安安地到主那裏去了。

我是1994年去美門教會(NJ)牧會。一年多以後，成立建堂委員會，之後的一年多他們在美門郡裏看了60塊地，一路代禱。到了最後有三塊地競選，看那一塊是神量給我們的地界。執事會人也多，意見開頭時並不一致，討論歸討論，最重要的是一同來到主前禱告，尋求主的旨意。

### 決勝在山頂上

為什麼說，這個禱告會要在山頂上召開呢？它只突顯一個原則，它是與「空中屬靈氣的惡魔摔跤」(弗6.12)，禱告本身就是靈戰，因此我們要做醒(6.18b)。亞瑪力人為何要攻擊以色列人？屬靈的原因是咽不下以掃失去長子名份的那一口氣(參創25.27-34, 27章)。創世記的那些經文許多人誤會了。以掃之所以失去長子的名份，是因為他輕看，把它賣了(來12.16-17)；雅各之所以得到長子的名份則非因為他買來的，而是神揀選他，憐憫他，恩賜給他的。可是亞瑪力人不管真相，執著要阻攔神的兒女獲得長子的名份，所以他肆意攻擊他們，叫他們分心懼怕，貪愛世俗像當年的

以掃一樣，這樣，長子的名份就會在神的兒女的身上開不了花、結不了果。我們來讀一段經文：

5.1 以色列的長子原是流便；因他污穢了父親的床，他長子的名分就歸了約瑟，只是按家譜他不算長子。5.2 猶大勝過一切弟兄，君王也是從他而出；長子的名分卻歸約瑟。(代上5.1-2，參創49.3-4)

如果我們用「先知、祭司、君王」的三職份，來領會長子的名份的話，我們看到當一個人身上長子的名份不能長大成熟時，他原來該有的先知的職份出不來，祭司的職份出不來，君王的職份也出不來。流便原先貴為長子，可惜他「失了神的恩...有淫亂的...把自己長子的名份賣了。」(來12.15) 於是祭司的職份歸給了利未家、君王的職份歸給了猶大家，而先知的職份歸給了約瑟。

這是神首度向亞瑪力人宣戰，在舊約歷史有數度遭遇，然而神已經定意要「將亞瑪力的名號從天下全然塗抹了」(出17.14a)，祂「必世世代代和亞瑪力人爭戰」(17.16b)，17.16a給了一個原因，我們或許要將MT版本的讀法還原，<sup>9</sup> 才能明白為何神如此鐵了心：

---

<sup>9</sup> **Durham**, *Exodus*. 233, fn. 16b. ESV的譯法與WBC者一樣。17.16a有一個介詞  $\text{לִּפְנֵי}$ ，沒有動詞，所以我們判定那一隻手與耶和華的寶座之間的關係，是相頂撞的意思。這樣，較符合該介詞的涵義(against)。NIV的譯法—For hands [were lifted up] to the throne of the LORD.—是將該手看成上述摩西等人的手，是善意的；其動詞是加上去的。這樣的譯法和該介詞的涵義，並不配合。**HALOT**的解釋是引民15.30為例，「擅敢」行事的意思是does anything “with a high hand” (ESV)，來解釋本處。所以它是支持ESV/WBC在此處之譯法的。

**Douglas K. Stuart**雖然強調古希伯來文經文的拼字是只有子音，「手」一字就只是「手」，沒有母音將之標明為「我的手」；然而他仍隨從NIV譯文，將之領會為摩西的手。見Stuart, *Exodus*. 401.

KJV, NASV及和合本的譯法是以為「有一隻手在神的寶座上」，就是「祂起了誓」云云。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2:1:295.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耶和華]又說，「因為有一隻手[觸碰]了神的寶座，耶和華必世世代代和亞瑪力人爭戰。」 saying, “A hand upon the throne of the LORD! The LORD will have war with Amalek from generation to generation.” (17.16, ESV)

和合本的譯文在出埃及記17.8-16裏，「手」只出現六次。第七次者(17.16a)是按著MT的讀法(ESV的譯文)，那是頂撞神的寶座的「手」。<sup>10</sup> 怎麼辦呢？於是摩西和他的兩位同工，三人同心合意地舉起他們的「手」，為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而禱告。

提摩太前書2.8說：「我願男人[複數]無忿怒，無爭論，舉起聖潔的手[複數]，隨處禱告。」複數意味著它不僅是禱告，而且還是禱告會呢。它所刻劃的，是否為教會生活裏一幅最美麗的風景呢？願神賜福給祂的兒女：舉起聖潔的手，隨處禱告。

2015/ 12/27, CBCM

## 禱告

基督精兵前進(*Onward, Christian Soldiers.*)

<sup>1</sup> 基督精兵前進 齊向戰場走  
十架旌旗高舉 引領在前頭  
主基督是元帥 領我攻仇敵  
齊看我主旗號 進入戰陣地  
\*基督精兵前進 齊向戰場走  
十架旌旗高舉 引領在前頭  
<sup>2</sup> 見主得勝旗號 撒但軍逃避  
基督精兵前進 勝利在前頭  
地獄根基震動 只因歡呼聲

---

<sup>10</sup> 約伯記1-2章的故事或許能幫助我們明白，撒但的手如何試圖攔阻寶座上的神，想要做成的事。

第十六篇 生於憂患 長於憂患(17.8-16)

主內弟兄高唱 向主獻頌揚  
<sup>3</sup> 基督教會前進 浩蕩如大軍  
弟兄努力奔走 步先賢腳蹤  
我們一心一意 團結攻敵軍  
信仰盼望相同 愛心亦一致  
<sup>4</sup> 蒙恩聖徒前進 歡欣齊前往  
大家異口同聲 凱歌高聲唱  
榮耀尊貴頌讚 歸基督我王  
世人天使同唱 頌揚永無疆

*Onward, Christian Soldiers.* Sabine Baring-Gould, 1865  
ST. GERTRUDE 6.5.5.5.D.Ref. Arthur S. Sullivan, 1871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七篇 敬拜引向成長

讀經：出埃及記18.1-27

詩歌：主耶穌我曾應許(*O Jesus, I Have Promised.*)

#### 第一個好兆頭(18.1-9)

出埃及記第十八章的事，都與葉忒羅有關，他是摩西的岳父，米甸的祭司。這一章擺在這裏有什麼特別的用意呢？這時，數百萬的以色列人已經來到神的山下了(18.5, 參19.1-2)，再下一步就是神的降臨，與聖民立約(出19-24章)。<sup>1</sup> 葉忒羅卻來了。摩西曾與他和米甸人在那裏居住了40年，然而如今摩西率領百萬大軍來此，米甸人對他們有什麼意義呢？

就在他們來到西奈山下之前，遭遇到與亞瑪力人，並與之爭戰，這是第一次戰爭的洗禮，這意味著在往後的路程上，敵對的族群還會有許多；而此時葉忒羅的到訪，卻意味著他們在大而可畏的曠野上，結交了一個友善的族群米甸人。<sup>2</sup> 事實上，一年後，當他們從西奈山啟程時，摩西邀請內兄何巴充當他們的耳目；他們也答應了(民10.29-32, 參士1.16, 4.15, 5.24, 撒上15.6)。

---

<sup>1</sup> 不少學者以為第十八章是在第十九章以後，賴建國也以為有此可能，可是他在註釋的後段裏又說在其前，這樣，摩西的兩子便可參預與神立約。見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袖珍本。(天道，2007。)541。

<sup>2</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402.

我們別忘了出埃及的目的是什麼？出埃及記9.16說，「其實，我叫你存立，是特要向你顯我的大能，並要使我的名傳遍天下。」現在我們看到了第一個蒙恩的非以色列人來聽「福音」，而且歸信了。這田寧說是出埃及的好兆頭。

第八節是摩西向岳父大人傳福音(參加3.8)，內容是出埃及和其後走天路的經歷，這一切都見證了神拯救的大能。「拯救」(לַצַּל)在這一小段裏出現五次(18.4, 8, 9, 10x2)，換言之，神是一位救贖之神是這位米甸祭向所未聞的！他的反應怎樣呢？便「甚歡喜」(רָדָה, 18.9, 另見伯3.6, 詩21.6)。

### 敬拜萬神之神(18.10-12)

葉忒羅本身是一位祭司，但是今天不一樣了，他要向耶和華獻祭，這是他這一生的第一次，因為他開眼界認識救贖主了，祂的名字叫做耶和華。葉忒羅是米甸人，也是亞伯拉罕的後裔，是他晚年從基土拉所生的(創25.1-6)。他們多少傳承了對獨一真神的敬畏，是可以理解的。我們在約伯記裏遇見義人約伯和他的友人們，都是敬畏耶和華神的。還有舊約裏最神祕的人物麥基洗德，也是非以色列人，但也是敬拜耶和華的一位祭司。

葉忒羅歸主了！第10-11節是他的讚美，他一再強調耶和華是救贖之神，因此他說，「耶和華比萬神都大」！聖經上說我們的神是「萬神之神、萬主之主」的觀念，可以說是從他開始(申10.17, 代上16.25//詩98.4, 95.3, 97.7, 9, 135.5, 136.2)。Douglas K. Stuart註釋說，

其結果乃是，耶威在那一刻對葉忒羅而言，成了至高的神，「比萬神都大」—惟一超然的實存，在現代英文用語，稱之為「神」。

他進一步推敲說，葉忒羅所理解的「萬神」不是說，祂「比所有其他真實存在的神祇，更為偉大」，而是說，祂「比所有其他的

## 第十七篇 敬拜引向成長(18.1-27)

超然的實存，或任何人們以為其存在的超然的實存，都要更為偉大。」<sup>3</sup>

第12節的獻祭是他們出埃及以來的第一場獻祭！以色列人都知道，他們出埃及的目的，乃是為到曠野守節獻祭(出3.18, 5.3, 8.27, 9.16)。<sup>4</sup> 本節的餐會是獻祭之後享受平安祭牲的饗宴，連亞倫和眾長老們都來了。這是一幅很美麗的圖畫，以色列人與外邦人在救贖主的同在中，一同享受象徵祂的犧牲所帶來的饗宴，形同聖餐一般。

18.8-12是一個典型的敬拜：福音的傳揚(8-9)、稱頌(10-11)、奉獻(12a)、聖餐(12b)。

### 你這做的不好(18.13-18)

18.13所描述的事，經常都是如此。這些百姓和以前不一樣了，他們現若在生活中與人發生衝突，就要來「求問神」，看祂如何判決。於是摩西要坐著一天審判所有的案例。他自己的感覺如何呢？申命記1.9-12講得很清楚：

1.9那時，我對你們說：「管理你們的重任，我獨自擔當不起。1.10耶和華你們的神使你們多起來。看哪，你們今日像天上的星那樣多。1.11惟願耶和華你們列祖的神使你們比如今更多千倍，照祂所應許你們的話賜福與你們。1.12但你們的麻煩，和管理你們的重任，並你們的爭訟，我獨自一人怎能擔當得起呢？」

他心中的苦楚神知道，然而葉忒羅一眼就看出來了！身為長輩，大概也只有他敢大膽地對摩西說，「18.17你這做的不好，18.18你和這些百姓必都疲憊；因為這事太重，你獨自一人辦理不了。」(出18.17-18) 摩西和眾百姓疲憊還是小事，主要的問題是神的家建造

---

<sup>3</sup> Stuart, *Exodus*. 412.

<sup>4</sup> 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369.

不起來，神的公義不能貫徹，神的慈愛不能彰顯，這才是大事。那麼該怎麼辦呢？

### 眾光照亮世界(18.19-27)

葉忒羅沒有否決神給摩西的呼召，他在18.19-20講得很清楚：「將律例和法度教訓他們」(20a)，乃是頭等的要事，這是摩西的先知職事；其次是「替百姓到神面前，將案件奏告神」(19b)，這等於是摩西的祭司職事；第三，「指示他們當行的道、當做的事」(20b)，乃是神話語的應用，形成百萬會眾新社區的倫理，這是摩西的君王職事。

申命記4.7-8說得好：

4.7哪一大國的人有神與他們相近，像耶和華我們的神、在我們求告祂的時候與我們相近呢？<sup>4.8</sup>又哪一大國有這樣公義的律例典章、像我今日在你們面前所陳明的這一切律法呢？

這是外邦人葉忒羅的羨慕。但是如何才能把神的國建造起來呢？

#### 神用人的建議

為了達成這個神聖的理想，他向摩西提出建議(出18.21-22)。有人就認為，葉忒羅的建議是世俗之人的聰明，不是神的心意，民數記11.10-17, 24-25那裏所發生的事，才是神的啟示與神的作法。在後面，神藉摩西在百萬民眾中立了七十位長老，和出埃及記18章者不同，有人就以為前者不是出於神的，而是出於人的。真是如此嗎？其實兩者並不相同。

葉忒羅建議了以後，他仍謙卑地說，退了一步說，「神也這樣吩咐你」(23)，並沒有咬定自己的建議就是神的聲音。申命記1.9-18是摩西晚年回憶同一事件的，乃平行經文，從那裏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葉忒羅的建議究竟是否屬乎神的啟示。在申命記的敘述裏，老摩西完全沒有提到葉忒羅的名字。換言之，摩西肯定它是從神來的啟示。

神的安排是怎樣的呢？乃是揀選神的百姓中有才能的人，出

來服事管理。服事者的度量有大有小，大者可以作千夫長，小者可以作十夫長，「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看得合乎中道。」(羅12.3)。

### 學習分出工作

很奇怪，摩西為什麼就沒有看見他自己的有限呢？神從來沒有要我們「鞠躬盡瘁，死而後已」，摩西誠然在神的全家盡忠，但另一面，他也要學習將工作分出去。在這裏，加爾文有一段很優美的註釋：

那麼，就讓神的僕人學習謹慎地度量他們的能力，免得他們會因著攪住了太多的工作，而耗盡了。因為這種的傾向...是十分常見的弊端，不少人不免自我克制，而為之捲走了；所以，每一個人應當在他自己的範疇內，限制自己。讓我們學習：神在人類中是這樣地安排我們的光景，使得個人只賦予某些度量的恩賜，而職份的分配就看恩賜而定。<sup>5</sup>

神為何這樣安排呢？加爾文繼續詮釋說，

因為就如同一道陽光不能照亮世界，而要所有的陽光聯合它們的光照，猶如它們是合一之光似的，所以神在互助善意的社群裏，就用一種神聖而不可分離的聯繫，將人保存下來，又分賜不同的恩賜，將他們互相聯合起來，而且不會以祂整個的完全、出乎量度之外地，興起任何一人。<sup>6</sup>

我們看見摩西從善如流，立刻改變。我們可以想像從當天起，神的家中就有了極大的變化，許多神的兒女的恩賜被發掘出來了。

---

<sup>5</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303-304.

<sup>6</sup>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2:1:304.

## 恩賜靈命平衡

恩賜和靈命兩者是牽連在一起的。出埃及記18.21說要「從百姓中揀選有才能的人，就是敬畏神、誠實無妄、恨不義之財的人」，上半句說到恩賜：下半句就說到有才能的人必須同時要有好的品格：敬畏神、誠實無妄、恨不義之財。在申命記1.13那裏提及不同的三個條件：「有智慧、有見識、為眾人所認識的」，這三個條件是用來解釋什麼叫做「有才能」，其中第三點也可以翻譯為「有經驗的」。

所以，一共提出六個條件，三個論及品格，另三個論及恩賜(才能)。葉忒羅的話充滿深刻的洞見，一旦實施了，你可以想像倏忽之間，整個數百萬的會眾動起來了，編組起來了，太多的弟兄們的恩賜被發掘出來、用來服事神，這豈非一幅美麗的圖畫呢？

## 教會成長秘訣

諸位想想，當時在西奈山下的以色列會眾有數百萬之多，要多少的千夫長啊，最多的是十夫長，萬丈高樓從地起。

## 天生你材有用

我們每個人都不要輕視神賜我們的恩賜，人人都有，以弗所書4.7-8說，

4.7我們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4.8所以經上說：「祂升高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將各樣的恩賜賞給人。」

當一個小組裏的人各個把他/她的恩賜使用出來時，那種的爆發量是很驚人的。耶穌說過分才幹的比喻，有人五千兩、有人兩千兩，至少的也有一千兩。十個一千兩不就是賽過一個五千兩嗎？

## 奉獻當作活祭

奉獻當作活祭(羅12.1-2)；羅馬書12章講述「奉獻→恩賜→事

奉」的三部曲。要運用恩賜的先決，是將自己奉獻給神當作活祭；這樣，我們的恩賜就聖化了。

### 切慕屬靈恩賜

要切慕靈恩(林前14.1)。哥林多前書12章講靈恩乃是神按祂的意思分賜的，13章講用恩賜是在愛裏運用。14.1一開頭則說我們要如何得到靈恩，那就是羨慕靈恩。神只給那些羨慕靈恩的人。

### 找出你的恩賜

怎麼找出恩賜呢？最好的環境是在小組或團契裏。申命記1.13告訴我們一個秘訣：「你們要按著各支派選舉有智慧、有見識、為眾人所認識的，我立他們為你們的首領。」<sup>7</sup> 出埃及記18.25是說「摩西從以色列人中揀選了有才能的人，立他們為百姓的首領，作千夫長、百夫長、五十夫長、十夫長。」實際上是由百姓自己去選出來，然後由摩西「按立」而已。因此論到事奉，保羅說，我們要「羨慕善工」(提前3.1)，但同時又很自然地在教會身體的生活中，從別人的肯定中顯明出來。

可接手得著(提前4.14)。約書亞是摩西按立的，神也藉著接手分賜給約書亞需用的靈力與恩賜。新約時代也是如此。保羅信主之時，有亞拿尼亞為他接手，亞拿尼亞是代表基督的身體為他接手的。

### 在愛中用恩賜

在愛中使用(林前12.31)。恩賜如刀，愛使它變得「鈍」些，不傷人，並造就人。

---

<sup>7</sup> 加爾文在此註釋說，「那些從事審判的人不是由摩西的意志來指定的，而是由民眾的投票來揀選的。這是一種最可羨慕的自由，我們無須被迫去服從一人，他可能是暴虐地強加在我們頭上的；乃是容許[我們]挑選，以至於若不是我們許可的，沒有人可以管理我們。」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2:1:309-310. 這段註釋或許成為日後會眾制的先河之音。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求造就教會(林前14.4, 1)。悟性的恩賜為優，恩賜本來就為著他人的益處，不為自己的益處。

如火挑旺起來

如火再挑旺(提後1.6)。恩賜雖然可以在聖靈外使用，但是那是不正常的情形。它需要常常再被聖靈的火挑旺起來，在聖靈之中使用它。

凡有再加給他

凡有的再加(太25.29)。將來審判有為著恩賜的使用。沒有兩可，不是使用了得獎賞，就是沒使用受審判。

身體配搭之美

身體的配搭(林前12.27)。恩賜不跑單幫，因為乃是眾恩賜一同運作，以建造基督身體。否則恩賜就淪為個人表演了，無法成就基督身體之建造。

總的來說，申命記1.16-17強調聽訟的目的是為了顯明神的公義，這是神的國的第一個特徵(羅14.17b)。所羅門之劍不就是用極其智慧的方法，顯明神公義的判決，辯明究竟那一個母親才是活的孩子真母親(王上3.16-28)。然而保羅在哥林多前書6.1-8卻有一個奇怪的勸慰，他說，「為甚麼不情願受欺呢？為甚麼不情願吃虧呢？」請問還有正義嗎？在此保羅是用愛憐的方式解決問題。神的國是公義與慈愛並行的。

### 倪維思三自法

諸位今日會羨慕韓國教會的發展嗎？韓國教會之所以有今天的榮景，必須感謝一位重要的宣教士，倪維思(John L. Nevius, 1829~1893)。然而他不是赴朝鮮的宣教士，而是早年赴華北的宣教士，1853年底來華，1861年起山東登州工作到見主面，長達32年。他是非常有才華的傳道人，不但將福音帶給當地的人，同時賑災，叫人看見耶穌的愛，也教導老百姓種植、改良、推廣水果，幫助他們脫貧，使得煙台一百年前就成為水果之鄉，他也成

為「蘋果與葡萄之父」。

但是他最大的貢獻是在宣教策略上的突破。他在1885年就提出「自立、自養、自傳」的宣教原則，然而在華北的長老會宣教組織，不接受他的看法，仍舊沿用老法，把宣教區的基督徒看成幼弱需要乳養的小羊，成年累月地從母國募款，聘請母國的宣教士作他們的牧師。倪維思大聲疾呼要放棄這種不合聖經的方法，而改用三自原則，處心積慮地訓練在地的傳道人，儘快地把教會的權柄，甚至是神學院交給他們，讓他們自己站立起來，儘早不要依賴外援，支持自己的傳道人等一切開銷，並且擬定宣教計劃，生生不息地做下去。

1890年倪維思把他的理念帶到朝鮮去，卻被當地的長老會和其他宗派的宣道部所採用。朝鮮在1894年淪為日本佔領，又經歷二戰、韓戰的苦難，但教會卻奇蹟似地持續增長，半個世紀之久，那來的教士啊，這是今日教會界普遍承認的聖靈工作的奇蹟。韓國教會增長原因之一，可以追溯到一百年韓國教會普遍採用了「倪維思方法」(Nevius Method)。倪維思是韓國教會的葉忒羅。

你願意將來到主面前聽主對你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太25.21, 23)嗎？今日快將你的恩賜拿出來服事人。願神恩待祂的教會！

2016/ 1/17, CBCM

### 禱告

主耶穌我曾應許(*O Jesus, I Have Promised*. H641)

- <sup>1</sup> 主耶穌我曾應許 永遠事奉我主  
我主我親愛朋友 懇求與我同住  
若主時常在我旁 我必不怕戰場  
若主時常引我路 我必不致迷茫
- <sup>2</sup> 世界四面包圍我 求主與我相近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我見蓬亂的景物 聽見誘惑聲音  
在我身外或身內 常有仇敵相侵  
懇求耶穌來親近 保守我的心靈  
<sup>3</sup> 主耶穌你曾應許 凡跟隨你的人  
在你榮耀的居所 主僕亦必有份  
主耶穌我曾應許 永永遠遠事奉  
求主我親愛朋友 施恩使我跟從  
<sup>4</sup> 讓我得見你腳跡 將我安置其中  
我惟依賴你大力 才能步步相從  
一路呼喚牽引我 扶持照應到底  
救主我友接納我 那日享你安息

*O Jesus, I Have Promised.* John E. Bode, 1868  
ANGEL'S STORY 7.6.7.6.D. Arthur H. Mann, 1883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八篇 迎見立約的神

讀經：出埃及記19.1-25

詩歌：乘鷹翅膀(*On Eagle's Wings*, by Michael Joncas)

#### 神首度降臨人間

來到西奈山下，是摩西最興奮的一刻了，大約五十多天以前，神賦予他的使命簡而言之就是，「你將百姓從埃及領出來之後，你們必在這山上事奉我；這就是我打發你去的證據。」(3.12) 這一天應譯為「第三個月初一的那一天」，為麼要說得這麼樣地準確呢？因為這一天在救恩史上是很有意義的。<sup>1</sup> 有什麼特殊的意義呢？神要和以色列人更新恩約，同時要賜下十誡律法，這是人類救贖史上的頭等大事！所以神親自從天降臨(19.9, 16-18, 20.18, 24.10)，並用指頭在石版上書寫律法，親自遞給摩西。這是以律法為主的舊約之開始。

這座山被稱為「神的山」(18.5)，因為神親自降臨在這座山上，將它分別為聖，好像聖所一樣。第三節的「到」(עָלָה)宜譯為「上到」，是本章的鑰字，它出現了有八次之多。<sup>2</sup> 所有神的百姓環繞山根，就等於來到天地間的大聖所朝見神一樣，他們都是

---

<sup>1</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袖珍本。(天道，2007。)562。

<sup>2</sup> 參賴建國，出埃及記。567。出處見出9.3, 12, 13, 18, 20, 23, 24x2。只有第18節是指煙氣「上騰」，餘皆指「上山」一事。

「上到」神的山敬拜神的。

在這章經文裏，我們看見摩西一共三度上山到神那裏去：19.3, 8b, 20；<sup>3</sup> 他扮演中保的角色，傳遞神人之間立約及其相關之事：

祭司國度的啟示(19.1-8a)

預備迎見耶和華(19.8b-15)

神首度可畏降臨(19.16-25)

摩西迫不及待地要到神那裏朝見神(19.3)，想要知道他們下一步該怎麼走，而另一面則是神也呼召他，將祂心中要成就的大事－建立屬神的國度－啟示給他。

#### 祭司國度的啟示(19.1-8a)

神在19.4向祂的百姓解釋過去一段時間、所發生之大事的意義，究竟是什麼。

如鷹措來歸我

祂做了兩件事，一是出埃及一系列的神蹟，打擊埃及國，好叫以色列人得以脫離百年的轄制，另一件則是邁向西奈山一路上神的拯救和幫助。19.4的「你們都看見了」的「你們」(אנְתֶם)是加重的，神的意思是說，「你們自己都看見了」，你們親身經驗了，親眼看見了。在這裏神用老鷹來比擬自己，這個比喻在申命記32.11那裏又用了一次，強調神是一位體貼、照顧、保護、引導、管教、訓練祂的百姓的神。<sup>4</sup>

---

<sup>3</sup> 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386. 作者說本章因此有三個進展：19.3-7, 8-14, 20-25。第一回上山明言在19.3，下山則暗含在19.7；第二回上山暗含在19.8b，下山則明言在19.14；第三回上山明言在19.20，下山則明言在19.25。

<sup>4</sup> 「鷹」(נָשׂוּר)在舊約裏出現26次，出19.4是首度出現。用它來比喻神自己只有兩處：此處及申32.11。此外，詩17.8, 57.1, 61.4, 63.7, 91.4等處雖沒有出現

神第一階段的工作只有一個目的，就是叫祂的百姓的心歸向祂－「歸我」(19.4, אָלַי)。

### 更新原有恩約

第5-6節是本章的核心之話語，神要與祂的百姓更新恩約。在此我們或有困惑，這是一個新的盟約嗎？還只是亞伯拉罕之約的更新呢？2.24很清楚地回答我們的疑問：「神聽見他們的哀聲，就記念他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sup>5</sup>神現在不是與祂的百姓立新的盟約，而是在以色列人歷經百年的軟弱退步後，再度來和他們更新亞伯拉罕之約，正如保羅所詮釋的：

3.17...神預先所立的約，不能被那四百三十年以後的律法廢掉，叫應許歸於虛空。...<sup>3.19</sup>這樣說來，律法是為甚麼有的呢？原是為過犯添上的，等候那蒙應許的子孫來到，並且是藉天使經中保之手設立的。(加3.17-18)

恩典和律法並不衝突，律法的頒賜也是為著恩典的成全。<sup>6</sup>

到了摩西時代，舊約裏的盟約多用宗主~附庸盟約的形式來表達。如當時的赫人和古代的漢摩拉比法典等，都是用這種形式表達的。<sup>7</sup>神是宗主，祂降卑自己來和作為附庸的我們立約之本身，就已經是神極大的恩典了。出埃及記19章就是以這種形式的盟約，來表達神怎樣和祂的百姓更新盟約，我們若明白了這個歷史背景，就不會落入將律法與恩典互相對立的神學矛盾裏。都是出乎神的恩典，律法也是為著恩典而有的，而且律法本身也是恩

---

「鷹」一字，但有其涵意，且是指著神自己說的。在利11.13-14 (//申14.12-13) 顯示，鷹與鷂都屬不潔淨的禽類！

<sup>5</sup> Enns, *Exodus*. 387-388;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313.

<sup>6</sup>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2:1:314-315. 作者有精采的註釋。

<sup>7</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20-23。

典的一種表達。<sup>8</sup>

這群以色列人就預表說，當他們過了逾越節、又過了紅海，就象徵他們已經得贖了，已經是神的百姓了。現在神來與他們立約，不過要突顯他們在救恩中的地位罷了。他們的得贖是白白的恩典，然而神現在進一步告訴他們，神的旨意是要得著「祭司的國度」，這是神的永旨，他們仍舊要靠著神的恩典，達成神在他們身上的目的。從前他們蒙恩，他們什麼都不需要做，現在他們繼續蒙恩，他們需要順服神做合神心意的事。都是恩典，然而從今起，他們：

2.12...就當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2.13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 2.12-13)

### 百姓三重身份

在第5-6節裏，聖經用了三重的稱呼，來界定神的百姓的地位：特殊的產業(屬我的子民)、祭司的國度、聖潔的國民。在啟示這些話語時，神好像忘了在過去五十天裏所發生一些不愉快的事。以色列人曾經數度埋怨神、試探神，神也刻意地管教他們、試煉他們。此時神講起話來好像雨過天晴，說他們是他的「特殊/珍貴的產業」(הַגְּלוּיָהּ)。<sup>9</sup> 神的百姓是祂心中的珍寶，是祂用祂的兒子生命的重價贖買回來的(林前6.20)，是祂眼中的瞳仁(申32.10)。

---

<sup>8</sup> 中譯：新國際版研讀聖經(更新，1996。) 25。在這頁裏，十分簡潔地介紹了舊約中重要的諸約。宗主~附庸盟約是有條件的盟約，宗主的恩待附庸，是以附庸順服他的旨意為條件的。在此表裏特別顯示，亞伯拉罕之約在創15.9-12那裏，屬「王賜恩盟約」，而到了創17章則屬「宗主~附庸盟約」。同一個盟約用不同立約形式來表達，都是恩約。

<sup>9</sup> 此字出現八次：出9.5(思高本譯作「特殊產業」，最早的神天聖書譯作「特取之寶物」)，申7.6, 14.2, 26.18，詩135.4，瑪3.17；代上29.3，傳2.8。看起來翻譯得最準確的是馬禮遜呢！神天聖書全部在1819年譯妥，1823年於麻六甲出版。

## 第十八篇 迎見立約的神(19.1-25)

他們不僅是神的兒子，而且是神的長子，極其尊貴的，他的贖價銀是一般男子的十倍(民3.47)。

在新約裏，聖經用兒子的名份來表明做神的兒女的珍貴身份，我們是神的產業，因為我們與基督同作後嗣，來承受神本性一切的豐盛(西2.9-10，參弗1.18)。

接著聖經用「祭司的國度」來表達神的兒女的身份。什麼是教會呢？教會就是「祭司的國度」。彼前2.9在引用這節經文時，說我們是「有君尊的祭司」。就信徒個人言，我們每個人都是君尊的祭司，因此整個教會就成了「祭司的國度」，啟示錄1.5-6就是這樣地論到教會的：「<sup>1.5</sup>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sup>1.6</sup>又使我們成為國民，作祂父神的祭司。」

祭司這個字眼在這裏可是第一回出現在以色列人中間。在創世記14.18那裏，有一位神秘的祭司麥基洗德，他不是以色列人；摩西的岳父葉忒羅也是祭司，卻屬米甸人。出埃及記19.6是第一回在以色列人中間提及祭司，而且理想甚高，他們就整體而言，是「祭司的國度」，在萬民人做祭司的，帶國萬民認識神、得救恩的。申命記32.8是一節難解的經文：

至高者將地業賜給列邦，  
將世人分開，  
就照以色列人的數目，<sup>10</sup>  
立定萬民的疆界。

不錯，神就是按照屬靈的「以色列人」來分賜萬國的地業，因為「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約4.22)。以色列人~教會是萬國的祭司，我們的功用就是要將福音傳到地極—申命記32.8有這個意思，若用死海古卷或七十士譯本作「神的眾子」之讀法，就失去了這個意思，瑪所勒經文是對的。(我們要從創12.1-3來領會這

---

<sup>10</sup> 32.8 以色列人：即「以色列的眾子」，按瑪所勒希伯來文經文；或按死海古卷、七十士譯本作「神的眾子」。

節，就明白神為何照「以色列人的數目，立定萬民的疆界」了。）

與之有關的「聖潔的國民」是指神兒女生命的素質。非聖潔沒有人可以見神，更別說事奉神了。這裏的聖潔不只是聖別，更意味著我們內在屬靈生命的成聖變化。「特殊/珍貴的產業」說到我們的屬靈的地位是稱義了，並得到神的兒子的名份；而「聖潔的國民」則是指我們的成聖。這樣，我們才能有效地成為「祭司的國度」，率領萬民事奉神。

摩西就下山召集了長老們，把這個好消息藉著他們傳遞給百姓們。他們的回答真好：「凡耶和華所說的，我們都要遵行。」(8a)聽命勝於獻祭，這才是真祭司。

### 預備迎見耶和華(19.8b-15)

有了百姓順服神的回覆，神何等高興，就準備降臨到他們中間。這是人類歷史上第一件大事！自從基路伯把通往伊甸園的道路封掉以來，這算是神在歷史上頭一回降臨在人間。

### 神藏在密雲裏

神在密雲中降臨，因為有血氣的人不能覲面看見耶和華神(士6.22)，所以神將祂自己隱藏在密雲之中(詩18.9-12，結一章，太17.5)。神「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提前6.16，參1.17「不能看見」)。

在第十九章的描述裏，有些互相矛盾的敘述是很有趣的：有密雲將神隱藏起來，神是在「幽暗之中」(出20.21)；但另一面，西奈山全山冒煙，因為「耶和華在火中降臨」。<sup>11</sup> 那種景象應和耶穌的變形是相似的，「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臉面明亮如日

---

<sup>11</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429. 作者以為與出19.16平行經文有王上19章，伯38章，40.6，詩83.15，賽29.6，66.15，耶23.19，結1.4...鴻1.3等「風暴」現象，這些都是神的顯現。他甚至以為創3.8的「涼風」應作「風暴」，以此來說神向來以「風暴」向人顯現。

## 第十八篇 迎見立約的神(19.1-25)

頭，衣裳潔白如光。」(太17.2) 整座山「到處榮耀、到處光明、到處是你、到處是神」。

「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約1.18) 「祂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真像。」(來1.3ab) 尼西亞信經講得好：

[我信]一位主、耶穌基督、獨生的神的兒子，父在創造萬有之前所生的，是從神出來的神，是從光中出來的光，是從真神出來的真神...

耶穌說，「<sup>14.9</sup>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sup>14.10</sup>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約14.9-10) 幽暗中見光明，光明中藏幽暗。

### 聖山猶如聖所

西奈全山都因著主的降臨與顯現，被分別為聖了。這座山就成了神的聖所，和不久後建造起來的聖所一樣，有三部份：山頂~至聖所(出19.20)、山上~聖所(24.9)、山下/山根~外院(19.17, 13)。<sup>12</sup> 都是聖潔的，但有等次之分。摩西可上山頂，亞倫家和長老們可上山(24.10)，祭司和百姓只可到山根。<sup>13</sup>

可是這是舊約時代，到了耶穌釘十字架時，聖殿內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聖所就不再有內外之分了，通往至聖所的道路打通了，凡靠著主寶血之人，都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座前敬拜父。

### 傳遞自潔信息

我們在摩西第二回上山時看見神給他的信息就是，百姓們必要自潔，準備迎見神。一般的百姓只可到山根(相當於聖殿的外院)，也須要自潔。第15節提及在那等候主降臨的三天，要禁絕性生活，絕非貶抑性。該節的「不可」用的字是לֹא，和前面數節所

---

<sup>12</sup> Enns, *Exodus*. 391; Stuart, *Exodus*. 431.

<sup>13</sup> Enns, *Exodus*. 391. 那來的祭司呢? 或指24.5幫忙獻祭的青年人。

用的「不可」(אֵין)不同，並非道德性的、絕對的、永久的不可，而屬乎權宜上的不可。它的意思是什麼呢？哥林多前書7.5a的話－「夫妻不可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為要專心禱告方可」－就是這個意思。<sup>14</sup>

摩西第三次上山以後(出19.20)，神又告訴他什麼信息呢？和第二次者一樣，要百姓自潔、自潔，免得有人因為不自潔而被神擊殺。更出格的是「闖過來到我面前觀看」的人(出19.21)，這是一些不敬虔、不敬畏神的人。

我們真的渴慕神嗎？如果是的話，就要自潔，因為非聖潔，人不得見神的面(來12.14)。

### 神首度可畏降臨(19.16-25)

出埃及記19-24章是一個段落，神來與祂的百姓立約。千呼萬喚始出來，神終於顯現在西奈山上了：

19.16...有雷轟、閃電和密雲，並且角聲甚大...19.18西奈全山冒煙，因為耶和華在火中降於山上。山的煙氣上騰，如燒窯一般，遍山大大地震動。19.19角聲漸漸地高而又高...(19.16-19)

似乎神在風暴中降臨，但這風暴是沒有下雨的。

這是造物主的顯現，這是全然聖潔之神的降臨，誰能夠承受得住呢？啟示錄20.11說，「從祂面前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為什麼呢？受造之物怎麼承受得住呢？所以在出埃及記19.18說，「遍山大大地震動」。還別說有罪之人怎樣見神聖潔之面呢。當羔羊耶穌再來時，啟示錄6.15-17說，凡有血氣之人都要「躲避坐寶座者的面目和羔羊的忿怒」！

如此說來，三天自潔的百姓們「盡都發顫」(16)，還算是神加上恩典的保守呢。與這些百姓相比，主的使徒們在變形山上的

---

<sup>14</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585。

表現，可就太差勁了。所謂內圈三使徒居然都「打盹」了，清醒過來了，彼得又在胡言亂語一番(路9.32-33)。

在神的顯現中最神秘的是「角聲」(出19.13, 19)。誰在吹角呢？斷非人，應該是天使吧(參太24.31)。註釋家John Durham說，這件事實「增加了這段敘述可畏的奧秘；這個角聲不出於任何一位以色列人，甚至也不是出於摩西。」<sup>15</sup>在这一切啟示錄式的現象中，惟有角聲最安慰人心，因為「到角聲拖長的時候，他們才可到山根來。」(出19.13)所以當角聲大作時，百姓都在大大發顫，「摩西率領百姓出營迎接神，都站在山下。」(19.17)百姓親眼看見「耶和華在火中降於山上」(19.18)。何等可畏的一幕！爾後，「角聲漸漸地高而又高」(19.19)，他們聽見神與摩西的對話，也看見摩西登上山頂。

有一天當主再來時，其光景肯定比這次主的顯現更為可畏。我們必須要在神的光中自潔：

這種可怕的景象一部份是在他們眼前的神的同在所帶來的，祂的莊嚴可以激勵面見神者順服下來，證實祂的教義，免受蔑視；另一部份則是表達了律法的性質，除了畏懼，它不帶來什麼。...人們才會真正地降服了，並謙卑地匍匐在神面前，莊重地擁抱盟約...因為直到人的心思裏的罪惡清除了、校正了，宗教才穿透進入人的心思內，以致它認真地接受神的話。<sup>16</sup>

不過，神的顯現沒有停在第十九章。第25節是摩西第三次下山傳遞要百姓「自潔」的信息，之後第20-23章結束，都是神「從天上」直接對百姓們說話(20.18-22)。

百姓們是在山根瞻仰的榮美，亞倫等人則上山...：

---

<sup>15</sup> John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271.

<sup>16</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1:326-327.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24.9 摩西、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都上了山。24.10 他們看見以色列的神，祂腳下彷彿有平鋪的藍寶石，如同天色明淨。24.11 祂的手不加害在以色列的尊者身上。他們觀看神；他們又吃又喝。

這和前面的「雷轟、閃電、密雲、角聲」是完全不同的一番景象。神把天堂帶到人間，何等榮美的境界，這才是福音的目的：叫我們活得在地如天。

### 父賜給何等慈愛

最後，讓我們思想神賜給我們最大的恩典－兒子的名份－的涵義：

3.2 親愛的弟兄啊，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但我們知道，當將來如何顯明時，<sup>17</sup> 我們必要像祂，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3.3 凡向祂有這指望的，就潔淨自己，像祂潔淨一樣。(約壹3.2-3)

出埃及記24.9-10所透露的信息，象徵著當末日主耶穌再來時，我們都要變化像父神一樣！這樣，我們才能帶著新造的身體，去覲見那一位住在人不能靠近之光裏的父神。這是受造之人蒙贖最大的恩典了。

摩西在第19章兩度下山只傳同一個信息：要自潔(出19.10-15, 21-25)。今日主給我們的信息也是一樣：「凡向祂有這指望的，就潔淨自己，像祂潔淨一樣。」

2016/1/31, CBCM

### 禱告

乘鷹翅膀(*On Eagle's Wings*)

<sup>1</sup> 居住在上主隱密處的人 必要住在全能者蔭下

---

<sup>17</sup> 3.2 當將來如何顯明時：和合本作「主若顯現」。

第十八篇 迎見立約的神(19.1-25)

上主是我的避難所 磐石我所倚靠  
\*祂要將你升高乘鷹翅膀 背負你黎明翱翔  
要你明亮如太陽 將你緊握在主慈手中  
<sup>2</sup>要救你脫離狩獵者網羅 縱饑荒也不能傷你  
投靠在主的翅膀下 主信實是盾牌  
<sup>3</sup>你不用懼怕黑夜的驚駭 或是白日飛來的箭  
縱有千人仆倒你旁 災害必不臨近  
<sup>4</sup>因祂要吩咐祂的眾使者 在你道路上保護你  
他們必用手托著你 免得腳碰石上

Words & Tune by Michael Joncas, 1979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十九篇 十誡：生命之盟約

讀經：出埃及記20.1-21

詩歌：主你榮面是我所羨(*Thy Blessed Face Is My Desire.*)

#### 永恆不朽文獻

十誡多重要，我們從登山寶訓就可以窺知了。太5-7章是人類最永恆不朽的文獻，因為神的兒子親自登上了一座山，將神的道德律剖明在祂的百姓面前。在那裏，我們六次聽見主用「你們聽見有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的方式(太5.21, 27, 31, 33, 38, 43, 盤點道德的項目。其實那些話裏涵蓋了十誡裏的第六、七、九誡。主講那些話的目的並不是要「廢掉律法...乃是成全」(5.17)。換言之，主親自來到地上詮釋十誡的精義。出埃及記的十誡和登山寶訓，先後輝映。

為什麼我們說出埃及記20.1-17是「十誡」呢？其實這個詞彙是出自出埃及記34.28，原文是「十句話」(הַדְּבָרִים עֲשָׂרָה, τὸς δέκα λόγους)。猶太人的傳統、天主教和基督教的數法都不一樣，細節不說了。基督教者其實源自LXX，而LXX又源自亞歷山太的猶太神學Philo，即將出埃及記20.1-2當作歷史序言，從第三節起到第17節，正好是十句話、即十誡。這種分法十分符合宗主~附庸盟約的精神。

20.3-17的十誡和其後到23章結束為止的約書，是有關係的。

前者是絕對的、必然的(categorical, apodictic)，而後者是決疑的(casuistic)。<sup>1</sup>前者是基本的(重大的)誡命，而後者是進深的要求；或說後者是前者的「延伸...詮釋...社會關懷的重點。」<sup>2</sup>

我們注意19.25，摩西下山了，這是第三次下山。神在19.9說，「我要在密雲中臨到你那裡，叫百姓在我與你說話的時候可以聽見，也可以永遠信你了。」究竟是那一段話呢？即出埃及記20.1-17的十誡。所以十誡是神直接對眾百姓說的，不是透過摩西傳話的。十誡法版是透過摩西傳遞的(31.18, 34.38)，但其內容是直接宣佈的。

所以在20.1說，「神吩咐這一切的話說。」十誡的權威來自神自己，這一切話都是神在說話、在吩咐。第二節說明十誡是頒賜給蒙贖之民。不過在此我們絕對要申明，它的意思不是說，十誡對非選民就不用佈達了。羅馬書2.14-15說，

2.14沒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順著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們雖然沒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2.15這是顯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們心裏，他們是非之心同作見證，並且他們的思念互相較量，或以為是，或以為非。

人在未墮落之前，心中所刻的律法就是十誡法版的版本。可是人類墮落了，他們的良心所較量出來的律法已經不準確了。在politically correct風潮的今天，十誡大概只剩下第八誡還被人遵守，其他則蕩然無存了。

正是因此緣故，神要在西奈山向祂的百姓再次親口宣佈律法，並將十誡書寫在法版上，成為千真萬確的依據。這是人類倫理的無上準則。20.2說明，惟有蒙贖了，人才會明白神的律法，並順服去接受它。可是不論選民或非選民，十誡律法都是他們的

---

<sup>1</sup> R. Allen 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149.

<sup>2</sup> 中譯：新國際版研讀聖經(更新，1996。) 302, 146, 148, 336 (社會關懷的重點)。

倫理權威，把十誡和律法用在社會上，我們一點都不以為恥(參羅1.16)。

### 敬拜需要啟示

羅馬書1.19-21的話顯示一件事，人類是按著神的形像造的，所以身為神的形像負載者，人從深處知道人應當按著神的榮耀敬拜祂，因為神之為神是無法從人心中抹煞的。人要敬拜神，這是人之所以為人最獨特的特徵。但是另一面，聖經和我們所見的事實告訴我們，人除非真正重生了，他不會把神當得的榮耀歸給神的，也不會真誠感謝祂。人會敬拜是最自然的事，可是同時也最需要神的啟示的事。人類基本的問題就是宗教問題：拜對了沒有？

創世記第四章讓我們看見人類的第一樁謀殺案，居然是因為人要敬拜神而引起的。凶手該隱也是一個敬拜神的人！當神看中他的供物，而悅納了他弟弟亞伯的祭物時，他就「大大的發怒、變了臉色。」心中埋下殺機。神警告他，罪已經在他心中戀慕他、轄制他了。可是他含怒過了日落，不去制服心中的罪，最終殺了他所嫉恨的亞伯(創4.1-8)。今日世界最大的難處是什麼？反恐戰爭。這是什麼性質的戰爭？因宗教和敬拜神所引起的戰爭！由此可見，敬拜神比一切事情更需要神的啟示。

那麼基督徒是否只要有熱心就夠了，不需要啟示就可以敬拜神呢？約翰福音四章記載，撒瑪利亞婦人因著主的啟示得救了，之後第一件事就談到敬拜神的問題。她所關切的是在那裏敬拜神。主耶穌就立刻教導她，敬拜重要的不是在那裏敬拜神，而是有正確的方式－按真理－與心態－以心靈－敬拜神(約4.23)。福音書裏許多人一旦發現耶穌是基督時，他們就匍匐敬拜，我相信這位婦人也是如此，雖然約翰福音沒有明言記載。基督徒在敬拜神的事上，比他的重生歸主，更需要聖經的啟示。

當神從天上到人間，首度將人類應當遵守的道德律－即十誡－頒定給人類時，它一半的篇幅(即前四誡)是啟示我們怎樣地敬

拜神。前四誡就是敬拜神的四要素。神用十誡一半的篇幅啟示我們正確的敬拜，然後才啟示我們正確的倫理(道德)。因為道德的根基乃是敬拜神。世界任何時代的任何文化的核心，不是別的，乃是它的宗教，或說它對敬拜神之表達。

十誡啟示那四個敬拜神的要素呢？第一誡講敬拜的對象，第二誡講敬拜的方式，第三誡講敬拜的心態，第四誡講敬拜的實行，缺一不可。

### 獨一的真神(一誡)

出埃及記20.2的話－「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給極其簡潔的第一誡作了最好的腳註。在舊約時代，以色列人如何知道他們所拜的神是那一位獨一的真神呢？這一位神就是那一位領他們出埃及的救贖之神。救贖是真神的烙印，祂若是真神，祂必然是救贖之神。這位神不僅是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不僅是那位大而可畏的超越之神，祂同時也是那位可親的臨近之神。祂愛我們愛到一個地步，祂來救贖我們。

因此，祂是一位有位格的神，與人類有關係。我們可以透過祂的救贖與祂建立親密的關係。我們和神的關係絕不是哲學口中、遙不可及的「祂」，而是經歷過祂救贖之愛而有親密的「你」。

人和神的關係是建立在信心之上。舊約時代的人，藉著各樣神救贖人的經歷，包括出埃及，憑信心向前望見了彌賽亞的十字架。因此，出埃及記20.2的序言是太重要的一句話。出埃及記20.3所說這一位獨一的真神曾經在救贖史上啟示出來。整本聖經一言以蔽之，就是一部救贖史。從前的以色列人是憑信心向前望見神在十架上顯現出來了，而我們這些新約時代的新以色列人則是回頭望見神在十架上顯現出來了，憑什麼？一樣，信心。

所以，出埃及記20.3所說的這一位獨一的真神，不是泛神論者所拜的神，不是各國民間信仰所拜的神，不是自然神教所拜的神，不是任何與舊約有關的宗教所拜的神，不是伊斯蘭教所拜的神，也不是猶太教所拜的神，乃是在釘十字架的基督身上所啟示出

來的神。惟獨這位神是救贖之神，是愛我們的真神。祂的創造與救贖都啟示出來，祂是三位一體之真神。惟獨敬拜對了，才討神的喜悅。

真神是人類敬拜與倫理的根基。

### 正確的方式(二誡)

第二誡很長，因為它帶著祝福與咒詛，它強調敬拜的方式是否是出於啟示。對於教會而言，容易在第二誡上犯規，即用人意、受世俗文化的影響來敬拜神。第二誡其實所警戒的是禁止神的百姓用拜偶像的方式來敬拜真神。

以色列民曾造了一隻金牛犢，他們稱它為領他們出埃及地的耶和華神，出埃及記32.4-6。換言之，他們自覺是在敬拜耶和華，只是他們用當時埃及拜偶像的方式，來敬拜耶和華而已。他們在埃及已經住了四百年，整個民族都已經埃及化了，包括在宗教上也不知不覺地用埃及人的方式敬拜神，而沒有自覺。這件金牛犢敬拜的事件正是第二誡的背景。以色列人四十年之久在曠野裏做什麼呢？先知阿摩司指責他們在拜摩洛、理番星！（摩5.25-26，徒7.42-43）他們仍然用異教徒拜偶像的方式來敬拜耶和華；這是聖民墮落的第一步。然後，他們才會去拜偶像。

士師時代「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17.6, 18.1, 19.1, 21.25）米迦用銀像來拜耶和華，就敗壞了但支派，利17-18章；其實，這也是整個士師時代墮落的寫照。迦南人習慣在高地拜柱像；以色列人進了迦南地以後，也學會在邱壇上祭拜神，邱壇就是高地。（撒上9.12-14, 19, 25, 10.5, 13, 王上3.2-4, 代下33.17等）神很早就命令以色列人，要摧毀邱壇。（民33.52）「只是邱壇還沒有廢去，百姓仍在那裡獻祭燒香。」是列王記裏經常出現的經文。<sup>3</sup>許多敬虔的君王雖然打掉了邱壇，但只是打掉了拜偶像的邱壇，而沒有打掉拜耶和華的邱壇啊！惟有希西家王和約西亞王

---

<sup>3</sup> 「邱壇」一字在舊約出現73次。八次提到「邱壇還沒有廢去」：王上15.14, 22.43, 王下12.3, 14.4, 15.4, 35, 代下15.17, 20.33。

澈底地將後者也打掉了，澈底揚棄了迦南人祭拜的方式，而贏得了神的稱許。<sup>4</sup>

由此可見第二誡在神家的生活中，佔有何等重要的地位。第二誡守不住，第一誡遲早也會淪陷。方式錯了，對象一定也跟著錯。摩西時代的銅蛇變為偶像就是一例，希西家王敢於將它打碎，顯示了他明白第二誡的意義。(王下18.4) 敬拜真神絕對不屬於自然啟示，乃是救贖啟示。甚至不少基督徒都誤以為北京的天壇不拜偶像，而是拜天。不，其內乃是用受造的日月星辰代表天，怎麼算是敬拜天呢？乃是拜偶像。

敬拜的方式需要啟示，論及敬拜，出埃及記一再地說，「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5.9, 40, 26.30, 27.8；參民8.4，代上28.12, 11, 28.19) 敬拜的方式必須是根據神的啟示，不是按當時的文化。在敬拜的方式上，我們沒有自由到可以離開聖經，任憑人意來選擇。

第二誡有咒詛與祝福乃是因為神是忌邪的神，愛憎分明。神

---

<sup>4</sup> 譬如：亞撒王登基後，就「除掉外邦神的壇和邱壇。」(代下14.3, 參5)但是在末尾論到他，又說，「只是邱壇還沒有從以色列中廢去。」(代下15.17) 兩者合起來看是說，拜偶像的邱壇廢去了，但是拜耶和華的邱壇卻尚未廢去。同樣的情形出現在約沙法王的身上，見代下17.6 (拜偶像的邱壇廢去了)，王上22.43，代下20.33 (但是拜耶和華的邱壇尚未廢去)，聖經的記載並沒有矛盾。

不過在希西家王的身上，似乎兩者皆予以摧毀！他廢去邱壇，連銅蛇都打碎了，王下18.4。為什麼說他將兩類的邱壇都毀壞了呢？在他心中只有一個[祭]壇可以敬拜神與向他燒香的，王下18.5。這件事在當日必定是十分驚動國際的，因為當拉伯沙基(亞述王西拿基立的將領)罵陣時，這正是他冷嘲熱諷的議題，王下18.22//代下32.12//賽36.7。值此之故，列王記認為「沒有一個王及他的」。(王下18.5)

約西亞王也和希西家王一樣，兩者皆打去。王下23.9提到一種祭司叫做「邱壇的祭司」，這種祭司吃聖殿裏的無酵餅，但是他們不在祭壇上事奉，而在邱壇上事奉。這些邱壇，約西王也都打掉了，王下23.8。他出名的是還到以色列地(北國此時業已滅亡了)，將拜偶像的邱壇通通拆毀。列王記用類似稱讚希西家王的美辭稱讚他，王下23.25。

## 第十九篇 十誡：生命之盟約(20.1-21)

特別將此恩約下的咒詛與祝福放在第二誡之下，說明祂對敬拜的方式十分講究。前四誡最容易偏差的，就是第二誡，因為當我們表達我們對神的敬拜與愛戴時，很容易不知不覺地就順著時尚、己意去敬拜，沒有自知之明！聖經記載兩件事蹟提醒我們：(1)拿答、亞比戶獻凡火被神擊殺。(利10章) (2)烏撒伸手扶約櫃，被神擊殺。(代上13.1-14, 15.1-28, 撒下6.1-15) 神不和稀泥。

在後現代的今天，第二誡具有更大的警惕作用，因為這是一個沒有標準、否定傳統的時代，神的兒女會有更大的試探，脫離啟示，受世俗的影響去敬拜神。方式上會崇尚使用視覺途徑，並強調情緒的表達。在敬拜的事上，當人要隨世俗、按己意去發揮時，神並沒有留下什麼灰色空間。

### 尊主名為聖(三誡)

正確敬拜神的心態就是尊主名為聖，絕不妄稱神的名。這個心態不只是在敬拜時是如此，而在日常生活中也是如此。禮拜天我們在教堂裏的敬拜，只是冰山的一尖。在這個尖頂以下的，就是我們日常生活中以主為大為尊的心態了。

我們若在凡事上以主為大，那麼我們很甘心樂意地將主日分別為聖來敬拜祂。主日是一天，從週六的日落到週日的日落！這是特別敬拜祂的日子。如果我們有尊主名為聖的心態，我們自然會以敬拜神為喜樂。

我們唱詩的時候是「心被恩感」(西3.16)，因此，「口唱心和。」(弗5.19) 這些都是我們向神柔軟的心態。如果我們的心思真的專心在主前，蒙聖靈照亮了，唱詩歌與聽講道時，我們的心境就會像詩篇42.7a所說的，「你的瀑布發聲，深淵就與深淵響應。」那是與神共鳴，何等地和諧，敬拜神時是何等地與神水乳相融，叫神得榮耀，而人則從神大得更新。

主告訴我們：「那真正拜父的，要以心靈...拜祂。」(約4.23) 這一個心靈就是尊主名為聖的心態，何等地重要。我們在主日崇拜時，該穿怎樣的衣服來敬拜神，心中應當有數。尤其是要上台領會等服事，姊妹們總不宜穿個「麵包」鞋吧，實在不成敬意。

有一位姊妹(李健君，北卡CBC)在一次退修會上要擔任翻譯。在來退修會前，其實她都預備好了正式的套裝，可是配套的皮鞋卻忘了帶上。她本想沒關係。沒想到講員偏偏又強調這一點。怎麼辦呢？她平日很節儉的，不想多花幾十元再買一雙原來家中就已經有的鞋子。可是她的良心告訴她即使花這一筆額外開支的錢，也在所不惜。於是她就到退修會附近的鞋店裏挑選了一雙合適的皮鞋，價錢也正是她所想像的，\$19.95。她就拿到櫃台付錢。沒想到收銀員告訴她這一雙正好75% off！她心中開心極了，買到五元一雙這麼便宜的皮鞋，她知道，當她願意順服神去做之時，神就恩待她。

#### 以主日為樂(四誡)

第四誡講敬拜的實行。儘管敬拜的對象、方法、心態如何都對，如果不付諸實行，一切都是空的。

安息日的精義是進入屬靈的安息，馬太福音11.28-12.1-8啟示我們：「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安息日的精義在於敬拜那一個人，跟隨那一個人。神把祂的形像賜給人類，目的是叫我們去敬拜祂。安息日的設立正是為著敬拜神。敬拜與工作的觀念不同，在這一個被分別為聖的日子裏，神要我們敬拜祂。其次，安息日是為著教會團體－不只是個人－與神一同進入安息而設立的。守主日絕非只是信徒個人的事，乃是教會群體的事。當教會與神一同進入祂的安息之時，才算實踐了十誡的前四誡－敬愛神。

神的百姓當如何實踐教會的敬拜呢？今日神顧念人的軟弱，就在七日裏選定了一日，定為聖日。神對此日看得很重。(參出20.11，來4.11) 猶大國的亡國原因之一是他們沒有守安息日與安息年，今日我們若不守主日，神也要追討、審判(來10.25b)，可見守主日的重要性。主日不是「週末」，而是「週首」，基督徒的一週是從敬拜開始。

如何守呢？(1)將這日分別出來，歸主為聖，因為主看這日為聖。(創2.2，出20.8) 如果沒有古教會的人堅守主日，今日社會就沒有七日一循環、一週休兩日的制度。飲水思源，這個日子的設

立不是為著休閒娛樂，而是為著屬靈的安息與敬拜。十七世紀初的英國King James I (1603-25)很不敬虔，要百姓在主日娛樂；清教徒於是展開了「守主日運動」(Sabbatarianism)。惟有神的兒女的良心被第四誡勸服了，教會的生活才得著建立。從前我經歷過一種電腦病毒，其名就叫做「禮拜天」！你在主日一開機，它就破壞，就是不要你在主日工作，算是一種「益蟲」。我們要尊重這日(賽58.13)。

(2)參加教會的崇拜。(參來10.25a) 使徒行傳2.42顯示五旬節那天正是主日。「不可停止聚會」(來10.25a)，「不辦自己的私事、不隨自己的私意、不說自己的私話」(賽58.13-14)，因為這個日子是聖日，是屬神的。主日不可挪作他用，如演奏會、賽球、渡假等。這是一個蒙福的大日，破壞它，神無法祝福你，神遲早會向你追討。基督徒不要讓猶太人和不敬虔的未信者，破壞了美國清教徒尊重主日的優良傳統。

(3)要以這日為可喜樂的。(賽58.13) 既然這日主要的目的是敬拜耶和華，那麼守主日最大的目的就是以耶和華為樂。我們也深信，這日子往往也是選民得救的日子，神會吸引主日聆聽福音的人歸正。

(4)誰當守主日呢？出埃及記20.8-11和申命記5.12-15的兩個版本的第四誡，乍看之下雷同，但仔細對照，有不同。那裏不同呢？申命記5.15說，守安息日是因為神的救贖，而出埃及記20.11則說是因為神的創造(參創2.1-2)。那麼，誰該守主日呢？凡受造者都應該守主日。請人到教會來參加主日崇拜不僅是使他有機會聽道而得救，同時這是他身為受造之人的本份，雖然他不以為然，可是一旦得救了，他會心悅誠服的。

### 倫理需要啟示

羅馬書2.15雖說，「這是顯出律法的功用刻在們心裏」，但是當「他們是非之心同作見證，並且他們的思念互相較量，或以為是，或以為非」時，十誡被人心中的罪惡遮蔽了、折扣了、甚至消除了。人類的法律亟需神的話語之光來校準。人間倫理和敬

拜神一樣，都需要神的啟示。

從第五誡起，十誡的方向從愛神轉向愛人，後六誡乃是前四誡的延伸，因為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愛神則必要愛人。愛人是愛神的必要表達。

### 百行孝為先(五誡)

人倫從孝敬父母開始。這一個誡命和其他許多誡命有所不同：(1)它是正面的誡命；(2)它是帶著應許作為獎賞的誡命。「孝敬父母」放在人倫之首，說明了它的重要性。

出埃及記20.12與申命記5.16兩處所使用的「孝敬」這個字(כָּבֵד x116, piel, 祈使語氣)的意思是「尊敬、給以重量/加權、榮耀(動詞)、尊崇」。給予某人優先的地位，或看重某人之意。這種的敬重有多敬重，我們只要看它有時用在神身上就知道了。(撒2.30, 詩22.23, 箴3.9, 賽24.15)「耶和華是怎樣因著祂優先於所有的生靈，而受到尊榮；那麼，父母也必須因著他們的優先權，而受到尊榮。」事實上，我們可以從利19.3來看這是怎樣的尊榮。在此處的「孝敬父母」之動詞用的是יָרָא，根本就是「敬畏」之意。神要我們用敬畏神的那樣的尊敬，來尊敬我們的父母。<sup>5</sup>

我們把出埃及記20.12與申命記5.16作一對比，就會發現第五誡還有以下的信息：(3)這個誡命的來源是神權威的命令；(4)福氣擴大了，不但有長壽，而且使人得福。

孝道的真諦是神要我們在父母跟前學習順服神的權柄。不錯，父母是在代表神的權柄，然而它的目的在於叫兒女們學習順服神的權柄。我們生活的經驗不正是如此嗎？從出生起，我們最早學習一切事物，包括順服權柄，就是從順服父母開始。孝道牽涉到敬重父母，其真諦在於我們藉著敬重父母而順服神的權柄。

---

<sup>5</sup> John I.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291.

第五誡在十誡裏是橋樑：<sup>6</sup>我們從順服父母的權柄之中，學習到順服神的權柄(前四誡)；我們一旦學會順服權柄了，那麼，我們就很容易順服神在我們倫理生活中的命令了(後五誡)。<sup>7</sup>

時代的風潮反孝道而行，我們今日是否還要求小孩孝敬父母嗎？我們若不再教導下一代孝道，就等於得不到守第五誡的福氣，亦即折他們的壽，減他們的福。你願意嗎？保羅在以弗所書6.1-4詮釋第五誡時，是有次序的：先講孝敬父母，再講教養子女。孝道是為在兒女身上建立神的權柄，若兒女不服神的權柄，包括聖經之權柄，如何教養他們呢？孝道可以說是人類傳遞文化的干城。

有一位老母親過世了，她有一兒一女。那個女兒在討論喪事時對牧師說，「我哥哥是不會來的。」那牧師說，「不會，他會來的。」那女兒說，「要來，早都來了。我媽在這兒住多久了，他幾乎沒來過。病了，也不來。現在人走了，他還會來？」牧師還是對她說，「妳在喪禮程序上為哥哥保留一席之地吧，畢竟他若來了，也加添母親的哀榮。」喪禮那一天，那個兒子真的來了。不但來了，而且哭得非常非常傷心。為什麼？他的良心在責備他。他不是不孝嗎？那麼，他為什麼又來了？天性未泯。天性可能完全泯滅嗎？很難。

聖經上說不盡孝的人要治死，其實不用別人執行神的律法，當「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在」之時，你的良心就在審判你自己。那種痛苦比治死還痛苦啊！

恨人皆不可(六誡)

不可「殺人」一字應譯為不可「謀殺」(רצח)。我們從立約書的細節可以看到第六節的詮釋：

<sup>21.12</sup>打人以致打死的，必要把他治死。<sup>21.13</sup>人若不是埋伏著殺

---

<sup>6</sup> Duane L. Christensen, *Deuteronomy 1:1-21:9*. WBC. 2<sup>nd</sup> ed. (Nelson, 2001.) 124.

<sup>7</sup> 參Durham, *Exodus*. 290.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人，乃是神交在他手中，我就設下一個地方，他可以往那裡逃跑。<sup>21.14</sup>人若任意用詭計殺了他的鄰舍，就是逃到我的壇那裡，也當捉去把他治死。(出21.12-14)

這三個個案顯示，故意殺人、蓄謀殺人，和意外殺人不同，後者有逃城可以躲避，而前者必須問刑。

耶穌在登山寶訓評論第六誡時以為，它的精義是解除內在的動機：「向弟兄動怒」(太5.22)、「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殺人的」(約壹3.15)。愛神與愛人是整個十誡的骨幹，再濃縮就是耶穌在約翰福音13.34-35的臨別真言了：

<sup>13.34</sup>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sup>13.35</sup>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主在馬太福音5.48說，

<sup>5.44</sup>...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sup>5.45</sup>這樣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sup>5.48</sup>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

人的完全是顯在愛人如己上。

持守性聖潔(七誡)

耶穌在太5.27-32也詮釋過第七誡，祂也強調動機的問題。雅各書1.15說，「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要守第七誡，必須治死我們裏面的情慾。

第七誡如今幾乎已被世俗破壞出一個很大的缺口，就是同性戀及同性婚合法化的問題。利未記18章是舊約論及性倫理最深的一章經文，那些罪被稱為「可憎惡的」(利18.22, 26, 30)。犯了這些罪—同性戀、亂倫、淫亂...—的結果是「連地也玷污了，所以我追討那地的罪孽，那地也吐出它的居民。」(18.25, 27, 28) 這些事情不是政治正確的事，神要重重審判，我們為何以身試法呢？而且它的處罰是連坐的，區域性的。身在其中的人都有義務告訴

別人什麼是對的事。

但是你在辦公室裏一說，就成了大罪，怎麼辦呢？帶人歸主。人一旦歸主，良心潔淨了，就會知道好歹。

### 尊重財產權(八誡)

出埃及記20.15說，「不可偷盜。」我們在神學院寫報告時，老師十分嚴格要求我們，所有的引文、思維，都要註明出處，不可剽竊、抄襲。用軟體時，不可盜用。我們也不可竊取別人的光榮。爭功諉過就是犯了第八誡。

保羅在提摩太前書6.17-19勸富人的話：

6.17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6.18又要囑咐他們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捨，樂意供給人，6.19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預備將來，叫他們持定那真正的生命。

這才是真正的尊重神的財產權！

### 憑愛說真話(九誡)

選舉到了，我們可以看到候選人常常說假話、說灰色的謊言、說似是而非的話，來陷害人。

### 持守心聖潔(十誡)

保羅在註釋第十誡時說，「有貪心的，就與拜偶像的一樣。」(弗5.5) 犯第十誡的人，就如同犯了第一誡一樣！其實這一誡守得好，別的誡命就成功了；這條誡命若失敗了，別的誡命也就守不住了。譬如「貪戀人的妻子」，不就是犯了第七誡嗎？「貪戀人的房屋...僕婢、牛驢，並他一切所有的」，不就給犯第八誡開了破口嗎？

保羅在追求聖潔的路上，舉第十誡戒貪之難(羅7.7-8)，多難呢？他向主哀求說，「我是真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羅7.24) 真的沒盼望嗎？有！「7.24感謝神，靠著我們的主耶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sup>8.1</sup>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定罪了。」(羅7.24, 8.1)

### 請打開伊甸園

詩篇第一篇一開頭就說到「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祂的律法」的人，何等有福！我們在生活中時時刻刻都滿了機會遵守十誡，這是人生蒙福之道。

出埃及記20.20論及神的百姓在親耳聆聽神宣示十誡時，當有的心態，就是敬畏神。

有一位弟兄已經七十好幾了，他的身世很可憐，從小好像孤兒長大一樣，是祖母帶大的。有一天他開車時，前車緊急剎車，他也跟著剎住了。怎麼回事呢？原來一群鴨子過街，都過去了，只有一隻小鴨在路當中晃蕩著，不知馬路的危險。就在這千鈞一髮之際，鴨媽媽奮不顧身衝到路中間去保護小鴨，並且把牠帶到路邊。這個場景刺激了他：我要在有生之年找回母愛，我的母親肯定是愛我的，我也要去盡孝道，免得那一天風木哀思，後悔莫及。他是1949年到台灣的。於是他回大陸去找母親，找到了，母親都快百歲了。感謝神，他找到母愛了，他也盡上一份孝心。

每個家中都有一個伊甸園，孝道就是那一把鑰匙，將它打開。願神祝福你們。

2006/7/2, MCCC; 2010/2/21. CCCNJ. Ver. 1

2016/ 2/7, CBCM. Ver. 2

### 禱告

主你榮面是我所羨

*(Thy Blessed Face Is My Desire. H280)*

<sup>1</sup> 主你榮面是我所羨 開啟我眼使我看見  
願你榮光照我眼前 消除我的一切黑暗  
恩主我今尋求你面 願你不再向我隱瞞  
開啟我眼使我看見你的榮面

第十九篇 十誡：生命之盟約(20.1-21)

<sup>2</sup> 主你慈聲是我所羨 開啟我耳使我聽見  
願你聲音繞我耳邊 消除惡者一切謊言  
恩主我今尋求你面 願你不再向我隱瞞  
開啟我耳使我聽見你的聖言

<sup>3</sup> 主你自己是我所羨 開啟我心使我愛戀  
願你豐滿溢我心間 使我失去在你裡面  
恩主我今尋求你面 願你不再向我隱瞞  
開啟我心使我愛戀你的顯現

*Thy Blessed Face Is My Desire.* 不詳，選自聖徒詩歌  
SCOTT 8.8.9.8. ref. Clara H. Scott, 1895

這首詩歌原來的作者與作曲者都是Clara H. Scott，其名為開啟我眼使我看見(*Open My Eyes That I may See*)，許多詩本都有選取。以上這首是華人按原詩的靈感另寫作的，但仍用原曲。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第二十篇 守主日的意義和實行

經文：出埃及記20.8-11，創世記2.1-3

詩歌：時常喜樂(*Let Us Rejoice.*)

### 守主日式微了

1998/4/20是希特勒110年冥誕；他永遠不會想到在這個日子，有人會以毀滅性的屠殺來記念他。4/30 Asbury Park Press的讀者投書(page A26)嘗試回答為什麼Colorado州富裕的中等階級社區Columbine High School，怎麼會發生這樣的慘案？我們要注意：犯罪率雖下降，但犯罪年齡也下降，並非好事。

上主日我曾向主承認在過去不到三年的時間裏，有九次的校園濫殺事件發生，不僅是社會悲劇，而且是從神來的咒詛；不僅是咒詛，而且是因違約而有的約下咒詛，這是很嚴重的事。慘案發生了，政要拼命向Littleton跑。可惜，我們沒有看見他們披麻蒙灰悔改。美國最高法院在60年代(?)做了一件基督教國家有史以來最愚昧的一件事，就是禁止公立學校禱告和懸掛十誡。

上主日我們教會投票，投票率是62.5%...這反映了我們守主日的光景；而守主日的光景則反映了我們屬靈健康的情形。

### 新約的安息日

守主日是由舊約的守安息日來的。新約的安息日為什麼是在主日呢？如果你問為什麼由守安息日變為守主日，其答案是：(1)

因為主日是主復活的日子！(太28.1，可16.2，路24.1，約20.1)；或許我們要問：為什麼神要改變這個日子？來3.7-4.11回答了這一個問題。在這一段經文裏一共提及了三個安息 - 創造的安息、約書亞所帶領進入迦南地的安息，和詩篇95篇所預言的安息。第三個安息就是主耶穌所帶來救贖性的安息。舊約的安息是由創造而來的，新約的安息則是由救贖而來的。神創造天地六日，第七日安息，所以安息日訂在第七日；神藉救贖創造新造的世界是在主復活的日子，所以新約的安息日訂在七日的頭一日。

(2)第二個有力的見證就是主復活後四十日的聚集，多是在七日的頭一日。新約所記載的顯現共有十二次，前五次是在第一個主日，第六次是在第二個主日。其他者則未明言。

(3)使徒時代的教會在這個日子聚會。<sup>1</sup>

(4)舊約經文的預言：詩篇118.24說，「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這首詩是彌賽亞的復活詩篇。<sup>2</sup>

(5)古代教會的傳統。

---

<sup>1</sup> 徒20.7，「七日的第一日，我們聚會擘餅的時候，保羅因為要次日起行，就與他們講論，直講到半夜。」林前16.2，「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著，免得我來的時候現湊。」此外，五旬節也是在主日。主復活在七日的頭一日，聖靈的澆灌也是一樣。父神似乎刻意這樣的安排，好為這一個新的日子作見證。

有人辯論保羅曾在四處地方於安息日聚會講道(徒13.14, 44在安提阿, 16.13在腓立比, 17.2在雅典, 18.4在哥林多)。但注意，那些都是為著到猶太人的會堂，向他們講福音的，並非新約教會性的聚會。

<sup>2</sup> 詩118.22 (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 引用在太21.42//可12.10//路20.17 (主引用到自己的身上!)，徒4.11(彼得第二篇信息)，弗2.20，彼前2.7。

#### 第四誡的地位

神看重守安息日到一個地步，祂把安息日放在十誡裏面。十誡的地位安定在天，一點一劃都不可廢去，是神賜人類永久道德律的精華。這道德律是神造人時，刻在人的心版上的(羅2.14-15)。然而人類墮落了，不能準確地反映刻在心中的律法。感謝神，祂曾自己用指頭將律法刻在兩塊石版上，降臨在西奈山，並將法版頒賜給以色列人。十誡的權威遠在人類任何一部法典之上。保羅說將神審判人時所根據的法典，正是律法、十誡。守安息日是第四誡，正好銜接了兩塊法版 - 它是前三條誡命的總結，也是後六誡的開啟。

如果沒有第四誡，前面的三條誡命就不實際。因為前三條誡命的總意是叫人敬拜神，有了安息日，我們的敬拜神才變為實際。如果沒有第四誡，後面管治人類道德的六條誡命，也必失去其力量。杜斯托也夫斯基說，「如果沒有神，什麼事都可以做。」這次慘案的主角Harris在殺兩位女生時 - 她們都是好基督徒 - 他都告訴她們沒有神，然後轟一槍。

安息日的設定是在創世記，可是自古以來沒有一個民族 - 包括以色列人在內 - 落實敬拜真神的宗教生活。安息日的敬拜是神在西奈山與以色列人立了恩約之後，才開始的。很奇怪的，在利未記全書都是神所設立的敬拜制度裏，惟獨守安息日被提出來放在十誡之內，成為道德律的一部份。在神看來，一個人與神立了恩約，要如何守住他對這約的信實呢？神要求人每七日要有一日專一敬拜祂，好叫這人在恩典中成長。除了安息日之外，還有一年三度的七大節期，以色列全家都要上聖所，更專一地敬拜神。今日我們可以看見守主日是一個基督徒與神立下恩約的記號。

#### 守主日的意義

安息日的意義，第一，就是安息。神是一位會安息的神。來4.11勉勵「我們務必竭力進入那安息」。我們也要進入神的安息。但是有罪的人怎麼安息呢？來4.12-16告訴我們如何進入主耶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蘇所成全的安息：讓神的話語在我們心裏有刺入剖開、扎心的工作(除去罪性)；讓我們自己按本相到主的施恩座前得著恩恤。

更積極地來說，安息日的設立是為著專一敬拜神。這是最重要的一點。進入安息是天天的事，教會團體的敬拜則在主日，當神兒女聚集的時候。當我們敬拜神時，祂就親自來到我們中間 - 神與人同在！

以耶和華為樂(賽58.14)，這是敬拜的結果。這種快樂是內在的(從裏湧出來的)、是屬天的(從上頭來的)、是末世的(從地平線之外)，我們所敬拜的主坐在天上，有一日祂要再來，這是教會歷世歷代的盼望。我們擘餅時也說，直等到祂來。

### 守主日的細則

「不辦自己的私事、不隨自己的私意、不說自己的私語。」(賽58.13) 因為這個日子是專門分別出來、定為聖日的日子，是屬神的日子，我們不可盜用。我們常見外邦人要破壞這個日子，譬如：piano recital, sports competition等等。神的兒女怎麼辦？...要聯合所有基督徒家長抗議。神已經說得很清楚了。

我們要「尊敬這日」(賽58.13)。那麼神的兒女若要干犯呢？在出埃及記32.14-15短短兩節裏，神三度告誡祂的百姓，若有人干犯，要將這人治死！在民數記15.32-36有一個實際的判例，有一位在安息日撿柴的人，被神斷要治死。我們可以這樣說，神絕對不祝福不守主日的基督徒。若有公司破壞主日，神也不會祝福。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1.27-32講了一些重話，我們若不尊重擘餅，主會以軟弱、患病，甚至死亡來管治我們。主也會用同樣的管教來管治那些不好好守主日的人。

這不只是個人的事，也是一家甚至是一國的事。以往為什麼猶太人會亡國？有一個原因，他們不好好守安息日。先知耶利米在猶大國亡國之前曾樣警告他們：

## 第二篇 守主日的意義和實行(20.8-11)

你們若不聽從我，不以安息日為聖日，仍在安息日擔擔子，進入耶路撒冷的各門；我必在各門中點火，這火也必燒毀耶路撒冷的宮殿，不能熄滅。(耶17.27)

尼希米則在被擄歸回之後，再度警告餘民：「從前你們列祖豈不是這樣行，以致我們神使一切災禍臨到我們和這城麼？現在你們還犯安息日，使忿怒越發臨到以色列？」(尼13.18)。從尼希米的故事裏，我們學到一件事，我們一旦做了基督徒以後，要讓我們不信主的朋友知道兩件事：第一，我們信主了，要在主日與教會一同敬拜，不打一點折扣。第二，你們雖不信主，你們也應該到教會來敬拜神，因為守安息是普世人對神當盡的本分。否則，神不會祝福、施恩。

以往以色列人守安息日是從日落到日落，所以我們守主日要從禮拜六的黃昏到禮拜天的黃昏。如果拜六晚上守不好，主日當天如何有精神守主日呢？

守主日要有「稱安息日為可喜樂」的心態(賽 58.13)。如果是這樣的話，請問，我們會缺席嗎？會遲到嗎？....

對於那些不好好守主日的弟兄姊妹，我們要在愛心提醒他們、鼓勵他們好好聚會。來 10.25 說得好：「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我們不要定罪人，但也不是不理他的屬靈光景。我從來沒有看過一個基督徒不聚會，而能保持他的生活正常、快樂的。

由於安息日是因著創造而來的，所以它的範圍包括了所有的受造之物。今日誰該守主日呢？誰該主日到教會聽福音呢？所有的人類。這就是為什麼一個願意到教會來守主日的人，很快就會信主得救；因為他在遵守神所設立的道路上。

有些弟兄姊妹覺得，主日守不住沒辦法，因為隨時要待命。如果這種情形是經常有的話，你的良心應當到主前禱告、對主說，求主給我安排另外一項工作，使我可以守主日敬拜主。但是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另一面，我們不要像法利賽人走極端，在主日連緊急的善事都不做了。如果來教堂的途中，有人受傷，你會用我要去敬拜神做藉口，呼嘯而過嗎？主自己曾在安息日行善、醫病、救命。<sup>3</sup>但這並非說，我們主日可以不去教會，只要我做與救人有關的醫療工作即可矣。

還有一些不能守主日的情形，如：生病，生產....

使徒行傳所顯示的榜樣是門徒們藉著擘餅、聽道、奉獻來敬拜神。這些都是神兒女的蒙恩之路，重要的乃是我們是否在其中真的遇見主。

### 乘駕地的高處

主日守住了，神才能藉著教會在地上守住十誡 - 道德律。美國就是好例子，以往教會剛強，十誡在社會也站得住；如今教會衰微了，十誡在社會才成了人的笑柄，叫道德主(the Moral Governor)也蒙羞！

神要祝福那些向祂真心守主日的人，這是約下的祝福。祂的應許是「耶和華要使你乘駕地的高處，又以你祖雅各的產業養育你。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賽58.14) 即進入神所賜的產業，安然住在基督裏；而且主要像老鷹一樣地與我們同在，使我們經歷與主一同坐在天上、一同掌權的福氣。

1998/5/2, MCCC

### 禱告

時常喜樂(Let Us Rejoice. H357)

<sup>1</sup> 哦 讓我們在主裏面常喜樂

---

<sup>3</sup> 如：醫治手枯乾者(太12.9-13//可1-6//路6.6-11)、醫治駝背者(路13.10-17)、醫治水臟病者(路14.1-6)、醫治38年的癱瘓者(約5.2-10; 參7.23)、醫治瞎眼者(約9.1-7, 14)等處。

第二十篇 守主日的意義和實行(20.8-11)

雖然遭遇了誤會猜疑  
雖然患難如同衝擊的風波  
但是歌唱總勝似歎息  
\*應當時常喜樂 當時常喜樂  
無論如何 歌唱總勝歎息  
無論如何 生存總勝死寂  
所以應當時常喜樂  
2 哦 讓我們在主裏面常喜樂  
雖然火箭暗中常紛飛  
因為撒但還是像從前那樣  
懼怕讚美遠過於傷悲  
3 哦 讓我們在主裏面常喜樂  
雖然精神在病中消失  
因主的喜樂就是你的力量  
靠主喜樂你就得醫治  
4 哦 讓我們在主裏面常喜樂  
因主愛我們是愛到底  
我們要在天家與主在一起  
不再有何憂愁與歎息

*Let Us Rejoice.* A. B. Simpson, 1904

LET'S REJOICE 11.9.11.9.Ref. A. B. Simpson, 1904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一篇 打開你家中的伊甸園：孝敬父母

經文：出埃及記20.12//申命記5.16；參以弗所書6.1-3，歌羅西書3.20，馬可福音7.9-13，箴言22.6

詩歌：耶和華祝福滿滿(SP2-1)

#### 猶太智慧

這是古代猶太教的Talmud裏所流傳下來的故事：

伯傑爾·施穆爾年老的父親由於手指顫抖，湯汁就一直灑落在桌巾上。有一晚，老人掉落了一只鑲金的茶杯。茶杯摔破在地板上。「爸，從現在開始，你就在自己的房間吃飯好了，」施穆爾表示，「這個木碗給你用。用這個木碗，你就不會摔破碗了！」

隔天，施穆爾回家時，看到年紀還小的兒子坐在地板上削一塊木頭。「親愛的義齊克。你在做什麼？」施穆爾問男童。「這是給你的，爸，」兒子解釋道，「這樣，在你變老、手開始顫抖的時候，就可以拿來在房間裡吃飯了。」<sup>1</sup>

在這個小故事裏，我們明白了神設立第五誡的智慧了。

---

<sup>1</sup> Wendy Mogel, *The Blessing of a Skinned Knee: Using Jewish Teachings to Raise Self-Reliant Children*. 2001. 中譯：孩子需要的九種祝福。(久周文化，2008。) 64。

美國著名的臨床心理學家Wendy Mogel發現在教養兒女的事上，心理學不夠用，必須回到她的猶太人的傳統裏，汲取許多的智慧。她歸納出孩子需要的九種祝福(即她所寫之書的書名)，孝道的教導是第二種祝福。<sup>2</sup>

### 經文分析

第五誡最早記載在出埃及記20.12，「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土地上，得以長久。」申命記5.16 [按原文修譯]是平行經文，「當照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得以長久；並使你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土地上，可以得福。」

從第五誡起，十誡的方向從愛神轉向愛人，後六誡乃是前四誡的延伸，因為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愛神則必要愛人。愛人是愛神的必要表達。這一個誡命和其他許多誡命有所不同：(1)它是正面的誡命；(2)它是帶著應許作為獎賞的誡命。「孝敬父母」放在人倫之首，說明了它的重要性。

我們把出埃及記20.12與申命記5.16作一對比，就會發現第五誡還有以下的信息：(3)這個誡命的來源是神權威的命令；(4)福氣擴大了，不但有長壽，而且使人得福。

### 何謂孝敬

兩處所使用的「孝敬」這個字כָּבַד (x116, piel, 祈使語氣)的意思是「尊敬、給以重量/加權、榮耀(動詞)、尊崇」。給予某人優先的地位，或看重某人之意。這種的敬重有多敬重，我們只要看它有時用在神身上就知道了。(撒下2.30，詩22.23，箴3.9，賽24.15)「耶和華是怎樣因著祂優先於所有的生靈，而受到尊榮；那麼，父母也必須因著他們的優先權，而受到尊榮。」事實上，

---

<sup>2</sup> 該書的九種祝福如下：1. 接納孩子，2. 教導孝道，3. 磨破膝蓋，4. 學會感恩，5. 家事神聖，6. 餐桌神學，7. 學會自制，8. 珍惜光陰，9. 信仰可貴。

我們可以從利19.3來看這是怎樣的尊榮。在此處的「孝敬父母」之動詞用的是אָנָה，根本就是「敬畏」之意。神要我們用敬畏神的那樣的尊敬，來尊敬我們的父母。<sup>3</sup>

聖經關於孝道，幾乎都是父親和母親一同提出。換言之，父母的尊榮是相提並論、缺一不可的。而在利19.3那裏，原文的次序是母親在先、父親在後，所以，那裏的「孝敬父母」一語就應該翻譯為「敬畏母親和父親」了。

這樣說來，中國古書禮記對孝道的詮釋，倒是十分合符聖經的思想了。曾子曰：「孝有三，大孝尊親，其次弗辱，其下能養。」(禮記祭義) 孝道的本質是尊親而非奉養，而且是對雙親同時並重的。

### 為何重要

孝道在神的心坎中究竟有多重要呢？我們必須再從第五誡經文的上下文來領會。申命記15.6說，這誡命是神的命令。那麼，父母具有怎樣性質的優先權呢？我們必須聆聽出埃及記20.1的聲音：「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神不僅是我們的創造主神，祂也我們的救贖主神。容我們恭敬地說，父母在兒女面前所擁有的優先權，乃是代表神的優先權！<sup>4</sup>

箴言也大大發揮第五誡的精神。聖經的教訓在猶太人的文化裏得以代代相傳，主要是藉著父母教養兒女的權威建立起來的。我們可以用箴22.6來總結，「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

請問我們在座的每一個父母，做這樣的代表容易不容易？我們做到了沒有？來12.10a說，「生身的父都是暫隨己意管教」兒女們。我們這些做父母的的確是在代表神管教自己的兒女。管教

---

<sup>3</sup> John I.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291.

<sup>4</sup> 同上處。

的目的又是什麼呢？來12.10-11說，「管教...是要我們得益處，使我們在祂[神]的聖潔上有份。...結出平安的果子來，就是義。」所以，我們在來12章看到兩種管教，一種是「暫隨己意」，而另一種是與神的「聖潔...有份」。神把代表神的優先權放在每一個父母的手中，其目的就是要帶出屬神的真聖潔。用我們今日通俗的話來說，就是品格塑造，就是神的形像在我們身上的展現。

因此，神的心意絕對不是要我們做父母的人代表神來過過癮。不，祂賜下這個代表權的目的，是要我們把神在十誡裏的所有祝福，向我們的兒女們傳承下去。代表的目的是為了祝福。

孝道的真諦是神要我們在父母跟前學習順服神的權柄。不錯，父母是在代表神的權柄，然而它的目的在於叫兒女們學習順服神的權柄。我們生活的經驗不正是如此嗎？從出生起，我們最早學習一切事物，包括順服權柄，就是從順服父母開始。不錯孝道牽涉到敬重父母，但那是實行，其真諦在於我們藉著敬重父母而順服神的權柄。第五誡在十誡裏是橋樑：<sup>5</sup>我們從順服父母的權柄之中，學習到順服神的權柄(前四誡)；我們一旦學會順服權柄了，那麼，我們就很容易順服神在我們倫理生活中的命令了(後五誡)。<sup>6</sup>

時代的風潮反孝道而行，我們今日是否還要求小孩孝敬父母嗎？養子防老對嗎？其實，我們若不再教導下一代孝道，就等於剝奪不讓他們行孝了；如此不就等於折他們的壽，減他們的福。你願意嗎？

保羅在以弗所書6.1-3, 4 詮釋第五誡時，是有次序的：先講孝敬父母，再講教養子女。孝道是為在兒女身上建立神的權柄，若兒女不服神的權柄，包括聖經之權柄，如何教養他們呢？孝道可

---

<sup>5</sup> Duane L. Christensen, *Deuteronomy 1:1-21:9*. WBC. 2<sup>nd</sup> ed. (Nelson, 2001.) 124.

<sup>6</sup> 參Durham, *Exodus*. 290.

以說是人類傳遞文化的干城。

### 風木哀思

我們在上面觀察到，第五誡的本文是一種正面祝福之陳述，只提遵守這誡命所帶來的福氣。如果違背它呢？神的懲罰是很重的。我們可以從它的罰則，看到神是如何看重這個誡命：

打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出21.15)

咒罵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出21.17)

凡咒罵父母的，總要治死他，他咒罵了父母，他的罪要歸到他身上。(利20.9)

人若有頑梗悖逆的兒子，不聽從父母的話，他們雖懲治他，他仍不聽從。...<sup>21</sup> 本城的眾人就要用石頭將他打死，這樣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以色列眾人都要聽見害怕。(申21.18-21)

輕慢父母的，必受咒詛。百姓都要說，阿們。(申27.16)

咒罵父母的，他的燈必滅，變為漆黑的黑暗。(箴20.20)

從這些條款裏，我們曉得了孝道在神心中的重量。

我們可以從當年主在可7.9-13直接挑戰當時猶太人輕忽孝道風氣的話裏，感受到祂對往昔神在西奈山上聲音之堅持：

<sup>7.9</sup>又說，你們誠然是廢棄神的誡命，要守自己的遺傳。<sup>7.10</sup>摩西說：「當孝敬父母。」又說，「咒罵父母的，必治死他。」<sup>7.11</sup>你們倒說，人若對父母說，我所當奉給你的，已經作了各耳板(各耳板，就是供獻的意思，)<sup>7.12</sup>以後你們就不容他再奉養父母。<sup>7.13</sup>這就是你們承接遺傳，廢了神的道...。(參太15.4-6)

主警告我們一件事：甚至連神的百姓都會用宗教的方法，把孝道替換掉，而良心沒有什麼感覺。諸位，我們想過沒有，為什麼十誡裏面沒有一條是告誡天下的父母要好好地愛自己生的小孩呢？卻是在第五誡，即人倫之首趕緊告誡人，要孝敬父母呢？因為神

看準了，孝敬父母是一件很不自然的事，是人很容易忘掉的事。

耶穌說，孝道的重要不可以用假虔誠來遮蓋掉的。孝道要求本身就是神的道(太15.13)，不可廢的！不能盡孝的人，耶穌說，就是假冒為善的人。(太15.7，參可7.6)

有一位老母親過世了，她有一兒一女。那個女兒在討論喪事時對牧師說，「我兄弟是不會來的。」那牧師說，「不會，他會來的。」那女兒說，「要來，早都來了。我媽在這兒住多久了，他幾乎沒來過。病了，也不來。現在人走了，他還會來？」牧師還是對她說，「妳在喪禮程序上為哥哥保留一席之地吧，畢竟他若來了，也加添母親的哀榮。」喪禮那一天，那個兒子真的來了。不但來了，而且哭得非常非常傷心。為什麼？他的良心在責備他。他不是不孝嗎？那麼，他為什麼又來了？天性未泯。天性可能完全泯滅嗎？不可能。

孝道固然不自然，但是另一面，要在我們心中完全抹煞孝道的道德律，那是更不自然，而且那也是不可能的事。究竟是什麼因素在阻攔我們不能或不願好好盡孝呢？罪，我們裏頭的罪。但是孝道的道德律卻深深地刻在我們的人性裏，它是神的形像的一部份，磨滅不掉的。還是好好盡孝吧。

上面說不盡孝的人要治死，其實不用別人執行神的律法，當「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在」之時，你的良心審判你自己，才懊悔痛哭，太晚了。那種痛苦比治死還痛苦啊！

### 耶穌榜樣

主耶穌一生孝敬父母，而釘在十字架上最痛苦時，又做了最好的榜樣：「<sup>19.26</sup>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就對他母親說，母親，『看你的兒子。』<sup>19.27</sup>又對那門徒說，『看你的母親。』從此那門徒就接他到自己家裏去了。」(約19.26-27) 註釋家Frederic Louis Godet為主的第三言之含意作了一個總結：

耶穌被剝奪淨盡了，似乎空無一物可以給人。雖然如此，從

## 第廿一篇 打開你家中的伊甸園：孝敬父母(20.12)

祂極度的貧窮中，祂給出了珍貴的禮物。對祂的行刑者，祂賜給他們神的赦免；對與祂同釘受罰的同伴，賜給他樂園。祂是否不再有什麼可以留給祂的母親和朋友了？對這兩位祂所愛的人[母親和約翰]，...祂賜給母親一個兒子，賜給朋友一個母親。<sup>7</sup>

耶穌等於告訴祂的母親：「不，妳沒有失去妳的兒子，妳乃是在這個新的屬靈的大家庭中得著更多的兒子。」耶穌在祂最痛苦之時，所展現祂對母親的孝敬，是何等地高貴、無懈可擊，乃是愛的極致。

### 重回伊甸

保羅在以弗所書6.1-3[修譯]說，「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裏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sup>2</sup> 孝敬父母—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sup>3</sup>使你得福，在世長壽。」西3.20說，「你們作兒女的，要凡事聽從父母，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這兩處是新約論及孝道最主要的經文，乃是第五誡的註釋。孝道是「理所當然」的，最合乎人性的事，另一面，它也是「主所喜悅」的事。是人道，也是天道。

保羅為第五誡做了一個最獨特的詮釋，即說它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這點說出了神對它實行在我們身上的迫切性。神為了鼓勵我們盡孝道，於是祂賜兩樣祝福：長壽和順利。其實還有一樣隱藏的，那就是承受神賜給我們的地土。長壽和順利都是發生在地業上的。<sup>8</sup>我們仔細聽一聽，這是什麼聲音呢？這是所有亞當後裔最想要聽的聲音啊。原來神的祝福反轉了人犯罪後所受的懲罰。人犯罪以後，就必定死。隨著人類歷史的前進，人的日

---

<sup>7</sup> Frederic Louis Godet (1812-1900), *John*. (1866) 947.

<sup>8</sup> Andrew T. Lincoln花了一些篇幅討論「長壽和順利」之福氣不是屬靈的，而就是字面的。他也看到了這誡命的社會意義。見Lincoln, *Ephesians*. WBC. (Word, 1990.) 405.

子一再縮短。現在神卻賜福給盡孝之人說，你要「在世長壽」，豈非大福？

其次，神說祂要使我們在地業上「順利」。人犯罪以後，神對亞當說，「<sup>3.17</sup>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你必終身勞苦，纔能從地裏得喫的。<sup>3.18</sup>地必給你長出荊棘和蒺藜來，你也要喫田間的菜蔬。<sup>3.19</sup>你必汗流滿面纔得糊口，直到你歸了土。」(創3.17-19)如今對於那些盡孝之人，神要使他順利，叫土地多長出農作物，生意接到更多的訂單，研發有意想不到的拓展，事業上則有「柳暗花明又一村」的驚喜。

保羅在這裏所加的片語「在主裏」，等於是一片新天地，藉著孝道，我們重回壽命加長、大地效命的伊甸園。

### 在地如天

「人要離開父母」(創2.24)的話，常常遭致誤解，以為基督教信仰是反對孝道的。其實這句話和第五誡絕不相互衝突的。孝道包括在家中孝養長輩嗎？提前5.4的話－「若寡婦有兒女，或有孫子孫女，便叫他們先在自己家中學著行孝，報答親恩，因為這在神面前是可悅納的。」－肯定，盡孝乃是將父母接到家中孝養的。約翰替耶穌盡孝，就將馬利亞接到家中。(約19.27)「人要離開父母」的意思是指人在心志上的成熟，不再是一個離不開父母的人。

提前5.8說：「人若不看顧親屬，就是背了真道，比不信的人還不好，不看顧自己家裡的人，更是如此。」保羅把孝道擴展到親屬之間。

舊約也將孝道的精神，發揮到對更廣大的長輩們的身上。利19.32說，「在白髮的人面前，你要站起來，也要尊敬老人，又要敬畏你的神。我是耶和華。」倪柝聲先生在1940年代到英國去講道。有一回當一位滿頭白髮的長者走進屋子裏時，他從座位站起來致敬。他是講員，英國人很奇怪，以為他不需要這樣子做。倪先生就引出利19.32的話，向英國教會的人挑戰。箴20.29又說，

「強壯乃少年人的榮耀，白髮為老年人的尊榮。」16.31說，「白髮是榮耀的冠冕；在公義的道上必能得著。」

第五誡把人間變為像是禮運篇裏所形容的大同世界：「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聖經的理想實現了「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的境界。

### 言教身教

如何教導兒女盡孝，是很重要的一環。言教和身教都一樣重要，雙管齊下。我常常提醒會友在愛筵時，不要讓小孩先拿食物。其實這就在教育，在家中、在教會裏有一個次序，那就是他們在大人之後，而大人又在長輩之後，白髮象徵尊榮。

Wendy Mogel說，猶太教提供了一套底線，要求孩子們從小就要學習的：<sup>9</sup>

始終和顏悅色對待父母<sup>10</sup>  
別在他人面前頂撞父母  
尊重父母和別人的隱私  
勿佔用父母的餐桌位置  
尊重父或母的再婚伴侶

其實這種清單在每個家庭生活中是開不完的。我是小家庭長大的，我的妻子則是大家庭長大的，他們的規矩就多多了。吃飯時每一道菜的第一筷一定是他的爺爺或父親。吃完飯了要等爺爺或父親下桌了，你才可以下桌。出門或回家一定去給長輩問安或說一聲，如果他們在家的話。

---

<sup>9</sup> Mogel, 孩子需要的九種祝福。75。

<sup>10</sup> 孔子也有相同之說法：子游問孝，子曰：「今之孝者，是謂能養。至於犬馬，皆能有養；不敬，何以別乎？」子夏問孝，子曰：「色難。...」（論語為政篇）

猶太人還有一樣是我們華人今天可以學的，就是保持母語，傳承下去。今天的希臘人講的不是新約希臘文，後者早已成了死文字了。但是今天猶太人所講的希伯來話，就是2500年來他們所代代相傳的話，是活的！身為父母若不以母語文化為榮，小孩不會跟的。華人的語言和文化難道不值得我們保持下去嗎？除非你的英文超好，否則還是儘量教孩子們說聽讀寫中文吧。這樣，越往後，你們父子女才越能通暢地溝通。

我到了美國以後，發現美國小孩有一個習慣是我們小時絕不可有的，那就是吃東西之前，不可以聞，因為我們要尊重給我們食物的人，要就用口吃下去。喜歡就多吃，不喜歡可以少吃，但不可說負面的話，或做出負面的表情，這是禮貌，也是廣義的孝道。我十分懷念王啟明姊妹，好多年前前，打電話到他們家中多半是小孩子接的電話，三個不管是那一個都是彬彬有禮、應對得體的。我常想這是怎麼教出來的啊。

不必給小孩做太多的選擇題。女孩若每天上學前，就會站在衣櫥的鏡子前發愁，那一件衣服比較漂亮。她會告訴媽說，「媽，那一件衣服不能穿。」「為什麼？」「因為班上的Helen也有類似的一件，我不要跟她穿一樣的。」你相信嗎？如果每天都讓她選衣服的話，媽咪都會跟著抓狂了。那有這麼多的羅馬時間呢！

我們常在家中可以看到這一幕：「寶寶，我們回去了。」「不，我還要玩一下。」隔了一陣子，媽咪又說了，「寶寶，可以走了，爹地他們在家等我們，我還要燒晚餐呢！」「可是媽，我走不開啦...。」再隔了一陣子，這個媽媽講話就有些發火了，「你每次都這樣，我下回不帶你到大衛家玩了...。」其實，做父母親的正是趁這種機會對兒女教育：「寶寶，十分鐘以後，我們就離開這裏回家，你可以準備了。」小孩會說，「媽，十分鐘不夠啦...。」媽就該回應說：「我曉得這對你不容易，可是你得聽媽的。」小孩又說，「媽，為什麼現在非得走呢？」媽媽可以說，「回家路上我會給你慢慢解釋。」在路上，小孩就問為什麼

呢？媽媽可以回答說，「兒啊，我帶你出來和小朋友一齊玩有一個條件就是你會聽話。到了該走時，就要走。你得聽我的。」孝道最主要的因素－兒女順服父母的權柄－就是這樣點點滴滴建立起來的。

我們的身教更是重要，這在大家庭裏更是容易操練。我妻子的祖父有十三個小孩，老大和老二的名字就叫做承孝和承順，他們真是孝順。他們一孝順，下面的弟妹就跟著學。1984年祖父過世了，岳父就繼續孝順他的叔叔，那時中國才改革開放，他回上海特別為高齡的叔叔買一棟房子住。叔叔那一房也有八兄弟姊妹，當這個長房的大哥帶頭行孝時，整個家族的氣氛都不一樣，那真是兄友弟恭。

最叫我感動的是我的岳父在他的父母和二房母親都過世了若干年後，就將弟妹們召集在一起，主動地提起將二房母親的墓園遷葬、合在一起。二房有三個兒子，心中感激得不得了。你說，這是不是孝道？都已經幾度夕陽紅了，大房還會在意嗎？他們三位長輩若有知，一定會同意長子這樣做的。百行孝為先，有了孝道，家族才一團和氣。光說不夠，還要身體力行。

每個家中都有一個伊甸園，孝道就是那一把鑰匙，將它打開。願神祝福你們。

2010/5-29, MCCC

### 禱告

耶和華祝福滿滿(讚美之泉2-1)

田中的白鷺絲 無欠缺什麼

山頂的百合花 春天現香味

總是全能的上帝 每日賞賜真福氣

使地上發芽結實 顯出愛疼的根據

耶和華祝福滿滿 親像海邊土沙

恩典慈愛直到萬世代 我要舉手敬拜祂

出歡喜的歌聲 讚美稱頌祂名永無息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詞：李信儀

曲：游智婷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二篇 行走在神的話語中

讀經：出埃及記20.22-23.33

詩歌：蒙聖靈的安慰(*The Comfort of Holy Ghost*)

#### 宗主附庸盟約

20.18-23.33這一大段是前面十誡延伸的詮釋，在24.7稱之為「約書」(הַבְּרִית סֵפֶר)。十誡是絕對的、必然的(categorical, apodictic)誡命，當它應用到社會各個層面時，就有許多決疑的(casuistic)應用。<sup>1</sup>我們若由古代近東著名的宗主~附庸盟約的形式來看出埃及記這些段落的話，十誡是基本重大的誡命，而其後的許多個案應用，則是進深的要求。舊約裏最整全的宗主~附庸盟約的形式之經文，是在申命記；而在出埃及記這大段裏，也大約如此：<sup>2</sup>

前言(19.1-25)

歷史性序言(20.1-2)

重大的誡命(20.3-21)

進深的要求(20.22-23.19)=約書

咒詛與賜福(23.20-33)

同意立約(24)

---

<sup>1</sup> R. Allen 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149.

<sup>2</sup> 中譯：新國際版研讀聖經。(更新，1996。) 302, 146 (20.2之註釋)，148 (20.18-21之註釋)，336 (社會關懷的重點)。

咒詛與賜福之落實(32.1-34.35, 39.32-40.38)

有了約書，我們可以行走在神話語之光中。

十誡的解經法

我們究竟要怎樣來詮釋十誡呢？如何在生活中應用十誡呢？耶穌在登山寶訓裏給了我們一些實例，我們六次聽到主用「你們聽見有話說...只是我告訴你們」的方式(太5.21, 27, 31, 33, 38, 43)，來詮釋十誡的真義。如果我們讀保羅書信時，往往看到他的書信是由兩部份組成的，即教義與倫理，而倫理部份又往往是進一步地詮釋十誡在新約時代的意義。

十誡是絕對必然的誡命，要怎樣應用在生活中凡百的個案呢？我們從福音書及使徒書信可以發現，以下的七條律是我們今日詮釋十誡的法則。大衛的話實在不錯：「求你開我的眼睛，使我看出你律法中的奇妙」(詩119.18)；「你的言語一解開就發出亮光，使愚人通達。」(詩119.130)

1. 優序律：敬愛神優先於愛人

人犯了罪以後，倫理的考量以人為中心，而非以神為中心。雅各書3.9b說明「不可咒詛人」的主因是：人乃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換言之，第六誡「不可殺人—不可恨人—不可咒詛人」的道德訴求，有一更深的原因是第一誡：我們敬愛神。保羅也以為犯了第十誡(不可貪心)等同於犯了第一誡(弗5.5b)。愛神是倫理的第一道防線。

神的兒女得救了，要用這一個「愛神先於愛人」的定律去考量人事物。許多時候因著敬愛神的緣故，我們得著更大的力量去愛那人以為不可愛的、人的愛愛不來的、人的愛不考慮的場合；也因此，我們有了一顆忌邪的心超越人愛天然的考量，去愛神所愛的、惡神所惡的。

2. 積極律：由消極的到積極的

主在太5.38-47裏，強調神的兒女要積極地愛人。「只是我告

訴你們」是登山寶訓重覆出現的基調，主不是推翻以往的律法，而是探究律法的真義何在。十誡中有九誡的陳述是「(你)不可...」、消極的，但是我們要像主耶穌的詮釋十誡一樣，從消極中看到積極的教訓。如此一來，第七誡是要我們尊重性道德，追求更美滿的婚姻等；第六誡則是尋求和睦(太5.23-25)。

### 3. 內化律：由外在的到內在的

第六誡說「不可殺人」，第七誡說「不可姦淫」—皆外在的罪行。可是主的詮釋都強調神對人心靈的要求：性聖潔是從心靈出來的(太5.28)；豈止不可殺人，連心中恨人都不可有(太5.22)。其實第十誡的戒貪就是十分心靈的，十誡以此作結就意味著十誡本身是十分屬靈的(參羅7.14)。

### 4. 逆反律：由正向的到反向的

保羅書信的下半段常是倫理的應用，且是對十誡的詮釋。保羅詮釋十誡往往採用逆反律，來擴大其應用。譬如：他在以弗所書6.1-4詮釋第五誡孝道時，不但講做兒女的如何盡孝道，也反過來講做父母的如何教養兒女。

同樣的，以弗所書6.5-9教導做僕人者要如何順服主人時，也同時教導做主人者要如何對待僕人的道理。

### 5. 擴大律：由個例的到類別的

以第五誡為例，其個例是講孝道，其類別則是講順服權柄的問題。所以我們可以將羅馬書13.1-7的政教問題放在這個範疇裏。

### 6. 團體律：由個人的到團體的

今日的倫理思想非常的個人化，以為只要我不去傷人、兩廂情願就可以為之，不算犯罪。誰說的？十誡不但是神賜給個人的倫理，也是賜給團體的。所以，不但個人要身體力行，還要相互要求。

十誡帶著神的祝福與咒詛！它有強制力，是神之法(*jus divi-*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num)。當神毀滅所多瑪時，連不犯同性戀(可憎之罪)的人也牽連進去了。九一一的悲劇未嘗不是神對美國1973年以來墮胎合法化累積的憤怒！每一個美國人對此一團體罪行都有罪責的。

### 7. 處境律：由字面的到當代的

比如今日很重視的環保問題，其根源是人類的貪心有關，可列入第十誡的項下。這是「貪戀」的處境化處理。

這樣，你會赫然發現摩西的法版，至今仍然周延管用，人間還沒有一種法律超越過它。

## 十誡倫理應用

這個表格顯示，十誡的應用是包羅萬象的！

| 出20  | 十誡 | 內容   | 推廣   | 有關倫理議題                     |
|------|----|------|------|----------------------------|
| 3    | 一誡 | 只一位神 | 敬拜對象 | 宗教多元化、人權、基因工程              |
| 4-6  | 二誡 | 不拜偶像 | 敬拜方式 | 藝術、巫術、算命、祭祖、拜偶像....        |
| 7    | 三誡 | 不妄稱神 | 敬拜心態 | 起誓、口頭禪                     |
| 8-11 | 四誡 | 當守主日 | 敬拜優序 | 主日工作、主日渡假、工作               |
| 12   | 五誡 | 孝敬父母 | 敬重權柄 | 教養子女、政教問題、老人問題、革命、不作順民     |
| 13   | 六誡 | 不可殺人 | 尊重生命 | 墮胎、安樂死、死刑存廢、正義戰、難民移民、社安、公醫 |
| 14   | 七誡 | 不可姦淫 | 兩性道德 | 同性戀、女性主義、離婚再婚、代孕、借精借卵      |
| 15   | 八誡 | 不可偷盜 | 尊重財產 | 工作倫理、休閒、財產法、稅制             |
| 16   | 九誡 | 不可偽證 | 傳媒倫理 | 言論自由、新聞自由                  |
| 17   | 十誡 | 不可貪戀 | 心靈聖潔 | 資本vs共產、世界糧食分配、環保問題         |

### 西奈立約細節(20.22-23.19)

我們再回到十誡第一次的應用，即這裏的約書。出埃及記

20.21顯示，這是摩西的第四次上山，其下山在24.3。所以這三章多的經文(即約書)，是摩西第四次上山時，神在山上曉諭他的，這是神與祂的百姓立約的細節。這一切話都是神「從天上」和他們說的(參尼9.13)，也是神「在火中」對他們說的(申4.15)，何等地方可畏。

不可祭拜偶像(第一誡， 22.18-20)

這裏有兩個條例是涉及拜偶像的。當然，這是觸犯第一誡了。22.19夾在18和20節中間，可見第19節的情節，不只觸犯了性聖潔，而且它是迦南人邪教拜偶像的一種活動，充分地污穢敗壞。

人權優先處理(21.1-11, 16, 22.21-27)

21.1-11頗細地論及奴隸的問題。這應歸入第幾誡呢？乃是第一誡的擴大應用，因為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愛神就自然要愛人(利19.18，太22.39)。與古代最開明的漢摩拉比法典相比，就顯得西奈之約的高明。漢典是到了最末才處理奴隸的問題，而舊約一開始就處理。希伯來人不可永遠為奴，最多七年。到了安息年那是何等的光景，奴隸都得到釋放！被賣的婢女，神也立法保障婦女們的權益。

新約的腓利門書是保羅以身作則告訴世人，什麼叫做弟兄之愛，就是釋放奴僕，因主的緣故，無條件地給他們自由。

21.16涉及拐賣人口的罪惡，這更是觸犯人權，等於在神的頭上動土。神說對這種人，死刑侍候。

在22.21-27處理另外一種弱勢族群－寄居者、孤兒、寡婦、貧窮人－的人權。

立為主名地方(第二誡， 20.22-26, etc.)

20.22-26在闡釋第二誡，即敬拜神的方式十分重要。人按神的啟示敬拜神，敬拜對了，神就賜福(20.24b)。這裏提及「凡記下我名的地方」，絕對不是一般迦南人的邱壇。事實上，申命記

12.5起提到神立為祂的居所，才是以色列人去敬拜神的地方。

或許有人要問20.25是什麼意思呢？一方面，用鑿過的石頭來建祭壇，可能是當時迦南人的作法，不可；另一方面，用完整的石頭或許有「完全沒有瑕疵」的意味，可與神的聖潔相匹配。<sup>3</sup>

不可以毀謗神(第三誡， 22.28a)

毀謗神是最嚴重的妄稱神的名了。

敬拜神的實行(第四誡， 22.29-31, 23.10-19)

第四誡是守安息日敬拜神，在此我們看見第四誡之擴大。

安息年是安息日的擴大，以後還有禧年的啟示(利25.8-22)。

在第23章提及了三大節期：逾越~除酵節、五旬/收割節、住棚/收藏節。

23.19b的話－「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是什麼意思呢？這話一共出現三次(另見出34.26，申14.21)。說真的，學者們的討論很多，不能說十分清楚它確切的意思。有的學者們(如奧古斯丁、路德、加爾文等)以為太殘忍。這種做法肯定是迦南人的習俗，神在此禁止祂的百姓效尤。

敬重權柄實行(第五誡， 21.15, 17, 22.28)

第五誡是正面的敘述，這裏則是孝道負面敘述，而且加上判例。

22.28提及「不可毀謗神，也不可毀謗你百姓的官長。」後者是敬重權柄的第五誡孝道之延伸。

維護生命條例(第六誡， 21.12-14, 18-32)

這些條例都是第六誡的應用。

21.12-14將致人死命分成兩種不同的情形：無意的或是有意

---

<sup>3</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袖珍本。(天道，2007。) 655-656。

的，前者神要設立逃城讓他可以逃去，存活下去。後來神立設立逃城，到大祭司死了的時候，殺人者才可以自由。但是故意殺人者，就惟一死刑懲罰了。

21.22-23是指孕婦受到傷害的條例。22節的「流產」應譯為「早產」。但是23節的傷害應指婦人死了(胎兒當然活不了)，或是胎兒流產死了，就要以命償命。這一節是反墮胎者最看重的經文，其反墮胎的權威是神在此說話了。

在這裏提及了「報復法」(*Lex talionis*)，這是公訴罪，不是私刑。21.24-25其實和21.22-23是連在一起的。今日美國文化在墮胎一事上，非常得罪神。23節的「若有別害」包括了胎兒的母親的墮胎罪行，神終必追討。21.23-24的重話是神特別為不能說話的胎兒說的。

持守性的聖潔(第七誡， 22.16-17)

這是第七誡的應用。關於這種婚外的淫行，怎麼辦呢？這兩節的處理是傷害控制，使受損到最低情形。22.16在日後有更清楚的規範，來界定引誘人者的罪責(參申22.23-29)。

傷害賠償條例(第八誡， 21.33-36, 22.1-15)

傷害牲畜條例(21.33-36)是第八誡之擴大應用。

偷竊賠償條例(22.1-15)也是第八誡之應用。偷竊的賠償可以高到四倍或五倍！

不可妄作見證(第九誡， 23.1-9)

這一小段提及的實例，都牽涉到不可作偽證，要有社會正義。

呼召順服得福(23.20-33)

這一小段是整個約書的結束，神在這裏呼召以色列人向祂順服，這樣就必得福。這一小段用了12節講賜福，只用了兩節講咒詛，換言之，神的心態是很積極的。神在這裏規劃迦南地的榮

美，這是一幅建造神國的異象。19.5-6的祭司國度的呼召，眼看就要實現了。

關鍵：順服神所差來的「使者」(23.20-21)，祂就是在西奈山向摩西顯現的耶和華！順服神的實行，就是以上約所論三章之長的細節範例。行走在神話語的光中，就是順服引導我們的那使者。

最後，我引用2003年春天Kansas州議會開幕式Joe Wright牧師的禱告。當他禱告完了以後，有一些參議員憤然出走以為抗議。可是在之後的六個禮拜之內，該教會接到了5000通電話，其中只有47通是反對批評他的。世界各地都有人向他的教會要求禱告詞。他究竟禱告了什麼呢？

天父啊，我們今天來到你的面前求你赦免，並求你的導引。你在聖經上說，那些以惡為善的人有禍了。然而這正是我們所做的事，我們喪失了屬靈的平衡，翻轉了我們的價值。我們承認：

我們嘲弄你話語裏絕對的真理，而美其名曰多元化，

我們剝削窮人，而美其名曰樂透獎，

我們獎勵懶惰，而美其名曰社會福利，

我們殺害未出生的嬰孩，而美其名曰選擇生育，

我們射殺墮胎主義者，而美其名曰伸張正義，

我們怠忽管教兒女職守，而美其名曰建立其自尊心，

我們濫用權利，而美其名曰政治，

我們覬覦鄰舍的財產，而美其名曰野心，

我們用褻瀆和色情污染空氣，而美其名曰言論自由，

我們嘲笑先祖顛撲不破的價值，而美其名曰開明。

神啊，今天搜尋並認明我們的心，清除我們的每一個罪惡，使我們得以自由。求你引導並祝福這群受命來導引我們州民的男女議員們，使他們邁向你旨意的核心、並使他們奉你兒子永生救

主耶穌基督之名，公開地尋求這些事體。阿門！

2016/2/14, CBCM

### 禱告

蒙聖靈的安慰(*The Comfort of Holy Ghost*, H237)

- <sup>1</sup> 何等的安慰蒙聖靈的安慰 逐日逐時與主同行  
無論尺寸步靠話語的指揮 有主能力和主生命  
\*行走我是行走在聖靈的能力中  
生活我是生活在祂話語信實中  
是祂保守我 是祂帶領我 逐日逐時蒙祂安慰我
- <sup>2</sup> 何等的安慰蒙聖靈的安慰 我心充滿何等平安  
活在祂光中歌唱祂的甜美 我的魂間音樂常滿
- <sup>3</sup> 何等的安慰蒙聖靈的安慰 主裏生活何等甘甜  
聽祂的聲音遵行祂的智慧 靠主話語因信奏凱
- <sup>4</sup> 何等的安慰蒙聖靈的安慰 脫離罪惡憂慮苦害  
一路的甘甜禱告相信作為 一直等候我主回來

*The Comfort of Holy Ghost*. David Wesley Myland, 1898  
MYLAND 11.8.11.8.Ref. Mrs. Myland  
Arr. by James M. Kirk

### 倫理專題書目

- Frame, John. *Medical Ethics*. (P&R, 1988.) 基因工程、安樂死等醫療倫理問題愈過愈困擾教會，該如何解決這些現實問題呢？屬第一誠與第六誠的範疇。
- Ryken, Leland. *Culture in Christian Perspective: A Door to Understanding & Enjoying the Arts*. (Multnomah, 1986.) 屬第二誠。
- \_\_\_\_\_. *Work & Leisure in Christian Perspective*. (Multnomah, 1987.) 討論休閒之正當，屬第八誠。
- Sider, Ronald. *Rich Christians in an Age of Hunger: A Biblical Study*.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Rev. ed. (IVP, 1984.) 屬第十誡。討論貧富不均的問題。

Su 蘇南洲，不信正義喚不回。(曠野, 1993.) 屬第十誡，和Sider類似，討論社會的不公義。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三篇 彩虹下的約定

讀經：出埃及記24.1-18

詩歌：彩虹下的約定(讚美之泉2-5)

#### 西奈山下立約(24.1-2)

上回我和妻子去遊九寨溝時，一進了溝內、登上了車子，導遊開場白就告訴我們一件事，凡是到九寨溝的人，都會患一種「病」：審美疲勞。因為當地的景色美到不行了，我們觸目所見的都與山下世界的景色不同，很快地就被美景充滿到一個地步，容不下了，疲乏了。

事實上，本章的鑰字之一是「上」(הָלַךְ)，在此出現八次(24.1, 2, 9, 12, 13, 15, 18)。為何要「上山」呢？因為有神從上頭來的啟示。神在不斷地呼召我們，啟示我們，看看我們是否能跟得上？

出埃及記24.1-2的話是摩西第四次登山、人還在山上時，神對他說的。前面20.22-23.33這一大段，是神與祂的百姓立約的約書，是神之所以可以賜下恩約之下的福氣的條件。這一章經文可以說是從第十九章起到此為止，神與以色列人締訂宗主~附庸盟約告一段落，因為神人終於立約了。

這頭兩節的涵義，我們要用整章來理解。其實這兩節叫我們看見整座西奈山成為神的聖殿：有山頂的至聖所、山上的聖所，以及山下的外院。這一切的聖化不僅是因為神的臨降而有所改變，更因為是祭壇的設立和祭牲的流血，所成就的救贖大功，而

有更大的改變；從此神可以住在人間、親近人了(參25.8)。

### 與神祭壇立約(24.3-8)

24.3-8訴說兩造怎樣立約，摩西成了中保(參加3.19)。他為此下山，首先他將第四次上山時，神告訴他的話，就是20.22-23.33這一大段的「約書」，或說神的百姓如何在生活中實踐十誡的一些細節，都講給百姓們聽。

第二，他們(即立約的另一方)的反應呢？他們都齊聲回應說，「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24.3) 他們都甘心接受了。

第三，次日早晨，摩西就建立祭壇，並在旁邊立了十二根柱子代表以色列的十二支派。然後差派青年人獻祭。當然祭司還未設立，這些青年人被選召出來有如祭司，代表全以色列人獻祭於神。他們獻什麼祭呢？有燔祭，還有平安祭。

摩西將祭牲的血一半先灑在祭壇上，另一半盛在盆中，準備灑在與神立約的百姓們的身上。當然，神的百姓最需要不可少的，就是信心，或說信心之眼。他們此時乃是被聖靈開啟，使他們看見救贖主要怎樣為他們犧牲、流出血來。

<sup>9.18</sup>所以，前約也不是不用血立的；<sup>9.19</sup>因為摩西當日照著律法將各樣誡命傳給眾百姓，就拿朱紅色絨和牛膝草，把牛犢山羊的血和水灑在書上，又灑在眾百姓身上，說：<sup>9.20</sup>「這就是神所命令你們立約的血。」...<sup>9.22</sup>按著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9.18-20, 22)

必須有一位救贖主為我們捨身；否則，我們的罪就不得赦免了。祭牲的血灑在祭壇上，預表著神的羔羊怎樣死在十字架上，好背負世人的罪孽。

第四，在尚未灑血之前，摩西做了一件最重要的動作，就是將約書念給百姓聽(24.7a)。前面第三節不是講述過了嗎？不錯，不過現在才算是正式地立約，所以要再仔細地唸一遍，叫簽約的

百姓們知道這個盟約的應許和條件是什麼。

這點太重要了。立約其實是儀式，可是這個儀式的中心乃是神的話，若沒有神的話，立約就沒有意義。<sup>1</sup>我們守主餐猶如一個儀式，它有什麼意義呢？它的核心在於耶穌所說救恩應許的話：

26.26 你們拿著吃，這是我的身體； 26.27 ... 你們都喝這個， 26.28 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太26.26-28)

有了神應許的話，主餐才有意義；同樣的，有了約書上神的話語，西奈山之約才有意義，亦即神的百姓遵守了以後，就會帶來約下的賜福。

第五，神的百姓的回應：他們再度說，「耶和華所吩咐的，我們都必遵行。」(24.7b，參24.3，19.8) 這是他們自從來到西奈山下，第三次以順服的心，回應神的吩咐。我們可以想像神的心有多歡喜。

第六，灑血立約。24.8說，這時摩西才將另一半盛在盆中的血，灑在憑信回應神的百姓身上。和我們的主餐一樣，當血灑在他們身上時，摩西同時說，

你看！這是立約的血，這約是耶和華按這一切話與你們所立的。(24.8b)

我們或許可以將來9.22b的話，加在上述話語之後：「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這句赦免的應許是神人立約的核心。

來9.19還說，那血也灑在約書上，見證這些典章不但是神的百姓願意遵行的，更是救贖主用生命的代價書寫下來的，向我們顯明神是一位怎樣公義又慈愛的神。

---

<sup>1</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3:1:320-321.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第七，十二根柱子的意義說明，靠著立約的血，從此神人親近了。百姓們這時在那裏，山下，就是立約獻祭的地方。獻祭的地方不在山頂，不在半山腰，而是在山下，神降卑祂的自己，叫預表救贖主的祭牲死在山下的祭壇上，血流在那裏。不盡如此，十二根柱子就環繞著祭壇，以祭壇為中心，那樣地親近它，預表經過救贖與立約，從此十二支派－所有神的百姓－就得以親近神了(參弗2.13)。<sup>2</sup>

### 享受屬天聖餐(24.9-11)

獻祭立約以後，亞倫家和七十位長老等人就按照神呼召上山。他們到山上做什麼呢？原來神呼召他們來親近祂，並且欣賞祂的榮美。

我們若將這一小段與神的降臨(19.16-19, 20.18-21)相比，真是天淵之別，好像使徒在希伯來書12.18-24所對比的西奈山與錫安山之差別。因為有了救贖主的犧牲，西奈山就變為了錫安山了：

**12.18** 你們原不是來到那能摸的山；此山有火焰、密雲、黑暗、暴風、**12.19** 角聲與說話的聲音。...**12.21** 所見的極其可怕...**12.22** 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裡有千萬的天使、**12.23** 有名錄在天上諸長子之會所共聚的總會、有審判眾人的神、和被成全之義人的靈魂、**12.24** 並新約的中保耶穌，以及所灑的血－這血所說的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

他們同時在做什麼？「又吃又喝」！這是西奈之約的「聖餐」，他們在吃主喝主享受主。所以這個筵席是祭壇「犧牲的附屬」。<sup>3</sup> 這場聖餐的地點在那裏？不是在山下，不是在山頂，而是在山上。他們在享受主的同時在「觀看神」，就是享受神、欣

---

<sup>2</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18.

<sup>3</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25.

賞神的榮美。

人怎麼可以看見神呢？當雅各在毘努伊勒「面對面見了神」以後，連他自己都十分訝異，「我的性命仍得保全。」(創32.30, 參士6.22, 13.22) 換言之，人不見神的面的。就在不久後，摩西曾懇切求主說，「求你顯出你的榮耀給我看看。」(出33.18) 神卻說：「你不能看見我的面，因為人見我的面不能存活。」(33.20) 後來當神的「榮耀經過的時候」，摩西只能見神的背，卻不得見祂的面(出33.22-23)。

這一小段很優美，是全舊約以至於全聖經裏，罕見有關神的寶座的啟示！(另見王上22.19, 伯1.6-12, 2.1-7a, 賽6.1-5, 結1.26-28, 啟4.2-11。) 出埃及記24.10可說是第一處。長老們所看見以色列的神，加爾文解釋說，

並非祂所有的實際與偉大，而是按照祂所認為最好的分配 (dispensation)；而且祂也照著人所能接受的度量，有所遷就 (accommodate to)。<sup>4</sup>

加氏也認為面對這樣一位榮耀的神，「人所有的感受會仰慕而陶醉。」然而，神腳下的藍寶石般的「無限威嚴」，將「以驚異來擊打長老們，以至於他們在不可測度之神的榮耀面前，用更深的敬畏來降卑自己了。」<sup>5</sup>

聖經的啟示嚴守神人之分際，所以，今天的贖民也不可能看見神「所有的實際與偉大」；但另一方面，當神向人彰顯祂自己時，也遷就人到一個地步，使人感受祂的榮美。人沒有辦法遇見祂的本體，但在與神相遇之經驗中，祂願意人被祂寶座天色的明淨，深深地吸引，而羨慕更美的家鄉。

---

<sup>4</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23.

<sup>5</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23-324.

## 雲火中的啟示(24.12-18)

24.9是摩西的第五次登山，不過，他真正的從山腰再向上登山是在第12節。神在那裏呼召摩西再度上山去。這呼召是從上頭來的呼召。現在祭牲已經流血了，救贖已經完成了，聖約已經締訂了，神進一步的工作才要開始。24.12不是結束，而是再出發，因為有更進深的啟示與工作，等著神的百姓去完成。這個更深的啟示包括先前啟示的確定，神要把「石版」賜給他(12)，那是「神恩待人的確證；否則若是約櫃裏若是沒有它的話，聖所便落在一種空洞的光景下了。」<sup>6</sup>

第14節的話之意思應是打發亞倫和長老們等回到山下，去服事老百姓，而摩西則蒙召準備登到山頂。神沒有叫摩西立刻登山，而是要他在山腰等候了六天。那六天他在做什麼呢？「雲彩遮蓋山六天」(24.16)，人在山上的雲彩中，屬靈的瞳孔放大了，神的同在增加了，向主的渴慕也擴大了，承受神的啟示的度量似乎也加多了。

「雲彩」(נֶבֶל)這個字在最後的一小段出現四次(24.15, 16x2, 18)，它是神顯現的記號。這是奇妙的雲，一方面它是幽暗(20.21, 19.16)，但另一方面它又是烈火(19.18, 20.18, 24.17)。神就藏在雲彩之中，雲彩將山遮蓋，神的榮耀就停在山上。神這回呼召他時，肯定是長時間的，神說，「你上山到我這裡來，住在這裡。」(24.12a) 六天之後，他才登頂，一共停留了四十晝夜，當他下山時，可能連他自己都不知道，他的臉面因為長時間聽神說話，都發出神聖潔的光輝了(34.29)。

為什麼要用「四十」這個數字？四十常代表神的試驗，神要試驗人的極限，神要試驗人是否順服神去接受祂的啟示。24.12-18是預備階段，準備進入第25-31章建造聖所的啟示，神的目的是祂要因此住在神百姓的中間(25.8)。

---

<sup>6</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16.

## 第廿三篇 彩虹下的約定(24.1-18)

### 四十年新挑戰

今年年初時，我們傳講了一篇信息：“Shaken to Fly”（申32.10-12，「飛出安樂窩」）。出埃及記本身就是神的攪動，迫使我們飛出安樂窩。如果當年的彼得等內圈三使徒遇上本章第9-11節的經歷的話，他們會怎樣？他們可能會禱告說，「主啊，我們在這裡真好！你若願意，我就在這裡搭三座棚，一座為你，一座為摩西，一座為我們幾人。」（參太17.4）這樣，神賜給他們屬靈的享受反而變成了他們的安樂窩了。然而，我們不但要進入幔內瞻仰榮耀的基督，同時也要出到營外跟隨卑微的耶穌。

諸位出埃及記講到24章為止都是預備，真正的好戲是從第25章開始，因為神要啟示我們「山上的樣式」了，好叫我們為主建造合祂心意的教會，叫祂可以住在人間！

2016/ 2/21, CBCM

### 禱告

#### 彩虹下的約定(SP2-5)

我 空虛的心靈 終於不再流淚  
期待著雨後 繽紛的彩虹 訴說你我的約定  
我 不安的腳步 終於可以停歇  
主你已為我擺設了生命的盛宴  
與你有約 是永恆的約 彩虹為證 千古不變  
我要高歌 為生命喜悅  
萬物歌頌你的慈愛 大地訴說你的恩典

詞：萬美蘭，1994

曲：游智婷，1994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四篇 永不衰殘的建造

讀經：出埃及記25.1-9, 30.11-16, 31.1-11; 35.4-36.7, 38.21-31

詩歌：耶路撒冷黃金邦(*Jerusalem, the Golden*)

出埃及記第24章是很榮耀的一章，神從至高的天上紆尊降卑，居然和祂的百姓來立約。之後神的心願是什麼呢？祂要和祂的百姓同住，因此在25.1-9起，祂呼召以色列人當為主造聖所。24.12是神呼召摩西第五次上山，他在山上一共停留了四十晝夜。第25-31章是在那四十晝夜中，摩西從神直接所領受的啟示；在這七章的篇幅裏，神啟示祂的百姓聖所的樣式，他們必須按照這個山上的樣式去建造聖所(מִקְדָּשׁ)，神才會在榮耀中降臨，與祂的百姓同住。

「聖所」這個詞彙首度出現，是在出埃及記15.17的摩西之歌裏。過紅海是救贖大事，神行了神蹟將紅海分開，使祂的百姓得以邁向應許之地。摩西被聖靈感動就讚美神，到了末了，他提到了神要為祂自己建造聖所。神在其中要與祂的百姓同住，作王直到永遠。

那麼，聖所怎麼來的呢？有了圖樣，要有人奉獻建造的材料，還要有人建造，這些正是25.1-9和30.11-16所關切的要事。

#### 金銀寶石工程

建造這個聖所需要怎樣的材料呢？25.3-7說，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25.3所要收的禮物；就是金、銀、銅，<sup>25.4</sup>藍色、紫色、朱紅色線，細麻，山羊毛，<sup>25.5</sup>染紅的公羊皮，海狗皮，皂莢木，<sup>25.6</sup>點燈的油並做膏油和香的香料，<sup>25.7</sup>紅瑪瑙與別樣的寶石，可以鑲嵌在以弗得和胸牌上。

在爾後細節的啟示裏，可以一一看見那些材料用在那些地方。

### 樣式出自啟示

出埃及記31.18說，神藉天使交給摩西的兩塊法版(加3.20)，是祂親自用指頭所寫的。那麼，25.10-30.38所涵蓋的聖所的山上的樣式(תְּבִנֹתָ x9/20譯為樣式)，是否也是神用指頭劃給摩西的呢？很可能是！有一強烈的佐證是大衛的見證，關於聖殿的建造，他對兒子所羅門說，「這一切工作的樣式，都是耶和華用手劃出來，使我明白的。」(代上28.19；參出31.18，申9.10) 聖所雖然沒有聖殿那麼的宏偉，但也相當地精細，若用圖解，肯定叫承受啟示的人一目瞭然。神的手/指頭就是祂的靈(代上28.12，和合本譯法與KJV, NIV同)。

### 建材也要啟示

神不但啟示我們聖所的樣式，同時也啟示我們所用的材料。這一切的材料都有其象徵的意義，預表基督怎樣把各樣屬靈的豐盛，帶到教會裏來。歌羅西書2.9-10說，「<sup>2.9</sup>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裏面；<sup>2.10</sup>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這一段經文說到三個步驟：

神的豐盛→在基督裏的豐盛→教會在基督裏得的豐盛

這些材料象徵神諸般的豐盛不但成了道成肉身的豐盛，而且化為我們生命中的豐盛。

我們在創世記2.11-12所提及的精金、珍珠、紅瑪瑙，呼應了此處所列出更詳細的材料。當神呼召祂的百姓獻上這些材料時，身為神的百姓的我們首先要問問自己：是否「與神的性情有份」(彼後1.4)？這是很嚴肅的問題，將來我們總有一天我們所獻上的

材料，要受到烈火之神的檢驗。林前3.11-15啟示我們：

3.11因為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3.12若有人用金、銀、寶石、草、木、禾秸在這根基上建造，3.13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3.14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賞賜。3.15人的工程若被燒了，他就要受虧損，自己卻要得救；雖然得救，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

耶穌為什麼迫不及待地講登山寶訓？因為祂要跟隨祂的門徒們都變成建造聖所的真正屬靈的材料。主用八福勉勵我們必要變為金銀寶石一般的神聖材料，這樣，藉著跟隨主，我們才可變成聖殿的材料，而建造成為聖殿。保羅曾驚呼，「大哉敬虔的奧祕...就是神在肉身顯現」(提前3.16)，當然這段靈歌指的是基督，可是有些話也可以指著在祂裏面的教會說的一她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3.15)。

### 預表耶穌人性

藍色線、紫色線、朱紅色線、細麻、山羊毛、染紅的公羊皮，海狗皮、皂莢木等，都是耶穌人性的預表：

|        |              |
|--------|--------------|
| 藍色線    | 屬天的人性        |
| 紫色線    | 尊貴的君王        |
| 朱紅色線   | 流血贖買我們       |
| 細麻     | 生活中一五一十地隨從聖靈 |
| 山羊毛    | 獨一挽回祭之山羊     |
| 染紅的公羊皮 | 流血捨己遮蓋選民     |
| 海狗皮    | 無佳形美容        |
| 皂莢木    | 同有血肉之體       |

金銀寶石是指著三一神的工作說的，而銅是指神子在十架上為罪受了神公義的審判。橄欖油和香料可以做成聖膏油，預表得榮耀之耶穌的靈。神的兒女當然不是聖子，也不是聖靈，可是這些神

的性情都是可交通於人的(communicable)。聖膏油預表五旬節之靈，祂把基督的豐富交通到我們裏面，使我們腹中流出活水的江河來！

### 人人有份工程(30.11-16)

為了建造聖所，神呼召祂的百姓奉獻建材。這些奉獻是神的百姓甘心樂意的，是他們獻給神的禮物。25.3-7開出了一連串的清單中，銀是十分特別的，因為在30.11-16那裏說得很清楚，奉獻銀給神是每個神的兒女的責任，樂意不樂意都要擺上的。

這個銀子叫做「贖罪銀」，凡是以色列人20歲以上者都要出，一人半舍客勒。「富足的不可多出，貧窮的也不可少出」(30.15)，因為每一個神的兒女在神救贖我們時，其贖價都是一樣多的。可以不出嗎？不可以。若不出，會有「災殃」(30.12)。逾越節那晚，耶和華巡行埃及地時，惟有門楣上塗有無瑕疵之羔羊的家的家，其內的人靠血得到贖買了。因此，贖罪銀象徵著奉獻者是蒙贖者，獻給神的禮物也是感恩。

當時收到的贖罪銀共收到了100他連得並1,775舍客勒。一百他連得用來做100片幕板的卯座，餘剩的1,775舍客勒的銀子則用來製作鈎子、柱頂、杆子等。總而言之，聖所的幕板等能夠支撐起來，跟贖罪銀息息相關。

撒瑪利亞婦人一得救了，就和耶穌探討敬拜的問題。真正得贖之人很自然地要去聖殿敬拜神，於是耶穌啟示那剛悔改歸主的姊妹說，「那真正拜父的，要以心靈、按真理拜祂。」(約4.23)但主的啟示並非說，新約時代就不需要聖所或教堂了。當教會建立以後，很自然地，仍需要教堂容神的兒女一同敬拜。保羅寫給羅馬教會的書信，到了結尾他提到了許多在聖徒家中的教會，並向他們一一問安。那麼，當教會人數增長，專一建造用來敬拜的教堂建築，像舊約時代的聖所或聖殿，就順理成章地出現了。保羅書信的眾多受信之教會，應當都是有教堂的；啟示錄七教會也應當是。這些教堂的建造，也應人人有份，這是蒙贖兒女對神的

感恩。

### 聖靈充滿恩賜(31.1-11)

怎樣建造聖所呢？啟示錄21.2說，「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預備好了(ἡτοιμασμένην)，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這節經文讀起來，給我們的感覺好像是時候到了，新耶路撒冷城就由天而降，一切都是神所造的。不，她是「預備好了」的，這是完成式分詞，其主動詞「降」是現在式，那麼這個新聖殿的預備就是在現在之前就已經完成了的。

那麼是誰在建造聖所呢？是那些與神同工一同建造聖所/聖殿/教會之有恩賜的人(參林前3.10)。在出埃及記31.1-11，神呼召有恩賜的人來建造聖所：

31.2看哪，猶大支派...的...比撒列，我已經題他的名召他。

31.3我也以我的靈充滿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聰明、有知識，能做各樣的工，<sup>31.4</sup>能想出巧工...<sup>31.6</sup>我分派但支派...的...亞何利亞伯與他同工。凡心裡有智慧的，我更使他們有智慧，能做我一切所吩咐的...。<sup>31.11</sup>...他們都要照我一切所吩咐的去做。

猶大支派的比撒列是總工程師，但支派的亞何利亞伯是他的副手，神又興起許多有恩賜的弟兄姊妹與他們同工。他們同有三個特點：(1)被聖靈充滿，(2)有智慧，(3)順服神。

順服是最基本的，它是靈命的標記。順服之人能忠於神所啟示山上的樣式，畢竟這聖所是神居住的所在，第一要務是祂能住得舒服。智慧是指著他們的恩賜或說才幹說的，它極可能是天然的，是神造他時就賜給他的秉賦，但是這恩賜需要聖化，就是分別為聖歸給神使用；而且神會用聖靈充滿他，使他更有智慧。

司提反是個「大有信心、聖靈充滿的人」(徒6.5, 參6.3)。神的靈充滿他，使他更有智慧、有屬靈的能力、建造教會的信心。他事奉主的能力顯在講道上：「司提反是以智慧和聖靈說話，眾

人敵擋不住。」(徒6.10) 聖靈的充滿使基督成為他惟一的異象，即便是在大逼迫中也是一樣(7.55-56)。被聖靈充滿的人，他有智慧將恩賜用在對的地方，把聖所建造出來。信心在此所指的乃是對神建造祂的國度之信心。有信心的人有異象，他看得見神的更遠大的計劃而向前邁上去。

### 永不衰殘國度

摩西在曠野時代所建造的聖所，到了所羅門登基時，會幕留在基遍，約櫃卻放在大衛所支搭的另一帳幕裏，是在耶路撒冷的(代下1.3-5)。等到後來聖殿蓋好時，約櫃就正式抬入了聖殿內(代下5.2)。再到了主後七十年時，連第二聖殿也被摧毀了，應驗了主的預言(太24.1-2)。

那麼摩西等人的事奉是永不衰殘的建造嗎？其實一切在主裏的建造，都是永不衰殘的。亞伯拉罕等列祖們都在「**11.10**」等候那座有根有基的城，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11.16**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因為祂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城座。」(來11.10, 16)

這座屬天的城在救恩史上用聖所、第一聖殿(所羅門)、第二聖殿(所羅巴伯)、新約教會等來預表，一直到新耶路撒冷城從天而降。我們今日在教會時代，蒙召建造教會一就是「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弗2.22) 一只要我們真用金銀寶石來建造她，那就是「存得住...得賞賜」的工程(林前3.14)。詩篇87.3說，「神的城啊，有榮耀的事乃是指著妳說的。」讓我們今日都將智慧、恩賜獻給呼召的主，單純地前來建造主真正的教會，她是永不衰殘的國度，值得我們為她擺上一切，因愛慕神而愛她，直到主降臨的時候。

2021/4/15, 台北市

### 禱告

<sup>1</sup> 耶路撒冷黃金邦 流奶與蜜之鄉

第廿四篇 永不衰殘的建造(25.1-9, 30.11-16等)

遙想天鄉心鬱結 我口啞然無聲  
那地相迎的喜樂 遠超我心猜測  
何等榮耀的四射 恩福無可限量  
<sup>2</sup> 華麗錫安眾殿堂 歌聲到處悠揚  
千萬天使添光彩 殉者簇擁如雲  
聖子永遠與相偕 白晝光耀明朗  
一望無際大牧場 裝飾美麗輝煌  
<sup>3</sup> 在大衛寶座那裏 憂愁煙消雲散  
凱旋聖徒高聲唱 洋溢羔羊婚筵  
曾蒙元帥的率領 力克在地沙場  
如今穿上細麻衣 永遠潔白光明  
<sup>4</sup> 甘美蒙福的天鄉 神的選民家鄉  
甘美蒙福的天鄉 萬心渴慕遙想  
懇求耶穌帶我們 竭力同享安息  
與父子聖靈永在 同頌三一榮光

*Jerusalem The Golden*. Bernard of Morlax, 1146

ET: John M. Neale, 1851

EWING 7.6.7.6. Alexander Ewing, 1855

原著為法國本篤會(Cluny Abbey)的修士Bernard of Morlax所寫的3000句長詩*De Contemptu Mundi*。John M. Neale截出一段，取名為*Jerusalem The Golden*，1858再收入詩集以資頌唱。參考1933年楊蔭瀏的譯品(普天頌讚#367)修譯。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五篇 基督測不透的豐富

讀經：出埃及記25.10-40, 30.1-10; 37.1-28

詩歌：深哉深哉耶穌的愛(*Oh, the Deep, Deep Love of Jesus*)

#### 山上神的樣式

摩西四十日之久在山上與神面對面，或許神親手用指頭將這些聖所的圖樣，畫給他看明白了(參代上28.19)。第25章10-40涵蓋了至聖所內的約櫃，和聖所內的桌子和燈台；第30章1-10節則是香壇。這四件是聖所內的聖器，它們都是基督的預表。

我們可以用約翰福音作嚮導，幫助我們明白這些聖器屬靈的意義。整個約櫃是預表基督，「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約1.14) 約櫃上的施恩座預表那位「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1.29)！桌子上的陳設餅預表基督是「生命的糧」(6.35)。燈台預表基督是「世界的光」(8.12, 9.5)。金香壇預表基督是那位代求的大祭司(17章，參11.41-43)。如果一位祭司有神的開啟的話，他在聖所裏事奉，他所看到的不只是一些儀禮，而是基督的救贖工作。我再總結如下：

約櫃預表基督「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約1.14)

施恩座預表基督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1.29)

桌子預表基督是「生命的糧」(6.35)

燈台預表基督是「世界的光」(8.12, 9.5)

金香壇預表基督是那位代求的大祭司(17章)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主住我們中間(25.10-22)

首先聖經提到約櫃(25.10-22)。它的長寬高是2.5x1.5x 1.5肘包上精金的櫃子，裏面有法版，日後又加上了嗎哪(出16.33-34)和亞倫發過芽的權杖(民17.10，來9.4)。在這櫃上有施恩座，是精金製做的。又在其上用金子錘打二基路伯。施恩座一字的希臘文譯文，出現在羅馬書3.25那裏：「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神的施恩即基督將我們挽回，即用祂自己的血灑在施恩座上，平息了父神公義的憤怒；這樣，我們就被挽回了。

利未記16章專門講到大祭司在大贖罪日當天，一年只有這一次可以單獨地進入至聖所內，將那隻用來贖罪的公山羊的血帶入至聖所內，「彈在施恩座的上面和前面」(利16.15)。你可以想像，當大祭司從聖所走出來時，神的百姓是多麼地歡欣，因為這象徵眾人該年一切的罪污都蒙贖了。出埃及記25.16提到的法版(版一字是加上去的)，象徵神與祂的百姓立了恩約的，「以此神將祂自己約束給祂的百姓，而祂的百姓也約束給神自己；因此『約版』一詞後來就取代了『法』一字。」<sup>1</sup>

積極來說，祂因此在這裏與我們相會，祂的話語也在這裏傳遞給神的百姓之中。有人要問，為什麼要用二基路伯呢？或許以西結書第一章的啟示可以給我們一些答案，那就是他們是神寶座前的天使，當基路伯設立在這裏，就象徵著神的寶座也設立在這裏。因此，神在這裏赦免人，與人交通。約櫃是放在至聖所內的惟一的一件聖物。

### 主是生命的糧(25.23-30)

桌子在聖所的右邊或北面，主要是用來放陳設餅。利未記24.5-9有細節：

24.5 「你要取細麵，烤成十二個餅，每餅用麵伊法十分之二。

---

<sup>1</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2:155.

第廿五篇 基督測不透的豐富(25.10-40, 30.1-10)

24.6要把餅擺列兩行，每行六個，在耶和華面前精金的桌子上；24.7又要將淨乳香放在每行餅上，作為紀念，就是作為火祭獻給耶和華。24.8每安息日要常擺在耶和華面前；這為以色列人作永遠的約。24.9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他們要在聖處吃，為永遠的定例，因為在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中是至聖的。」

我們從約翰福音第六章可以明白，這生命的糧不只是用陳設餅來預表，更用從天上賜下四十年之久的嗎哪來預表。Fanny Crosby在她的詩歌一路我蒙救主引領(*All the Way My Savior Leads Me*)唱道：

一路我蒙救主引領 鼓勵我走每步路  
供我靈糧長我生命 幫助我歷每次苦  
旅程雖然力不能支 心靈雖然渴難當  
看哪面前就是磐石 喜樂活泉可來嘗

餅上加有淨乳香，平添了耶穌是復活之主的意義。你是祭司嗎？我們都是，那麼我們就都在聖所裏享受基督作我們生命的糧。

主是世界的光(25.31-39)

燈台在聖所的左邊或南面，它的構造精美複雜，共有七個枝子，每個枝子上又有三個杯球花，花的形狀像杏花。Timothy R. Ashley說，「這個燈台的樣子，使人將它與生命樹聯想在一起。」<sup>2</sup>

啟示錄4.5則說在神的寶座那裏，有七盞火燈，乃是神的七靈，即是羔羊耶穌的七角七眼。總而言之，基督就是教會金燈台的光，今日世界就屬靈上來說，是黑暗的，只有在神的家中有亮光。(參出埃及記10.23的第九災，「惟有以色列人家中都有亮

---

<sup>2</sup> Ashley, *Numbers*. 165-166.

光。」)<sup>3</sup>

聖所內是沒有光照的，除了燈台的照明之外。基督是我們的亮光，利24.1-4講到祭司如何經理金燈台：

24.1耶和華曉諭摩西說：24.2「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拿來給你，使燈常常點著。24.3在會幕中法櫃的幔子外，亞倫從晚上到早晨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24.4他要在耶和華面前常收拾精金燈臺上的燈。」

燈台要怎樣預表基督呢？乃是我們的大祭司基督親自來經理金燈台—就是教會。祂怎樣經理呢？祂將清橄欖油注入在燈台上，使燈台能夠繼續照明。還有，祂會不時地用蠟剪來修理燈台，叫它「向...前面發光」(民8.2)。

經文兩度說它「是一塊精金錘出來的」(25.36, 31)，重為一他連得。燈台也可以說是神的百姓或說是新約教會的預表。它是用一塊金子打出來的事實，說明了教會與主在生命上合一的見證。我們是主的傑作，是主耶穌的金銀寶石的工作，極其榮美！

祭司晝間在外面的祭壇的事奉固然重要，然而夜間在聖所裏的隱密處，經理燈台上的事奉，更為重要。啟示錄21.24的「列國要在城的光裏行走」，乃是今日就當有的光景，教會乃是燈台，不要擺在斗底下，乃要放在燈台上，照亮一家的人；這個光輝就是聖徒的好行為(太5.14-16)。

### 長遠活著代求(30.1-10)

金香壇是在聖所的中間，隔著幔子對著約櫃擺設的。大祭司亞倫一天要清晨與黃昏兩度在香壇上燒香。這香壇與聖所外的銅祭壇不一樣，在此處第九節特別提醒說，香壇和功能與祭壇既然不同，就絕不可在此獻祭。

---

<sup>3</sup> Calvin, *Commentaries Commentaries*. 2:2:168.

聖香怎麼做的呢？詳述在出埃及記30.34-38。香壇放在約櫃之前，有一個用意就是它的馨香之氣是特別獻給神的(參30.38)。「正如另外的祭壇...是專門給祭牲用的，為了平息神的[憤怒]，那麼這個香壇燒香，發出馨香之氣，為叫他們被神悅納。」<sup>4</sup>

希伯來書多處刻畫基督如何作了我們的大祭司：

7.16祂成為祭司，並不是照屬肉體的條例，乃是照無窮之生命的大能。...7.19(律法原來一無所成，)就引進了更美的指望；靠這指望，我們便可以進到神面前。...7.25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為祂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

羅馬書8.34和約翰壹書2.1也都講到同樣的代求事奉，其實早在以賽亞書53.12就預言，彌賽亞在復活之後，將「為罪犯代求」。

### 測不透的豐富

這一段經文讓我們看見在聖所和至聖所內的四樣聖器，它們都象徵基督測不透的豐富。神之所以為神，不僅在乎祂諸般的美德，更在乎祂是測不透的神。保羅讚美神說，

11.33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

11.34「誰知道主的心？  
誰作過祂的謀士呢？

11.35誰是先給了祂，  
使祂後來償還呢？」

11.36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

不僅神的判斷「難測」(ἀνεξερεύνητος x1)，祂的蹤跡「難尋」(ἀνεξιχνίαστος x2)，而且祂自己就是一位測不透的神(伯37.5, 23,

---

<sup>4</sup> Calvin, *Commentaries Commentaries*. 2:2:182-183.

賽40.28)，所以祂一切的作為都是叫人測不透的(傳3.11)。我們注意一點，保羅稱頌神的測不透，是指著祂的救恩的實施說的。羅馬書9-11章的預定論確實叫人的理性無法參透，對於反對的人，保羅說人豈可向神強嘴(羅9.20)，然而對於信服的人，保羅呼籲人稱頌神的深不可測。

不僅神的救恩的實施是深不可測的，祂的救恩的豐富也是一樣(弗3.8)。自從主的榮耀住在以色列中間以來，四十年之久，白日雲柱、夜間火柱，神的榮耀總是籠罩在聖所之內、之上、週圍，所有認識主的人都要共鳴於大衛詩篇27.4的詩句說，

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  
我仍要尋求：  
就是一生一世  
住在耶和華的殿中，  
瞻仰祂的榮美，  
在祂的殿裡求問。

整個聖所的榮美在於基督，整個教會的奧祕也在於基督，因為惟獨祂是那位測不透的自有永有者。

美國實施日光節約的。早年我在洛杉磯服事時，秋天日光節約開始的那一個主日，大家把時鐘向後撥了一小時，但有一位姊妹沒注意，按原來時間來教堂，等於早來了一小時，看到教堂沒人，急了。急什麼？那時教會在講主來時聖徒被提入榮耀裏的道理，她想會不會是主真的來了，大家被提入榮耀裏了，而她一人獨自留在這裏，進不了永遠的榮耀，那還得了！

主何時再來，聖徒何時被提，是隱密的事，歸給神的。但在此時此地在基督裏瞻仰神的榮美，是明顯的事，讓我們好好享受主的榮美吧。這樣，您進入了榮耀了嗎？

2016/3/13, CBCM

禱告

深哉深哉耶穌的愛

(*Oh, the Deep, Deep Love of Jesus.* H182)

- <sup>1</sup> 深哉深哉耶穌的愛 無限廣闊無限量  
浩浩蕩蕩有如汪洋 主愛臨我何週詳  
把我蔭庇把我環繞 是主滔滔大慈愛  
導我前行領我歸家 安息天上到萬代
- <sup>2</sup> 深哉深哉耶穌的愛 萬國萬民當頌讚  
何等的愛永久的愛 世世代代不更變  
祂常看顧屬祂兒女 在十架上祂捨身  
為了我們父前代求 在寶座上常施恩
- <sup>3</sup> 深哉深哉耶穌的愛 愛中至愛愛無匹  
猶如洋海祝福四溢 又如良港可安息  
深哉深哉耶穌的愛 對我有如在天堂  
領我進入榮光之中 領我就近你身旁

*Oh, the Deep, Deep Love of Jesus.* Samuel Trevor Francis, 1875  
EBENEZER 8.7.8.7.D. Thomas John Williams, 1890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六篇 基督與教會—極大的奧秘

讀經：出埃及記26.1-37; 36.8-38

詩歌：主我愛你國度(*I Love Thy Kingdom, Lord.*)

#### 神永遠的旨意

從第25章起，我們才真正地進入出埃及記的堂奧。他第五度登山，在山上停留了四十晝夜。到第31章為止，舉凡七章經文都是神在山上的啟示。前面第四次登山是為獲得十誡實行的細則，主要是倫理性的，那是神與祂的百姓立恩約的內容。於是在第24章，我們看到神人立約了。那麼為什麼摩西又蒙召登山呢？而這回一上去先在山上等候了六天，第七天才登頂，停留了四十天。在第五次登山的四十天裏，神都啟示了些什麼？為什麼要停留這麼久呢？

這些啟示都和建造會幕有關的，也提到一些敬拜條例，後者在整卷利未記繼續說明。為什麼要建造會幕呢？答案在25.8：「又當為我造聖所(שֶׁמֶט)，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神要住在人間、住在祂的百姓之中?! 是的，所以祂要以色列人為祂建造聖所，祂好與他們同住。

其實這正是神永遠的心意。在伊甸園裏，耶和華神經常在園中行走，與人同行的(創3.8, 5.22)。然而當人類犯罪以後，神人就因罪而隔離了(賽59.2, 弗4.18)。我們在出埃及記19.16-20那裏，我們看到神首度降臨在人間，在雷轟、閃電、密雲、角聲、地震

中，祂在烈火中降臨在西奈山頂。然而神有祂溫柔美麗的另一面，與神的百姓立約以後，

24.10 他們看見以色列的神，他腳下彷彿有平鋪的藍寶石，如同天色明淨。24.11 他的手不加害在以色列的尊者身上；他們觀看神，他們又吃又喝。

可是神與祂的百姓仍是很遙遠，因為祂仍然藏身在山頂的密雲黑暗之中，祂甚願降下與祂的百姓同住。所以神說：「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出25.8)

這個「聖所」，又叫「帳幕」(25.9, מִשְׁכָּן)，這個字的意思即「居所」，是由動詞「住」(שָׁכַן)衍生來的。它也叫「耶和華...的居所」(申12.5)。在出埃及記38.21稱之為「法櫃的帳幕」，因為法櫃代表了神的同在。在34.26甚至稱為「耶和華的殿」。在多處也被稱為「會幕」(28.43, 39.32)。<sup>1</sup> 它不僅是神內住的地方，也是神人相會之處。

### 聖所預表教會

出埃及記25章細數在聖所內主要的陳設—約櫃、放陳設餅的桌子、金燈台，其實還有一樣即香壇(30.1-10)—這些都是基督的預表，象徵那一位與我們同住的神，是一位怎樣充滿豐盛生命的神。今天早上我們先看第26章，論及帳幕，即25.8-9所說的聖所。神啟示摩西如何建造祂自己的居所，聖所是教會的預表。<sup>2</sup> 神拯救我們的永旨乃是祂要與我們同住，而今日在地上神人同住的地方就是教會。這是出埃及記26章的意義。

經文很長，有37節。26.1-14論及四層的帳幕，15-30節論及幕板，31-37論及進入至聖所及聖所的幔子和門簾。我們看一下藝

---

<sup>1</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584. 「會幕」(tent of meeting) 與神相會的帳棚。

<sup>2</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2:171.

術家們繪出的圖像，可以幫助我們掌握這些經文。整個帳幕的靈意何在呢？它是神所居住的聖所，預表今日的教會，我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我們中間(林前3.16)。以弗所書2.20-22說，

2.20 [你們] 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sup>2.21</sup>各房靠祂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sup>2.22</sup>你們也靠祂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這是一棟會長大的房子！

保羅歸主時所學到的第一課，就是教會不好惹的。他在大馬士革的城門外遇到耶穌，那時他正在逼迫教會。光四面八方地照著他，將他擊倒在地，並有聲音對他說，「掃羅、掃羅，你為什麼逼迫我？」他問說，「主啊，你是誰？」主的回答叫他驚訝：「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徒26.12-15) 基督住在教會之內，攻擊教會就等於在攻擊基督，無怪乎保羅日後說，「若有人毀壞神的殿，神必要毀壞那人；因為神的殿是聖的，這殿就是你們。」(林前3.17)

曠野時代的會幕是歷史上最早的聖所。當整個會幕建妥時，神真的內住了：

40.34 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sup>40.35</sup> 摩西不能進會幕；因為雲彩停在其上，並且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帳幕。<sup>40.36</sup> 每逢雲彩從帳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起程前往；<sup>40.37</sup> 雲彩若不收上去，他們就不起程，直等到雲彩收上去。<sup>40.38</sup> 日間耶和華的雲彩是在帳幕以上，夜間雲中有火，在以色列全家的眼前。在他們所行的路上都是這樣。(出40.34-38)

當所羅門在487年以後蓋好聖殿時，類似的情景也發生了：

8.10 祭司從聖所出來的時候，有雲充滿耶和華的殿；<sup>8.11</sup> 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職，因為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王上8.10-11，參代下7.1-3)

因為神親自從天而降，住在聖殿裏面。

當神的百姓被擄歸回後，聖殿重建好了(拉6.15)，先知哈該看到什麼呢？「這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該2.9) 聖殿的規模變小了(參3.10, 12-13)，可是神的同在卻大過先前者，榮耀也大過先前者。

當神的兒子來到人間時，使徒約翰宣告說，

1.14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1.16從祂豐滿的恩典裡，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1.17律法本是藉著摩西傳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1.18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

「住」(σκηνώ)這個字是從希伯來字的「住」(יָשַׁב)借來的。這個「住」字使我們想起了神怎樣在曠野時代支搭帳幕在祂的百姓中間。因此有人這樣翻譯約翰福音1.14：「道成了肉身，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同一個字現在啟示錄7.15，其意義就更清楚：

所以，他們在神寶座前，  
晝夜在祂殿中事奉祂。  
坐寶座的要用帳幕  
覆庇他們。

「用帳幕覆庇」即「住」(σκηνώ)那個字。神用帳幕覆庇我們，就是祂與我們同住。

耶穌來了，先知喊著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1.30)不過是基督降世的過程，祂的目的乃是「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因此，祂建立教會。福音帶來罪得赦免的恩典，但那不是終極目的；福音使人得永生，但那也不是終極目的。終極目的乃是：

21.3...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

第廿六篇 基督與教會—極大的奧秘(26.1-37)

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sup>21.4</sup>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啟21.3-4)

聖靈在這一節經文裏，特別用「帳幕」(σκηνη)來解釋祂要怎樣與人「同住」(σκηνώσει)。神的兒子基督就是那位宇宙性的帳幕，住在祂裏面的人，或說與祂同住之人，就是真正得到永生之人。

人間支搭帳幕(26.1-14)

出埃及記26.1-14描述帳幕的四層結構。我們倒過經文的次序來看。從外面看帳幕的話，我們看到的乃是一層海狗皮之頂蓋(出26.14b)，這是預表卑微的耶穌：

祂無佳形美容叫我們看見祂，  
也無美貌使我們羨慕祂。(賽53.2cd)

再來是染紅的公羊皮之罩蓋(出26.14a)，其下層的是山羊毛之罩棚(26.7-13)。這兩層都使我們想到了神子來到地上，就是為成全救贖。在舊約時代的大贖罪日有兩頭山羊要用來贖罪，一隻要被殺獻祭，流血洗淨我們的罪愆；而另一隻則要歸於「阿撒瀉勒」，活生生地放到曠野，意味著牠要擔當我們一切的罪孽(利16.6-22)。

染紅的公羊皮象徵著釘十字架的耶穌，我們容易懂，但我們經常想到主的另外一面呢？

天天背負我們重擔的主，  
就是拯救我們的神，  
是應當稱頌的！(細拉，詩68.19)

大祭司肩頭上的兩塊寶石，刻有以色列家十二支派的名字(出28.12)，而胸牌上則懷挾著象徵十二支派的十二塊寶石(28.21)。祂是怎樣將我們的罪孽帶走的？乃是藉著「祂長遠活著，替他們代求。」(來7.25)

最下一層的就是幔子了(26.1-6)，是祭司們在聖所內抬起頭來

就看得見的榮美。幔子是用「撚的細麻和藍色、紫色、朱紅色線製造，並用巧匠的手工繡上基路伯。」(26.1) 我們看到這幅景象時，不禁要說，這個帳幕就是道成肉身的基督，幔子用四色線說出神子四方面的榮美：

|      |           |
|------|-----------|
| 撚的細麻 | 祂是完美的人子   |
| 藍色   | 祂是神的兒子    |
| 紫色   | 祂是君王      |
| 朱紅色線 | 祂是捨命的神的僕人 |

我們甚至說，這四個顏色正是四部福音書所要強調的，也不為過。基路伯也有四面—人、獅子、牛、鷹(結1.10, 9.3, 參啟4.7)—也在見證基督神人二性的榮美。

神把天使帶到聖所裏來了。在神的寶座那裏有千萬的天使(來12.22, 啟5.11)，同樣地在聖所這裏也是一樣。天使是人眼看不見的，巧匠的繡工不過是將他們顯明出來而已。聖所就是天庭，是神在地上設立的寶座。(所以，當我們讀這些經文時，我們要有「屬靈的信心之眼，可以看到[神的]榮耀比全世界更為超越，這榮耀是帳幕所代表的。」<sup>3</sup>)

### 大哉敬虔奧秘(26.15-30)

帳幕能站立，要幕板撐住。南北兩面各有20塊，這樣，就有30肘長。西面要有六塊，有兩個拐角板，所以就共有八塊，相當於10肘。最有趣的是每塊板子下面有兩銀卯座，而每個卯座有一他連得(出38.27)。

幕板的外面被帳幕遮住了，而裏面則是金碧輝煌，因為每塊幕板都是用金子包裹的。這些都有靈意。還有個重要的細節，就

---

<sup>3</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2:172. 聖所裏沒有窗戶的，尤其是至聖所內連燈台都沒有，(大)祭司要如何看見呢？乃是憑信看見神的榮耀的。參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天道袖珍本，2007。) 836。

是南北兩面各有五門，把幕板緊緊地聯合在一起，而且中門是貫穿十塊幕板的，甚至可能是它隱藏在板裏面。

保羅在提摩太前書第三章特別講到教會的組織，講到末了時，他突然唱起靈歌了：

大哉，敬虔的奧秘，無人不以為然，就是：  
神在肉身顯現，  
    被聖靈稱義，  
被天使看見，  
    被傳於外邦，  
被世人信服，  
    被接在榮耀裡。(提前3.16)

保羅在歌唱的對象是什麼？我們自然會說是基督。可是奇怪的是它的上文明明在講神的家~教會，怎麼突然轉到基督身上呢？我們將這首靈歌應用在基督身上，那是完全正確。可是容我大膽地說，難道它不是在說教會嗎？

同樣的，這些幕板象徵人性，但它又都是用金包裹的，乃是「神在肉身顯現」。那麼我們在基督裏的人也是「神在肉身顯現」嗎？當然也是，因為「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1.4) 神的兒女都有含金量的！

這五根金門象徵著我們用神的愛彼此相愛(約13.34)，「愛心就是聯絡全德的」(西3.14b)。「神就是愛」(約壹4.8)，愛的顏色也是金色的。

銀卯座象徵著基督的救贖，所以幕板整體表現了在基督裏的教會之榮美：我們站在基督的救贖之上，又用神的愛相互聯結起來。

### 又新又活道路(26.31-37)

最後這章經文講到兩道「門」：門簾或說幔子。門簾是由外院進入聖所的，幔子是由聖所進入至聖所的。兩者都是由藍色、

紫色、朱紅色線和撚的細麻織成的，但是只有後者的幔子上織有基路伯，而前者沒有。前者的五根柱子是安在五個銅卯座上，而後者的四根柱子是安在四個銀卯座上。

在舊約時代，只有祭司可以進入聖所，而只有大祭司在每年的大贖日那天進入至聖所。福音書告訴我們大好的信息：當耶穌斷氣的那一瞬間，「忽然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太27.51a)這是什麼意思呢？希伯來書10.19-22告訴我們：

10.19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10.20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10.21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10.22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身體用清水洗淨了，就當存著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神面前。

自從人類墮落以來，基路伯把守著通往至聖所的道路。但是當基督在十字架上死了的時候，幔子裂開了，是基督用祂的受死滿足了神的公義，使人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父神跟前。

### 照著山上樣式(26.30)

神特別指明：做這一切事，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出26.30, 25.9, 25.40, 27.8, 民8.4)保羅說，「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弗5.32)這些經文的解鑰是在新約。希伯來書兩處經文都提及這一個「山上的樣式」(來8.5, 9.23)，那個樣式何指呢？乃是指著「那天上的本物」說的。加爾文在此註釋說：

帳幕的性質在第30節再次說到在山上顯示出來了，所以，人們不當將他們的注意力只放在可見的帳幕上，而是當以領會的信心，穿透到天上去，並將他們的心思導向屬靈的樣式上，看明了那些影兒和預表。<sup>4</sup>

---

<sup>4</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2:174.

第廿六篇 基督與教會—極大的奧秘(26.1-37)

今天幔已經裂開了，我們都是具有君尊的祭司，都可以憑信心進入屬天的至聖所來敬拜神。這至聖所就是主的寶血所贖買回來的教會。舊約的祭司在聖所裏看見什麼？每一個物件都在預表基督，因此我們憑信看見的，都是基督在教會身體裏彰顯出來神的榮耀。寶血灑在各處，神的聖膏油也灑在各處：

到處榮耀、到處光明、到處是你、到處是神

這是按照山上樣式建造的教會！

你們要為耶路撒冷求平安！

耶路撒冷啊，愛妳的人必然興旺！（詩122.6）

阿門！

2016/3/6, CBCM

禱告

主我愛你國度(*I Love Thy Kingdom, Lord.* H678)

<sup>1</sup> 主我愛你國度 就是你的居所  
就是教會你所救贖 就是你的傑作  
<sup>2</sup> 神我愛你教會 她是你心奇珍  
你對待她愛護入微 猶如眼中瞳人  
<sup>3</sup> 為她我常求呼 為她我常哀哭  
為她我常操心勞碌 直到日子滿足  
<sup>4</sup> 我寶貴她特點 遠超最高喜樂  
甘甜交通真誠奉獻 愛和讚美之歌  
<sup>5</sup> 耶穌神聖朋友 我的救主君王  
大能的手施行拯救 脫離仇敵羅網  
<sup>6</sup> 正如真理永存 錫安必蒙賜福  
地上最大榮耀無盡 天上更大豐富

*I Love Thy Kingdom, Lord.* Timothy Dwight, 1800  
DEDICATION. S.M. Edmund Gilding, 1762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附錄：會幕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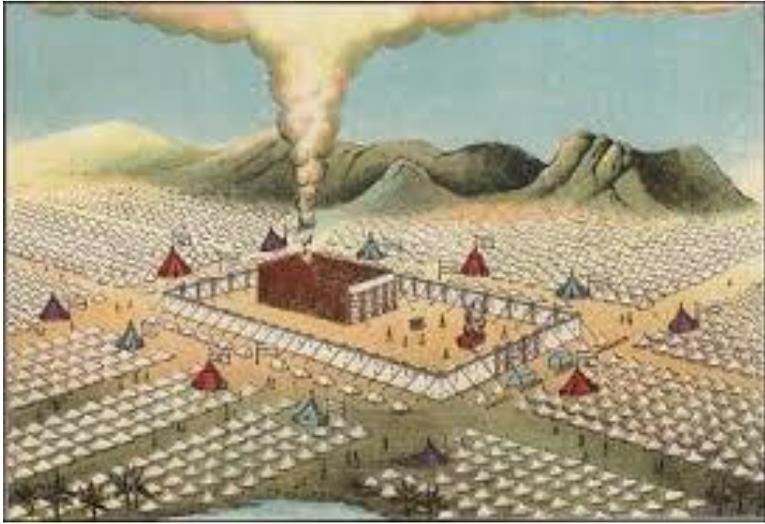


白日雲柱下的會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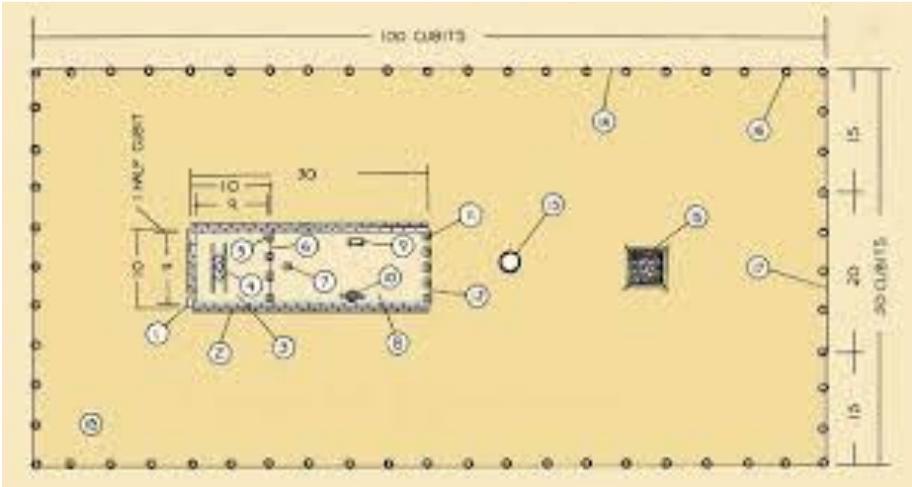


夜間火柱下的會幕

第廿六篇 基督與教會—極大的奧秘(26.1-37)



會幕及12支派



會幕平面圖(100x50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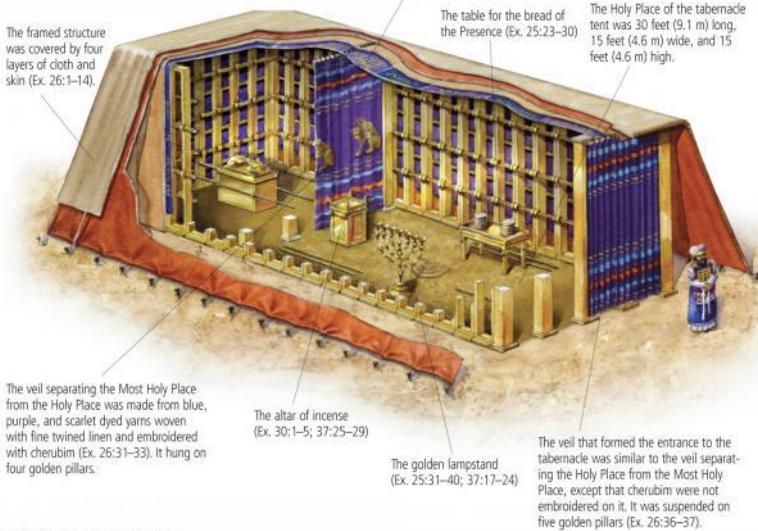
右正方形中心=祭壇 左正方形中心=約櫃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THE TABERNACLE TENT

The entire tent was 45 feet (13.7 m) long, 15 feet (4.6 m) wide, and 15 feet (4.6 m) high. It was a wooden skeletal structure, overlaid with gold, with no solid roof or front wall (Ex. 26:15–29). Five wooden bars (overlaid with gold) passed through rings attached to each frame (Ex. 26:26–30).

The Most Holy Place was a 15-foot (4.6-m) cube, containing only the ark of the covenant (Ex. 25:10–22; 37:1–9). It was here that Yahweh would descend to meet with his people in a cloud theophany (divine appearance). The high priest could enter only once a year, on the Day of Atonement (see note on Heb. 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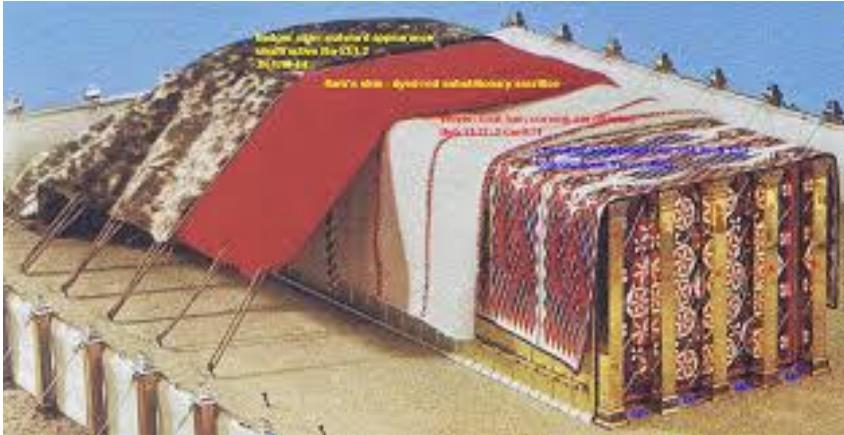
Copyright 2000 Crossway Bibles, www.esvstudybible.org

### 帳幕解剖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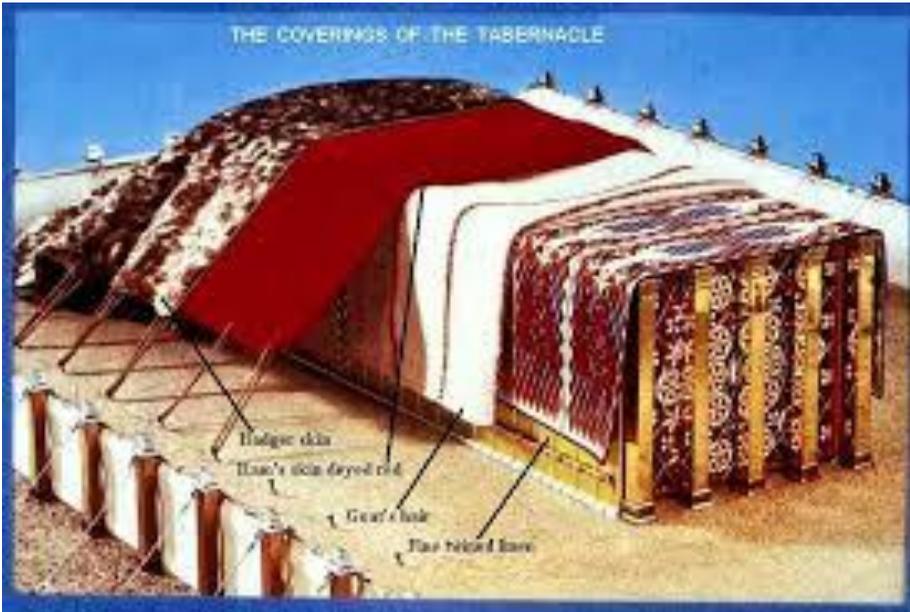


1-6 幔子十幅相聯

第廿六篇 基督與教會—極大的奧秘(26.1-37)



帳幕~山羊毛罩棚~公羊皮棚蓋~海狗皮頂蓋 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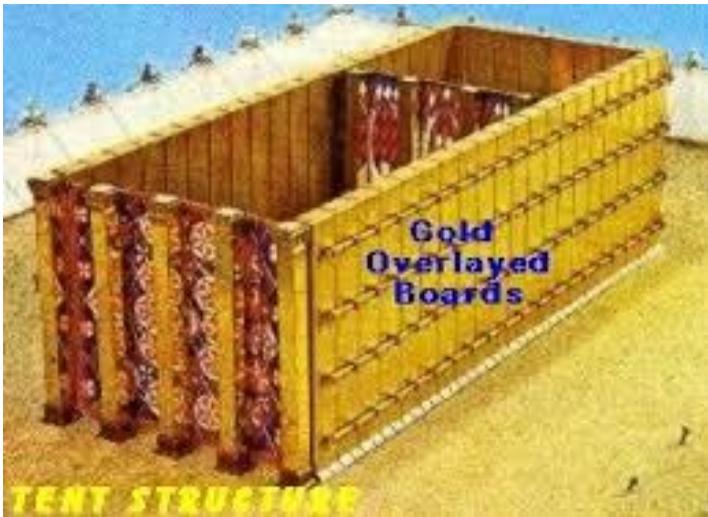
帳幕~山羊毛罩棚~公羊皮棚蓋~海狗皮頂蓋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幕板全景

有橫門五個 中門必須貫穿全程



幕板全景 之二

有橫門五個 中門在內貫穿全程

第廿六篇 基督與教會—極大的奧秘(26.1-37)



約櫃~施恩堂~基路伯  
杠的方向為橫向



約櫃~施恩堂~基路伯 之二  
杠的方向為縱向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七篇 十字架—神家的中心

讀經：出埃及記27.1-19 (祭壇), 30.17-21 (洗濯盆); 38.1-20  
詩歌：沒有血沒有壇(*No Blood, No Altar Now.*)

#### 耶穌是羊的門(27.13-16)

在出埃及記27.9-19，我們看到會幕的外院，是100肘x50肘的大小，週圍是五肘高的帷子，用撚的細麻做成的，應是潔白色的，將整個帳幕半遮蓋住。外院的大門朝東，寬20肘，其上的簾子則加上藍、紫、朱紅三色的線，格外的美觀。

這道大門有祭司把守著，當神的百姓前來會幕獻祭時，焦點不是在獻祭的人身上，而是在所獻的祭物身上。祭牲必須是沒有殘疾的，這樣，所獻的祭才算有效，方可進入。會幕一共有三道「門」，如果通往至聖所的「路」也算一道門的話。與另兩道門相比，進入外院的門是最寬闊的，有20肘寬。

耶穌曾親自宣告，

<sup>10.9</sup>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

<sup>10.10</sup>...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10.9-10)

在全世界只有通過會幕的這道大門，人才可以找到永生真神的同在，也才有救贖，是一條通天之路。以弗所書3.18-19呼籲眾聖徒要「<sup>3.18</sup>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闊、長、高、深，<sup>3.19</sup>並知道基

督的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整個會幕代表道成肉身的祂，祂就是愛，因為祂來尋找我們並就近我們。那麼，這道大門象徵的就是耶穌之愛的「關」：只要你有需要，只要你對沒有殘疾的祭牲有信心—即對救贖之神有信心，神就讓你進去，你就被神接納。

在利未記就規定得更為清楚詳細。獻祭者可以獻上一條公牛，那要花很多的錢，但也可以只獻一對小小的斑鳩或雛鴿(利1.14)。嬰孩耶穌滿了潔淨的日子，按律法祂的父母要上聖殿獻祭，把頭生的兒子獻給主。所獻的是什麼祭牲呢？就是斑鳩或雛鴿(路2.21)。會幕的大門說明了神的大愛，凡願意的人，都可以來(參啟22.17)。

### 獻祭生效關鍵(27.1-8)

獻祭者進入大門以後，緊接著就來到銅祭壇這裏，這是他來到聖所前的目的。或許他是來獻贖罪祭或是贖愆祭，或許他是來獻燔祭；不過，神的兒女來獻祭大多是獻平安祭，或為感恩而獻、或為還願而獻，或只是因為甘心愛神而獻。素祭是與燔祭或平安祭同獻的。大衛在詩篇51.19刻劃他獻祭時的心態：

那時，你必喜愛公義的祭，  
和燔祭並全牲的燔祭；  
那時，人必將公牛獻在你壇上。

從早晨到黃昏，我們可以想像會幕的祭壇這裏有多繁忙。他們獻的祭有功效嗎？創世記4.3-5a記載人類最早的獻祭記錄：

4.3有一日，該隱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4.4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4.5a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

我們可以想像，在舊約時代有多少神的百姓來到聖所或聖殿獻祭，請問是否情況和亞伯和該隱者類似，有的人所獻的祭被神看中了，而有的人卻沒有被神看中。

差別在那裏呢？是否因為所獻的祭物的種類不一樣，因為很明顯的，亞伯獻者是見血的，而該隱者沒有見血。獻祭的基本原則是：「按著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9.22) 這個答案有道理。不過聖經本身也給我們另一道光：

11.4亞伯因著信，獻祭與神，比該隱所獻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證，就是神指他禮物作的見證。他雖然死了，卻因這信仍舊說話。...11.6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

相信那一隻祭牲所象徵的神的救贖，是最重要的關鍵！詩篇118.27說的極好，

「耶和華是神；  
他光照了我們。」  
「[你們]理當用繩索把祭牲拴住，  
牽到壇角那裡。」

前兩句是神的百姓的悔改告白，於是祭司代表神呼召他們前來獻祭。有效的獻祭是因為因信看見了救贖主的恩典。

### 祭壇預表十架

銅祭壇是十字架的預表。當耶穌一受洗了以後，祂的先鋒施洗約翰就宣告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1.29, 參1.36) 在舊約時代一年到頭天天在獻祭，所獻的不知凡幾，但是最緊要的是在七月初十大贖罪日那天所獻的公山羊贖罪祭，當大祭司獻祭時，「會幕裏不可有人」(利16.17)，這象徵著惟獨神的羔羊可以承擔贖罪的大業。「至於第二層帳幕，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沒有不帶著血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來9.7) 我們可以想像，當大祭司進入至聖所時，他在裏面怎樣在施恩座那裏彈血，沒有人看得見，會幕外的所有的人都在禱告，屏息以待，因為他們那年所有的罪愆能否得到潔淨，就在乎大祭司在大贖罪日是否成功在施恩座那裏獻祭。

關於耶穌是怎樣救贖我們，聖經裏沒有一段經文比以賽亞書52.13-53.12的受苦僕人之歌，講得更清楚了。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5.7b，繼續施洗約翰宣告說，「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這一隻羔羊就是大贖罪日那天的公山羊，祂一次永遠在十字架上獻上自己，並且祂復活了，將祂的寶血帶到天父面前，平息了神公義的憤怒，挽回了世人的命運，就成全了救贖。

### 祭壇位居中心(27.9-18)

會幕的大小等於兩個50肘x50肘的正方形靠在一起，大門朝正東，至聖所座落在西邊(或說左邊)的正方形中心，而約櫃則恰好是在左邊正方形的中心。右邊的正方形等於是外院主要的部份了。雖然出埃及記沒有給我們精準的尺寸，但是將祭壇放在右邊正方形的中心，是無可爭議的。<sup>1</sup>

會幕的平面圖透露出：在天上，中心是神所在的寶座，由約櫃所預表著；在地上，中心是十字架，由祭壇所預表著。而這兩個中心其實又是一個，因為惟獨藉著十字架，神將通天之路重新打開了。當耶穌在十字架上大聲喊叫而斷氣時，耶路撒冷城內聖殿的幔子竟然「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太27.51)，這象徵著亞當犯罪墮落以來、基路伯所「把守生命樹的道路」(創3.24)，如今打開了！

**10.19**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10.20**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來10.19-20)

希伯來書特別啟示我們，在新約時代每個基督徒都是有君尊的祭司，換言之，人人依靠主的寶血，都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至聖所內—最神聖的所在。

---

<sup>1</sup> 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520.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天道袖珍本，2007。) 860。

### 敬拜奧秘羔羊

在文藝復興油畫史上，有一幅畫很重要，就是Jan Van Eyck (c. 1390~1441) 在 1430~1432 年間所繪製十二連幅的 Ghent Altarpiece，又叫做「敬拜奧秘的羔羊」。在這連幅畫裏，基督教重要的真理都繪入了，從天使向馬利亞宣告童女懷孕，到羔羊在諸天境界獻上寶血。

這幅畫曾險些被火焚燬，宗教改革時幾乎被激進人士破壞，拿破崙要盜取它，一戰時曾被人搶走又送回，二戰時納粹也要攫取它成為自家的珍寶。

這幅畫在描繪啟示錄5.6的羔羊：「我又看見寶座與四活物，並長老之中有羔羊站立，像是被殺過的，有七角七眼，就是神的七靈，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接著有四活物和24位長老的讚美、眾天使的讚美、所有受造之物的讚美，末了是四活物的阿門與眾長老的俯伏敬拜。這章經文是聖經裏最有音響果效的一章，但是羔羊卻是默默地站在那裏，因為惟有羔羊是配，配什麼？配得全宇宙的讚美。

如果我們要找一首詩歌來配合Jan van Eyck的「敬拜奧秘的羔羊」名畫的話，我會毫不考慮地選擇時代論的創始人達祕(John Nelson Darby, 1800~1882)在1837年所寫的「無終之歌」(*Hark! Ten Thousand Voices Crying*)

- <sup>1</sup> 聽哪千萬聲音雷鳴 同聲高舉神羔羊  
萬萬千千立即響應 和聲爆發勢無量
- <sup>2</sup> 讚美羔羊聲音四合 全天會集來歌誦  
萬口承認響亮協和 宇宙滿溢無窮頌
- <sup>3</sup> 這樣感激心香如縷 永向神的寶座去  
萬膝莫不向子屈曲 天上心意真一律
- <sup>4</sup> 子所有的一切光輝 使父榮耀得發揮  
父所有的一切智慧 宣明子是同尊貴
- <sup>5</sup> 藉著聖靈無往不透 天人無數都無求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圍著羔羊喜樂深厚 稱頌祂作自永有  
6 現今新造何等滿足 安息穩固並喜樂  
因著祂的救恩受福 不再受苦不受縛  
7 聽哪天上又發歌聲 讚美聲音又四震  
穹蒼之中滿了阿們 阿們因是同蒙恩

祭壇太重要了，它是神在地上惟一立為祂名的居所(申12.5, 11, 14.23, 24, 16.2, 6, 11, 26.2)；同樣地，今天在地上，什麼地方傳講十字架，神就安息在什麼地方。耶穌的十字架在那裏傳講，被人所寶貴，那裏天就開了，那裏也就是「神的殿、天的門。」(創28.17, 參約1.51)

### 手潔心清事主(30.17.21)

大衛說，「耶和華啊，我要洗手表明無辜，才環繞你的祭壇。」(詩26.6) 在祭壇與至聖所之間，有一個洗濯盆，是給祭司服事時洗手洗腳的。很重要，因為短短五節經文裏，兩度說要用水洗濯，「免得死亡。」(30.20-21) 這是所有服事主之人永遠的定例。

這水代表什麼呢？乃象徵神的話在我們心中的洗濯。以弗所書5.25b-27說，「5.25b 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5.26 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5.27 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我們只要虔誠地讀聖經，神的話就會在我們心中做潔淨的工作。

洗淨我們、更新我們的不僅是神的話，還有弟兄姊妹的分享，那是生命影響生命。當你正在下沉時，有人寫來一封e-mail 問候你，和你交通一些事，頓時你的心靈就得著振奮，透過人你知道神在對你說話，神在分賜祂的關愛。

耶穌曾為門徒們洗腳，之後祂要我們彼此洗腳，即彼此相愛。腳一洗，全人就乾淨了(約13.1-17, 35)。

### 你要左右開展(27.19)

最後我們來看會幕裏一樣最多最小的零件：橛子。沒有橛子，會幕的帷子立不起來。有了它，帷子就堅固了。橛子打在那裏，會幕就搭到那裏；橛子放長到那裏，會幕就擴張到那裏。

上主日洗禮，有14位新人受洗歸入基督，也是歸入教會。(國語堂有十位：蓋城堂四位，洛城堂六位。)可惜他們的見證你們大多沒有都聽到。每個人得救歸主的路徑都不一樣，都很奇妙。胡文炎老弟兄是參加蔣少嘉父親的追思禮得救的，朱育甦走過了死蔭的幽谷而受洗。徐世濤的歸主好像足球賽，他原來是個無神論者，無可救藥；可是他的妻子武少楠幾年來鏗而不捨地向他傳福音，想盡辦法叫他聽福音，神的憐憫到了，他也轉過來了。

以賽亞書54.2-3說：

54.2 要擴張你帳幕之地，  
張大你居所的幔子；  
不要限止，要放長你的繩子，  
堅固你的橛子。

54.3 因為你要向左向右開展，  
你的後裔必得多國為業，  
又使荒涼的城邑有人居住。

十字架祭壇一旦擴張起來，是沒有邊界的，因為福音要傳到地極。十字架祭壇一旦傳揚起來，要將我們從地上帶到屬天的境界裏，或說，它要把天帶下來，把神的寶座設立在我們中間。讓我們與詩篇43篇的作者共鳴說，

我就走到神的祭壇，  
到我最喜樂的神那裡。  
神啊，我的神，  
我要彈琴稱讚你！(詩43.4)

可拉後裔觀察入微，他從麻雀身上學到寶貴的功課：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84.3 萬軍之耶和華啊，  
    在你祭壇那裡，  
麻雀為自己找著房屋，  
    燕子為自己找著菴籬之窩。  
我的王，我的神啊，  
84.4 如此住在你殿中的便為有福！  
    他們仍要讚美你。(細拉)

2016/4/3, CBCM

### 禱告

沒有血沒有壇(*No Blood, No Altar Now*. H25)

<sup>1</sup> 沒有血沒有壇 祭祀已成過去  
沒有煙冒沒有火燃 犧牲再無必需  
    更美的血流自更貴的脈  
    洗淨人的污穢 清償人的罪債  
<sup>2</sup> 神我們感謝你 為你兒子的血  
靠它我們被稱為義 靠它我們得捷  
    大勝地獄死亡黑暗勢力  
    毋需兩次爭戰 不留一個仇敵  
<sup>3</sup> 神我們感謝你 因有天來恩典  
漫過我們最闊不義 赦免最深罪愆  
    我們要讚美你所有的愛  
    像你榮耀權柄 能力存到萬代  
<sup>4</sup> 神我們感謝你 因為盼望堅固  
下沉的靈藉以再起 直至晨曦顯露  
    有福的盼望何等的鼓舞  
    最疲倦的曠野 最艱難的道路  
<sup>5</sup> 神我們感謝你 為那榮耀冠冕  
並非只有一時美麗 轉眼即已枯殘  
    乃是像寶座不朽到永遠

第廿七篇 十字架—神家的中心(27.1-19, 30.17-21)

樂哉能向寶座投下所有冠冕

*No Blood, No Altar Now.* Horatius Bonar (1808~1889)

曲調出處不詳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八篇 這是祭司的國度!

讀經：出埃及記28.1-29.46, 30.17-38, 27.20-21; 38.8, 39.1-31, 利未記8.1-36, 24.1-3

詩歌：我已得佳美信息(*I've Believed the True Report.*)

#### 最美風景是人

以色列人出埃及後，在西奈山下待了有一年之久，目的是為了學習敬拜神。他們在第24章與神立約，或說在五百多年之後，與亞伯拉罕的後裔更新亞伯拉罕之約。<sup>1</sup>從第25章起，神將山上的樣式啟示給摩西(出25.9, 40, 26.30, 27.8, 參民8.4)，從第28章起到29章則進一步啟示祭司的衣服和呼召。簡而言之，25-27章論及會幕的建造，28-29章論及祭司的事奉，利未記則論及祭物的奉獻。在這三樣敬拜的要素中，祭司是最重要的。

教會中最重要當然是神，其次就是敬拜神的人。在出埃及記第28-29章，我們可以從預表上看到神如何將祭司，就是敬拜神的人，裝飾起來。在19.6那裏，神就已經宣告，神要建立祭司的國度，這是神永遠的旨意，不會改變的。我們在啟示錄裏看見神的永旨將要成就了。

出埃及記28章論及了大祭司的聖衣，八件頭，真是「榮耀...

---

<sup>1</sup> 亞伯拉罕進迦南在2091 B.C.，以色列人過紅海在1446年，中間隔了545年。參新國際版研讀本聖經年表。加3.17的430年是從雅各家下埃及起算的。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華美」(28.2)；那八件頭呢？以弗得(肩上有兩塊紅瑪瑙)、胸牌(上鑲12塊寶石，內盛烏陵與土明)、外袍、冠冕、金牌、內袍、腰帶、袍邊(石榴與金鈴鐺)。而一般的祭司也穿上三件頭－內袍、腰帶、裹頭巾，也是「榮耀...華美」的(28.40)。真的教會裏最美麗的風景就是「人」－在這章經文裏，我們要看見神如何精心地打扮敬拜事奉祂的祭司，祭司真的是「以聖潔的妝飾，敬拜耶和華。」(詩29.2)

### 聖潔沒有瑕疵(30.17-21, 38.8)

祭司最大的特徵就是他們是以聖潔為妝飾的一班人。當他們前來聖所服事時，要在洗濯盆裏洗手洗腳，免得死亡。在所羅門的聖殿有銅海，尺寸更大了(王上.23-26)，目的是一樣的。

然而人要如何潔淨自己的心，不受到罪惡的轄制呢？乃是藉著神的律法(參詩19.7-14)。如何潔淨自己的行為呢？也是藉著遵行律法的話(詩119.9)。

以弗所書5.25b-27的話好像是指著洗濯盆的功能說的：

5.25b 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5.26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5.27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

聖潔的生命要除去兩樣：玷污(σπίλος 1/2)和皺紋(ρυτίς 1/1)對完全的聖潔來說，都是瑕疵。玷污是道德性的缺失，屬乎罪惡的，它當然是聖潔的神不容的。但是神尚有一祂不喜悅的缺失，乃是我們老舊生命產生的皺紋！

我們對比一下在八十歲時兩個摩西不同的畫像。一幅畫像是出現在出埃及記3-4章裏的：

3.11 摩西對神說：「我是甚麼人，竟能去見法老，將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呢？」...4.1 摩西回答說：「他們必不信我，也不聽我的話，必說：『耶和華並沒有向你顯現。』」...4.10 摩西對耶和華說：「主啊，我素日不是能言的人，就是從你對

僕人說話以後，也是這樣。我本是拙口笨舌的。」...<sup>4.13</sup>摩西說：「主啊，你願意打發誰，就打發誰去吧！」

他真像一個八風吹不動的老人。一個拒絕神旨意的人，你能說他是謙卑嗎？滿了舊生命的皺紋。你說他犯罪嗎？也說不通，但這樣的人少了一樣在基督裏的新生命當有的銳氣。

我們來看看另外一幅同時間在詩篇90篇裏的畫像：

<sup>90.12</sup>所以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

好叫我們得著智慧的心。

<sup>90.13</sup>耶和華啊，要到幾時呢？求你轉回，

求你憐恤你的僕人。

<sup>90.14</sup>求你使我們在早晨飽得你的慈愛，

好叫我們一生一世歡呼喜樂。

<sup>90.15</sup>求你照著你使我們受苦的日子，

和我們遭難的年歲，叫我們喜樂。

<sup>90.16</sup>願你的作為向你僕人顯現，

願你的榮耀向他們子孫顯明；

<sup>90.17</sup>願主我們神的榮美歸於我們身上，

願你堅立我們手所做的工；

我們手所做的工，願你堅立。

您多久沒有寫「我的志願」這樣的作文了？摩西八十歲時在讀篇90裏寫了五求五願，其人新鮮得像個青少年！除去玷污叫成聖，除去皺紋也叫成聖。

迦勒是個好榜樣，約書亞記14.10-12這樣記載：

<sup>14.10</sup>...這四十五年...以色列人在曠野行走。看哪，現今我八十五歲了，<sup>14.11</sup>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天一樣；

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  
<sup>14.12</sup>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那裡有亞納族人，並寬大堅固的城，你也曾聽見了。或者耶和華照他所應許的與我同在，我就把他們趕出去。

這位長者沒有皺紋，這叫成聖。時間在永遠之神面前，是沒有意義的；以永遠的神為居所，是摩西等人成聖的密訣(詩90.1-2)。先知以賽亞呼籲我們要「等候耶和華」，這樣，我們「必重新得力...必如鷹展翅上騰...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賽40.31)惟有除去老舊生命裏的皺紋，才叫真成聖。

出埃及記38.8特別註記，這個銅製的洗滌盆，是用「會幕前伺候的婦人之鏡子作的」。這個銅不是一般的銅，而是那些敬虔婦女用來端正自己形像的銅鏡，作成的。哥林多後書3.18說到一面神奇的(銅)鏡，它象徵神的話，我們可以在其中看到基督，而且可以看到新造的我！

### 兩等祭司對比

從預表上來說，出埃及記是要用其中的祭司圖畫來刻劃基督。耶穌在啟示錄1.13-16那裏，也真的是以君尊大祭司的形像，向約翰以及小亞細亞的七教會顯現：

<sup>1.13</sup>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sup>1.14</sup>祂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sup>1.15</sup>腳好像在爐中鍛鍊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  
<sup>1.16</sup>祂右手拿著七星，從祂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面貌如同烈日放光。

畢竟耶穌之為君尊神性的祭司，和亞倫等次的祭司有所不同。人子的形像是祭司之形像，祂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而且沒有穿鞋，這是祭司的打扮。但是其他的描述，就顯出祂的神性了，如面貌如同烈日放光、頭與髮皆雪白如羊毛、眼目如同火焰等等。

第廿八篇 這是祭司的國度! (28.1-29.46, etc.)

希伯來書一再地對比兩者等次祭司之區分。我們從下表可以一目瞭然其間的差異：<sup>2</sup>

| 亞倫等次   | 基督等次  |
|--------|-------|
| 暫時的祭司  | 永遠的祭司 |
| 利未支派   | 猶大支派  |
| 人性     | 神而人者  |
| 只是祭司   | 君尊祭司  |
| 地上聖所   | 天上聖所  |
| 也是罪人   | 全然聖潔  |
| 只是影兒預表 | 乃是實體  |
| 一般祭物   | 獻上自己  |

預表的用意還不只是從類比看基督之為祭司的意義，同時也從對比看基督的超越。

榮耀華美聖衣(28.1-43)

不過，我們要從亞倫的聖衣的「榮耀...華美」，來看它的預表的意義。

神記念祂百姓(28.9-14, 17-21, 29)

在聖衣上有兩組寶石，其上都刻有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一組是在肩帶上的兩塊紅瑪瑙(28.9-14)，另一組是在胸牌上的12塊寶石(28.17-21, 29)。它們的意義是「為以色列人作記念石」(28.12, 29)，基督就是這樣地在父前「長遠活著，為他們祈求。」(來7.25，參羅8.34，約壹2.1-2)這是基督復活以後最主要的職事，每時每刻地在父神面前將我們放在心上、將我們扛在肩

---

<sup>2</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2:2:192-193.

上，為我們代求。我們在神的心目中是什麼？乃是寶石，而是各樣不同顏色的寶石，各有各的榮美，神通通都要，一個都不能少，難怪基督要晝夜不止息地為我們代求了。

歸耶和華為聖(28.36, 39.30)

我們不但是寶石，我們也都是「歸耶和華為聖」的人(28.36, 39.30, 亞14.20)，這個字串是刻在金牌上、又繫在冠冕之上的。神的兒女既然重生了，就與神的性情有份(彼後1.4)，我們的新生命裏都有含金量的。金子出現在聖衣裏多處，以弗得與胸牌都有金線編織其中，神的形像在我們身上實現了，我們真的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人。我們真是太難想像，「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利11.44-45, 19.2, 彼前1.16)；如今，我們真的「歸耶和華為聖」了。

祂屬天而公義(28.39, 31-32)

內袍是用「雜色細麻線織」的(出28.39)，應該就是「光明潔白的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啟19.8)，而外袍則是藍色的，象徵著基督的屬天(林前15.47)。

石榴鈴鐺互編(28.33-35)

這件外袍的底邊是石榴和金鈴鐺互編織著，它們預表什麼意思呢？我們來聽一聽最不用寓意解經的加爾文怎麼說：

雖然在這個[繡上的]石榴是沒有味道的，但是這預表在我們眼中猶如有味道的，好像是神要求在那件外袍上要有香氣和聲響。我們透過我們罪惡的污穢確實發出臭味，惟有用基督之外袍遮蓋了，向著神才有香氣的。

而那個鈴聲就是「福音的聲響」，它散發出來香氣。加爾文以為這個寓意並不難解，也不牽強，因為「這個香氣和聲響的比喻，自然引領我們尊榮恩典和福音的傳揚。」<sup>3</sup> 這樣，才不使祭司死

---

<sup>3</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2:201.

亡(出28.35)。

烏陵土明奧秘(28.30)

另一樣叫人著迷的物件，就是第30節裏提及的烏陵與土明(另見利8.8，民27.21，申33.8，撒上28.6，拉2.63，尼7.65，共出現七次)。它們究竟是什麼，始終是個難題。<sup>4</sup>

可是七十士譯本(LXX)的撒母耳記上14.41很有趣，可以讓我們稍微推敲一下它們的功用，雖然這個經文在希伯來經文裏沒有出現，但思高本以及ESV採用了：

撒烏耳(掃羅)說：「上主，以色列的天主！為什麼今天你不答覆你的僕人？若是這罪過在我或我兒子約納堂(約拿單)身上，上主、以色列的天主，求你賜給烏陵；若是罪過在你百姓以色列身上，求你賜給突明。」撒烏耳和約納堂中了，軍民清白無過。

Therefore Saul said, "O LORD God of Israel, why have you not answered your servant this day? If this guilt is in me or in Jonathan my son, O LORD, God of Israel, give Urim. But if this guilt is in your people Israel, give Thummim." And Jonathan and Saul were taken, but the people escaped.

它們的運作與祭司們在神面前的決疑很有關連的，因此LXX的異文頗有幾分可信度。

你站的是聖地！

大家有沒有注意祭司們的腳上穿了什麼？沒有！為什麼？因為他們在服事時，所站的地方是聖地，「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

---

<sup>4</sup> 關於烏陵與土明，加爾文也說了些。他居然也是靈意解經！烏陵代表「教義的亮光」，而土明則代表「[靈命的]完全」，所以「教會的牧師們應當在確切的教義和正直的生命兩者，表現出來。」見*Calvin's Commentaries*. 2:2:197-198.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來」(出3.5, 書5.15)! 不只是聖地要脫鞋, 脫鞋也意味著我們在神前的地位, 乃是聽命的奴僕; 奴僕是不穿鞋子的。

### 聖靈無上地位(30.22-33, 34-38)

還有兩樣東西與祭司很有關係的, 那就是聖膏(出30.22-33)和聖香(30.34-38)。

#### 得榮耶穌之靈(30.22-33)

聖膏是聖靈的表號, 這是無可爭議的。<sup>5</sup> 我們從聖膏的做法, 可以稍窺在橄欖油的成份外, 又要加上「沒藥...香肉桂...菖蒲...桂皮」, 這意味著耶穌為五旬節聖靈澆灌的預言:

7.<sup>37</sup>節期的末日, 就是最大之日, 耶穌站著高聲說: 「人若渴了, 可以到我這裡來喝。7.<sup>38</sup>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 『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7.<sup>39</sup>耶穌這話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約7.37-39a)

換言之, 在五旬節那所澆灌下來的聖靈, 乃是得到榮耀之耶穌的靈, 祂有羔羊耶穌的「七角七眼」(啟5.6), 因為神子將祂人性裏所有的啟示和能力, 都貫注到聖靈裏了。今日在會幕、就是在教會裏運行的, 乃是得到榮耀之耶穌的靈, 太神聖了、太寶貴了, 我們當何等地尊崇祂、順服祂。

#### 無可言喻歎息(30.34-38)

聖香涉及神的百姓的禱告, 它應當是為著屬天之事使用的, 而非為著地上之事摻雜使用的。<sup>6</sup> 論到在聖靈裏的禱告(猶20), 沒有比羅馬書8.26-28更清楚的了:

8.<sup>26</sup>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 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 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8.<sup>27</sup>鑒察人心

---

<sup>5</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2:223.

<sup>6</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2:2:184.

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  
8.28我們曉得神使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

原來禱告乃是我們聽聖靈怎樣替我們禱告！

可是這並非說，我們在禱告事上就沒有自由了。不，很自由。希伯來書4.14-16呼籲我們常到施恩座前求：

4.14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兒子耶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4.15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祂沒有犯罪。4.16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

讓我們多多依靠聖靈在我們心中發出祂的神聖的歎息吧。

### 祭司國度成形

今天我們都是因在基督裏而成為君尊的祭司，因此，這些預表在某種程度上，也都應用到我們身上。教會就是不折不扣的祭司的國度。如果基督需要這一套華美的聖衣的話，我們就更需要了。我們信主的人是一腳踩進了天堂，雖然另一腳還在地上呢。

#### 1. 基礎屬靈操練

出埃及記28.40說到一般祭司的聖衣有內袍、腰帶和裹頭巾，這是成為祭司基礎的操練：(1)生活中隨從聖靈而行，就有光明潔白的細麻衣穿在身上，這是聖徒所行的義，其實就是聖潔的成長；(2)用真理束腰(弗6.14，另參彼前5.5，約13.4)；(3)站在蒙頭順服的地位。

#### 2. 平添屬神華美

出埃及記28.1說明，「這大祭司的尊榮，沒有人自取，惟要蒙神所召，像亞倫一樣。」(來5.4)一旦神驗中了我們，就要將屬靈的華美平添在我們身上，這真是白白的恩典。我不用再複述大

祭司聖衣的八件頭，樣樣都表明了神太愛我們，要裝飾我們成為榮美聖潔的祭司，而且有君尊的權柄。

### 3. 帶人獻贖罪祭

這是祭司的日常工作。

有一位姊妹搬回台灣以後，我發現神在大大地使用她。一些得罪主的姊妹們不敢找傳道人，也不敢找別人，卻會來找她談心中的重擔。這是多好的機會啊，她被主使用，幫助軟弱的人來到主前認罪悔改，同時也挽救那位糊塗姊妹的婚姻，更免得一個好好的家庭破碎了。

### 4. 做福音的祭司

保羅在羅馬書15.16那裏說，他為外邦人做了福音的祭司，引領他們歸主。使徒行傳裏的教會是怎樣在傳福音的？是彼得和保羅？不錯，神使用他們傳福音，尤其是彼得，真會講福音，大有能力帶人歸主。但是那些來聽福音而悔改的三千人、五千人是怎麼來的？乃是太多福音的祭司在那裏穿針引線，把人帶到教會聽福音，或者到朋友那裏講福音。

「流淚撒種的，必歡呼收割。」(詩126.5)「早晨要撒你的種，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因為你不知道哪一樣發旺；或是早撒的，或是晚撒的，或是兩樣都好。」(傳11.6)

### 5. 克盡代禱職責

祭司還有一個職責就是代求，十二支派在他的肩上、在他的心上。當我們感受到基督在天上怎樣愛人，我們就要起來與主一同為人代求。

教會裏有一位姊妹是很會禱告的。另一位初信主的人有需要，我就介紹她們認得。我很高興收到這位有難處的姊妹來信說，感謝神，自從某姊妹開始幫她、也與她一同禱告後，情形就開始轉變了，她認為神聽了她們的禱告。這樣更鼓舞她繼續來到主的施恩座前求。

感謝神，教會裏有許多人在為人禱告。

## 6. 帶進屬靈復興

我們方才看見聖靈透過聖香和聖膏的表號，怎樣在教會中運行工作。每一個基督徒得救以後，都被聖膏膏了的，我們是「受膏者」，這正是「基督徒」的意思！聖膏油膏在我們身上，使我們有恩賜服事主，使我們有能力服事主，使我們被主愛澆灌而用生命影響生命。

當聖靈從上頭澆灌下來時—當然是透過教會—我們要看到奇妙的景象發生了，神的兒女一個一個起來愛主、服事主、傳揚主，有極強的感染性的。多人得到復興，教會就像發了酵一樣，春天來了，生命回來了，神的兒女湧入教會敬拜神，像鴿子「飛來如雲」一樣(賽60.8)。

聖靈在人心內像聖香一樣在焚燒，保羅說，

<sup>4.2</sup>你們要恆切禱告，在此儆醒感恩。<sup>4.3</sup>也要為我們禱告，求神給我們開傳道的門，能以講基督的奧秘，(我為此被捆鎖)，<sup>4.4</sup>叫我按著所該說的話將這奧秘發明出來。<sup>4.5</sup>你們要於利用機會，用智慧與外人交往。<sup>4.6</sup>你們的言語要常常帶著和氣，好像用鹽調和，就可知道該怎樣回答各人。(西4.2-6修譯)

這樣「寬大又有功效的門」就為教會打開了(林前16.9)。

這是復興，這是聖靈在教會中大大運行產生的復興，求主恩待我們真地成為祭司的國度。

2016/4/10, CBCM

2021/6/5, 修改於台北市, ver. 1.5

## 禱告

我已得佳美信息(*I've Believed the True Report*. H285)

<sup>1</sup> 我已得佳美信息 哈利路亞歸羔羊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我已從外院經過 哦 榮耀歸於神  
一切獻耶穌腳前 藉祭壇我已成聖  
對罪死我能誇勝 哈利路亞歸羔羊  
\*哈利路亞 哈利路亞 裂開幔子我已過  
這裏榮耀不敗落 哈利路亞 哈利路亞  
我今在我王的面前過生活

<sup>2</sup> 我要從外幔經過 哈利路亞歸羔羊  
神亮光在此蘊藏 哦 榮耀歸於神  
藉寶血我能進入 至聖地何等光明  
敵權勢全已失蹤 哈利路亞歸羔羊

<sup>3</sup> 我是神君尊祭司 哈利路亞歸羔羊  
藉寶血我得潔淨 哦 榮耀歸於神  
藉聖靈亮光權能 我今能終日居留  
明亮又聖潔之境 哈利路亞歸羔羊

<sup>4</sup> 我今活至聖境內 哈利路亞歸羔羊  
我已從內幔經過 哦 榮耀歸於神  
我已經成聖歸神 藉寶血偉大權能  
主作我永遠居所 哈利路亞歸羔羊

*I've Believed the True Report.* Charles Price Jones, 1908  
FLOYD 7.7.7.6.7.7.7.7.Ref. Charles Price Jones, 1908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廿九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一)：

### 父啊，求你轉向我們！

讀經：出埃及記32.1-14

詩歌：祂(He. By Richard Mullen)

#### 新戰爭爆發了

最壞的事通常會在最好的時候爆發。摩西第五次登山，在西奈山頂四十晝夜接受神的啟示。就在神的話說完了、神也把祂自己指頭所書寫的十誡法版交給摩西的時候(31.18)，山下的百姓中有人帶頭變節了，悖逆耶和華神。

摩西當然不知道山下發生了什麼事，因此當神對他突然說，「下去吧！因為你的百姓...已經敗壞了。」(32.7) 或許32.25提及的「仇敵」可以給我們一點提醒，這個仇敵可以是空中屬靈氣的仇敵(參民14.9的「蔭庇」亞納族偉人的惡魔，參弗6.12)。出埃及記32.1-6的描述可以讓我們看見撒但的攻擊是又快、又狠、又準、又猛！<sup>1</sup>

#### 悖道破壞聖約(32.1-6)

在32.1鬧事的百姓絕非大群，但是一旦有人出來喧嚷，就會

---

<sup>1</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3:1:336. 魔鬼扮演挑唆的角色。

造成聲勢。摩西這回在山上待了四十天，確實是很久。當他上山時，連他也不知道會待多久(24.12-14)。一位弟兄在他六十多歲時得了急性白血症(血癌)。他去看一位老中醫；老中醫問他的第一句話就是，「你小時出過水痘沒有？」果然沒有。水痘的毒在他的裏面悶了六十年，等到他的體力衰弱時，病毒就起來攻擊他。32.1-6突如其來的動亂也是如此，那些在埃及待了數百年做奴隸拜偶像的屬靈基因，仍然潛伏在他們的心裏，時機一到，就爆發了。

第一節的「到」(לַ)可譯為「反對/挑戰(against)」。<sup>2</sup> 他們來勢凶凶，亞倫一開始時就招架不住了。後來摩西說這些人是「放肆」，而亞倫的罪名是「縱容他們」(32.25)。

這些拜偶像的人怎麼看摩西呢？他們稱他叫「那個摩西」，口氣十分不敬。其實不用驚訝，他們怎樣對待神呢？他們怎樣吩咐亞倫的，他們要他為百姓「製作諸神祉」，太褻瀆了。「神」(אֱלֹהִים)一字是複數，可是其後緊接的動詞也是複數，換言之，在他們心中要膜拜的是諸神祉，而非創造天地宇宙的獨一真神。聖經開宗明義的創世記1.1的「神」(אֱלֹהִים)也是複數，但祂是獨一之真神，後接的動詞是單數，此兩者有天淵之別。<sup>3</sup> 和合本的「神像」的「像」字是點竄上去的。

那麼這些人真是純粹在拜偶像嗎？又未必。當金牛犢打造出來時，他們怎麼說呢？<sup>4</sup> 「以色列啊，這是領你出埃及地的

---

<sup>2</sup> 參John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415, 416, fn 1b. WBC採如此譯法。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568, fn 1. 「記住這點可以幫助亞倫在摩西後來質詢時辭其咎，雖然不是完全的！」Douglas K. Stuart亦採譯法。見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662. 此一詞串同意義使用，另見民16.3, 20.2。

<sup>3</sup> R. Allen 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213.

<sup>4</sup> 32.4b的「他們」是依MT讀法，LXX是「他」，即指亞倫。這樣的讀法使亞倫的罪就更加沉重了。由上下文，尤其是摩西在32.25的仲裁，以MT讀法為

神。」(32.4b) 換言之, 他們認為他們是在敬拜耶和華! 他們所犯的是第二誡, 用拜偶像的方式來拜耶和華。<sup>5</sup>才在不久前神與他們立約、宣達十誡後, 又特別告誡道, 「你們不可做甚麼神像與我相配, 不可為自己做金銀的神像。」(20.23) 這些以色列人把埃及的偶像崇拜和對耶和華神的敬拜, 混合起來了, 而形成一個多神祉偶像崇拜的新宗教! 「他們的一神似乎隨著摩西的缺席, 而消逝了。」<sup>6</sup>學者Peter Enns指出, 金牛犢在此所扮演的角色, 就有如約櫃。他們用埃及人的東西取代了神所啟示的約櫃。金牛犢成了諸神坐於或站於其上的基座, 因此他們以金牛犢代表諸神。<sup>7</sup>

32.5-6的記敘和先前第24章的立約形成對比, 亞倫也為他們也築壇獻祭, 也吃喝守節。<sup>8</sup>他們悖逆神的精神, 日後被分裂以色列國的耶羅波安仿效, 並發揮到極限(參王上12.25-33)。這個新宗教在道德上立竿見影, 即顯示在他們守節時的「玩耍」(קנץ), 這個字在創世記26.8, 39.14, 17三處有性愛撫的意思, 這種情形在古代近東拜偶像的過程中, 時有摻雜的。不久前他們與真神立約後, 在享受筵席時, 「他們看見以色列的神, 祂腳下彷彿有平鋪的藍寶石, 如同天色明淨」(24.10), 與此時的墮落, 簡直是天淵之別。然而現在第二誡, 連帶第一誡、第三誡和第四誡, 他們都違反了; 緊接著第七誡(不可姦淫), 他們藉著假宗教之名, 也違反了。<sup>9</sup>

---

佳。參Durham, *Exodus*. 415, 416 fn 4d.

<sup>5</sup> Enns, *Exodus*. 570.

<sup>6</sup> Durham, *Exodus*. 419.

<sup>7</sup> Enns, *Exodus*. 569-570.

<sup>8</sup> Syriac Text在32.5的讀法不是「看見」, 而是「害怕」。這樣的讀法比較為亞倫脫罪。參Durham, *Exodus*. 416, fn 5a. Syriac Text是約主後463~464年的抄本, 上有一位稱呼約翰的主教簽署的。它是摩西五經的敘利亞文譯本, 屬東亞蘭文, 此文當日為敘利亞、伊拉克、土耳其人所使用。

<sup>9</sup> Durham, *Exodus*. 422.

今天的伊斯蘭教世界，除了在遠東者之外，在七世紀以前原來都是基督教信仰的地區。別的不說了，看看最近恐怖攻擊最危險的歐洲，再走下去，更正教的發祥地都被穆斯林入侵了。這兩個禮拜三，我們在讀加帕多家三教父，那是主後381年前後發生在小亞細亞的事。我們今日所相信的三位一體的教義，正是由他們建立起來的，怎麼到了幾世紀以後，當時的教會界就悖道墮落到一個地步，由伊斯蘭異教取代掉了呢？！

出埃及記32.1-6所顯示的是神的教會在救恩史上第一次的悖道，它在舊約歷史屢屢出現，在新約教會歷史上也是一樣。上一世紀它發生在歐洲，而今它正在美國進行。這樣的局面怎麼辦呢？出埃及記32-34章正在敘述在第一回合出現時，神是如何藉著摩西——一個偉大的代禱勇士——將神的家扳回。

### 薑還是老的辣！（32.7-10）

這場屬靈的戰爭，難道神被矇在鼓裏？當然不是，祂知道人心所存的(來4.13，約2.25)，當仇敵攻擊時，祂容許祂的百姓墮落到谷底，祂才出手。這是第七節發生的事。你想想看，摩西在山頂四十天了，那真是活在至高者的境界，太榮耀了，眼中所見的是神所啟示山上的樣式，手中所拿的是神用祂的指頭親自寫下的約版，這一切都告一段落，下一步不就是下山按神的啟示建造祭司的國度嗎？這不就是神心中最愛的實現嗎？

就在這時候，神突然對摩西說了第7-8節的話，「<sup>32.7</sup>下去吧，因為你的百姓...已經敗壞了。<sup>32.8</sup>他們快快偏離了我所吩咐的道...。」這對摩西而言，真是情何以堪？更夠嗆的是神居然對摩西說「你的百姓」，有沒有搞錯，究竟是誰的百姓？

更具挑戰性的話在第9-10節，這對摩西來說，是何等大的試驗！<sup>10</sup>身為神的百姓的領袖，這可說是他服事神一生最大的考驗。神為何容許神家的事這樣的演變？後見之明乃是：神要在西

---

<sup>10</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40.

第廿九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一): 父啊, 求你轉向我們! (32.1-14)

奈山上展現祂在伊甸園所應許的救贖大能。神何所懼? 薑是老的辣, 撒但不是神的對手, 遠遠不是。在整個救贖史上, 神一再顯明祂是敗部復活的高手, 祂是「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羅4.17b)。

清教徒神學家古德溫(Thomas Goodwin, 1600~1680)說, 出埃及記34.6-7是舊約時代的大憲章:

34.6 耶和華、耶和華, 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  
不輕易發怒, 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  
34.7 為千萬人存留慈愛;  
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  
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 必追討他的罪,  
自父及子, 直到三、四代。

這位又慈愛又公義的神, 祂所向披靡。從32.7起, 神吹起反擊的號角。

這是誰的百姓? (32.7-8)

我們第一次讀到這裏, 聽到神對摩西說, 「以色列人是你的百姓」, 叫我們十分錯愕。是的, 神是這麼說的。難道他們不再是神的百姓, 被神撇棄了嗎? 當神對摩西說「這是你的百姓」時, 並沒有說他們就不再是神的百姓了。<sup>11</sup> 那麼神為何要這樣說呢? 因為神要摩西在這以色列人生死存亡的危機時刻, 扛起責任, 也可以說機會教育, 歷煉神的百姓的領袖。往後還有三十九年哪, 現在要看摩西怎樣做危機處理, 看他是否可以轉危為安, 化險為夷?

神的這一句話是這場爭戰的轉捩點。神一直都在尋找能與祂一同扛負責任的屬靈領袖。以利亞曾經失敗過, 怎麼失敗的? 因為他與神的百姓對立了, 甚至控訴他們, 突然之間, 神的能力就

---

<sup>11</sup> Stuart, *Exodus*. 668.

離他而去，他立刻就軟弱無力。反觀尼希米時代的利未人、但以理、以斯拉等亂世英雄，是怎樣扭轉神國乾坤的？很簡單，不管神的百姓有多失敗、多軟弱、多沉淪，他們認罪時的代名詞是用「我們」、而非「他們」（參但9.5，斯9.6，尼9.33）。他們完全認同神的百姓，即認他們為「我的百姓」。

摩西面臨試驗！（32.9-10）

看來摩西第一關通過了，緊接的是更難的第二關。第九節的話，摩西一定完全同意，雖說他們出埃及以來只有幾個月的時間，但他已嚐夠苦頭了。這群神的百姓一再地試探神，花樣層出不窮，真是「硬著頸項的百姓」。現在他們犯了滔天大罪，神要建造君尊祭司國度的永旨還要不要繼續向前走呢？

摩西當然百分之百肯定神的永旨，這是他服事神的惟一異象。那麼現在這個危急關頭怎麼向前走呢？最合理的答案就是把那班造反派剷除掉，下面不就是康莊大道嗎？再說，這點不是在下我摩西的想法，而是神自己提出的。這十節的句子—「我要...使你的後裔成為大國。」（參創22.17-18）—聽起來豈不是亞伯拉罕之約的再現嗎？既然有人這樣地和神過意不去，算了，就由我摩西和我所屬的利未支派來扛負重任吧。

這是最合理的危機管控，但卻是完全不合神的心意。在這千鈞一髮之際，摩西要立刻做出反應，實在不容易。而在這一刻神幾乎扮演試探者的角色了（參雅1.13）！<sup>12</sup> 這是太厲害的試驗。<sup>13</sup> 摩西通過了，神的心何等高興，我們就等著看神的能力如何揮灑而出了。

摩西站上破口（32.11-13）

詩篇106.19-23是詩人對金牛犢事件的反思，在那裏詩人說摩

---

<sup>12</sup> Cole, *Exodus*. 217.

<sup>13</sup> Stuart, *Exodus*. 671.

西此時是站在神家的「破口」上。摩西是真的聽懂神的話。神不是說這百姓是「我摩西的百姓」嗎? 好, 我就站在他們之前, 有誰要滅絕他們, 得先從我身上走過去。摩西站對立場了, 他摸著神的心了!

出埃及記32.11的「懇求」(יָחַל是חלה一字的piel)之意思是平息、說好話、撫平。<sup>14</sup> 神在大發烈怒, 摩西現在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平息神的憤怒, 不是對付撒但、不是對付那群刁民, 而是應付神。從這裏開始, 摩西一路在神面前為神的百姓代求, 一共有五次的代求:

- 32.12b 求神收回烈怒轉回
- 32.32 求神赦免百姓的罪
- 33.13 求神親自引領我們
- 33.18 求神顯出祂的榮耀
- 34.8 求神同行百姓之中

摩西不急, 一等一的要事乃是給神的烈怒降溫, 他的禱告是在第12節下半:

求你轉意, 不發你的烈怒;  
後悔, 不降禍與你的百姓。

他在神面前可是具理力爭, 有三點:<sup>15</sup> 第一, 這百姓是神用大能大力從埃及領出來的(32.11)。第二, 別讓埃及人議論神(32.12a)。第三, 神與以色列人曾立過恩約, 即亞伯拉罕之約, 而且是起誓立的(32.13)。

他真會與神摔跤, 因為他禱告時, 「以神之矛攻神之盾」,

---

<sup>14</sup> 主要的英譯本與和合本都一樣, 譯為「懇求」之意。HALOT指在此處的意思是「平息」神。WBC譯作「嘗試要撫平」神, 見Durham, *Exodus*. 423, 425, fn 11a. 這個動詞後面接著「臉」一字, 此成語的意思是「使...產生笑容/笑臉」。

<sup>15</sup> Stuart, *Exodus*. 671.

即按著神的屬性與神爭論的。<sup>16</sup> 那些屬性呢？乃是神的慈愛、神的忌邪和神的信實。神的忌邪又是出於祂的聖潔。既然神是慈愛、聖潔/忌邪、信實的神，那麼神就不能背乎祂自己。提摩太後書2.13說，「我們縱然失信，祂仍是可信的，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猶太人真厲害，很會做生意。做生意成功就在於談判，而摩西與神談判前，他已經摸清楚了神的底線，因此他的殺價是殺到底了，把神「逼」到一個點上，可以說神沒有選擇－其實這正是神心所要的！－自然，神就讓步了，收起了祂的憤怒，不滅絕悖道的百姓。

我們為什麼少禱告，因為我們對神認識得不夠，遇到困局，我們不知該如何，就停頓在那裏。如果再加上事不關己，我們可能就冷漠以對了。教會的荒涼從少禱告、不禱告開始。

你看見神家的破口嗎？站上去堵在那裏，做什麼？不是去和仇敵拼命，你也拼不過他的，而是站在其上為神家的復興代求，迫切地代求。

### 教會復興初步(32.14)

神在第14節的動作是回應摩西在第12節下半的禱告。「求你轉意/轉回」(שוב)這一個祈使語氣的動詞太重要了，這是我們來到神的施恩座前最重要、最簡單的禱告。舊約最後一句話是什麼？瑪拉基書3.6說：「他必使父親的心轉向兒女，兒女的心轉向父親，免得我來咒詛遍地。」這個「他」就是以利亞，或說有以利亞心志的人(參路1.17，雅5.17)。

這是神家復興的初步。第一步的關鍵是在神身上，當寶座動了，我們就有盼望了。當神重新眷顧我們時，我們就有救了。如何叫神的心向我們轉回呢？向摩西學習，按照神的屬性與神摔跤，到主那裏去禱告，直到神的心重新轉回到我們身上。

---

<sup>16</sup> Stuart, *Exodus*. 671. 作者稱之為「一致的性格」，並點出以往亞伯拉罕在創18.22-32的代求，也是如此。

第廿九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一): 父啊, 求你轉向我們! (32.1-14)

### 山雨沛降怒江

(??? 在Illustration檔下, 有富能仁。在以西結書講章內, 也有...。但最好找時間從山雨一書另寫。)

2016/5/15, CBCM

### 禱告

<sup>1</sup> 祂捲起海浪 也平靜暴風雨  
祂賜下靈感 譜出了交響曲  
祂點亮星星 使夜空亮晶晶  
祂儆醒守望 於漫漫長夜中  
祂總不忘懷 聽孩童的祈禱  
聖徒或罪人 都能向祂求告  
\*我們的光景 常叫你心戚戚  
等候你說 赦免我

<sup>2</sup> 祂容人許願 又叫美夢成真  
祂編織雲彩 撥雲霧見晴空  
祂惟獨知道 彩虹終止何處  
祂獨自曉得 穹蒼之外何物  
祂輕拂樹木 染綠葉為金黃  
祂卻很清楚 你我所撒的謊  
\*我們的光景 常叫祂心戚戚  
等候祂說 寬恕你

*He. Richard Mullen, 1954*

*Jack Richards, 1954*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三十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二)： 不然，求你塗抹我的名！

讀經：出埃及記32.15-35，參申命記9.12-21

詩歌：讓我愛而不受感戴

#### 五二零吾愛你

前天是5/20，這在台灣海峽兩岸三地是個特殊的日子。看看這個圖片，你就應該知它是什麼特殊的日子。前天霍建華向林心如公開戀情，如果你不認識這兩個人的話，那麼你是老koko了。520是吾愛妳/你的諧音，在這一天裏，許多青年男女結婚。這段經文是神對我們說：吾愛你，因為他垂聽了摩西的禱告，願意赦免以色列人。

我們在前面的經文裏(32.1-14)，看見摩西第一次的代求，乃是求神向祂的百姓回轉(32.12b)，不發烈怒、不降災禍是神向我們回轉的結果(32.14)。

#### 神的心也碎了(32.15-24)

金牛犢事件是太大的罪孽，摩西知道這罪必須要得著救贖，這樣，百姓方得赦免。摩西轉身下山—第五回下山了—中途約書亞加入了，西奈山這時仍是「被火燒著」的(申9.15)，當他們下山靠近營區時，就聽到百姓呼喊的聲音。約書亞弄錯了，以為是打仗的聲音，乃是他們在慶賀「耶和華」歌唱的聲音。當摩西看

見金牛犢和百姓跳舞的情景時，他就大發烈怒，同時將手中的立約的法版摔碎了。神人之間四十天之前才立的恩約，被百姓的犯罪破壞了。

當法版摔碎時，摩西的心也破碎了。神大發烈怒時，有摩西來平息祂的憤怒；現在摩西大發烈怒時，又有誰來平息摩西的憤怒呢？

喝下疑恨的水(32.20)

第20節的「撒在水面上」何意呢？其實就是「撒在從山上流下來的溪水中」(申9.21)。第20節整節又是何意呢？與古以色列幾乎同時代的烏加列(Ugaritic)文獻有這麼一段有趣的詩文，講述女神祇亞娜(Anat)怎樣殺掉死亡(Mot)。她用刀子將他切碎，用簸箕將他的碎片揚起，又用火燒他，最後再用磨石將他磨成粉，撒在田野中。<sup>1</sup>總而言之，就是把她的敵人澈底摧毀掉。這個意思和出埃及記32.20者類似。

那麼為什麼叫百姓去喝溪裏的水呢？最好的解釋應該是民數記5.11-31的經文。當丈夫懷疑妻子不貞時，他可以到祭司那裏先獻上「疑恨的素祭」，然後要求妻子喝下摻入塵土的聖水。如果妻子沒有外遇，她反而會蒙福；否則她就會「大腿消瘦，肚腹發脹」(民5.21)，受到神的咒詛。<sup>2</sup>

下面利未支派起來執行神的審判時，怎麼分辨誰有罪呢？可能就是根據百姓們喝「疑恨」之水的結果，來判斷的。換言之，他們不是隨意殺人的，而是處置造金牛犢的主謀。

真是驚人恩典(32.21-24)

這一小段很有趣。前面是神發烈怒，於是摩西來代求，求神息怒。現在則是摩西大發烈怒，於是亞倫來求情，是為自己求

---

<sup>1</sup> 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574.

<sup>2</sup> Enns, *Exodus*. 575.

### 第三十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二)：不然，求你塗抹我的名！(32.15-35)

情。摩西為百姓代求時，是把神的憤怒往自己身上攔；亞倫為自己求情時，是避重就輕、閃躲重點地答覆摩西的調查，並且把犯罪責任儘量往百姓的身上推。他說到第24節末了時的話－「我把金環扔在火中，這牛犢便出來了。」－你相信嗎？摩西會相信嗎？真的大概只有鬼－就是撒但－才相信。

讀聖經的人都不明白，這亞倫罪孽深重，怎麼就躲過神的審判呢？當利未子弟拔刀殺弟兄時，他應該是列名的頭號戰犯才對。他怎麼就逃過一劫呢？他不但逃過死罪，還獲得赦免；不但獲得赦免，不久後還蒙召擔任第一任以色列的大祭司呢！我們只好滿地找眼鏡碎片了。

摩西晚年在申命記9.20-21說，

9.19我因耶和華向你們大發烈怒，要滅絕你們，就甚害怕；但那次耶和華又應允了我。9.20耶和華也向亞倫甚是發怒，要滅絕他；那時我又為亞倫祈禱。

如果沒有摩西特別提名為亞倫代求的話，神早已把亞倫滅絕了。神為什麼任命亞倫作大祭司，至少有一個原因是亞倫上算的，因為在以色列人中沒有人比亞倫更為罪孽深重，所以也沒有人比他更適合帶領神的百姓獻祭，尤其是獻贖罪祭或贖愆祭。老百姓來到聖所獻祭時，只要看到亞倫就沒有害怕進到神的施恩座之前的。

### 誰是在主這邊？(32.25-29)

西奈山上的火在焚燒著，摩西心頭的公義怒火也一樣在焚燒著。我相信這時摩西的臉釋放神聖潔的光芒，看了叫人害怕，不敢直視(參34.29-30)。鬧事的百姓仍舊在那裏放肆，第25節的仇敵包括屬靈的仇敵。神的名被拜金牛犢的人大大地褻瀆，摩西要怎麼辦呢？神的公義必須得到起碼的伸張，這樣，他才能來到神面前祈求更大的寬赦。

## 利未響應呼召

那群放肆之人明顯是死不悔改者，也是被神棄絕者，是在神的恩典之外的一班人。如果方才百姓都喝了溪水的話，其效果應當已經顯明了。現在摩西對全會眾發出一個呼召與邀請說，「凡屬耶和華的，都要到我這裡來！」(32.26) 這也是犯罪之人最後的機會，可以悔轉到神面前來。結果整個利未支派－包括亞倫－都站到神這邊來。摩西命令他們執行神的審判。

當時利未支派有多少人呢？十二支派在不久後數點民數時，各支派人數二十歲以上能出去征戰者，有32,200 (瑪拿西)到62,700 (但)人不等(民一章)。那麼利未支派有多少呢？民數記4.47-48告訴我們，30-50歲之間的利未支派共有8,580人，而從滿月以上者，民數記3.39則共有22,000名。這個數字與各支派者很不相稱。為什麼這麼少呢？部份的答案可能就在出埃及記32.28-29。意即當天利未支派所殊殺者，應當都是本族的兒子和弟兄！他們在自清門戶。如果我們把那三千人加上來的話，他們三十歲以上的人就約有11,600人，那麼二十歲以上的人也應更靠近三萬人，相當於各支派人數的下限。32.29的句子可以這樣翻譯：「因為各人付上犧牲他的兒子和弟兄的代價」(ESV)云云。

## 咒詛變為祝福

利未支派當天的抉擇改變了他們的命運。這支派原來是受到雅各的咒詛的，因為利未和西緬曾幹過傷天害理的大事，即用詭計為妹妹底拿報仇，將示劍殲滅了(創34章)；因此，當雅各臨終預言時，指著這兩位兄弟，沒有祝福，只有咒詛：

- <sup>49.5</sup>西緬和利未是弟兄，  
他們的刀劍是殘忍的器具。
- <sup>49.6</sup>我的靈啊，不要與他們同謀；  
我的心哪，不要與他們聯絡。
- 因為他們趁怒殺害人命，  
任意砍斷牛腿大筋。

第三十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二): 不然, 求你塗抹我的名! (32.15-35)

49.7 他們的怒氣暴烈可咒,  
他們的忿恨殘忍可詛。  
我要使他們分居在雅各家裡,  
散住在以色列地中。

在這場大危機中, 利未支派成了大贏家, 整個支派翻身了。他們把該支派的特性「殘忍」用對方向了, 就是用在追求聖潔上, 殘忍地對付自己裏面的罪性, 他們響應了神要祂的百姓做祭司的呼召, 「自潔, 歸耶和華為聖。」(29) 利未支派日後真的是「散住」在以色列全地, 但他們是住在地業的精華: 48座利未城。他們將咒詛變為祝福。

### 自我咒詛代求(32.30-32)

即使當天所殺的三千人是跨支派的, 也不能說金牛犢事件所有犯罪的人都清乾淨了; 況且這罪是大罪。第28節所除去的三千人可能只是較「放肆」的小群人, 利未支派的行動只是叫神的公義的憤怒稍得滿足而已。緊接著, 摩西要到主前去為他們求情。「或者」(30)意味著連摩西都沒把握, 那要看神的憐憫了。

### 針對神愛訴求

第32節是摩西的代求, 神究竟垂聽了沒有? 從第33-34節的回覆來看, 神並非沒有垂聽。<sup>3</sup> 第35節的翻譯應可譯之如下: 「耶

---

<sup>3</sup> Peter Enns以為神沒有垂聽摩西的祈求。Enns, *Exodus*. 577. 作者之所以認為神回絕了摩西的祈求, 是因為他認為32.30的意思是摩西要獻上自己來贖百姓的大罪。如果摩西在第30節的意思是那樣的話, 神的回絕當然是對的, 因為除了無罪的神子耶穌, 誰能為別人贖罪呢? 摩西在第30節並沒有那層意思, Enns多慮了。R. Allen Cole認為摩西的提議被神回絕了。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221. 作者所本的理由是, 壞心做事壞人當, 沒有代為受苦之理。(摩西有此意嗎? 即使有, 也未嘗不可, 參西1.24。) John Durham的看法等於是說神回絕了摩西的不情之請, 他的看法與Enns者相同。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432. John Calvin在32.32註釋了有三頁多! 他以為32.33就是神對摩西的回絕。「神非難摩西不合理的請求, 因為排斥無辜者與神的公

和華用瘟疫攻擊百姓的緣故，是因他們做了牛犢，就是亞倫所做的牛犢。」這節詮釋第33-34節神回應摩西代求的話。懲罰金牛犢事件的犯罪者，除了利未支派的自清，還有瘟疫的攻擊。然而神的立即懲罰不代表祂沒有垂聽摩西的代求。認為神沒有垂聽摩西代求最主要的原因在於摩西代求裏主要的項目，即第30節「贖罪」的問題。註釋者一旦認為摩西是要犧牲自己來為百姓贖罪，就否決了第32節代求的可能性。別忘了摩西是才經過逾越節的人，他難道不明白代贖羔羊的意義嗎？能為金牛犢事件贖罪者，當然還是那一位羔羊(參出24.5-8，來11.27-28)。

我認為神確實垂聽了摩西的禱告，其回應之確認是在34.6-7：

34.6 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  
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  
34.7 為千萬人存留慈愛；  
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  
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  
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神的赦免不排除祂嚴厲的管教。32.32a的話多軟：「倘若你肯...」你們記得福音書裏所記載的第一個求醫治的禱告：「你若肯...。」(可1.40)結果主耶穌就「動了慈心」醫治了他。

現在摩西當然是來神面前求神赦免百姓們所犯的大罪，他怎樣訴求？他乃是向神的慈愛、憐憫、信實、恩典訴求，這樣的訴求都包括在那四個字裏面，就是「倘若你肯」，也表達在「或

---

義是不一致的；據此可知，摩西的禱告是考慮不週詳的。」(362) 加氏也以為摩西將自己投身作為百姓的中保之舉，太過倨傲了(360)。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3:1:358-362. Victor P. Hamilton, Exodus: An Exegetical Commentary. (Baker, 2011.) 556. 作者以為祭司是可以藉祭物為民贖罪的；不過在此案件，由第33-35節來判斷，神並不赦免百姓的罪過。所以，他說，摩西的第一請求，神應允了；但第二個，神否決了。

第三十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二): 不然, 求你塗抹我的名! (32.15-35)

者」(32.30)一詞內。神是公義的神, 祂若不肯, 祂仍是神, 而且祂大可不肯, 因為祂從不欠罪人什麼祂該做而未做之事。有人代求是從神的公義的角度代求的, 誰呢? 亞伯拉罕。那次他為身陷在所多瑪的羅得一家代禱, 他是從義人不當剿滅的角度, 求神拯救的。神也垂聽了(創18.16-33)。

但是現在擺在摩西眼前的是犯大罪的百姓, 他怎樣代求呢? 他向著神的慈愛訴求。肯不肯惟在乎神的主權、神的憐憫, 我們是完全不配的。你就不肯, 我們仍舊稱你為我們的神。還有, 我們全然不懷疑你拯救我們的能力, 你絕對能, 我們只是不知你肯不肯, 因為我們罪惡深重, 真不配到你面前求什麼。

在神還沒有在西奈山宣示祂的大慈愛之前, 摩西就已經摸清神的底線, 而且如此禱告了。

### 全然認同百姓

然而摩西的代求最強烈處, 是第二句話—「不然, 求你從你所寫的冊上塗抹我的名。」許多釋經者說, 摩西意思是說, 要用他自己來救贖百姓, 好像佛教徒所說的, 「我不入地獄, 誰入地獄」的精神。他們當然也說, 摩西不過是凡人、有罪之人, 不能為他們贖罪, 連自贖也都沒門, 只是精神可貴。這樣的說法是誤導。

其實摩西這樣的禱告是沿著神在第七節所說的「你的百姓」的思維, 走下去自然的結果罷了。「摩西所提出的...是無私的、高貴的, 顯示他深切地與他的百姓認同。」<sup>4</sup> 摩西的意思很簡單, 「神啊, 既然你說這百姓是我的百姓, 那麼我就與他們完全認同, 命運與共。我現在懇求你赦免他們的罪; 不然, 我也只好與他們一同滅亡了。然而, 神啊, 我巴不得你赦免, 這樣, 我也不至於被你從生命冊上抹去我的名字。」

---

<sup>4</sup>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685.

這是一個神沒有辦法拒絕的禱告，因為神已經將以色列人賜給他成為「你的百姓」了，他的完全認同是符合神的心意的。

### 表達強烈決心

這樣的禱告在以往拉結和路得都禱告過。拉結求兒子，她對雅各說，「你給我孩子；不然，我就死了。」(創30.1) 後來神終於「顧念拉結，應允了她。」(創30.22) 她一共生了兩個兒子：約瑟和便雅憫。路得因為認識了耶和華才是真神，因此她要跟隨婆婆去蒙揀選的國度，這是她一生惟一的羨慕。她對拿俄米的一番話也是她在神面前的禱告，動地感天：

1.16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妳。妳往哪裡去，我也往那裡去；妳在哪裡住宿，我也在那裡住宿；妳的國就是我的國，妳的神就是我的神。1.17妳在哪裡死，我也在那裡死，也葬在那裡。除非死能使妳我相離！不然，願耶和華重重地降罰與我。(路得記1.16-17)

神能答應拉結和路得，難道神不能答應摩西嗎？在更正教歷史上有一個著名的禱告，是蘇格蘭的改教家John Knox的禱告：「主啊，給我蘇格蘭；否則讓我死。阿門。」神垂聽了他的禱告，於是宗教改革的真理進入了蘇格蘭，建立了舉世聞名的長老會。

### 捨己之愛感人

或許比強烈的意志更可取的是摩西對神百姓的愛，這是支撐他四十年之久在曠野率領他們的動力，也是在此生死存亡關頭站在破口為他們禱告的動力。面對這樣捨己的愛，神—我們的大牧人—能不垂聽嗎？

### 神旨繼續往前(32.33-35)

基本上，神垂聽了摩西之所求，赦免了神的百姓的大罪，即神不滅絕他們(參32.10, 14)，但是另一面神不和稀泥，不以有罪為無罪(34.7)。對於那些誠心悔改之人，以赦罪之愛待之；但對

第三十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二): 不然, 求你塗抹我的名! (32.15-35)

於那些不肯悔改之, 祂必追討, 絕不寬貸。<sup>5</sup>

神的永旨沒有改變: 「現在你去領這百姓, 往我所告訴你的地方去, 我的使者必在你前面引路。」(32.34) 這裏的話是回應23.20-23的話, 所以「我的使者」可以是神自己, 要上下文而定, 在這裏, 摩西可以領會為神自己要扮演使者的角色, 引領他們邁向流奶與蜜之地。

第一摩西禱告神的心轉向他們, 第二他禱告神赦免百姓的罪, 繼續率領他們邁向應許之地。現在和幾天之前大不一樣, 不一樣在那裏? 這一群神的百姓如今是親身嚐到神赦罪之恩的了。如果這人真是蒙神揀選的話, 他一定會在恩典中長進; 否則的話, 在爾後的歲月, 在這條屬天道路上, 他的罪性會不時表露出來, 神也必要追討治罪。無論如何, 神復興祂的家的決心不會改變的, 祂的永旨要繼續往前。

2016/5/22, CBCM

## 禱告

讓我愛而不受感戴

*(Let Me Love and Not Be Respected.)*

讓我愛而不受感戴 讓我事而不受賞賜  
讓我盡力而不被人記 讓我受苦而不被人睹  
只知傾酒而不知飲酒 只想擘餅而不想留餅  
倒出生命來使人得幸福 捨棄安寧而使人得舒服  
不受體恤 不受眷顧 不受推崇 不受安撫  
寧可淒涼 寧可孤苦 寧可無告 寧可被負  
願意以血淚作為冠冕的代價

---

<sup>5</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61. 加氏用揀選與棄絕的觀念, 來說明這點: 「神至終要顯明出來: 被棄絕者雖然一時列身在選民的數目之列, 無論在那一方面都不屬於教會之身體。」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願意受虧損來度旅客的生涯

因為當你活在這裏時 你也是如此過日子

欣然忍受一切的損失 好使近你的人得安適

我今不知前途究有多遠 這條道路一去就不再還原

所以讓我學習你那樣的完全

時常被人辜負心不生怨

求你在這慘淡時期之內 擦乾我一切暗中的眼淚

學習知道你是我的安慰 並求別人喜悅以度此歲

*Let Me Love and Not Be Respected.* acribed to St. Francis of Assisi

MIMI Iregular. Mimi Lam, 1976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第三十一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三):**  
**求你親自與我們同去!**

讀經：出埃及記33.1-17

詩歌：慈光導引(*Lead, Kindly Light.*)

**雲柱火柱何去？**

當以色列人拜金牛犢，不但犯罪大大得罪了拯救他們的神，同時也破壞了神人之間的恩約，法版摔碎了。在這種民族大危機之時，摩西起來為百姓禱告。第一個禱告僅僅是攔住了神，不要把祂的百姓摧毀(32.12)，神垂聽了他的禱告，沒有降禍將他們除滅(32.14)。

接著摩西再度為他們祈求尋求神的赦免(32.32)，神也等於願意赦免了，但同時也表示有罪則必懲罰，赦免不代表免除了神的管教(32.33-34)。在神願意赦免時，祂的話中有話，第33節的話等於告訴摩西，祂不會從生命冊上塗抹他的名字。接著神在第34節就轉移話題－其實也不是轉移話題，因為神的應許之繼續，代表神回心轉意到某種程度了－祂就命令摩西繼續帶領百姓們往迦南地去，接著神就說，「我的使者必在你前面引路」(33.1)。這是什麼意思？一路上不都是神親自率領他們上去的嗎？

「使者」一字在出埃及記裏共出現六次，3.2及14.19應都指著神自己說的。如果沒有金牛犢事件的話，神在32.34的話說「我

的使者必在你前面引路」，並沒有什麼特別的意思，因為它正是神在先前所應許的事(23.20, 23)。可是現在情勢丕變了。

### 神的若即若離(33.1-3)

出埃及記33.1的話是接著32.30-35來的，我們要問一個問題，這時摩西在那裏向神為祂的百姓代求呢？32.30說是「上耶和華那裏去」，究竟是那裏呢？摩西自從19.1到達西奈山起，已經五度登山及下山了。<sup>1</sup>難道現在摩西又要登山了嗎？否也，33.30的「上耶和華那裏去」是指著33.7所說在營外的帳棚說的。自從金牛犢事件爆發以來，神的同在就暫時離開了祂的百姓，因為整個營區被罪惡污染了，聖潔的神無法忍受百姓的悖逆、罪污。

但是神也沒有遠離他們。神怎忍心真的棄絕祂的百姓而去呢？後來當神的榮耀離開耶路撒冷的聖殿時，以西結書第10-11章記載祂是怎樣離開以色列的。<sup>2</sup>神真是依依不捨，一步一回頭，盤桓了好久才離去。

現在神不能住在營內，神的雲柱火柱斷定也離開他們好一段距離(出33.7)，應該就在那座帳棚上。這個地方也是摩西此時尋問神的所在。

在33.1-6神繼續吩咐摩西，闡明祂在前面32.34所說之話的意思。神自己可能都覺得很尷尬。一方面祂要持守亞伯拉罕的應許(33.1-3a)，但另一方面，恩約被他們破壞了，神沒有辦法再像以前那樣率領他們在曠野中前進了，兩者相權，祂現所能做的事就是差遣使者率領他們，繼續向前進入應許之地，可是「我自己不同你們上去」。為什麼呢？也是為著神的百姓的好，「因為你們是硬著頸項的百姓，恐怕我在路上把你們滅絕。」(33.3cd)

---

<sup>1</sup> 五回登山/下山：(1) 19.3-7, (2) 19.8c-14, (3) 19.20-25, (4) 20.21-24.3, (5) 24.9-32.15。還有第六回：34.4-29。

<sup>2</sup> 門檻(結10.4)→聖殿東門口(10.19)→城東橄欖山上(11.23)→上升去了(11.25)

依著神而憂愁(33.4-6)

畢竟是經過利未人的拔刀殺弟兄的震撼管教，至少把犯罪之人的放肆給震懾下來了，加上摩西現身的斥責與代求，使百姓的心軟化下來了。第四節是描述百姓們的悔改，他們居然醒過來了，知道失去神的同在無寧是「凶信」，他們會為此「悲哀」，這是形同悼喪一般地悲哀。悲哀在心中的，誠於中就形於外，他們「沒有人佩戴妝飾」，那是真正地悲哀。失去了神的同在，屬祂的百姓豈非形同屬靈的死亡嗎？他們真的要為自己舉哀了。這對他們如同「雷擊...比起多人的死亡，更為致命。」<sup>3</sup> 神所許給的福氣難道就只有物質的福氣嗎？然而此時屬靈的、永遠的、救恩的福氣，眼看著就要失去了。這種悲哀等於是下地獄的悲哀，沒有盼望，沒有神、沒有永遠、沒有救恩。

神的百姓早該思念及此，也就不會去造金牛犢並且去膜拜牠了。惟有當失去神的同在時，才知道祂同在的寶貴。33.4真是美好的回應。神接著在第五節又說了重話：「你們是硬著頸項的百姓，我若一霎時臨到你們中間，必滅絕你們。現在你們要把身上的妝飾摘下來，使我可以知道怎樣待你們。」神要他們切切悔改，什麼叫悔改呢？哥林多後書7.10-11說得好：

7.<sup>10</sup>因為依著神的意思憂愁，就生出沒有後悔的懊悔來。以致得救...。7.<sup>11</sup>你看，你們依著神的意思憂愁，從此就生出何等的殷勤、自訴、自恨、恐懼、想念、熱心、責罰。在這一件事上，你們都表明自己是潔淨的。

7.<sup>10</sup>For godly grief produces a repentance that leads to salvation without regret, whereas worldly grief produces death. 7.<sup>11</sup>For see what earnestness this godly grief has produced in you, but also what eagerness to clear yourselves, what indignation, what fear, what longing, what zeal, what punishment! At every point you

---

<sup>3</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3:1:366.

have proved yourselves innocent in the matter. (ESV)

保羅提及七件事說明什麼是真實的悔改：恨惡罪孽以及向神回轉。「殷勤」是殷勤地對付罪，「自訴」是將自己和罪惡劃清界線，「自恨」是恨惡自己為什麼已往會墮入罪惡的網羅之中，「恐懼」是對罪惡產生了高度戒備之心、害怕再次墮入其中。

光是厲害地對付罪，並不見得就是福音性的悔改(evangelical repentance)，不見得就是「依著神的意思憂愁」。導致救恩的悔改除了對付罪這一方面的操練，還有面對神的這一方面：「想念」是想念光照他、管教他，甚至斥責他、擊打他的神；「熱心」或譯為忌邪更佳，它是向神有一顆忌邪之心，愛神所愛、恨神所恨；「責罰」是準備好接受神或有的管教性的懲罰，叫神的公義得到伸張。從出埃及記33.6的光景看來，他們的悔改是持續性的。

### 切切尋求神面(33.7-11)

這座帳棚或說會幕—有別於日後的會幕，只是名稱一樣罷了—是摩西「素常」支搭在營區的，從前摩西想必不時會進去與神「面對面說話，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33.11)，可是這回不同了，當摩西進去和神說話時，

<sup>33.8</sup>...百姓就都起來，各人站在自己帳棚的門口，望著摩西，直等到他進了會幕。<sup>33.9</sup>摩西進會幕的時候，雲柱降下來，立在會幕的門前，耶和華便與摩西說話。<sup>33.10</sup>眾百姓看見雲柱立在會幕門前，就都起來，各人在自己帳棚的門口下拜。(出33.8-10)

這正是百姓與摩西一同敬拜神，雖然他們不能出到營外的會幕裏去，但是他們的心是改變了，向著神而去了。

從前神就他們身旁，但他們離神甚遠，甚至棄絕祂；現在神刻意和他們遠離，保持一大段距離，他們反而心中緊緊追隨。何西阿書5.15說，

第三十一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三)：求你親自與我們同去！(33.1-17)

我要回到原處，  
等他們自覺有罪，尋求我面，  
他們在急難的時候，  
必切切尋求我。

出埃及記33.1-6都是神在對摩西和百姓說話。7-11節是一段描述，論及神的百姓怎樣在認罪悔改。<sup>4</sup> 這一段不是插撥，<sup>5</sup> 反而是十分重要的一段，顯示神正在要求他們悔改，神正在呼籲他們悔改。神要看的是祂的百姓在犯罪後的態度，看們的心是否真的柔軟下來了，看他們是否還有救藥。神的靈也必在他們的心中運行，好結出悔改的果子。撒迦利亞書12.10-14所描述的，正是這裏的情景。

#### 神要親自同去(33.12-17)

33.12-17才真的進入第三次代禱的內容。在這章裏，摩西直到第12節才有機會向神禱告。這章經文裏有幾個重要的鑰字：一個是「上去」(הלך, 33.1x2, 3, 5, 12, 15)，有六次(qal或hiphil)，其目的地自然就是迦南地—應許之地。<sup>6</sup> 西奈山和曠野只是過境，不是久留之地。問題是怎麼去？在此之前這個問題根本不是問題，因為自從以色列人出埃及的那夜起，

13.21 日間，耶和華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夜間，在火柱中光

---

<sup>4</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71-372.

<sup>5</sup> John **Durham** 在註腳裏說，7-11節整段好像是插入的；否則33.1-17就是戲劇化的、快速演進的敘事了；因此，他在譯文左邊加上一條垂直線。見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439. 然而Douglas K. **Stuart**卻不這麼看，他以為本段是解釋神與以色列人之間的關係。見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694. 加爾文也以為這個會幕乃是神人關係疏離的象徵：會幕的遠離形同於法版的破碎，恩約也要解除了。不只如此，他以為本段顯示神的百姓的悔改與敬拜。**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3:1:369, 371-372.

<sup>6</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天道袖珍本，2007。) 1,017。

照他們，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sup>13.22</sup>日間雲柱，夜間火柱，總不離開百姓的面前。(出13.21-22)

可是就在亞倫指著金牛犢呼喊說，「以色列啊，這是領你出埃及地的神」(32.4)的那一刻，我相信雲柱火柱從他們中間瞬間消失了。摩西下山以後，一定把那座特別的帳棚搬到營外好一段距離，好叫聖潔的神可以忍受的地方，遠遠地與祂的百姓同在。

神在33.2說怎麼「上去」呢，乃是祂差遣「使者」帶領他們，而且言明「我自己不同你們上去」(33.3)。這正是摩西沒有代求完的地方，所以他在33.12接著繼續代求，摩西的話很有技巧，從33.12-13和33.15-16兩小段禱告裏，他根本就不提「使者」一字，他只是問神「誰」要與我同去。

在33.12-17這一小段裏，「在你/我眼前蒙恩」可說是最重要的字串，出現五次之多(33.12, 13x2, 16, 17)!<sup>7</sup>摩西代禱的思維是這樣的：神啊，你不是要我們「上去」應許之地嗎？然而這個上去必須是在「在你眼前蒙恩」，才可能的，否則我們要怎樣去的成呢。這全然是出於神的恩典，我們什麼也不能做，我們所能做的只是犯罪、得罪了你，因此我們不但求你赦免，而且求你惟獨因你的恩典，親自帶領我們「上去」。

這恩典乃是恩約下的恩典(32.13)，是憑著神的應許立的，而且他求神記念這群百姓是恩約下屬神的百姓。他在呼喚神恢復祂的恩約。

神終於說話了：「我必親自和你同去，使你得安息。」(33.14) 原文更有意思「我的臉必和你同去...」。神的臉代表了神的同在。若沒有神的同在，即使進入了應許美地，他們仍然沒有屬靈的安息。安息是跟著神的同在來的。神必須同去，神的同在必須恢復，有了神的同在，恩約就真的恢復了，是實質的恢復：神的百姓與基督有關，在以色列國民以內，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

---

<sup>7</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1,035。

第三十一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三): 求你親自與我們同去! (33.1-17)

當事人，並且活在世上有指望，有神(參弗2.12)。

摩西是個精明的律師，字句推敲得清清楚楚。照理說，他的代求到了第14節，已算圓滿結束了。可是他又說出了第15-16節的禱告，因為神在第14節的回應是針對摩西一人的，你讀讀第14節，神甚至迴避明說祂要和誰同去，只說「我必親自去」。和合本的「和你同」下面有虛線，說明它是加譯上去的，原文並沒有。和誰去呢？我們從第14節的下半句可以推敲為「你」、就是摩西。那麼神的百姓呢？神怎麼在回覆裏沒有明白地提及呢？我們看摩西的禱告的用字遣詞，用心很深，把神牢牢地套住：

33.15 ...你若不親自和我同去，就不要把我們從這裡領上去。

33.16 人在何事上得以知道我和你的百姓在你眼前蒙恩呢？豈不是因你與我們同去、使我和你的百姓與地上的萬民有分別嗎？

注意這四次的代名詞不是只有摩西一人，而是全體百姓。他一方面本著恩約禱告，另一方面則本著神的榮耀禱告—神這麼做更是為著神在萬民中的榮耀，當世上萬民看見神向祂的百姓施恩時，他們就知道選民和萬民之分別了。

第17節才是摩西第三次代求的圓滿結尾，神說了，「你這所求的我也要行。」到此整個金牛犢事件已恢復了，雲柱火柱肯定又回到神的百姓當中，神又用祂的笑臉面對他們了，這是何等歡欣的事。

### 這是屬靈復興

經文走到了33.17，神的百姓的光景與之前不一樣了。當他們在埃及經歷十災時，固然看得興奮極了，但仍是隔了一層。當他們在過逾越節殺羊羔時，有親身罪得赦免的感受嗎？應該有，但可能缺乏感同身受。

然而這一次的金牛犢事件則大不相同了。在犯案前，連自己都不知道他們這麼軟弱，居然會沉淪到拜偶像的地步，當他們醒

覺過來時，一定覺得不可思議。罪惡深重，神的百姓從來沒有像現在那麼地感受到需要神的救恩。現在他們看明自己的罪污了，深覺惟有靠著神的恩典，他們才有指望。

每一次的屬靈復興都是發生在人們覺得教會和社會的光景，最沒有盼望的時刻。當時的情景是，「百姓放肆，亞倫縱容他們，使他們在仇敵中間被譏刺」(32.25)；誰會相信全民的悔改就在不久的將來？沒有人會相信的，百姓自己也不會信的，除了有負擔禱告的人。

復興誠然是出於神主權的恩典，但另一面，復興絕對有為神的百姓代求的禱告器皿。在出埃及記32-34章這裏，神所需要的器皿不是講道的器皿，不是打仗的將軍，不是優秀主日學的老師，都不是，而是禱告的器皿。禱告是一個恩賜嗎？不是，乃是神的兒女的靈命表現，是人人都應該有的表現。

美國是一個蒙福的國家，自殖民地時代起，她就有多次屬靈的復興。一般稱之為第四次大復興的開始，是很特別的，它的特別在那裏呢？它是由禱告點燃的大復興，沒有特定的講員或神學家。這次的大復興甚至可以說是在那時那刻開始的。

1857年對於紐約市裏曼哈頓Fulton & Williams Sts.的Old Dutch North Church來說，已經很古老了，她已經存在了88年了，在衰微中。當時不少移民的教會已經關門了，這間教會也差不多。可是這家教會的同工們不甘心，還要做最後的一試。他們請了一位商人Jeremiah C. Lanphier，專心做探訪事工，看看教會是否能夠存活下去。這位49歲的弟兄除了向主的熱心之外，並沒有什麼經驗，他的年薪不多於1,000元。

Lanphier做得很賣力，結果卻不好，只有幾家到教會來聚會。他也覺得疲倦灰心，惟有靠禱告主支取能力。於是他想到有無可能在午餐時間，有作生意的弟兄願意到教堂來禱告。他就在教堂門外掛了通啟，也發送消息出去。1857年九月23日中午12點禱告會。當天準時只有他一個人，再十分鐘沒人，再十分鐘還是

第三十一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三): 求你親自與我們同去! (33.1-17)

沒人，到了點半時，來了六個人！他們禱告不多時，相約下週三再聚集禱告。誰也沒有想到這個小小的禱告會，就是美國十九世紀中葉大復興的開始，結果有一百萬人悔改歸主！

下一週三來了20人，再下一次來了40人。到了十月14日週三，一件大事發生了。當時最糟糕的財務危機爆發了，跟著來的就是失業潮來襲。在曼哈頓失業的人許多就走向「富爾敦街(Fulton St.)禱告會」，很短的時間，人數就攀升到三千人。同時間，復興的報導出現在別的城市。當時的紐約市只有八十萬人，可是在各教會裏禱告的生意人就高達一萬之多。1858年一月，連報紙都報導各地復興的進程。<sup>8</sup>

撒迦利亞書12.10-13.1刻畫一幅復興的景象：

12.10我必將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扎的；必為我悲哀...又為我愁苦...， 12.11那日，耶路撒冷必有大大的悲哀...12.12境內一家一家地都必悲哀。...13.1那日，必給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開一個泉源，洗除罪惡與污穢。

這是復興的奧祕，求主將禱告的靈賜給我們，就像賜給摩西、撒母耳、耶利米一樣。

2016/6/12, CBCM

## 禱告

慈光導引(Lead, Kindly Light.)

<sup>1</sup> 懇求慈光導引脫離黑蔭 導我前行  
黑夜漫漫我又遠離家庭 導我前行  
我不求主指引遙遠路程  
我只懇求一步一步導引

---

<sup>8</sup> “Revival Born in a Prayer Meeting,” *Knowing & Doing*, 2004 Fall: 1-6. C. S. Lewis Institute.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sup>2</sup> 向來未曾如此虛心求主 導我前行  
我好自專隨意自定程途 直到如今  
從前我愛沉迷繁華夢裏  
驕痴無忌舊事切莫重提

<sup>3</sup> 久蒙引導如今定能繼續 導我前行  
經過洪濤經過荒山空谷 夜盡天明  
夜盡天明晨曦光裏重逢  
多年契闊我心所愛笑容

*Lead, Kindly Light.* John B. Newman, 1833  
LUX BENIGNA 10.4.10.4.10.10. John B. Dykes, 1861  
普天頌讚#353原譯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三十二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四)：

#### 求你顯出你的榮耀！

讀經：出埃及記33.18-23

詩歌：如鷹展翅上騰

#### 鏗而不捨代求

出埃及記33.18是摩西在這一大大段經文裏的第四個代禱。當時發生了以色列民族生死存亡的大危機，就是神的百姓在摩西第五次上山、停留四十晝夜時，在西奈山下居然打造了一個金牛犢，並且把這個偶像當成帶領他們出埃及的耶和華。神的憤怒我們可想而知了。正在神要將這群悖逆的百姓摧毀之際，摩西挺身而出為他們迫切代求。第一次的代求是在出埃及記32.12b：「求你轉意，不發你的烈怒，後悔，不降禍與你的百姓。」這時候，神的心已經離棄祂的百姓而去了，所以摩西的第一個禱告就是要求神向他們轉回。神垂聽了這一個禱告，「於是耶和華後悔，不把所說的禍降與祂的百姓。」(32.14)

神僅僅是暫時勒住了祂的公義的憤怒，沒有將祂的百姓摧毀罷了。所以摩西呼召願意屬耶和華的人站到他這邊以後，他就領率利未家的人自清門戶，將那些放肆不悔改的人在營中就地正法，好止息神的憤怒。緊接著摩西第二次到神面前為神的百姓代求，求什麼呢？「<sup>32.31b</sup>唉！這百姓犯了大罪，為自己做了金像。<sup>32.32</sup>倘或你肯赦免他們的罪...不然，求你從你所寫的冊上塗抹我

的名。」他求神赦免百姓的大罪，甚至是用自我咒詛的方式來表達！神赦免了祂的百姓，但是那些不肯成心悔改的，神也必要追討他們的罪行。

雖說如此，神告訴摩西說，祂會差遣使者帶領他們上去應許之地，但是祂自己不去。這怎麼成呢？於是摩西第三次為百姓代求：「我如今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將你的道指示我，使我可以認識你，好在你眼前蒙恩。求你想到這民是你的民。」(33.13) 這個禱告文譏諷的，說白了就是「求你親與我們同去。」到了33.17，神也爽快地回答說，「你這所求的我也要行。」

### 復興神家禱告 (33.18)

那麼是否一切的災難都已經修復了呢？摩西在33.18禱告了一個十分重要、卻是十分簡單的禱告：「求你顯出你的榮耀給我看。」這是一個怎樣的禱告呢？<sup>1</sup>不是神都已經赦免了、並答應親自與祂的百姓同去應許之地嗎？為什麼摩西還要加上這樣的一個禱告呢？

我們若比較出埃及記24章、神與祂的百姓立約時的光景，與此時神人之間的光景，你就知道為何摩西要這樣地代求了。兩者差異何在？有無神的顯現(theophany)！<sup>2</sup>摩西多願神再度「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中」(民10.36)。這個禱告與先知哈巴谷在守望台上的呼求相似：

耶和華啊，求你在這些年間復興你的作為，  
在這些年間顯明出來。(哈3.2)

摩西所求的神的作為就是求神顯明祂是一位怎樣的神。

---

<sup>1</sup> 加爾文說這是一個「逾越律法、不得當的禱告...大膽地鑽入最深的祕密。」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3:1:377. R. Allen Cole說，「這是一個要看見神的所是的禱告...不可能的。」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sup>2</sup> John Durham, *Exodus*. WBC. (Word, 1987.) 451.

第三十二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四): 求你顯出你的榮耀! (33.18-23)

詩人亞薩也禱告過類似的禱告:

神啊, 求你使我們復興,

使你的臉發光, 我們便要得救! (詩80.3, 7, 19)

換言之, 摩西在此是為神家的復興禱告, 他深知這也正是神的心意。他不以修復災難為滿足, 他要看見神的家復興起來。很奇怪, 在聖經上我們都在什麼時候看見先知們起來為神家的復興禱告呢? 尋常之時? 不, 都是在他們最落敗之時(另見王上18.37, 詩85.4, 箴1.23, 耶31.18, 哀5.21)。你若問摩西為何如此禱告, 其答案是他在按著神的心意, 為神家的復興禱告。他願意看見神用笑臉幫助祂的百姓(詩42.5, 11, 43.5), 看見神用祂的臉光照我們(民6.25)。

### 擊敗仇敵禱告

這是一個逾越神的兒女許可範圍的禱告嗎? 不, 在一個屬靈爭戰熾烈的時刻, 請我們把眼睛放明亮些, 把視野放大些。讓我們想一想, 在金牛犢事件之後, 在利未支派拔刀殺了三千弟兄之後, 在那百萬以上的營區上空的靈界裏, 是一種怎樣的光景呢? 摩西在出埃及記32.25的「放肆」的話, 道盡了撒但權勢的猖獗與褻瀆, 神的名受到了羞辱。就在這個時刻, 是我們起來求神為著祂自己的榮耀奮起的時刻, 是我們求祂將祂的榮耀顯明的時刻。

### 並非本體榮耀

出埃及記33.12-17與18-23的這兩段形成反差。在前者, 我們看見摩西對神說了許多的話, 神只有兩句簡短的回覆(33.14, 17); 而在後者, 我們看見摩西只有一句話, 神說了許多的話。聽到了摩西的禱告, 神有拒絕嗎? 似乎33.20的話—「你不能看見我的面, 因為人見我的面不能存活。」—是在回絕摩西的請求。但是當我們把整段回話聽完時, 我們就明白神並沒有拒絕這個禱告, 而是告訴摩西祂要怎樣向祂的百姓顯出祂的榮耀。

33.23的話很清楚, 我們雖然不能覲面看見神榮耀的全面, 但

是我們可以看見神許可並樂意向我們顯現祂的榮耀的片面。約伯曾經犯規過，整卷約伯記就是要啟示我們一個信息：

- 42.<sup>2</sup>我知道，你萬事都能做；  
你的旨意不能攔阻。
- 42.<sup>3</sup>誰用無知的言語使你的旨意隱藏呢？  
我所說的是我不明白的；  
這些事太奇妙，是我不知道的。
- 42.<sup>4</sup>求你聽我，我要說話；  
我問你，求你指示我。
- 42.<sup>5</sup>我從前風聞有你，  
現在親眼看見你。
- 42.<sup>6</sup>因此我厭惡自己，  
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

以利法(5.9)、瑣法(11.7)和以利戶(34.24, 36.26, 37.5, 23)，甚至約伯自己也承認神的深不可測，可是約伯在苦難中一直要窮究神在他身上最深處旨意的奧秘。但是當神在旋風中向他顯現時，他悔改了。以上伯42.2-6正是他悔改時的禱告。

神是神，我們永遠不可能明白祂的「深不可測」。同樣的，在出埃及記33.19c—「我要恩待誰就恩待誰；要憐憫誰就憐憫誰。」—是神的絕對主權，也是神之所以為神的地方。保羅說，神是「那獨一不死、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裡，是人未曾看見、也是不能看見的」(提前6.15)，我們身為受造之物，永遠別想可以看見那部份榮耀的顯明。

有人以為到了永世來臨時，我們應該可以看見神全面的榮耀了吧。約翰壹書3.2說，

- 3.<sup>2</sup>親愛的弟兄啊，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但我們知道，當將來如何顯明時，<sup>3.3</sup>我們必要像祂，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ὁψόμεθα αὐτὸν καθὼς ἐστίν)。

這節的「祂」不是指基督，而是指父神。這裏所說的真體即祂的

第三十二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四): 求你顯出你的榮耀! (33.18-23)

所是。請問，這句包含了「人不能靠近的光裏」嗎？否也。出埃及記33.20的話不是指人犯罪以後的懲罰，而是指受造的次序。

### 顯明救贖榮耀(33.19)

這樣說來，我們似乎很洩氣了？不，哥林多前書2.9說得好：

神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  
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  
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參賽64.4)

有一個榮耀正是神為祂所愛之人所預備的，這一個榮耀不但是向我們顯明的，也是我們有份的！這個榮耀乃是救贖的榮耀，乃是十字架的榮耀。

### 逾越節的羔羊

這個榮耀摩西也不太陌生了，因為在逾越節的那夜，他深深知道，以色列人之所以能夠出埃及，「乃是憑著...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1.19) 那個夜晚耶和華救贖的榮耀大大地彰顯出來，籠罩在埃及全地。摩西因信看見「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林前5.7) 其實出埃及時所有的十災，都是為彰顯神要救贖祂的百姓而有的榮耀。

### 宣告主名內涵

然而在出埃及記33.19神緊接著說，「我要顯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經過，宣告我的名。我要恩待誰就恩待誰；要憐憫誰就憐憫誰。」恩慈/良善一字(בון)是神的屬性中十分重要的一面，也可以說是在救贖榮耀上代表性的一面。摩西永遠不會忘記當他蒙召時，在西奈山上神向他顯現時，是怎樣宣告祂的名。神與我們立約的名字叫「耶和華」，神現在說，祂要向摩西—神的百姓的代表—再次宣告祂寶貴的名字叫耶和華。那麼，祂是一位怎樣的神呢？33.19的思想之細節展開在34.6-7：

<sup>34.6</sup>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  
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

34.7為千萬人存留慈愛；  
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  
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  
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不輕易發怒」或可譯為「恆久忍耐」，它用了五個辭彙來展開神的「恩慈/良善」。因為神就是愛，祂用救贖之愛解決了罪惡的難題。可是當救贖解決不了的，祂就用審判來解決。

### 磐石乃是基督

這裏提到裂開的磐石，我們禁不住想到那一位在曠野隨從他們的靈磐石，即基督的預表(林前10.4)。祂一次永遠地為我們裂開，好叫我們藏身在祂的裏面，神的榮耀曾經在基督的身上經過，施行無情的審判，我們就在祂的裏面受審判。當父神的手收回時，我們可以從磐石穴裏出來，我們看不見祂無限威榮的面，但我們深深感受祂的恩慈的背。

34.5說當神宣告祂的名時，是摩西和祂一同宣告。出埃及記3.14說，當神宣告祂名時，祂獨自說，「我是自有永遠的神。」如今耶和華邀請摩西——也是每一個得贖之人——與祂一同宣告耶和華之名所包含救贖的榮耀。當34.6-7宣告時，不錯，是神的榮耀再度降臨在西奈山，神何等恩待我們：摩西求的是看見神的榮耀，而神所賜給的是神的救贖榮耀之信息，是所有百姓都可以聽見的。

### 西奈充滿福音

大家能想像34.6-7的宣告是只有摩西能聽得到的聲音呢？還是從山上傳下來恩慈的聲音、人人聽得見的呢？我相信是後者，是山下百萬的神的百姓都聽到的福音。他們肯定也是「都起來，各人站在自己帳棚的門口，望著」神的榮耀，當神的宣告傳揚下來時，「各人在自己帳棚的門口下拜」(參33.8, 10)。他們的心是何等激動，每一個親耳聽見神對他們說，你的罪赦免了！他們都成為新造的人，神垂聽了摩西在33.18的禱告，這也是我們今日當

第三十二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四): 求你顯出你的榮耀! (33.18-23)

發出的禱告:

6.9...我們在天父上的父:

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

6.10願你的國降臨,

願你的旨意行,

在地上如同在天上。

2016/6/26, CBCM

### 禱告

#### 如鷹展翅上騰

神已聽見我的呼求 祂也明白我的渴望  
放下重擔脫去一切纏累 恢復神造我的榮美形像  
永在的神 創造萬物的主 祂的智慧無法測度  
疲乏的祂賜能力 軟弱的祂加力量  
等候耶和華必從新得力  
如鷹展翅上騰 翱翔在神的國度裡  
飛越所有艱難和風暴 單單注視祢榮耀寶座  
如鷹展翅上騰 翱翔在神的國度裡  
領受聖靈恩膏和大能 活出美好自由的風采

詞: 施弘美

曲: 施弘美

生命河靈糧堂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第三十三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五):  
求你與我們同行!

讀經：出埃及記34.1-35

詩歌：我用眼睛引導你(*I Will Guide Thee With Mine Eye*)

神來更新恩約

出埃及記34.9是摩西在這一大大段經文裏的第五個代禱。這一章的經文和33.19起神的發言，是連成一片的。33.18是摩西的第四次的代求，神的回覆似乎說到33.23就已經告一段落了。可是神的話匣子卻像打開了似的，滔滔不絕地從34.1起，共說了23節，中間被摩西的第五個代求插撥了(34.8-9)，而且是神先講的。神真的轉向了祂的兒女，祂要成就救恩的熱心回來了!

|                 | 摩西的代求         | 神的回覆               |
|-----------------|---------------|--------------------|
| 1 <sup>st</sup> | 32.11-13 (三節) | (32.14, 沉默不語, 不降災) |
| 2 <sup>nd</sup> | 32.31-32 (兩節) | 32.33-34 (兩節)      |
| 3 <sup>rd</sup> | 33.12-13      | 32.14              |
|                 | 33.15-16 (四節) | 32.17 (兩節)         |
| 4 <sup>th</sup> | 33.18 (一節)    | 33.19-23 (五節)      |
| 5 <sup>th</sup> |               | 34.1-3, 6-7        |
|                 | 34.8-9 (兩節)   | 34.10-27 (23節)     |

第34章的中心思想是立約，或說更新恩約，因為原來的恩約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被神的百姓之悖道破壞了，法版被摔碎了(32.19)。<sup>1</sup> 原來摩西的代求只是求神赦免，求神與他們同去應許之地而已，好像摩西都沒有想到那麼遠。原來的立約是白底黑字的，那麼現在神赦免了，是不是也應該也是白底黑字的呢？這是神在第34章心中所想的。<sup>2</sup> 神的答覆真是超過摩西所求所想的！

34.1-28呈現出交錯式的結構：<sup>3</sup>

- A. 神吩咐預備法版(34.1)
- B. 神與摩西同站在西奈山上(34.5)
- C. 神說，我要立約(34.10)
- D. 立約的條款(34.11-26)
- C'. 神說，我與你們立約(34.27)
- B'. 神與摩西同在西奈山上(34.28a)
- A'. 神將十誡寫在法版上(34.28b)

在這章經文裏，神也再度顯現出來。不過，我們發現它與立約有關，就如同神先前與以色列人立約時的顯現一樣(19.16-20a)。

### 不一樣的顯現(34.5-7)

我們如果比較神在本章的顯現與前者，我們就要驚呼何等的不同，真是驚人的恩典。先前神是怎樣顯現的？

**19.16**到了第三天早晨，在山上有雷轟、閃電，和密雲，並且

---

<sup>1</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天道袖珍本，2007。) 1044, 1059。Peter Enns, *Exodu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0.) 584. R. Allen 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226.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3:1:384. Douglas K. Stuart, *Exodus. NAC. (B&H, 2006.)* 712.

<sup>2</sup> Enns, *Exodus*. 585. 作者在34.8-9那裏說，「他[摩西]要神把祂的想法，以某種方式用『文件』寫下來。」如果沒有神在34.1的話，摩西還沒有想到這一步呢。

<sup>3</sup> 賴建國，出埃及記。1045。

第三十三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五): 求你與我們同行! (34.1-35)

角聲甚大，營中的百姓盡都發顫。<sup>19.17</sup>摩西率領百姓出營迎接神，都站在山下。<sup>19.18</sup>西奈全山冒煙，因為耶和華在火中降於山上。山的煙氣上騰，如燒窯一般，遍山大大地震動。<sup>19.19</sup>角聲漸漸地高而又高，摩西就說話，神有聲音答應他。<sup>19.20</sup>耶和華降臨在西奈山頂上...

此情此景，受造之物恁誰都會發顫。

### 宣告約下之名

但是在第34章的顯現，仍舊是神的榮耀在這裏經過，人仍然是不能看見神的榮面(33.22-23)，可是不同的是神在這裏不只是顯出祂的榮耀給摩西及山下的百姓看，祂並且「宣告耶和華的名」。換言之，祂這次的顯現的特點是祂宣告、祂啟示祂是一位怎樣的神，這個啟示要等兩千年後的神子耶穌將它完全地表明出來。這個啟示是聖經第一次表明祂是一位怎樣的救贖主，內容就是福音：

<sup>34.6</sup>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  
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信實，  
<sup>34.7</sup>為千萬人存留慈愛；  
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  
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  
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沒有雷轟、沒有閃電、沒有密雲、沒有角聲、沒有火焰、沒有煙氣，取而代之的是神恩典的聲音，說到每一個以色列人的心坎裏。前一種的顯現是驚異性的顯現(19.16-19a, 20.18, phenomenal theophany)，而此處後一種的顯現則是福音性的顯現(evangelical theophany)。山下的百姓一個一個都是待罪之身，他們才拜過金牛犢，那是死罪。雖說經過摩西三番四次的代求，好不容易神算是赦免了，可是每一顆心都感覺不踏實，因為都是間接從摩西－他們的中保－那裏得來的消息，而且是摩西揣摩神的心意得來的消息。他們缺少救恩的確據，他們最好與神有直接的接觸，最好

親耳聽聞神如此說。這正是神極其恩典式的、不一樣的顯現，它也是整個舊約時代福音的大綱。<sup>4</sup>

耶和華本為善(34.6-7b)

這是一個怎樣的畫面？總而言之，神是一位「良善」的神：  
應當稱謝耶和華！

因祂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代上16.34)

神在出埃及記34.6這裏，用了五個詞彙來描述祂的良善：憐憫、恩典、恆久忍耐(不輕易發怒)、慈愛、信實。

在詩篇89.14那裏，我們看到在神的寶座那裏提及了兩對根基：公義和公平、慈愛和信實。有了神的慈愛和信實(真實/誠實)之根基，神對人—尤其是祂的選民—就展現出祂的憐憫、恩典、忍耐。「慈愛」(דַחַד)這個字眼有如新約的「愛」(ἀγάπη)，都代表神的愛乃是一種出乎祂的意志的愛，是約下委身之愛，與情緒無關，是恆常不改變的愛。

在舊約裏，「信實」常與「慈愛」配套在一起，因為神的真實、信實、誠實保證了祂的慈愛不改變，是穩定在天的。

「憐憫」是神給不配之人的好處，譬如對犯罪之人憐憫是一種由尊上對卑下者的恩惠。

「恩典」的範圍比憐憫更為寬廣，包括平行之間給予的好處。這種好處是法外施恩的，是給予者可以不給、沒有必要給的，但是出於祂的恩慈良善的本性，祂卻給予了。因此恩典的觀念和主權是相連的，神是出於祂的主權而施恩的，「我要恩待誰就恩待誰；要憐憫誰就憐憫誰。」(出33.19，參羅9.15)。

在整個出埃及記的過程裏，我們可以看到神也是一樣以祂的

---

<sup>4</sup> 出34.6-7的經文又或多或少出現在以下八處：民14.18，尼9.17，詩86.15，103.8，145.8，珥2.13，拿4.2，鴻1.3等。

第三十三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五): 求你與我們同行! (34.1-35)

「忍耐」對待外邦人、神的百姓的仇敵法老。與其說神用十災打擊法老，不如說神給法老九次機會，讓他悔改。但是他剛硬到底，神才施以最致命的打擊，即消滅埃及人的長子。彼後3.8-9說，

<sup>3.8</sup>親愛的弟兄啊，有一件事你們不可忘記，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sup>3.9</sup>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他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

在罪人悔改的事上，我們格外看到神的忍耐：

<sup>2.24</sup>然而主的僕人不可爭競，只要溫溫和和地待眾人，善於教導，存心忍耐，<sup>2.25</sup>用溫柔勸戒那抵擋的人；或者神給他們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sup>2.26</sup>叫他們這已經被魔鬼任意擄去的，可以醒悟，脫離他的網羅。(提後2.24-26)

而今在西奈山下神與祂的百姓更新恩約，正好就是神的恆久忍耐的明證。

為使聖民成聖(34.7cd)

可是我們千萬別將出埃及記34.7的下半節給邊緣化了。不，它才是核心，因為利未記11.44-45這樣啟示我們：

<sup>11.44</sup>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你們也不可在地上的爬物污穢自己。<sup>11.45</sup>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要作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

現在是聖潔之神降卑來與我們立約，祂愛我們，為的是叫我們成為聖潔；因此才有出埃及記34.7cd的話語，這不是神的下策，乃是上策，藉此神要聖化祂的百姓、祂的教會。

求你同在同行(34.8-9)

神的這種福音性的顯現，嚇壞了摩西，這麼大的恩典，連他

都想像不到的。當他不久前在西奈山上蒙召時，神對祂說，

3.14神對摩西說：「我是自有永有的。...」3.15神又對摩西說：「...耶和華是我的名，直到永遠；這也是我的記念，直到萬代。」(出3.14-15)

這是何等寶貴的啟示與宣告，神的名字叫做耶和華，是神惟獨賜給約下之民的，是自家人用的名字。然而這名字有什麼深邃的涵義，摩西要到金牛犢事件以後，才摸清楚一點！這正是方才神親口對眾百姓直接的宣告與啟示。

摩西的「急忙伏地下拜」(34.8a)，想必也是所有在山下百姓的態度(參33.8, 10)。第5-7節的宣告難道只是神對摩西說的嗎？似乎在山下的百姓也可以聽到神的啟示，這是天大的福音，是百姓當時最需要的安慰。

摩西的禱告似乎是重覆前面的祈求，但是他在這裏發出新的禱告，有特別的意義。什麼意義呢？就是在第34章更新恩約的背景下的涵義：如今神的赦免不但是親口說出來了，而且是白底黑字寫下來的，祂的赦罪之恩是安定在天。

### 宗主附庸盟約(34.12-26)

和出埃及記20-23章一樣，這一段(34.12-26)是神與百姓更新恩約的條款。當然，這裏的15節只是節縮版，畢竟摩西這回是第六度登山(34.2, 28-29)，在山上四十晝夜領受神的聖潔的啟示。神親自將十誡寫在摩西所預備的法版上(34.28b)，但神也同時要摩西把所聆聽的話語寫下來(34.27)，可見兩者不同。

這段也是以古代近東著名的宗主~附庸盟約的形式呈現出來。<sup>5</sup> 34.5-7可以說是宗主恩待附庸的歷史性的序言。

盟約的條例分為絕對的、必然的(categorical, apodictic)誡命，

---

<sup>5</sup> 新國際版研讀聖經。(更新, 1996。)302。

第三十三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五): 求你與我們同行! (34.1-35)

和決疑的(casuistic)條例。<sup>6</sup>前者是基本的(重大的)誡命, 而後者是進深的要求, 或說是前者的「延伸...詮釋...社會關懷的重點。」<sup>7</sup>第34章雖然沒有列出十誡, 但在第28提及; 而第17-26節則屬後者的條例。這裏的立約敘述是簡約的, 因為神並非與他們訂諦新約, 而是恢復舊約, 所以並沒有新意產生。34.17-26是約下的條例, 正好有十條:

|                      |            |
|----------------------|------------|
| 34.17, 第二誡           | //20.4     |
| 34.18, 守除酵節          | //23.15    |
| 34.19-20c, 頭生的...    | //13.13    |
| 34.20d, 不可空手朝見主      | //23.15    |
| 34.21, 第四誡: 守安息日     | //20.9     |
| 34.22-23, 守七七及收藏節... | //20.16-17 |
| 34.24, 神的保守...       | //23.27-30 |
| 34.25, 獻祭之事...       | //23.18    |
| 34.26a, 獻初熟物         | //23.19a   |
| 34.26b, 不可用母奶煮羊羔     | //23.19    |

有的學者說, 前面的十誡是道德性的(20.1-17), 而這裏的「十誡」—其實經文沒有用十誡一詞指34.17-26的十件事—則是儀禮性的; 它們也涵蓋在前約的條例裏(23章)。或許針對金牛犢事件, 神在此特別強調與敬拜有關的儀禮性的條例。

34.10-11是約下的祝福, 神在這裏宣示祂未來所要做的「奇妙的事」, 這些事會叫列邦「畏懼」。那些事呢? 即34.11所說神要殲滅迦南七族之事, 好叫祂的百姓可以承受迦南為產業之地。而34.12-16則是警告之語, 若不謹守, 就會招致咒詛。祝福與咒詛是配套的。

---

<sup>6</sup> R. Allen Cole, *Exodus*. TOTC. (IVP, 1973.) 149.

<sup>7</sup> 中譯: 新國際版研讀聖經(更新, 1996。)302, 146, 148, 336 (社會關懷的重點)。

### 榮上加榮變形(34.29-35)

為什麼在上一次摩西四十晝夜下山時，他沒有面皮發光，而這一回就有呢？因為這兩次神的顯現有一個很大的不同，其不同在於後者神宣告祂的名字，或說藉祂的名字啟示其中福音的涵義。從前的顯現只能暫時地震懾人，而後來的顯現中恩惠的言語，能夠永遠地變化人心。這是第29-35節的意義。

保羅在哥林多後書三章兩方面使用摩西面皮發光的例子。我在這裏面引述第二方面者：

3.16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帕子就幾時除去了。3.17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哪裡，那裡就得以自由。3.18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在鏡子裏看見主的榮光，就改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變成的一主就是那靈。<sup>8</sup>

換言之，在新約時代，像摩西那樣的變形是每一個新約聖徒都有份的！祕訣是在那面鏡子，鏡子指的是神的話語。神的話語是從神的心思裏流露出來的，摩西四十晝夜在山上，不吃不喝，晝夜思想神的話語。神恩惠的話語叫他得到救贖，而神律法中聖潔的話語則叫他治死他心中的罪，並且成為聖潔。面皮發光的意思是摩西整個人在神面前變化了：「就改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變成的。」

發生在摩西身上的事，正是神定意在每一個神的兒女身上終久要成全的事。羅馬書8.28-30說，

8.28我們曉得神使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8.29因為祂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定使他們模成祂兒子的模樣，使祂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8.30預

---

<sup>8</sup> 3.18在鏡子裏看見：或作「從鏡子裡返照」；和合本將此動詞分詞兩個意思同納入，譯為「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被改變成：和合本作「變成」。如同從主變成的一主就是那靈：按原文；和合本作「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第三十三篇 復興神家的禱告(五): 求你與我們同行! (34.1-35)

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

「預定~呼召~稱義~得榮」被稱為救恩的金鍊(golden chain)，這條金鍊是每一位聖徒都有份的，換言之，出埃及記34.29-35所描述的光景在舊約時代大概只發生在極少數的聖徒—像摩西—的身上；但他們乃是新約時代救恩的預表而已。

摩西從來都不知道他簡單的禱告—「求你顯出你的榮耀給我看」(33.18)—有什麼深刻的涵義。當神將祂的榮耀藉著福音的鏡子顯給我們看了以後，我們就會「改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變成的。」亦即原來的禱告會變成一項偉大的屬靈的心願：「願我顯出你的榮耀給你看。」摩西晚年在詩篇曾經向神發過這樣的心願：

90.16 願你的作為向你僕人顯現，  
願你的榮耀向他們子孫顯明；

90.17 願主我們神的榮美歸於我們身上，  
願你堅立我們手所做的工；  
我們手所做的工，願你堅立。

這個禱告也應該是我們大家的禱告。

2016/7/10, CBCM

### 禱告

我用眼睛引導你(*I Will Guide Thee With Mine Eye*)

- <sup>1</sup> 從地去天疲倦客旅 半途停頓思安息  
神曾賜下寶貴應許 我要定睛引導你  
\*我要引導 我要引導 我要定睛引導你  
從地去天疲倦客旅 我要定睛引導你  
<sup>2</sup> 雖然心中常是紛亂 情緒擾人欲昏迷  
但有應許排解萬難 我要定睛引導你  
<sup>3</sup> 雖然試探幾乎得勝 可靠親友也遠離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但這應許發出微聲 我要定睛引導你  
<sup>4</sup> 你的暗中盼望消逝 埋在年日墳墓裏  
讓這應許將你支持 我要定睛引導你  
<sup>5</sup> 生命陰影逐漸加深 要穿榮耀的身體  
神這應許顯為更真 我要定睛引導你

*I Will Guide Thee With Mine Eye.* Philip P. Bliss, 1873  
PRECIOUS PROMISE. 8.7.8.7. Ref. Philip P. Bliss, 1873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三十四篇 用智慧建造聖殿

讀經：出埃及記31.1-11; 35.10-38.20, 39.1-31

詩歌：惟有耶穌(*Jesus Only*)

#### 建神家以智慧

我們來專注「智慧」(חֵכְמָה)一詞，它頻頻出現在建造聖所的經文之中：28.3, 31.3, 6, 35.26, 31.35, 36.1, 2等七次(7/149)。它的同意詞「聰明」(תְּבוּנָה)也出現了三次：31.3, 35.31, 36.1。它的形容詞「智慧的」(חָכָם)出現有八次之多(8/137)：28.3, 31.6, 35.10, 25, 36.1, 2, 4, 8等。這些篇幅讀起來好像箴言，充滿了「智慧」語系的詞彙。

那麼，在這共有18次的出處裏，「智慧」一詞頻頻出現，其意義為何呢？HALOT分析「智慧」一詞有六種意思，出埃及記使用者屬乎第一種的意思，與建造聖所/聖殿的巧思有關，參見列王記上7.14。<sup>1</sup> 不錯，從出埃及記本身來看，建造聖所所需的智慧，就是期望能人巧匠的智能，能按照摩西所獲得的山上的樣式，將各樣的聖所物件設計並製造出來。

---

<sup>1</sup> HALOT: 1. **technical skill, aptitude** 1K 7<sub>14</sub>; — 2. **experience, good sense: wise woman** 2S 20<sub>22</sub>, political 1K 2<sub>6</sub>; — 3. **worldly wisdom of the b<sup>e</sup>nê qedem & of Egypt** 1K 5<sub>10</sub>; — 4. **wisdom of godly Isr.** Ps 90<sub>12</sub>; — 5. **God's wisdom** 1K 3<sub>28</sub>; ḥokmat mal'ak 'elōhîm 2S 14<sub>20</sub>; rū ḥ ḥokmâ Dt 34<sub>9</sub>; — 6. **personified Wisdom** Jb 28<sub>12ff</sub> Pr 8<sub>1-36</sub>.

## 破碎後再肯定

在金牛犢事件之前，此字出現過三次：

又要吩咐一切心中有智慧的，就是我用**智慧**的靈所充滿的，給亞倫做衣服，使他分別為聖，可以給我供祭司的職分。(28.3)

我也以我的靈充滿了他(比撒列)，使他有**智慧**，有聰明，有知識，能做各樣的工...(31.3)

我分派但支派中、亞希撒抹的兒子亞何利亞伯與他同工。凡心裡有**智慧**的，我更使他們有**智慧**，能做我一切所吩咐的...(31.6)

在金牛犢事件後，這些經文再度重覆多次，因為建造聖所是神的永旨，不會改變，透過救贖行動與中保摩西五次的代求，神的心意再次轉回到以色列民的中間。

出埃及記34.4是摩西第六度登上西乃山(參34.29)，在山上四十晝夜，如同上回他第五次登山時的四十晝夜，其所得的啟示是一樣的：神將聖所的樣式，以及祭司聖衣等有關的條例，透過摩西啟示給以色列人。神在西奈山上不僅宣示祂的赦罪之恩約，而且宣示祂不改初衷地將祂建造聖所的永旨，再次地恢復在祂的百姓之中。

第35-39章的山上樣式的啟示和前者之不同，在於這六章不僅有啟示，而且有神百姓的行動，將聖所和祭司的體系實現出來。「智慧」及其同意詞群是建造聖所的鑰字。

## 明白山上樣式

在所有蒙召來建造聖所的人中，比撒列猶如「工頭」(參林前3.10)，「神的靈充滿他」，就使他有「智慧、聰明、知識」，能做各樣的工程(出35.31)。智慧在此第一的意義乃是他要明白山上的樣式，明白神設計聖所以及其中各樣聖器的涵意。神的靈充滿他，那麼他應該能夠從樣式和物件中，揣摩出啟示中之基督的豐

采，雖然在當時是用預表和象徵來表達的。

就這個層面來說，「智慧」的意思在HALOT所歸納的六種意義裏，就屬第六種了，即神的智慧(王上3.28，撒下14.20，申34.9)。大衛在極晚年、交待建殿事宜給所羅門時，將聖殿及其各個部門的樣式，「指示」所羅門。這一切的樣式乃是「耶和華用手劃出來，使我明白的。」他又說它們是「被靈感動所得的樣式」(代上28.19, 12)。

這種的智慧乃是神啟示摩西、比撒列、亞荷利亞伯、大衛、所羅門等人，使他們獲得的智慧。這個智慧是「被靈感動」而得的，<sup>2</sup>正如以弗所書1.17所說的：

1.17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祂(父神)，<sup>1.18</sup>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sup>1.19</sup>並知道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sup>1.20</sup>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祂(子神)從死裡復活，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sup>1.21</sup>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sup>1.22</sup>又將萬有服在祂(子神)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sup>1.23</sup>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我們怎樣更多地認識基督、彰顯祂的豐滿呢？乃是透過教會。我們如何透過教會認識並彰顯基督呢？乃是透過神在教會身上所賜盼望的恩召、豐盛的基業、浩大的能力，而真知道神是一位怎樣的神。

蒙神開啟的比撒列，從山上的樣式中看見基督的豐滿，是透過聖所和會幕彰顯出來的。沒有啟示的人只看見樣式，有啟示的

---

<sup>2</sup> 「被靈感動」(חִיָּהוּ)直譯是「在靈裏」。和合本譯法隨從KJV, NIV, 「靈」就理解為神的靈。參出31.3。其他的英譯則理解為人的「心思」而已。

人看見基督。<sup>3</sup>

### 藝術表達基督

第32-33節說，「<sup>35.32</sup>能想出巧工，用金、銀、銅製造各物，<sup>35.33</sup>又能刻寶石，可以鑲嵌，能雕刻木頭，能做各樣的巧工」，說出了智慧的第二個意義在於，比撒列能夠根據山上的樣式，進一步做出各樣的設計，讓樣式可以落實為實物。譬如說基路伯就是一種精緻的藝術品，我們光讀文字敘述就可以想像它的榮美，但是要怎樣把這個至聖所內極其神聖的物件，落實為一聖器，而且要符合它啟示中的樣式，就是極大的智慧了。

第二誡和比撒列等人所從事的聖殿藝術，有什麼不同呢？第二誡是這麼說的：

<sup>20.4</sup>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做甚麼形像彷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sup>20.5</sup>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出20.4-5)

神是獨一的真神，只有祂配得敬拜，這是第一誡。可是人犯罪以後，罪的因素使人不把神當神來榮耀祂，而用受造之物來取代神，就會跪拜那些偶像。這是神十分忌恨的，這樣的罪稱之為可憎的罪！第二誡所針砭的敬拜對象是自己(譬如尼布甲尼撒王，但3.2)、造物(譬如以色列人觀看天象被勾引去拜它，申4.19)

但是有屬神智慧的比撒列等人，藝術是他們的語言，用來訴說神的奇妙。他們的心惟獨在主身上。

### 建材象徵靈命

比撒列不只要忠心又靈巧地做出這些聖器，而且所用的材料也是極有講究的。聖所的建造是金、銀、寶石的工程，絕非草、

---

<sup>3</sup> 各聖器的預表，詳見第25篇：基督測不透的豐富(約櫃、桌、金燈台、金香壇)，和第26篇：基督與教會—極大的奧秘(幕幔、幕板)。

木、禾秸者，這點很重要(參林前3.12)，因為聖所要經得起火的試驗。「時窮節乃見，一一垂丹青。」聖所裏各樣聖器所用的材料，都有屬靈象徵意義的講究—這是智慧的第三個意義。

譬如說聖所和至聖所的幕板、共有100個卯座，它們是用什麼材料做的？用銀(36.24, 26, 30)。每個卯座用多少份量的銀呢？一個他連得。銀象徵基督的救贖，豎立的100塊的幕板連在一起，象徵著教會。教會能夠站立起來，是因為她牢牢地站在基督的救贖上。很有趣吧？支撐每一塊幕板的救贖，都是一樣的多，一他連得，神一點也不偏袒人。一他連得等於3,000舍客勒，約合34公斤重，很有份量的。這樣，我們該信服神發動救贖，乃是根據祂的「豐富的憐憫」(弗2.4)。我們別忘了，不久前，當主親自從西奈山頂向祂的百姓宣示祂立約的愛，是多麼豐盛啊(出34.6-7)？神用了「憐憫、恩典、恆久忍耐(חַסְדִּים אֱמִנִים)、慈愛、信實」等五個疊詞，來刻畫「基督的愛是何等地闊長高深...過於人所能測度的」(弗3.18-19)。

### 活石成為靈宮

歌羅西書2.3說，「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祂裏面藏著。」耶穌是智慧之子(太11.19b)，祂建造教會，也像箴言9.1所說的：「智慧建造房屋，鑿成七根柱子。」這句話的新約版本應該是以弗所書2.20-22：

2.20並且(你們)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sup>2.21</sup>全房靠祂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

2.22你們也靠祂同被建造，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使徒和先知不是另立根基，他們所獲得的啟示，乃是基督所賜者。換言之，基督是房角石，也是根基。我們都是活石，與主聯絡得合式，被主建造在祂的身體內(參彼前2.9)。

五句節後，新約教會建立起來了；神在其中興起建造教會的領袖們，是「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徒6.3)。他們以神的智慧服事教會，「用智慧和聖靈說話，眾人敵擋不住。」(徒6.10)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司提反服事教會，他的眼目則定睛在基督身上(徒7.55-56)。

求主給我們有比撒列與亞荷利亞伯的智慧，用來建造教會，同時把我們建造在主的身體裏面。

2021/6/5, 台北市

### 禱告

惟有耶穌(*Jesus Only*. H427)

- <sup>1</sup> 惟有耶穌是我題目 我的信息是耶穌  
惟有耶穌是我歌賦 我所仰望是耶穌
- \* 惟有耶穌 永是耶穌 我們歌頌這耶穌  
祂是救主 生命 大夫 祂是君王 建國度
- <sup>2</sup> 惟有耶穌是我救主 擔當我的所有罪  
一次成功 永遠救贖 使我得以蒙恩惠
- <sup>3</sup> 惟有耶穌是我生命 救我脫離罪與己  
惟有耶穌用祂聖靈 充滿我心 作我力
- <sup>4</sup> 惟有耶穌是我大夫 擔當我的病與疾  
復活生命 升天豐富 祂都分賜祂肢體
- <sup>5</sup> 惟有耶穌是我能力 是祂賜下五旬節  
哦主求你使我得以 充滿聖靈 常勝捷
- <sup>6</sup> 我們現在等候耶穌 要聽祂來的招呼  
始終惟有耶穌可慕 惟有耶穌萬有主

*Jesus Only*. A. B. Simpson, 1890

JESUS ONLY 8.7.8.7. Ref. James H. Burke, 1890

第三十四篇 用智慧建造聖殿(31.1-11; 35.10-38.20)

附錄：第五/六度山上指示 對照經節

|                        |  |                                      |
|------------------------|--|--------------------------------------|
| 奉獻材料與確認工人<br>35.1-36.7 | 31.12-18=35.1-3<br>25.1-7=35.4-9<br>31.6-10=35.10-19<br>31.1-6=35.30-36.1                                | 守安息日條例<br>呼籲獻材料<br>呼召以智慧服事<br>確認兩位工頭 |
| 建造會幕 36.8-38           | 26.1-37=36.8-38  | 建造會幕                                 |
| 製約櫃等聖器<br>37.1-29      | 25.10-22=37.1-9<br>25.23-30=37.10-16<br>25.31-40=37.17-24<br>30.1-10=37.25-28<br>30.22-25, 34-36 = 37.29 | 約櫃<br>桌子<br>金燈台<br>金香壇<br>聖膏油 聖香     |
| 製作銅祭壇等 38.1-20         | 27.1-8=38.1-7<br>30.17-21=38.8<br>27.9-19=38.9-20  | 銅祭壇<br>洗濯盆<br>幕院                     |
| 會幕所用金屬總計 38.21-31      |  |                                      |
| 聖衣 39.1-31             | 28.1-43=39.1-31  |                                      |
| 工程完工結論 39.32-43        | 31.7-11, 35.11-19=39.32-43   |                                      |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三十五篇 不可或缺的奉獻

經文：出埃及記38.25-28, 30.11-16

詩歌：主愛有多少(天韻歌聲1-9)

#### 前言

建造會幕在以色列人的歷史上，是一件大事。當摩西第二次從西奈山取得神所賜的法版下山以後，就招聚以色列眾百姓，呼召他們樂意奉獻給耶和華，好為祂建造敬拜用的會幕(出35.5-9)。百姓們熱烈地響應神的呼召，到一個地步，摩西必須說，「不必再為聖所拿什麼禮物來！」因為已經夠了(36.6-7)。當會幕建造完畢，摩西給了一份金屬使用總數報告。在其中我們看見會幕的金屬使用得最多的，乃是銀；而且銀的來源是另一種的奉獻，我們稱之為贖罪銀，與上述的樂意奉獻不一樣。其實，這個贖罪銀在前面30.11-16有更詳細的交待。所以，我們在這裏看見，為建造會幕有兩種不同的奉獻：一種是樂意奉獻，另一種是贖罪銀，觀念與做法皆不相同。

#### 銀的來源獨特

出埃及記38.21-31敘述了三種金屬：金、銀、銅。如果我們走進外院的話，首先看見的是銅，38.29-31，銅象徵著基督為我們受了審判，使我們可以來到神面前。接著，進了會幕以後，再看見的是環繞著聖所的木板與柱子之下的100個銀卯座；銀象徵基督為我們所成全的救贖。藉著這救贖，我們得以被神接納，並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建立在神的家中！再走入聖所，那才是金碧輝煌；金象徵我們與神的性情有份。<sup>1</sup>

銀共有100他連得1,775舍客勒，(相比之下，金子只有29他連得730舍客勒，銅則有70他連得2,400舍客勒，)是會幕裏份量用得最多的金屬。不過，我們看見銀主要的特點在於它的來源：金、銅與其他的材料都是樂意奉獻來的，惟獨銀的來源與眾不同，乃完全是出於贖罪銀。

### 人人平等有份

38.25-26告訴我們，每一位20歲以上被數點的以色列男士都要交半舍客勒的贖罪銀給聖所。以色列十二支派共有多少的男士呢？603,550位。這樣，聖所就可以收到301,775舍客勒的銀子，亦即100他連得1,775舍客勒。(1他連得=3000舍客勒。)為什麼神要訓令摩西，銀惟獨出於贖罪銀，而非出於樂意的奉獻呢？而且出埃及記30.15還講得很清楚：富足的不可多出，貧窮的也不可少出。這是十分特殊的奉獻，在建堂奉獻上，有一個最重要的原則：人人平等有份。38.26所講的別加就是一半的意思，半舍客勒有多少重量呢？相當於0.5盎司，或5.5克，頗輕的，但是「禮輕情意重」！

為什麼贖罪銀的數字是固定的？因為天下沒有一樣東西比贖罪銀更公平了。銀代表基督的救贖，神給每一個蒙贖者的救贖都是一樣多的，祂對每一個靈魂救贖的愛是絕對一樣的，沒有一個多一點，也沒有一個少一點。所以，贖罪銀的數量也是平等的。因此，神要以色列中每一個蒙贖者都出一樣多的贖罪銀。神又把贖罪銀用在聖所的卯座上，這叫我們看見，聖所之所以建立起來，是因為這麼多的神的百姓，他們都愛神，獻上他們的贖罪銀。這一群百姓有一個共同的經歷，就是他們中間每一個人都是基督用祂的寶血所贖買回來的。每一個人都在聖靈的光照下，看

---

<sup>1</sup> John I. Durham, *Exodus*.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Word, 1987.) 491.

見了自己的罪，並且看見了惟有藉著基督的寶血，才能洗清他們的罪。這一份贖罪銀所代表的，就是他們肯定他們是基督所救贖回來的。主要每一個人個別地作這一個肯定，誰也不能代替別人作這一個肯定；每一個人要單獨地在神面前作這一個肯定：我到底是不是基督用祂的寶血所贖買回來的？如果是，很簡單，我就獻上我的贖罪銀。如果不是，也很簡單，我就用不著獻了。

### 銀卯座最重要

30.11-16只告訴我們贖罪銀怎麼收集，38.27-28則告訴我們所收集的贖罪銀怎麼使用。我們從怎麼使用就更明白神為什麼立下了「人人平等有份」的原則。所收到的銀子共100他連得1,775舍客勒。一個人只出一小部份，集少為多，當每個人都盡責的時候，就收到非常可觀的銀子。一個他連得是75磅。會幕是用幕板支搭起來的，南、北、西共有48塊幕板，每塊幕板有兩個卯座，出埃及記26.15-25。東面朝太陽是聖所的門則有四根柱子，每柱子有一個銀卯座，26.32。所以共有一百個銀卯座，而每一個銀卯座重一個他連得，即75磅。每一塊幕板下有150磅的銀子，作它的卯座。整個會幕就這樣的四平八穩地建立在這一百他連得，或7,500磅的銀卯座之上！<sup>2</sup>

會幕的建造有兩個目的，第一是為著敬拜神，第二是為著神的百姓可以在此獻各種的祭物。凡是神的百姓都可以到會幕來，當他們走進會幕、看見聖所之時，最吸住他們眼目的，就是那環繞聖所的100個卯座。每一個的兒女看見了心中都高興，因為有他的半舍客勒贖罪銀在其中。你可能沒有奉獻金、銅、寶石或其他各樣的建殿材料，但是有一樣不可少的就是贖罪銀—這代表你在神面前肯定你是一位蒙贖者，你乃是救贖主的寶血將你贖回來

---

<sup>2</sup> 當然，1,775舍客勒的銀子又作成了鉤、環與包裹柱頂，這些都有助於堅固幕板。此外，三面各面的五條金門—象徵神的愛—也是不可少的，出36.31-34。

的人。這也是我們今日建造新堂的根本，是否每一位弟兄姊妹都肯定你是基督用寶血所贖買回來的，是否你把你那一份並不多、卻是十分重要的贖罪銀奉獻上。

這樣講好了，如果今天要建堂了，神的家中各樣建材的奉獻都到位了，有足夠的金、銅、寶石、各色的線、木板、皮類等，但是贖罪銀不夠，請問這個教堂、這個會幕建造的起來嗎？不可能。為什麼？萬物俱備，只欠銀卯座，而這又是最重要的。每一塊幕板需要150磅的銀卯座，才能站立起來。48塊幕板每一塊都是這樣地站立起來的，站在基督的救贖裏，我們中間每一個人半舍勒贖罪銀的奉獻，等於毫不含混的宣告：「我是蒙贖者，我就是那獻贖罪銀者！」教會能不能在天地之間屹立，神的家是否能在屬靈的仇敵面前站住，最重要的就是每一個弟兄姊妹敢不敢大膽地宣告：「我是蒙贖者，看哪，這就是我的贖罪銀！」

當神曉諭摩西要在每一個神的百姓身上收取贖罪銀時，他們雖然都順服神將贖罪銀獻上了，但是他們心中都在問收我這一小份贖罪銀有什麼用呢？等到會幕建好了，神的榮耀充滿了聖所，雲柱、火柱與他們同在，神的百姓到會幕裏面獻祭時，他們不是祭司，不能進到金碧輝煌的聖所裏面瞻仰神的榮美，但是他們在聖所外面看清楚了那一百個圍繞著聖所、幕板下的卯座，他們的心中就滿了歡喜讚美，神實在是恩待我們啊！我們的棉薄之力居然在神的手中成為建造會幕的卯座。神何等恩待我們中間的每一位，我們不過是一個蒙恩的罪人，可是神卻把我們建造在祂的家中，屹立在宇宙之中為祂作美好的見證。

所以，我們中間每一位弟兄姊妹都要看明一件事：我的這一份贖罪銀十分地緊要。不錯，建堂是要靠樂意奉獻，正如出埃及記35.5所說，凡是心中樂意的，都可以拿來奉獻給耶和華。可是更重的是贖罪銀的奉獻。會幕是否建得美侖美奐，那是要靠樂意奉獻的建材或金錢是否夠多；但是會幕是否能夠站立得住，那是要靠每一個神的兒女是否盡職奉獻他的贖罪銀。贖罪銀不夠，卯座就不夠堅強。卯座不夠堅強，幕板就站立不住。教會之所以為

教會，就在於她是基督所贖買回來的，這是教會的卯座、教會的根基，這是我們每一個人的信仰告白。

### 耶穌親眼查看

或許有的兄妹會想，我的這一份只是少少的半個舍客勒，起不了什麼作用，算了，讓別的有錢的弟兄姊妹去奉獻好了。這樣的話，會幕就建造不起來，因為製造卯座的贖罪銀不夠。這正是主耶穌為什麼要坐在聖殿銀庫旁的原因。可12.41-44 (路21.1-4)記載這一件事。這裏所講的奉獻正是我們所說的贖罪銀。<sup>3</sup> 在主耶穌的心目中，多少財主所投入的奉獻，都比不上那一位可紀念之寡婦所投入的兩個小錢啊！因為她的奉獻把她對主救贖她的愛表達出來了，摸到了主的心，這是贖罪銀，這是教會的根基。今天主也親自坐在教會的奉獻箱之旁，主要看什麼呢？主只看一點：祂的每一個百姓是否把該獻上的贖罪銀獻上了？主要一個一個地看。主在十字架上是一個一個救贖，主今日也是一個一個地看。當祂的兒女將贖罪銀獻上時，也就是肯定他是蒙主救贖的人之時，祂的心是何等喜悅，祂從天上記念他、祝福他。

贖罪銀的奉獻十分緊要，絕不可缺。出埃及記30.16說，這是「在耶和華面前為以色列人作記念、贖生命」的。主救贖了我們，我們用贖罪銀的奉獻來肯定我們所蒙的救贖。當主看見了我們的奉獻時，主就記念我們，在天上記念我們，在永遠裏記念我們。如果我們不奉獻的話，會怎麼樣呢？沒有足夠的贖罪銀，就缺少了卯座，幕板也就站立不起來。這還不打緊，出埃及記30.12說，在我們這些蒙贖的人身上，會有「災殃」。不但是會幕建造不起來，神得不到教會對祂的敬拜，而且連祂所贖回的兒女也居然不願意肯定神給他的救贖，神的心十分不喜悅。為此，神要降

---

<sup>3</sup> 王下12.9-16提到了耶何耶大所做的「櫃子」，用來收集銀子的。太17.24-27的丁稅也就是這種殿稅，是猶太人向自己人收的，為要維修聖殿的。這次主要彼得去釣魚，從魚口裏得到一塊錢，以付他們師生兩人的丁稅。太22.15-22所說的稅金是羅馬政府透過國稅局徵收的所得稅，與丁稅不同。

下災殃管教那個不願意肯定救贖的人！

### 救贖愛何等深

贖罪銀本身到底有多少呢？主的救贖到底有多少呢？主是怎樣救贖我們的？乃是為我們的罪，向公義審判人的父神，付上了贖價。哥林多前書6.20說，我們是神用「重價買來的」！多重呢？就是用主耶穌自己的生命買來的。「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2.20) 這血中有主耶穌自己的生命，參見利未記17.11。彼得稱這血叫「寶血」(彼前1.19)。<sup>4</sup> 這血有多寶貴呢？有一位有罪、卻蒙主救贖的姊妹曾經用香膏為主作見證，這事記載在路7.36-50裏。那是一玉瓶的香膏，應值得30兩銀子。但是她自己感恩的淚水先溼了主的腳，又用頭髮擦乾，親主的腳，最後毫不猶豫地將香膏抹在主的腳上。這是她對贖罪銀的表達。主給每一個蒙恩的人的救贖是一樣的多，但是每一個人對浩大的救贖的感受有異，可12章的那位寡婦深深地感受到主這樣地愛她，她就將她養生的錢都奉獻了。路七章的這位悔改的姊妹倒上了香膏，主的心何等地快樂呢！這是她們的贖罪銀，這些是聖所的卯座，是教會之所以得以屹立的原因。

### 人人是銀卯座

最近的氣候多十分地好，工程的進度很快，有許多值得感謝主的見證。但是我們所已經籌到的款項，距離完工還少了約26萬元。我在上面講過，建堂最緊要的奉獻是每一個弟兄姊妹的贖罪

---

<sup>4</sup> 新約有一處經文是非常令人難解的，徒20.28：「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就是祂用自己血所買來的。」從上下文來看，應該是神的血！神怎麼會有血呢？有學者認為它是指人子耶穌的血。不過我們必須認定救贖有其奧祕，不是我們所能完全參透的。正如聖安瑟倫所力辯的，耶穌救贖的血有其神性無限的能力；因此，神可以藉著祂的兒子的血、從午正到申初，就將罪人贖買回來。每一個罪都是得罪了神(詩51.3-4)，若血中沒有神性的大能，它怎能平息被我們得罪的無限之神呢？

銀，這是教會得以站立的銀卯座，這是教會的根基。我實在不知道是否教會裏還有人尚未盡上他的本份？這是神恩待我們的好機會，向神表達我們對神救贖我們的肯定，出埃及記30.16說，神記念；可12.41說，主看見。

其次，這半舍客勒的贖罪銀在你身上值多少？你自己在主面前酌量吧。如果你所做的奉獻還不足以表達你對主救贖大愛的感受，當然，這也是你最後的機會。一位財主向拉比請教人生的智慧。拉比說，窗戶與鏡子的差別在於背後有水銀。同樣，人的眼中若只有銀子，只看見自己；若無，則可看見別人。<sup>5</sup>

弟兄姊妹，當新堂落成時，你會看見圍繞著新堂聖所的「銀卯座」何其美，那是我們共同對主救贖我們的肯定，那是我們共同向宇宙宣告，「祂是愛我，為我捨己。」這一個「銀卯座」，7,500磅！是我們對神、對主的救贖共同的肯定與宣告。

2004/7/11, MCCC

### 禱告

#### 主愛有多少(天韻歌聲1-9)

主愛有多少 主恩有多深  
祂甘願捨命 為救人靈魂  
主愛有多少 主恩有多深  
每當我思想 我心感恩  
天地有多麼高 兩極有多麼遠  
救主的慈愛 也有多大  
永恆有多麼長 無限有多麼廣  
救主的恩典 也有多深

詞：葉薇心  
曲：徐世賢

---

<sup>5</sup> Swindol's *Illustration Books*—Money.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三十六篇 這是神的傑作!

讀經：出埃及記31.12-18; 35.1-3, 39.32-43

詩歌：哦主撒冷是你所建設(H543)

#### 歡慶幕工告竣(39.32a)

出埃及記從第25章到31章，用了七章的篇幅來啟示山上的樣式，神同時呼召祂的百姓同來建造神同在的會幕。然而神的仇敵豈可放過這麼重要的建造，而不攻擊他們呢？果然，在第32-34章發生了金牛犢事件，這是神的百姓幾乎是整體地沉淪了，犯了第二誡。嚴格來說，第二誡對於神的兒女言，還不是簡單的拜偶像，而是用拜偶像的方式來拜耶和華。在十誡裏，第二誡是附帶著賜福與咒詛的。

摩西一共為著神的百姓代禱了五次，十分透澈，不但將神的百姓挽回，也把神愛祂百姓的心挽回了，這些事記載在第32-34章。

接著神再次不厭其詳地將山上的樣式，在第35-39章裏啟示給祂的百姓，有五章之長的篇幅，與先前25-31章的啟示大致是類似的。神要建造聖所的心意沒有改變，因為神深願與祂的百姓同住同行。

到了39.32-43記敘所有的會幕的工作告竣了，這是何等值得歡慶的事，因為按著山上的樣式製作出來的物件，都齊備了，到了正月初一，摩西就要奉神的命令將會幕支搭起來，神的榮耀要

從天而降，充滿在帳幕之中！

### 安息之中工作

在出埃及記這段論及製作山上樣式的會幕之經文，在末了或起頭都提到守安息日(31.12-18, 35.1-3)，這和創世記有異曲同工之妙。創造世界到了第六天時，神既然完成了創造之工，就進入安息；祂也要我們都與祂一樣進入安息，也就是敬拜祂。同樣的，在神完成了教會之新造時，祂也一樣地與我們進入安息。

為什麼神要進入安息呢？因為祂的工作做成了。神的工作是什麼呢？就是我們，我們這群擁有神的形像之人。以弗所書2.10說，「我們原是祂的**工作**(ποίημα)。」這個字「工作」在原文裏只出現兩次，另一次是用在羅馬書1.20，都是講神的工作。不論是用在新造還是用在創造，都指神的工作，都是神完美的**工作**，有人將它譯為「傑作」，是很好的譯法，表達神自己滿意的工作。

希伯來書第四章的主題思想是「安息」，作者頻頻在問，神的兒女進入安息沒有？它首先提到創世記2.1-3的安息，結果人類進入安息了沒有？沒有。因此神又設了另一個安息，就是進入迦南美地的安息。那麼約書亞率領神的百姓進入那安息沒有？仍是沒有。所以使徒說，「這樣看來，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為神的子民存留。」(來4.9) 接著聖靈就啟示我們這一個真安息乃是在基督裏的安息！

新約的安息是末世性的安息，什麼叫做末世性的安息呢？顧名思義，末世性的安息當然是當主再來、我們都進入永世時，所享受的永遠的安息。可是新約同時又揭露另一個真理：「業已實現、尚未臻於完滿。」(“already, not yet.”) 換言之，神今日已在教會中安息了，祂是在安息中工作，在工作中安息。我們也是：是在安息中工作，在工作中安息。安息就是敬拜，因此我們是在敬拜中工作，在工作中敬拜。

我考大學，第一回是考進台灣成功大學建築系，讀了將近一

個學期。做建築師一定要有藝術家的素養，每學期都有藝術課程，大一上學的是木炭畫，由郭柏川老師授課。我們學生們都很怕他，因為他上課第一句就問，「你們的木炭畫功課畫好了沒有？」「畫完了」這是我們的標準答案。郭老師就再問說，「我不是問你們畫完了沒有，而是問你們畫好了沒有？你們畫完了我知道，但是你們畫好了沒有？你們自己看看滿意了沒有？」

### 聖城瞬間出現！

在出埃及記39.33-41提及了前面神啟示祂的百姓要製作的物件，如今他們都一一地完成了，帶到摩西那裏驗收。聖經上說，神的百姓是做完了呢，還是做好了呢？是做好了。怎樣做好了呢？經文這樣說，

39.32帳幕，就是會幕，一切的工就這樣做完了。凡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以色列人都照樣做了。...

39.42這一切工作都是以色列人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做的。

39.43a耶和華怎樣吩咐的，他們就怎樣做了。

他們真是照著山上的樣式，將啟示中的物件製作出來了。神的話語、神的啟示是惟一的準繩，他們是順服神的啟示，將會幕的物件一一做好了。

接著我們在下一章經文看見，整個會幕一天之內就搭建妥當(40.1-33)，那是他們出埃及後次年的正月初一的事。製作會幕的各個物件要花將近一年的時間，而搭建整全的會幕不到一天！啟示錄21.2說，

21.1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21.2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預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

聖經在這裏十分講究時式。「預備好了...妝飾整齊」用的都是完成式、被動、動詞分詞，其主動詞是「降」字，現在式。新耶路撒冷是說出現就出現了，這是神的永遠的心意，也是聖徒歷世歷

代的盼望，終於實現了。她的出現就像會幕在出埃及記第四十章，一下子就搭建起來了，幾乎可以說是瞬間動作！

可是相形之下，她的預備、裝飾卻是在此之前，用了長久時間完成了的。新耶路撒冷城的出現實在太叫人興奮了，但我們可曾注意一件更重要的事實，即她的預備與裝飾，可是歷世歷代點點滴滴累積起來的。

我們讀中文可能讀不太出來。「預備、裝飾」都是我們的責任，我們該做的事，可是原文是被動語態，意即「神」在預備、裝飾我們。同樣的，神的百姓在西奈山下花了一年的功夫，照著神的吩咐將各樣的物件製作出來，與其說是神的百姓在做，不如說是他們在神的吩咐下、帶領下去做。是神在預備、裝飾他們！

### 樣樣恩賜寶貴

出埃及記不過是預表，論及今日神在教會的工作：神在預備、裝飾我們。出埃及記39章提及「桌子」，我們教會裏有許多能教主日學的弟兄，真的是很多。不但在成年主日學裏侃侃而談，在各個小組聚會裏也是講得頭頭是道。

教會需要「馨香的香料」嗎？當然。這些人很有負擔禱告的，默默地為著有需要的人代禱。

有人是「柱子」，加拉太書2.9怎樣介紹耶路撒冷教會的雅各、彼得、約翰三人？聖經說他們是教會的柱石。我們教會邁入第四十年，在過去的歲月裏，有太多的故事編織其中。每一個教會成長的點點滴滴都會在主那裏留下該教會的年輪裏。作柱石的弟兄姊妹，會為著教會的需要，即使在最艱難的時刻，他都會頂上去。

聖經在提及會幕這麼多的物件時，它先提及的居然都是關鍵性的小物件，如：鉤子、門、卯座，它也不忘掉祭壇裏的銅網、繩子、橈子等。

教會裏有些弟兄姊妹不見得很有口才，教不了主日學，但是

他超有愛心，肯捨己去愛人。這種人是教會的「門」，他把眾聖徒都連結在一起。有一年我的太太帶過一對夫婦歸主。這對夫婦心中有苦楚，因為喪子之痛，白髮送黑髮，再加上別的難過的事就雪上加霜了。有一天我太太把這位先生接到家中來吃飯，特別為他做了一桌他的家鄉上海菜。如果是你，你吃得下嗎？那位先生看了就哭了，輕輕地嗚咽了一陣子，擦乾了眼淚才吃飯。我相信當時他們就信主了。愛不是用口說的，而是用行為表達的。有愛，教會裏的眾人就彼此門住了。有一位姊妹每回碰到愛筵，端來的都是一大鍋的紅燒牛肉，沒有人要她做這麼好、這麼多，但是她就是肯為主擺上。羅馬書12.8說，「憐憫人的，就當甘心。」一位弟兄告訴我一件十分感人的事。小時，他的家裏窮，可是教會師母真有愛心，義務幫他補習英文，而且沖奶粉給他喝，把他當作親生兒子看待。沖奶粉？那時台灣多窮啊！沒有牛奶喝的。沖奶粉就是補品了。這位弟兄也很愛主，又有講道的恩賜，當年他教會的師母真沒白疼他。

「橛子」也是十分重要的關鍵零件，沒有它，教會無法增長，帳幕無從擴張。橛子就是會分享福音給人的，他一直不斷地把福音向外拉，能拉多遠就拉多遠，能拉到多少人身上，就拉到多少人身上。每一回洗禮的見證會上，你都能聽到許多「橛子」的故事。一個人會歸主，是因為有人向他傳福音。傳11.6說，

早晨要撒你的種，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因為你不知道哪一樣發旺；或是早撒的，或是晚撒的，或是兩樣都好。

俗話說，「前人種樹，後人乘涼。」今天在我們教會歸主的人，很多時候都因為有前人在他們心中撒下福音的種子，只是我們跑最後一棒，把他接生下來了。在傳福音的事上功不唐捐，我們儘管撒種，早晚不歇手，惟有神知道那粒種子日後要發旺。CBCM這些年成長的慢，或許是因為我們的停車場不夠用，正如有些人說的。有次一位指揮交通的同工對長執們說，有的車子開進教堂來，車位沒有了，同工認得出這人是新面孔。長執們就急得問，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當他聽見沒有車位以後，會去Georgia停車嗎？他會怎樣？」同工說，「不，他就開走了。」－這可能是原因之一。但是另外一個更可能的原因乃是，我們做櫃子的人不夠多，所以教會的福音帳幕拉得不夠遠。

### 珍惜各種榮美

我們再回到出埃及記39章的經文，這是一幅今日主在教會中工作的畫面。每一個弟兄姊妹在主的心中都是寶貴的，恩賜不同，靈命的特點也不一樣。新耶路撒冷城有十二樣寶石的根基，十二種色彩正說明在永世裏聖城的榮美。老約翰說，「那城內又不用日月光照；因有神的榮耀光照，又有羔羊為城的燈。」(啟21.23) 聖城連黃金街道之精金，都「好像明透的玻璃」(21.21)。神住在聖城核心，祂的榮耀透過透明的精金街道、十二樣寶石的根基、長寬高都是12,000 stadia明淨的碧玉城，透射出去。至於不透明的十二珍珠門，神的榮耀則是折射出去的，有另一種榮美。

### 聖民又美又善

你愛不愛教會？你愛不愛眾聖徒？大衛在詩篇16.3說，  
論到世上的聖民，他們又美又善，  
是我最喜悅的。

今天每個教會、每個聖徒身上都有一塊牌子說，「正在施工中」。你今天看到的弟兄姊妹還不是將來我們在永世裏要見到的，連你自己也還不是。大衛說聖民都是「又美又善」，真的嗎？你去讀一讀撒母耳記，你就知道了，當他的兒子押沙龍叛變時，「時窮節乃見，一一垂丹青。」多少人對他落井下石、冷嘲熱諷的，然而大衛概括承受。這些人或許仍然在神的施工中，他能夠憑信心說，「他們又美又善，是我最喜悅的。」

### 金銀寶石工程

哥林多前書3.11-15說，

第三十六篇 這是神的傑作! (39.32-43, etc.)

3.11 ...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3.12若有人用金、銀、寶石、草木、禾秸在這根基上建造，3.13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3.14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賞賜。3.15人的工程若被燒了，他就要受虧損，自己卻要得救；雖然得救，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

這一段經文當時的以色列人一聽就明白，因為他們好幾代在埃及百年就在用「草木、禾秸」為法老蓋積貨城(出1.11, 5.6, 12)，如今在西奈山下，卻蒙神恩典是用「金、銀、寶石」等材料，為祂蓋聖所！這是預表，其靈意是說，我們就是神用來建造聖城的「金、銀、寶石」，今日正是神在我們身上預備、裝飾的時辰。

求神加上祝福(39.43b)

當天地都造齊時，神設立第七日為安息日，並且賜福給這日。同樣的，當神和祂的百姓將聖所的物件都製作妥當時，摩西就祝福。這裏的祝福之源當然還是從神來的，因為神是萬福之源，然而執行祝福者卻是摩西。

教會的建造與成長都需要神的賜福，盼望我們身在其中首先要注意神啟示我們山上的樣式，其次是當我們看見弟兄姊妹在其中照著神的心意成長時，我們就要祝福。新約祝福的圈子比舊約更大：

逼迫你們的，要給他們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詛。(羅12.14)

4.12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4.13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林前4.12-13)

不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倒要祝福；因你們是為此蒙召，好叫你們承受福氣。(彼前3.9)

如果我們在逆境下能祝福，在「咒罵...逼迫...毀謗」下也能祝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福，請問，仇敵還有什麼辦法能將教會打倒？一杯水裏面如果只有水，任人怎樣潑撒，激發出來的，也只有水。如果我們心中充滿神的賜福，我們所能給出去的，也只有祝福，除了祝福也只有祝福。

你怎麼看教會？有人說我們的教堂蓋得很像Costco，但重要的是我們裏面的人必須是costly。世界上有建築之美的著名教堂很多，我最喜歡倫敦的西敏寺，它前後一共蓋了七百年之久。即使如此，有一天它也要過去，它不是永遠長存的。願我們都看見大衛所看見的，起來共鳴說：

論到世上的聖民，他們又美又善，  
是我最喜悅的。(詩16.3)

願神賜福給我們，也藉著我們將福氣播撒出去。

2016/5/1, CBCM

### 禱告

哦主撒冷是你所建設(H543)

<sup>1</sup> 哦主撒冷是你所建設  
來賜給世上所有蒙恩的罪人  
一切蒙血救贖洗得潔淨者  
你都賜給權柄可入她的門  
光是她榮耀已足使我羨慕  
何況我主你是住在她中間  
怎不叫我被吸引注目遠處  
就是不見天時也在想著天

<sup>2</sup> 哦主當我每想到撒冷  
我就切切想要看見你的容顏  
我心盼望我能早日被提升  
好使我能早日倚傍你身邊  
我心真羨慕能早日到新地

第三十六篇 這是神的傑作! (39.32-43, etc.)

能同所有愛你的人來愛你  
時常歌頌你的愛無邊無極  
時常記念你愛捨己的蹤跡  
    <sup>3</sup> 哦主我所歡喜和羨慕  
不是紅石綠寶也非碧玉精金  
我所想念乃是你愛我的主  
你是何等可愛何等傾我心  
我求你早日成全我的心願  
提接我到你前不再有別離  
好叫我與你同住直到永遠  
常能看見你也常能聽見你  
    <sup>4</sup> 天堂是愛是光又是詩  
因為有你在內作中心並獎賞  
因為有你自己和你的丰姿  
纔使天堂對我能成為天堂  
因為有了你萬物纔得更新  
歎息纔成過去眼淚纔會乾  
我心纔會滿了安息與歡欣  
主啊為何你不早日降郇山

哦主撒冷是你所建設。作者不詳  
選自聖徒詩歌#543首



##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第三十七篇 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讀經：出埃及記40.1-38

詩歌：你是我異象(*Be Thou My Vision*. H409)

#### 歷史的大事件(40.1)

出埃及記裏有幾個重要的時間點：

**12.40**以色列人住在埃及共有四百三十年。**12.41**正滿了四百三十年的那一天，耶和華的軍隊都從埃及地出來了。(出12.40-41)

這一年是那一年呢？列王記上6.1說，

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四百八十年，所羅門作以色列王第四年西弗月，就是二月，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

建殿是在主前966年，那麼出埃及就在1446年的春天逾越節的次日。<sup>1</sup>逾越節是在猶太人的正月14日。40.1的正月初一自然就是主前1445年的春天了。這一天發生一件大事，因著會幕搭建起來，神的榮耀首度來到人間！這件大事不只是以色列人的大事，也是人類的大事。創造天地之主怎樣住到人間來呢？祂能下來俯就我們，就已經是天大的恩典了，況且祂還要在人間與我們同住呢！詩篇說得好：

---

<sup>1</sup> 新國際版研讀聖經。(更新, 1997。) 107。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 85.9 祂的救恩誠然與敬畏祂的人相近，  
    叫榮耀住在我們的地上。
- 85.10 慈愛和誠實彼此相遇，  
    公義和平安彼此相親。
- 85.11 誠實從地而生，  
    公義從天而現。

這一章經文充滿了預表的意義。神的榮耀曾經在那個時代，藉著會幕來到人間，但它更大的意義在於：它預表在新約時代，神的榮耀要有形有體地住到人間，而且是一波比一波更波濤壯闊地應驗，直到新天新地的出現(約1.14，林前3.16，啟21.1-2)。

#### 照神所吩咐的(40.17-33, 1-8)

這章經文分為三段：支搭會幕的指示(40.1-16)、支搭會幕的執行(40.17-33)、會幕充滿神榮耀(40.34-38)。

執行也者，是執行神所吩咐搭建會幕的事。不過很有趣的是我們若看執行的部份時，有些細節是前面的吩咐裏沒有記載下來的。同樣的，指示部份也告訴我們一些執行部份沒有記載下來的細節。它們是互補的。然而在本章最出現頻繁的詞語－「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40.16, 19, 21, 23, 25, 27, 29, 32)－有幾次？八次！這說明了順服神的話是建造會幕或教會最重要的原則。

會幕搭建起來了，從下而上或說從內而外應有四層(出26.1-14)：幔子(四色線)、單棚(山羊毛)、蓋子(公羊皮)、頂蓋(海狗皮)。這裏只提及第二及第四的兩層(40.18-19, 2)。

有了會幕，就首先將至聖所內的法櫃放入，包括其內的法版和其上的基路伯，然後把幔子遮上了(40.20-21, 3)。

接著提及聖所的部份，有陳設餅的桌子、點起燈的金燈台、燒香的金香壇，然後把門簾掛上了(40.22-28, 4-5)。

然後安置祭壇及獻祭，又安置洗濯盆(40.29-32, 6-7)。

最後是搭建外院，也掛上門簾(40.33, 8)。於是在40.33b說，

「這樣，摩西就完了工。」緊接著，最奇妙的事就發生了，即神的榮耀降臨(40.34)。

### 至聖的燔祭壇(40.10)

不過，我們先回過頭來看前面神的指示段落(40.1-16)。它又細分為三小段：置入聖器(40.2-8)、膏抹聖器(40.9-11)、膏抹祭司(40.12-15)。置入聖器就在當天執行了，而其後的兩件事並非沒有執行，亦非執行了卻未提，而是要等到八天以後才執行的(利8.10-11, 12, 30)。

從至聖所內到外院裏所有的聖器，都要用聖膏油塗抹，使它們分別為聖。我們特別注意到經文怎樣訴說祭壇的成聖呢？它加了一句話：「就都成為至聖」(40.10b)！在膏抹時，特別突顯的聖器居然是燔祭壇。如果要分別「聖」與「至聖」的話，那麼至聖物豈非約櫃嗎？可是聖經卻在這裏說，要膏抹器物中最聖潔的，乃是燔祭壇。為什麼呢？其名字是取自於其祭物，在利未記裏多次說到同獻可享的素祭是至聖的(利2.3, 10, 6.17, 10.12, 參24.9)，可分享的贖罪祭(利6.25, 29)、贖愆祭(利7.1, 6, 14.13)，也是至聖的(參民18.9-10)。加爾文註釋說，

所以，以色列民受到教導說，神真的藉著全牲的燔祭，與他們和好了，因為「聖潔中的至聖」就在於祭壇本身。<sup>2</sup>

當摩西按照神的吩咐將會幕搭建起來以後，第34節所描述神的榮耀之充滿會幕的事就發生了。為什麼神的榮耀可以降臨並充滿呢？什麼叫神的榮耀呢？神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祂是全然聖潔的神，祂是「全然不同的另一位」(“the wholly Otherness”)，在這一點上，神學家巴特(Karl Barth)如此稱呼神是十分正確的。祂太聖潔了，祂怎能出現在世上人間呢？祂怎能降臨在受造之物中間呢？即使這世上沒有罪惡的污染，至高至大至聖的神怎樣臨在渺小的受造物之中呢？

---

<sup>2</sup> John Calvin, *Calvin's Commentaries*. 1563. ET: 1843. (Eerdmans, 1989.) 3:1:405.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不錯，你會說，這正是要聖膏油膏抹的原因了。膏油在此是聖靈的表號，它象徵著神的靈在會幕裏先做潔淨的工作，使所有的聖器成為聖潔；這樣，全然聖潔的神才可以住入其中。<sup>3</sup> 那麼，我們仍要問，為什麼在所有的聖器裏，惟獨稱祭壇為至聖的呢？我們不得不看見十字架的榮耀。神的靈憑什麼潔淨聖器呢？乃是憑著羔羊的寶血了（來9.22-23）。我們感謝神，因祂賜下祂的兒子作了我們的救贖主，惟獨因著祂的順服至死、走上十字架，不但成全了救贖，同時也引入了成聖的恩典，使我們可以成為神居住的聖殿。

### 榮耀充滿會幕(40.34-38)

最後，我們要來看第34節，太奇妙了。我們應該記得摩西曾有過一個偉大的禱告：

「求你顯出你的榮耀給我！」(33.18)

神不久前以不同的方式降臨在西奈山，來回應他的禱告；那是發生在第34章的事。

### 顯示神的永旨

然而當會幕落成時，神的百姓萬萬沒有想到神的的恩典賜下了，就是祂在25.8所說的話：「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這是神永遠的心意！它貫穿了全聖經，沒有改變過，新約和舊約都一樣。這永旨在出埃及記29.45-46述說得更清楚：

<sup>29.45</sup>我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間，作他們的神。<sup>29.46</sup>他們必知道我是耶和華他們的神，是將他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為要住在他們中間。我是耶和華他們的神。

神用聖約語言陳述祂的永旨。

---

<sup>3</sup> Calvin's Commentaries. 3:1:404.

## 神人同住特點

我們或許會問，這樣的降臨與充滿，與先前的神顯現有什麼不同？<sup>4</sup>當然不同，先前者神只是降臨在西奈山頂，而且叫神的百姓看了極其害怕，他們只是遙遠地看見神的同在而已。現在神可是住在祂的百姓中間，太可親了。

我們或許會問，這樣的降臨與神藉著雲柱火柱的同在，有什麼不同呢？雲火柱只能說是彰顯神的同在、引導、大能、保守等等，惟有像40.34的降臨才算是神與我們同住。

## 歷史見證如雲

同樣的事發生在所羅門的聖殿落成之時：「8.10...有雲充滿耶和華的殿，<sup>8.11</sup>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職，因為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王上8.10-11)<sup>5</sup>歷代志下的平行經文講得更生動：

<sup>7.1</sup>所羅門祈禱已畢，就有火從天上降下來，燒盡燔祭和別的祭。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sup>7.2</sup>因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耶和華殿，所以祭司不能進殿。(代下7.1-2)

那麼當所羅巴伯的聖殿落成時，又是怎樣呢？最佳的答案是在該2.9，「這殿後來的榮耀必大過先前的榮耀；在這地方我必賜平安。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

當耶穌來臨時，使徒約翰宣告說，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1.14)

---

<sup>4</sup> 賴建國將出24章的神顯現與40章者作一對比圖表。見賴建國，*出埃及記*。天道聖經註釋。(天道袖珍本，2007。) 1109-1110。

<sup>5</sup> 「雲」總是神顯現的表號，見出13.21-22, 14.19, 24, 16.10, 24.16-18, 33.9-10, 34.5以及本處。「榮光/榮耀」(כבוד)一字的原意是「重量」，參賽22.24, 鴻2.10。

「住」(ἐσκήνωσεν)的原意是「支搭帳幕」；很明顯地，約翰使用舊約語言來說明道成肉身的目的，乃是神要與人同住。五旬節那天聖靈澆灌下來了，神的同在大大地臨到祂的新約子民，其充滿有甚於舊約時代者。到了啟示錄21.1-5，

21.1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21.2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預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21.3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21.4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21.5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

有了這些經文，我們再回頭看出埃及記40.34-35，就明白了同樣的事今日也發生在我們教會的身上，因為祂是與我們立約的神，祂與我們同住，好顯明祂是我們的神。從那一天起，白日雲柱、夜間火柱成為常態。

### 神的迫不及待

我們先前說過置入聖器(40.2-8)當天就執行了，但是膏抹聖器(40.9-11)與膏抹祭司(40.12-15)要等到八天以後才執行的(利8.10-11, 12, 30)。按理說來，當摩西把會幕都搭起來了，就如40.33b所說的，那麼下一步呢？應當是膏抹聖器與祭司。亞倫家的蒙召記載在28.1，到了第四十章時，那些祭司的聖服也都做好了，所以理當膏立他們，膏抹聖器，這樣，神才可以入住一個聖化的聖所。

可是40.34顯示，神是迫不及待地入住祂的新家！膏抹聖器與祭司，祂寧可等祂入住以後再做。祂以為祂的入住比什麼都重要，膏抹之事相較之下是次要的了。所以，出乎摩西的意料之外，神的榮耀突然充滿在祂的聖所。我們能感受到神愛祂的家的用意嗎？

## 回應榮耀充滿

有這樣一位同住的神，我們的回應是什麼？

### 順服神的話語

(1)順服神的話語：「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建造教會。這正是摩西在出埃及記40章裏的風範。神的兒女當如何服事神呢？熱心，當然要有。羨慕善工是基本的(提前3.1)。然而比一股熱心更重要的是順服神的話。以色列人從西奈山起行到迦南地的邊緣要多久呢？按照申命記1.2的說法，只要十一天！但是他們走了多久呢？38年。事實上他們是在加底斯的曠野裏打轉，困住了，出不來，因為他們十次試探耶和華；因此，那一代的人都倒斃在大而可畏的曠野裏。

反觀之，一個順服神的話語的人，就像迦勒和約書亞一樣，能夠被神所用，戰無不勝，扭轉乾坤。神恩待順服之人說，「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申33.25) 真的，迦勒向人做見證說，

14.10 耶和華照祂所應許的使我存活這四十五年...看哪，現今我八十五歲了，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天一樣。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書14.10-11)

神賜給順服之人面前「一個敞開的門，是無人能關的。」(啟3.8)

### 獻上更多敬拜

(2)獻上更多敬拜：當神的榮耀充滿所羅門聖殿時，神的百姓立刻以敬拜為回應：

那火降下、耶和華的榮光在殿上的時候，以色列眾人看見，就在鋪石地俯伏叩拜，稱謝耶和華說：「耶和華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代下7.3)

敬拜比讚美更為深邃。讚美的人不見得會敬拜，但是敬拜的人一定會讚美。敬拜是我們從心底向神說，「主啊，惟你是配。」

## 與主同入安息

(3)與主同入安息：主是來與我們同住的。什麼叫「住」？住就是安息。摩西在曠野時代常在唱一首詩歌。當約櫃往前行的時候，他就唱道：

10.35耶和華啊，求你興起！  
願你的仇敵四散！  
願恨你的人從你面前逃跑！

當約櫃停住回到會幕時，他就唱道：

10.36耶和華啊，求你回到  
以色列的千萬人中！(民10.35-36)

在安息中我們敬拜，以及聆聽神的信息。緊接著在利未記1.1說，「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對他說，你曉諭以色列人...」安息也是養精蓄銳。我們不是一直都在爭戰、服事的，敬拜、安息是神更多期望於我們的。「你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你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賽30.15)

## 跟隨主的引導

(4)跟隨主的引導：出埃及記40.36-38所講的就是跟隨主。會幕是神的行動的寶座，當祂安息時，我們從祂得力；當祂前進時，我們與祂一同服事爭戰。神所期望於教會的，不是在世界中打轉，像至終失敗的以色列人在曠野打轉三十八年那樣，而是為主贏得未得之地。

我從小就喜歡閱讀二戰太平洋海戰的故事。把日本不可一世的海軍打敗的，不是美軍的裝備，而是一群優秀成熟的海軍將領。典型人物就是尼米茲(Chester William Nimitz, 1885~1966)。他是1905年海軍官校畢業的。大約在1900年前後，當時的老羅斯福總統(1858~1919，在位1901~ 1909)深覺美國面臨兩大海洋，國家需要一批優秀的海軍軍官及未來的將領，於是他說服國會擴充海軍軍備及官校。諸位，你們得救多久了，神在各方面裝備你們，

為的是什麼？只是等著退休含飴弄孫、遨遊四海？千萬別辜負了神在你一生的裝備，是為著你能為祂得到一片未得之地。

有一位年輕人去找德蘭修女(Mother Teresa of Calcutta, 1910~1997)，她最早的慈善服事是在印度的加爾各答開始的，後來主使用她遍及全世界 123 個國家，服事窮人、病人、孤兒、孤獨者、無家可歸者、垂死者。修女告訴那位年輕人，「去尋找你的加爾各答。」

另一位更早去印度的宣教士賈艾梅(Amy Carmichael, 1867~1951)告訴有心去海外宣教的年輕人說，「遠赴重洋不會使你變為宣教士。」大使命最具挑戰性的是在本地。你的耶路撒冷在那裏呢？願主如此引導賜福你：「尋找你的加爾各答。」

使徒約翰晚年在書寫福音書時，主的登山變形的異象仍舊鮮活地跳動在他心中，他說，「道成了肉身，在我們中間支搭帳幕(ἐσκήνωσεν)，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1.14)約翰的意思是，尋找你的加爾各答；找到了以後，在你的加爾各答為主「支搭帳幕」，就是建造教會，但這不是終極目的。神的永旨乃是叫祂的榮耀、透過聖所、聖殿或教會，彰顯出來，就像我們在出埃及記40.34-35一樣：

40.34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40.35摩西不能進會幕；因為雲彩停在其上，並且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帳幕。

願主這樣地賜福我們的教會。

2016/7/24, CBCM

### 禱告

你是我異象(*Be Thou My Vision*. H409)

<sup>1</sup>我的心愛主 你是我異象  
惟你是我一切 他皆虛幻

出埃及記釋經講道：我們見過祂的榮耀

白晝或黑夜 我最甜思想  
醒覺或安息 你是我力量  
<sup>2</sup>你是我活道 你是我智慧  
主我永屬於你 你永屬我  
你是我慈父 我是你真子  
你居我靈裏 我與你合一  
<sup>3</sup>你是我盾牌 爭戰的寶劍  
你是我的尊嚴 我的喜悅  
靈魂避難所 又是我高臺  
力上加力者 引導我向天  
<sup>4</sup>財富與稱讚 非我所傾意  
惟你是我基業 直到永遠  
主你惟獨你 居我心首位  
諸天之君尊 你是我寶貴  
<sup>5</sup>諸天之君尊 你為我奏凱  
使我充滿天樂 光輝烈烈  
你是我心愛 無論何遭遇  
有你在掌權 仍是我異象

*Be Thou My Vision*. Irish Hymn, ca. 8<sup>th</sup> century

Eng. trans. by Mary E. Byrne, 1905

SLANE 10.10.10.10. Traditional Irish melody

Arranged by David Evans, 1927

(全書終)